想要获取更多资源吗?

点击上方图片，即可进入修行资料中心，探索浩如烟海的佛经经典、禅修指南、开示讲记以及实修方法等珍贵内容。这里汇集了助您精进修行的各类资源，无论您是初学者还是资深修行者，都能在此找到滋养法身慧命的甘露法雨，开启智慧，增长福德，成就菩提！

卍新纂续藏经 No. 291 楞严经直指
明 函是疏
10卷
No. 291-A 首楞严直指叙

大觉能仁。成道十日。即说华严。以众生住地烦恼。为诸佛不动智。如将宝位直授凡庸。故非三乘之流所能谛信。当时声闻在坐。不见不闻。然而最后拈华。则金色头陀。独得别传之嘱。庆喜继之。为西天二祖。虽登位于刹竿倒却之时。而发悟在击钟验常之际。则楞严一经。又宗门之法印也。古今疏此。俱擅所长。吾师天然是和上。宴坐丹霞。以三月成直指。适届示生之期。甘露降于丛竹。今释受而伏读。青莲发笔端之瑞。赤珠映意地之光。微眸不留。是迹皆划。言言本色。不借华词。其不可思议之妙。实有与诸家迥绝者。彼皆悟门各得然。而见量未忘。往往以词害志。执药成病。原其所由。不过能推非心离尘有性而已。夫能推是妄离尘无体。此如来语也。如来不云性真常中求于去来迷悟生死了无所得耶。真觉无功。根尘何咎。极其转名不转体之致。未能迷悟并销。而迷悟不销。则常光便隔。妄即不存。真复何在。当下觉了。已落纡回。故为之直示曰。非别有一真在缘虑之先影像之外也。若谓分别之心与尘俱灭。则无分别。晰不与尘俱生。各成一物。于何立界。故为之直示曰。但据其所谓全性者舍分别而更有。不知其所谓分别者舍全性而必无也。于此不明。讵称圆悟。所以破心破目。无罪加诛。有正有倒。将名作实。体用上下。析见见于现前。人法后先。失空空于顿觉。断而得显。因缘自然之戏论滋深。修乃可成。诸佛众生之分疆愈远。倘能竖扫同时始信因果俱幻。是故。法性海中本绝思惟。四十九年不说一字。若云此谓权。此谓实。此谓见。此谓修。此谓圆融。此谓行布。才成实法。便非了义。乃至性觉必明。妄为明觉。依经立解。宁不较然。然于性觉生取心。则明能生所。无如其与妄俱来。于明觉生舍心。则所必障明。无如其并真俱弃。遂使觉与所明如来语下二俱有过。安知明与无明。如来藏中。一亦不存。故又为之直示曰。觉明不碍性觉之常然。性觉岂伤觉明之自异。悟理之士。亦可以立地冰消矣。而每至险崖辄生前却者。盖圣境不捐故。凡情竞起也。识其惟一干慧。则流转四生。名为乱想。洊登妙觉。名为极果。皆是分外。不契本然。故又为之直示曰。舍乱想必无干慧。亦犹舍干慧必无极果。遂以乱想为干慧。似有悟迷。至于干慧。而回观乱想。悔不安住。尚若逊其所不及者。然后知迷之不可得也。迷不可得。悟亦何为。能仁成道之后。适还其众生之初泯法界量。现法界身。说法界事。显法界理。若作圣解。即受群邪。纵将宝位。直授凡庸。亦恐凡庸不应重受。彼声闻在坐。不见不闻。正与破颜微笑。同一玄赏。今释岂能更有思议于吾师不可思议之中耶。谨因读疏之余。随见随拈。因月有指非月所取。若其全经旨趣。则一总论。已化为无缝天衣。一切众生。于一原题。全现出无见顶相。开卷了然。无尘不破。此即枝中觅本。委上求原。不妨引而伸之作钝根之助尔。
嗣法门人今释稽首和南敬序
No. 291-B 刻首楞严直指缘起

老人疏是经。三月而成。入理深谈。多提持向上。启发悟门。真足为上根之助。远迩缁素。渴仰法味。大中丞傅公竹君。遂捐资全刊流通。何其易也。昔天台智者大师。闻是经为天竺所秘重。晨夕西望恳礼。愿早至此土。历百余载。有沙门般剌密谛始携来。以国禁严密屡不果。乃书于微细白氎。析臂藏之肉内。航海而达穗城。时值丞相房融出知南铨。请译于诃林风幡堂。亲为笔受。故经中文句皆明畅而曲析。
傅公未识
老人。未读经疏。而亟欲流通。使法雨得以均沾为快者。岂非于楞严宣胜义中大有夙契之缘欤。夫菩萨以利物为怀。就事就理。虽有浅深。究其指归。原无二致
公昔守庆阳。今抚粤西。识度超卓。指麾敏捷。一举止间。悉不落寻常蹊径。其与会中文殊师利。摧邪辅正。选择圆通。而终出于无是非是。机感相类。即事显理。愿
公与大地含灵。同入圆通无碍门。亲证如来无见顶相。即理显事。愿诸阅者。与
公同发菩提心。现观世音三十二应身。挽斯世斯民。跻于羲轩之治。则于　老人之法施
傅公之流通。两无辜负尔。
住丹霞今辩盘谈谨述
No. 291-C 首楞严直指总论
丹霞沙门　释天然函是　造

威音王以前。无佛名。无众生名。此时正是道。只是无人觉知。大哉斯语。可谓揭光明于重昼。叹浩淼于全潮。悟即醍醐。迷仍毒药。所以掩室摩竭。杜口毗耶。岂惟真机绝待。实乃至道难言。菩提敷座。便欲示般涅盘。双树披胸。复言不说一字。前后斯旨。首尾全提。十二部中。真实皆为方便。三时五教。权小尽摄妙圆。法界何知。同觉迷而终始。智光自鉴。含真妄以圆常。从上以来。于今犹是。鼓万灵之出入。而不与圣人同忧。穷三藏之指归。要难明百姓之事。本自不迷。何当更悟。指尔焰为菩提。徒兴独尊之见。还涅盘于生死。谁识大觉之心。须知妄旋不觉。始信妙即无明。会三世于刹那。融十方于当念。此中最难泯合。动念即涉尘沙。自信已是移时。任运翻同罔象。凡庸日用。乃上哲之措心。愚外有无。悉至人所结舌。动亦匪妄。性智本自澄然。真竟何归。虚空同于寂照。尚非劫外。孰谓今时。真如无性。明昧所以随缘。生灭由心。能所因之互现。从一真界。妄见自他。于如幻门。别成心色。六尘逼塞。动静两缘。五阴坚凝。贤愚各执。从眼门入。名之曰色。从耳门入。名之曰声。鼻舌身意。各自分司。香味触法。更相容现。根尘何异。分别亦常。乃惑乱之我境我心。即圣神之真智真理。如斯差别。要须一回。共坐如来道场。恒终身而弗觉。谁示尘劳境界。启众昧以同归。生死相续。首曰淫心。分别妄缘。良由见性。性本非见。寄根以明。心不是淫。因色所蔽。见色心昏。见相心发。同此心目。胜劣攸分。因心有想。达想即心。岂有暂常。觉迷遂别。知流转之所自。心境岂殊。识常住之恒然。见闻不易。七处征穷。多闻何益。面门光晃。示根性各各圆明。

世界合开。表身土重重摄入。身心本无广狭。体用似有滞圆。良由二种之根本弗明。遂使能推之离尘无体。是以现前之见相可辨。黑暗之心眼仍迷。灯能显色。如是见者。是眼非灯。眼能显色。如是见性。是心非眼。始信心本常住。眼有亏全。住名主人。不住名客。亦犹空本澄寂。尘自动摇。心性真空。生灭从念。岂不知念为所缘。犹未明心必不灭。盖以久在迷中。心已成想。以想缘心。心同想谢。离想征见。见露想穷。故分别之余。犹留根性以待发明。虽对现云暂。更历陈年亦如现在。观身迁谢。念念不停。观河宛然。童耄无异。对境晓了。匪落思惟。回忆分明。岂劳诵习。故知众生佛性。只在目前。忍见如来涅盘。瞥入心念。乘分别之弗及。指现量于当时。暂尔回头。旷劫如昨。更穷颠倒所在。以究遗失之由。始知见闻之性。惑于色空。不可言悟。而不生灭心。仍居身内。岂得非迷。一臂无殊。各称倒正。全潮已错。谁论浮沤。于此不觉。妄意承当。则常住心地。但为所悟。而现领法音。只是能缘。能缘之分别。既无自性。则所悟之心性。必有所还。岂知八种差别。尽属世间。而八种见精。终非汝外。前尘是物。汝见非他。知觉不杂于无情。我汝仍分于隔体。各自遍周。见中岂分内外。亦无断续。空体不定方圆。说理极其详明。语证犹存分量。若指所悟为是。必以能缘为非。是非历然。物我难化。物中征见。先绝所悟之心。是尽无非。又穷能悟之识。大道无私。非二乘之可议。三摩自住。须大智以能言。华相本空。菩提悉遍。是非俱遣。但一文殊。一二两亡。孤悬妙觉。苟非深彻法源。鲜不惑为神我。更若徘徊四种。将复误作因缘。第一义谛。即在世间诸相之中。但一发明。当无别事。四义成就。迥出明暗通塞之外。若能见见。顿证菩提。欲知见所由悟。当识见所由生。见本性真。境从妄得。由妄见境。遂使明妙局于根中。知心无妄。顿令见精超于尘外。别业喻根。同分约器。根迷既豁。如赤眚之忽消。器量本空。若圆影之非故。真智无见。真理无尘。目见从今。见缘依昔。十方国土。尽是妙明。当处见闻。何曾虚妄。如来藏中。阴入皆真。真如性内。处界元实。性色真空。乃至觉明真识。本然周遍。亦随众生所知。从此发明。得未曾有。自信心精无外。不在身中。反观十界依空。含裹心内。恩切归元之感。愿深同体之悲。已获法身。希除细惑。人法之分别易捐。俱生之伏眠难见。犹须他请。以释同疑清净忽生。知觉明之妄立。同异互见。起含识之有为。世界既成。众生流变。因缘各遘。业果相寻。在觉明起灭之内。如阳焰翻波。处性觉妙明之中。似太虚常寂。悟元不藉。须信众生之觉性常如。迷岂有因。谁谓妙空之世界犹在。日明云暗。风动霁澄。虚空不动。诸相互流。观性元真。观相元妄。合妄成相。合性全真。真则惟妙觉明。一切皆非。真则随缘周遍。一切皆即。由是应俗应真。现凡现圣。大觉之赴感恒周。群生之当念自满。全凭妙指。发本真音。破经卷于一尘。同海光而普印。始信妙觉本圆。无因自妄。必使狂性忽歇。胜净元周。了性空而不住生死。悟缘起而不住涅盘。三种相续。犹在梦中。一念熏修。暂出缠外。是皆不可功用而得。岂更复以戏论而成。所以发觉初心。先观因地。后当审除。此发明之见闻觉知。即究竟之常乐我净。但能审择生死。便可远契涅盘。不随虚妄。任运静深。现前清水。无俟去泥。毕至到源。岂逾纯净。惟是迷中之根性无知。缘尘生识。悟后之结处宜辨。讨贼寻媒。障分别于初心。融种习于后智。犹称方便。未拟圆修。解六同一。黏脱俱旋。除器观空。同异顿撤。知妙圆中之黏湛忽然。则胜义根之清净原在。暗明由见。迷妄乃昏。根知非尘。不循自脱。七种之体性坚凝。何待杵音始验。六门之知觉常妙。岂为寤寐所殊。妙性本净。明妄当知。解应结心。根尘无咎。性凭净力。理行相成。择根境之圆滞。借鉴群机。悟直捷于修持。顿超权学。一切色法。皆聚于目。昔从见昏者今从见悟。十方音声。悉达于闻。不为耳碍者还以耳旋。旋闻归觉。顿转不住之机。空觉极圆。谁解现前之寂。此观音本证。已获圆通。文殊选根。首称方便。拣二十四圣。指三世一门。依悟圆修。决定惟二。循修起悟。无漏有三。行无虚假。断爱见之魔。心直如弦。成真因之地。现业易制。自行可违。宿习难除。犹假神力。是以道场建立。加被凭他。然而章句妙微。契会由自。十方诸佛。从此出生。后世修行。不起于座。若欲发初干慧地。毕竟先由渐次进增。更期满五十五心。然后圆成果地修证。是为广垂修范。舍此即涉邪途。苟得直捷悟明。亦自默符正观。靡有三业未清。六根未净。可作人天楷模。即此十因不涉。六报不交。宁免禅那差互。所以纯情入地。只由一念之差。即或纯想升天。须知报满仍坠。研穷心识。极于四空。放荡沉迷。成于阿鼻。佛性流转。随念升沈。妄情匪他。如手反覆。但能识本自心。不循知见。便可随顺觉性。顿了圣情。三摩地中。得失俱泯。五阴尽处。境界不留。由初至终。从凡入圣。循顾所悟。不逾初心。非法眼之能窥。岂天魔之得便。若只依教进修。由戒入定。苟不随时自觉。未免因胜生心。着境便落邪思。动念即为魔摄。至于生灭已灭。识性现前。误作菩提。亡失知见。别成诸论。不究妙圆。即使定性声闻。未许见性。得少独觉。远背涅盘。所以不由积累。直下心开。与此递历深禅。循致识破。同名干慧。顿入金刚。彼由悟修。此乃修悟。修悟者先行布而后圆融。悟修者先圆融而后行布。悟则俱悟。互有异同。修则俱修。且分难易。顿悟者理虞差别。渐修者事涉淆讹。理之差别。乃在悟之失真。事之淆讹。常恐修多岐路。是以见性离尘。超分别而随缘自在。真心无妄。出是非以妙慧庄严。悟既精详。修应圆脱。行以理印。差别之义无亏。理以行严。根本之门靡逾。阴销次第。岂阂圆融。因界分明。不沦偏证。本觉净心。初无尘垢。妄想计度。始现色心。色因空有。触以离知。记非忘无。生岂灭尽。即使生灭已旋于湛中。入合弥彰于识际。故行阴虽尽。觉心难圆。二乘既误入于无为。初心犹错拟乎即色。悟理未圆。才趋解脱之门。适已成于厌境。迷情不尽。侈言非道之行。究必底于拨无。万法虽空。一真何住。三界之心已绝。现行岂滥俱生。千圣之眼既超。无身恐妨有事。所以同时啐啄。须还作家。无着真宗。未称尊贵。此经示堕。要先荡其识心。终至圆修。亦即蠲夫圣解。行于异类。始许同廛。谁非见者。谁非闻者。眼见非色。耳闻非声。全体大用。摄今古于当途。泯智绝愚。齐物我于劫外。犹属指踪。未当真谊。默而成之。不得其联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首楞严直指总论(终)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一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首楞严此云究竟坚固者。大定之名也。自性真定。当念宁谧。不可破坏。无有时量。亦无出入。以体而言。含裹法界。大而无外。细入无间。绝相离见。故即佛顶为喻。佛之顶相不可见也。以因而言。十方如来。微密寂照。非智能知。非识能识。以修证而言。则自性真修。不落阶级。不借功勋。所谓了义。非不了义。以体大而言。故曰如来。以用大而言。故曰菩萨。合普贤行愿。无不具足于因果同时之极也。今一切众生。自性清净。各不自见。即凡庸之不觉。得大圣之湛圆。夫见即不大。譬全渤局于浮沤。大故不见。似一滴投于巨壑。此众生之大佛顶也。见即不密。声光泄于所知。密即不见。虚空本无窥处。此众生之如来密因也。见修非证。目前之法犹存。忘见为证。一真之量斯撤。此众生之修证了义也。见行不妙。谁知足为眼碍。妙行不见。始信解绝行成。此众生之普贤万行也。见即不定。境纷心目之间。定即不见。知泯繁兴之内。此众生之究竟坚固也。首标经目。极如来因果理行。不越众生自性清净各不自见之中。故悟为圆悟。修为圆修。自始至终。不堕邪外。圆觉云。一切众生。皆证圆觉。知其皆证。即非众生。若非众生。即亦非证。如来所为直取现前根性。以合于无是非是。岂声闻缘觉之所能构欤。

△初序分。分二。初诸经通例。分二。初说时处。

如是我闻一时。

世尊临般涅盘。阿难请问结集经首当置何语。世尊云。当置如是我闻一时。故为契经通例。如是指所说经。我闻谓阿难亲从佛闻。一时正说经时也。

佛在室罗筏城只桓精舍。

室罗筏具云室罗伐悉底。此云丰德。以此城中。财宝五欲多闻解脱四皆丰足。只具云只陀。亦云逝多。此云战胜。波斯匿王太子生时。适当战胜。故以取名。桓林也。只陀园为给孤长者以金布地。买置精舍。请佛说法。太子感动。并施林木。故当时并称。

△二列在会听众。

与大比丘众千二百五十人俱。皆是无漏大阿罗汉。

大有三义。一数多。二名重。三德胜。比丘此翻亦三义。一乞士。二怖魔。三破恶。千二百五十人憍陈那等五人。舍利弗目犍连师徒各一百人。三迦叶师徒一千人。耶舍长者五十人。略五人者。举大数也。漏有三。一无明。二欲。三有。阿罗汉亦有三翻。一应供。二无生。三杀贼。二乘应供。止于人天。大乘应供。通世出世二乘无生。止脱分段。大乘无生。并离变易。二乘杀贼。止穷四住。大乘杀贼。五住永尽。然此叹众。当是大乘。涅盘四依品第四人者。名阿罗汉。断诸烦恼。舍于重担。逮得己利。所作已办。住第十地。

佛子住持。善超诸有。

从佛口生。从法化生。得佛法分。故云佛子。华严叹众。住一切菩萨智所住境。护持诸佛正法之轮。诸有欲有。色有。无色有。处于诸有。不为界系。故曰善超。

能于国土成就威仪。从佛转轮。妙堪遗嘱。严净毗尼。弘范三界。应身无量。度脱众生。拔济未来。越诸尘累。

首二句。孤山云。随刹现身。正容悟物。轮圆义。惟悫法师云。从佛受教。自证已圆。能演佛言。转化群品。遗嘱蒙钞云。嘱法令传。嘱生令度。毗尼此云律。律法也。法有轻重开遮持犯。所以调伏自他也。三界欲色无色。即此严净。可为三界轨则。应身略有二。一大应。为十地菩萨。一随类应。为十二类生。其数无量。此经为阿难启教。度脱当时。实亦垂拔后世。使皆超诸尘累也。

其名曰大智舍利弗。摩诃目犍连。摩诃拘絺罗。富楼那弥多罗尼子。须菩提。优波尼沙陀等。而为上首。

舍利弗此云鹙子。母眼如鹙。因以为名。摩诃此云大。目犍连此云采菽氏。上古仙人。常食菉豆。母是彼种。从外立名。神通第一。摩诃拘絺罗。此云大膝。即长爪梵志。以一切不受为宗。问佛负堕。遂投出家。富楼那此云满。父名。弥多罗尼此云慈。母名。连父母名。故云满慈子。须菩提此云善吉。亦云空生。解空第一。优波尼沙陀此云尘性。因观尘空得道故名。上首者为众纲领也。

复有无量辟支无学。并其初心。同来佛所。属诸比丘休夏自恣。十方菩萨。咨决心疑。钦奉慈严。将求密义。即时如来敷座宴安。为诸会中宣示深奥。法筵清众。得未曾有。迦陵仙音。遍十方界。恒沙菩萨。来聚道场。文殊师利。而为上首。

辟支一翻独觉。出无佛世。寂居观化而得悟者。一翻缘觉。出有佛世。奉佛指教。观十二因缘而得道者。无学果满取证。不复前进。声闻有学。未至无学。皆云初心。新发意菩萨。信满入住。亦云初心。属当也。四月十六日夏安居。至七月十五日安居竟。曰休夏。九旬中所有疑问。自过不知。一任僧举。曰自恣。菩萨具云菩提萨埵。此云觉有情。又菩提翻无上智慧。埵翻大心众生。迦陵具云迦陵频伽。仙鸟名。其音和雅。喻佛音也。文殊师利亦云曼殊室利。此云妙吉祥。又云妙德。文殊表根本智。具择法眼。经中屡出。

上初诸经通例竟。

△二本经缘起。分四。初匿王请佛。

时波斯匿王为其父王讳日营斋。请佛宫掖。自迎如来。广设珍羞无上妙味。兼复亲延诸大菩萨

。城中复有长者居士。同时饭僧。伫佛来应。佛敕文殊。分领菩萨及阿罗汉应诸斋主。

波斯匿此云胜军。舍卫国王也。讳忌也。即先王昔年崩日。正当僧自恣。宫掖内庭也。长者德财俱备之称。居士守道寡欲之号。

△二阿难循乞被摄。

唯有阿难先受别请。远游未还。不遑僧次。既无上座及阿阇黎。途中独归。其日无供。即时阿难执持应器。于所游城次第循乞。心中初求最后檀越以为斋主。无问净秽刹利尊姓及旃陀罗。方行等慈。不择微贱。发意圆成一切众生无量功德。阿难已知如来世尊诃须菩提及大迦叶。为阿罗汉。心不均平。钦仰如来开阐无遮。度诸疑谤。经彼城隍。徐步郭门。严整威仪。肃恭斋法。尔时阿难因乞食次。经历淫室。遭大幻术摩登伽女。以娑毗迦罗先梵天咒摄入淫席。淫躬抚摩。将毁戒体。

阿难此云庆喜。佛成道日。适斛饭王忽报生儿。净饭王以此赐名。不遑僧次谓不在赴斋之列也。先于已夏为上座。阿阇黎此云轨范。律制僧出。必从二师。此伏误堕之由。钵多罗此云应量器。唯瓦与铁。体量合法。檀越此云施主。从无善心行施者。谓之最后。刹利此云田主。劫初时。人食粳米。各为封殖。推有德者以为处分。此王者之始。旃陀罗此云杀者。即屠脍。所谓无问净秽也。迦叶此云饮光氏。须菩提舍贫乞富。大迦叶舍富乞贫。均为如来所诃。谓偏贫多疑。偏富多谤也。城之濠堑曰隍。比丘辰巳应供。名为斋者。与众生接。不得不斋。摩登伽此云本性。后出家称性比丘尼。从昔号也。娑毗迦罗此云金头。苦行外道。师事梵天而得此咒。声闻无作戒体。从白四羯磨时发。属意。意变即毁。将者未然之辞。

△三敕文殊将咒往护。

如来知彼淫术所加。斋毕旋归。王及大臣。长者居士。俱来随佛。愿闻法要。于时世尊顶放百宝无畏光明。光中出生千叶宝莲。有佛化身。结跏趺坐。宣说神咒。敕文殊师利将咒往护。恶咒销灭。提奖阿难及摩登伽归来佛所。

如来不自宣说。而以顶光化佛说者。示一切神通。皆智用上事。而于无相体中不动不摇。默寓众生迷事。枉受驱驰。而于自性亦无得失。一回觉悟。复还本有也。文殊表根本智。以根本智能伏邪外。故敕往护。

△四阿难悲恨请修。

阿难见佛顶礼悲泣。恨无始来一向多闻。未全道力。殷勤启请十方如来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禅那最初方便。于时复有恒沙菩萨。及诸十方大阿罗汉辟支佛等。俱愿乐闻。退坐默然。承受圣旨。

世尊尝云。我与阿难于空王佛所。发菩提心。阿难常乐多闻。而我常勤精进。故知空闻不如实证也。奢摩他此云寂静。三摩此云观照。禅那此云寂照不二。

总言则首楞严。分言则奢摩他三摩禅那也。盖由常住真心。常寂常照。寂照无二。即涅盘所谓定慧均等耳。声闻定多慧少。故不见佛性。十住菩萨慧多定少。故少见佛性。以此而知佛性之为定慧均等。常住真心之为寂照无二。当无二揆也。孤山尝以天台三观配之。觉范稍别。亦同此意。不与下文常住真心相符。此经指根性之迷。以复还性觉本有寂照。似与纯用功勋者不可同日而语。天如补注依前释。当为确论也。

上初序分竟。

△二正宗分。分四。初直示圆悟。分十二。初征心。分八。初标常住流转之由。分四。初审发心。

佛告阿难。汝我同气。情均天伦。当初发心。于我法中。见何胜相。顿舍世间深重恩爱。阿难白佛。我见如来三十二相。胜妙殊绝。形体映彻。犹如琉璃。常自思惟。此相非是欲爱所生。何以故。欲气粗浊。腥臊交遘。脓血杂乱。不能发生胜净妙明紫金光聚。是以渴仰从佛剃落。

佛出净饭王。阿难出斛饭王。净斛同生。亦称同气。兄弟天伦也。诘心诘见。以为下文征勘。我见如来三十二相者。答见也。常自思惟者。答心也。如来相好。自足安平。以至顶相。共三十二。

△二分真妄。

佛言。善哉阿难。汝等当知一切众生。从无始来。生死相续。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净明体。用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轮转。

性之觉了曰心。心之湛圆曰性。不知者心性无体。随顺不觉。此原迷真之故也。迷则随境分别而不自知。故有轮转。是称为妄。约真妄之由。盖欲指真心之所露唯根。妄心之相续唯识。故下文征心。先穷分别之妄。后示见性之真。若从见性而悟藏心之无分别。始知分别全真。轮转非妄耳。

迷常住真心而为妄想。故终日住妄想。而不知为常住真心。涅盘所谓佛性流转五道也。今现在流转。而误以妄想为真心者。应观生死相续。在于何处。圆觉云。未出轮回。而辨圆觉。彼圆觉性。即同流转。曹溪云。前念不生是心。后念不灭是佛。故知念念生灭之非佛心。尚在轮回

之非圆觉。妄想有性。更须知真智无体。一回决了。正未可儱侗真常耳。

△三敕直心。

汝今欲研无上菩提真发明性。应当直心酬我所问。十方如来同一道故。出离生死。皆以直心。心言直故。如是乃至终始地位中间永无诸委曲相。

无上菩提即十方如来无上正等正觉。然皆发明真性而得成就。故先标此。肇公云。直心者谓内心真直。外无虚假。贤首云。向理之心。无别岐路也。发心为始。究竟为终。于其中间。绝诸岐路。

众生日用。全身是妄。故如来特于现前提出直心。要在酬答中分明吐露。故下文得其由目观见。心生爱乐。遂乃七处征穷。至于情枯智竭。然后反之能推。目前虽未究竟。亦自可因其所明以通其暗也。今人观此。尽谓能推之非我心。离尘之有全性。而不知冥心独照。犹为内守幽闲。移时失候。仍是离尘无体。执自所见。附会圣言。其为心言不直。岂可胜言。故知如来最初丁宁之非无旨也。

△四征心目。

阿难。我今问汝。当汝发心缘于如来三十二相。将何所见。谁为爱乐。阿难白佛言。世尊。如是爱乐。用我心目。由目观见如来胜相。心生爱乐。故我发心愿舍生死。佛告阿难。如汝所说。真所爱乐。因于心目。若不识知心目所在。则不能得降伏尘劳。譬如国王为贼所侵。发兵讨除。是兵要当知贼所在。使汝流转。心目为咎。吾今问汝。唯心与目。今何所在。

将何所见者。审见也。谁为爱乐者。审心也。如是爱乐用我心目者。总答心目也。由目观见心生爱乐者。分答心目也。尘六尘。劳即六尘汩扰。心为尘劳所依。如贼窝主。目为尘劳所引。如贼向导。此穷妄之源也。诸家皆分心属识。目属根。故有破心破目之异。愚谓破其迷。非破心目。下经云。是心非眼。则又何用择破耶。

方将发明真心。因根显性。而谓要当知贼所在。使汝流转。心目为咎者。何也。须知贼本子民。子民无识。误陷不良。心目亦然。真觉无性。迷于所明。根境区分。展转流浪。得其咎因。劳眚顿消。即此四尘。号清明目。心分别性。何异妙观。革面相从。贼元吾子。亦犹治不易民耳。

上初标常住流转之由竟。

△二执心在内。分四。初正执身内。

阿难白佛言。世尊。一切世间十种异生。同将识心居在身内。纵观如来青莲华眼。亦在佛面。我今观此浮根四尘。只在我面。如是识心实居身内。

十二类生。除空散无身相故。除土木无心相故。浮粗浮。别非胜义。五根俱具八法。能造四大。地水火风。所造四尘。色香味触。此指所造。尘污染义。

△二举现前约定。

佛告阿难。汝今现坐如来讲堂。观只陀林。今何所在。世尊。此大重阁清净讲堂。在给孤园。今只陀林。实在堂外。阿难。汝今堂中。先何所见。世尊。我在堂中。先见如来。次观大众。如是外望。方瞩林园。阿难。汝瞩林园。因何有见。世尊。此大讲堂。户牖开豁。故我在堂得远瞻见。

堂在园中。林在堂外。此约境之内外。以伏见有次第。先见次观。又约见之先后。以伏在内之心。当先见内。汝瞩林园。因何有见。亦以起其讲堂户牖之答。取讲堂喻身。户牖喻根也。直解云。阿难执见由眼。故有因何有见之问。下经云。汝在室中。门能见不。便含是心非眼之意。

△三抚慰广示。

尔时世尊在大众中舒金色臂。摩阿难顶。告示阿难及诸大众。有三摩提。名大佛顶首楞严王。具足万行。十方如来一门超出妙庄严路。汝今谛听。阿难顶礼。伏受慈旨。

前已约定。以待后征。此先抚慰。广标修门也。三摩提大般若云。世尊入等持王妙三摩地。诸三摩地皆摄入此三摩地。即此三摩提也。故曰名大佛顶首楞严王。具足万行。称性所起。福慧二严。还严本性。故云妙庄严。一门超出。无岐路。无等待也。

三摩提所云三昧总持。此三昧总持。具有如是根本差别。体大用大。十方如来。皆从此路获妙庄严。觉范以三摩提为但资变化。而妙庄严指为方便。所引法华妙庄严王。亦取身为异道。以明方便之旨。理固深玄。似非本经切要耳。

△四穷非内。

佛告阿难。如汝所言。身在讲堂。户牖开豁。远瞩林园。亦有众生在此堂中。不见如来。见堂外者。阿难答言。世尊。在堂不见如来。能见林泉。无有是处。阿难。汝亦如是。汝之心灵。一切明了。若汝现前所明了心。实在身内。尔时先合了知内身。颇有众生。先见身中。后观外物。纵不能见心肝脾胃。爪生发长筋转脉摇诚合明了。如何不知。必不内知。云何知外。是故应知汝言觉了能知之心住在身内。无有是处。

此穷心非身内。故以在堂之身。喻在身之心。在堂之身。先见如来。而在身之心。不见身内。以此而知心非身内。亦有者设言其必无也。颇有者亦因其先见后瞩之语。是应有而出其终无也。纵不能见心肝脾胃。而爪生发长筋转脉摇诚合明了。又转难之。总以明其必不能见内耳。

上二执心在内竟。

△三执心在外。分二。初正执身外。

阿难稽首而白佛言。我闻如来如是法音。悟知我心实居身外。所以者何。譬如灯光。然于室中。是灯必能先照室内。从其室门。后及庭际。一切众生。不见身中。独见身外。亦如灯光居在室外。不能照室。是义必明。将无所惑。同佛了义。得无妄耶。

穷于身内。故疑身外。似理所无。然众生迷于境物。随缘飘泊。不能自主。比之执内。亦无优劣。

△二穷非外。

佛告阿难。是诸比丘。适来从我室罗筏城循乞抟食。归只陀林。我已宿斋。汝观比丘。一人食时。诸人饱不。阿难答言。不也。世尊。何以故。是诸比丘。虽阿罗汉。躯命不同。云何一人能令众饱。佛告阿难。若汝觉了知见之心实在身外。身心相外。自不相干。则心所知。身不能觉。觉在身际。心不能知。我今示汝兜罗绵手。汝眼见时。心分别不。阿难答言。如是。世尊。佛告阿难。若相知者。云何在外。是故应知汝言觉了能知之心住在身外。无有是处。

一人之食。不能众饱。喻身心相外。则不相知。今以相知。穷非身外也。抟食即段食。谓有形段可抟也。宿预也。温陵曰。乞食归林。乃举现前方食之众。故曰我已宿斋。兜罗具云兜沙罗。此云霜。佛手柔软。如兜罗绵。

上三执心在外竟。

△四计潜根。分二。初正执潜根。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佛所言。不见内故。不居身内。身心相知。不相离故。不在身外。我今思惟。知在一处。佛言。处今何在。阿难言。此了知心。既不知内。而能见外。如我思忖。潜伏根里。犹如有人取琉璃碗。合其两眼。虽有物合。而不留碍。彼根随见。随即分别。然我觉了能知之心。不见内者。为在根故。分明瞩外无障碍者。潜根内故。

阿难以琉璃笼眼。喻根笼心。不知眼见琉璃。而心不能见眼。以眼非境也。下文自征。

△二穷非潜根。

佛告阿难。如汝所言。潜根内者。犹如琉璃。彼人当以琉璃笼眼。当见山河。见琉璃不。如是。世尊。是人当以琉璃笼眼。实见琉璃。佛告阿难。汝心若同琉璃合者。当见山河。何不见眼。若见眼者。眼即同境。不得成随。若不能见。云何说言此了知心潜在根内如琉璃合。是故应知汝言觉了能知之心潜伏根里如琉璃合。无有是处。

彼根随见。随即分别。是心眼相随。若能见眼。眼即同境。故不成随。若不能见。则心非潜根如琉璃合上四计潜根竟。

△五开合明暗。分二。初正执开合明暗。

阿难白佛言。世尊。我今又作如是思惟。是众生身。腑藏在中。窍穴居外。有藏则暗。有窍则明。今我对佛。开眼见明。名为见外。闭眼见暗。名为见内。是义云何。

以有藏则暗。有窍则明。脱既不见内而能见外之难。仍是心在身内之说。

△二穷非开合明暗。

佛告阿难。汝当闭眼见暗之时。此暗境界。为与眼对。为不对眼。若与眼对。暗在眼前。云何成内。若成内者。居暗室中。无日月灯。此室暗中。皆汝焦腑。若不对者。云何成见。

阿难以见暗即为见内。是对眼则暗在眼前。不成为内。故又有此室暗中皆汝焦腑之难。不对无见。总以证成其见暗非内耳。

若离外见。内对所成。合眼见暗。名为身中。开眼见明。何不见面。若不见面。内对不成。

前以对眼为外。不得成内。今纵许离外见之非。而以见暗成其内对。则见明亦应成为内瞩。故曰何不见面。内瞩不成。则内对非义。良以暗在眼前。不得成为见内。亦犹明在眼前。不应名为内瞩也。

见面若成。此了知心。及与眼根。乃在虚空。何成在内。若在虚空。自非汝体。即应如来今见汝面。亦是汝身。汝眼已知。身合非觉。必汝执言身眼两觉。应有二知。即汝一身。应成两佛。是故应知汝言见暗名见内者。无有是处。

此又许其见面亦成内对。则唯心与眼。皆在虚空。既不成内。又非汝体。故又有如来见汝亦是汝身之难也。眼在虚空而知。则身应不觉。若谓身眼两觉。故又有一身两佛之难。此皆虚纵。以证见明必非内瞩。则见暗不成内对。

上五开合明暗竟。

△六随所合处。分二。初正执随合。

阿难言。我常闻佛开示四众。由心生故种种法生。由法生故种种心生。

佛语本意。谓由阿赖耶识不觉妄动。变起根器。复由根器境界风动。转生识浪。今引惟取法生心生。以照下语。

我今思惟。即思惟体实我心性。随所合处。心则随有。亦非内外中间三处。

虽认思惟之体。然在迷中。不能自返。仍是缘虑。随合随有。则不合便无。此即缘虑之验。三处谓内外潜根也。

△二穷非随合。

佛告阿难。汝今说言。由法生故种种心生。随所合处。心随有者。是心无体。则无所合。若无有体而能合者。则十八界因七尘合。是义不然。若有体者。如汝以手自捏其体。汝所知心。为复内出。为从外入。若复内出。还见身中。若从外来。先合见面。

十九界七尘皆喻有名无体也。复以内出外入。推穷所知之心。使之自觉。至后穷尽体觉。圣意自见。

阿难言。见是其眼。心知非眼。为见非义。佛言。若眼能见。汝在室中。门能见不。则诸已死。尚有眼存。应皆见物。若见物者。云何名死。

心知非眼。虽免所见之难。而见是其眼。反彰迷根之过。故曰门能见不。正责其以见属眼也。此处已伏是心非眼之旨。

阿难。又汝觉了能知之心。若必有体。为复一体。为有多体。今在汝身。为复遍体。为不遍体。若一体者。则汝以手捏一支时。四支应觉。若咸觉者。捏应无在。若捏有所。则汝一体自不能成。若多体者。则成多人。何体为汝。若遍体者。同前所捏。若不遍者。当汝触头。亦触其足。头有所觉。足应无知。今汝不然。是故应知随所合处心则随有。无有是处。

前征有体。但穷内外。此复穷一多遍与不遍。默示心根无二。使之直下自认也。若捏有在。不能咸觉。穷非一体。设能咸觉。则成多人。穷非多体。遍体同捏。谓如前有所之捏。不能成遍也。若不遍者。同时受触。不应同觉耳。

上六随所合处竟。

△七在中间。分二。初正执中间。

阿难白佛言。世尊。我亦闻佛与文殊等诸法王子谈实相时。世尊亦言心不在内。亦不在外。

不在内。则内不见心。不在外。则外不见法。乃如来指示实相。此引以为不在内外。故应中间。

如我思惟。内无所见。外不相知。内无知故。在内不成。身心相知。在外非义。今相知故。复内无见。当在中间。

承上心不在内。故内无所见。亦不在外。则外不相知。今内无知。成内无见。而身心相知。显外非义。是当在根尘之中也。

△二穷非中间。

佛言。汝言中间。中必不迷。非无所在。今汝推中。中何为在。为复在处。为当在身。若在身者。在边非中。在中同内。

处谓尘。身谓根。此分穷根尘。下乃兼穷。以责无体。身有中边。故曰在边非中。在中同内。此先穷根也。

若在处者。为有所表。为无所表。无表同无。表则无定。何以故。如人以表。表为中时。东看则西。南观成北。表体既混。心应杂乱。

表者标物以显中也。东西南北。所见不同。则所表无定。心应杂乱者言中无所取也。

阿难言。我所说中。非此二种。如世尊言。眼色为缘。生于眼识。眼有分别。色尘无知。识生其中。则为心在。

相宗分别根尘识之所缘起。非第一义。阿难认识为心。已在迷位。更谓根尘之中。益见差谬。

佛言。汝心若在根尘之中。此之心体。为复兼二。为不兼二。

以兼二不兼二。穷其不在根尘之中。使之自悟。谓此二中无有心体也。

若兼二者。物体杂乱。物非体知。成敌两立。云何为中。

物指尘。体指根。一知一不知。故云杂乱。知非不知。不知非知。故云成敌两立。两立则中无所表。

兼二不成。非知不知。即无体性。中何为相。是故应知当在中间。无有是处。

不成兼根。故非知。不成兼尘。故非不知。二义已非。失其所据。故曰即无体性。体性岂无。

惟当自觉也上七在中间竟。
△八一切无着。分二。初正执无着。

阿难白佛言。世尊。我昔见佛与大目连须菩提富楼那舍利弗四大弟子。共转法轮。常言觉知分别心性。既不在内。亦不在外。不在中间。俱无所在。一切无着。名之为心。则我无着。名为心不。

金刚般若云。不住色生心。不住声香味触法生心。应无所住而生其心。彼无所住。即此一切无着也。不知而生其心一句着落。即以无所住为心。岂不错会。
△二穷非无着。

佛告阿难。汝言觉知分别心性俱无在者。世间虚空水陆飞行诸所物象。名为一切。汝不着者。为在为无。

目前一切现在。而所谓不着者。将以现在为有为无。此明不识本心。而欲一切无着。不可得也。世尊征心所在。阿难不能自觉。即使一切无着。而于当下发明之旨。远若霄壤。而况能所终不能相夺耶。下意益见。

无则同于龟毛兔角。云何不着。有不着者。不可名无。无相则无。非无则相。相有则在。云何无着。是故应知一切无着名觉知心。无有是处。

龟毛兔角。言毕竟无也。承上汝不着者为在为无。无则同于兔角。何用不着。既有不着之相。岂无一切之心。故曰有不着者。不可名无也。夫心境不能互无。相见终非独有。故又反覆推明曰。无相则无。非无则相。相有则在。云何无着。若能发明自心。则万象森罗。随所对现。不落有无。不则心外有法。茫然两头。着与无着。皆为剩义矣。

自无明发业而后。此心久已不安本位矣。所有见性。黏色而发。未发懵然。发已茫然。当发纷然。不经一回穷尽。宜乎其不能自返。所以必藉了缘也。住在身内。此众生通见。身外之疑。人皆谓拙。其以心包太虚。一切有情无情。均在容现。此种见解。几希其不在身外者鲜矣。潜根窍穴。犹乎在内。思惟之体。随合而有。亦同在外。在中无着。内外无从。真可谓业识茫茫。无本可据。吾人于此。能不耸然。
上初征心竟。
△二显根见。分十一。初恨多闻求诣真际。

尔时阿难在大众中。即从座起。偏袒右肩。右膝着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我是如来最小之弟。蒙佛慈爱。虽今出家。犹恃娇怜。所以多闻。未得无漏。不能折伏娑毗罗咒。为彼所转。溺于淫舍。当由不知真际所诣。惟愿世尊大慈哀愍。开示我等奢摩他路。令诸阐提隳弥戾车。作是语已。五体投地。及诸大众倾渴翘伫。钦闻示诲。

真际即常住真心。欲诣常住真心。必由奢摩他路。涅盘明奢摩他五义。一能灭。能灭烦恼结故。二能调。能调诸根故。三寂静。三业寂静故。四远离。远离五欲故。五能消。能消贪等故。圆觉翻寂静。可以义括。一闻翻信。提翻不具。亦云断善根。隳坏也。弥戾车翻恶见。
△二放光表根性圆明。

尔时世尊从其面门放种种光。其光晃曜。如百千日。普佛世界六种震动。如是十方微尘国土。一时开现。佛之威神。令诸世界合成一界。其世界中所有一切诸大菩萨。皆住本国。合掌承听。

前放顶光。表体无说。此放面门。表根性圆明内外无亏也。佛说妙法。有大因缘。则诸天魔梵。人与非人。或喜或骇。身心震动。故地应之。六者声形吼击起涌。一时开现合成一界者。国土本自开合。众生迷隔。佛以威神令之暂见。故知本国无异十方。惟大菩萨达法源底。还住本国。见闻不易。

将示二种根本。而先放光明。普佛世界。十方国土。一时开现。合成一界。诸大菩萨皆住本国。合掌承听。盖示生佛同一身土。而一则开合自由。一则根尘隔绝。纵观广狭自异。圆滞攸分。而身犹此身。土犹此土。所谓诸大菩萨皆住本国。合掌承听。知神化之忽移。悟乖违之岂实。不妨见还目观。色同对现也。杂华善财童子至弥勒楼阁。弥勒菩萨弹指门开。命善财入。入已还闭。见其楼阁广博无量。一切宫殿门闼。七宝严饰。所有过现未来诸佛菩萨。名字种族。修行寿命。无不备悉。自见其身。皆在其前。恭敬围绕。及遍观已。弥勒菩萨即摄神力。弹指出声。告善财言。善男子起。法性如是。如是自性。如幻如梦。如影如像。悉不成就。于是善财童子。自见其身。还在本处。夫善财所见。与此何异。及其起已。亦犹还住本国。合掌承听。故知法性如幻。闻见匪他。迷悟相倾。根性不坏。惟当自信耳。
△三示二种根本以别迷悟。

佛告阿难。一切众生。从无始来。种种颠倒。业种自然。如恶叉聚。诸修行人。不能得成无上菩提。乃至别成声闻缘觉。及成外道诸天魔王及魔眷属。皆由不知二种根本。错乱修习。犹如煮沙欲成嘉馔。纵经尘劫。终不能得。

无始无明。熏习成种。故云业种。恶叉此云线贯珠。西域果名。三颗同蒂。喻惑业苦三。不相

离也。声闻悟明四谛。厌有为法。缘觉观十二因缘。作流转还灭二种观。皆迷法界。与不入正教别有所循者。总名外道。圆觉云。知欲可厌。爱厌业道。舍恶乐善。复现人天。魔罗此云杀者。谓耽护欲境。恼害正修也。如来为此。特标二种根本。即在现前。开佛知见。学者所当憬然矣。劫此云长时。尘劫谓以微尘记彼劫数。

云何二种。阿难。一者无始生死根本。则汝今者与诸众生。用攀缘心为自性者。二者无始菩提涅盘元清净体。则汝今者识精元明能生诸缘缘所遗者。由诸众生遗此本明。虽终日行而不自觉。扡入诸趣。

二种根本。皆自众生现前指出。如日用动转。与事物接。众生无识。以为自性。此生死根本也。须知元是菩提涅盘清净体性。不越现前分别明了。主张万缘。任运缘生。徒自遗背。以此遗背。虽日在菩提涅盘之中。常自惺惺。常自懵懂。所谓佛性流转也。菩提智果。涅盘断果。此二果德。在藏识中。不与妄染相应。故曰元清净体。是单指藏识真相。在动用中。谓之识精元明。为能肆应万物。故曰能生诸缘。既在诸缘。不能自觉。故曰遗。遗即与攀缘无别矣。华严云。不了第一义谛。故名无明。无明即不自觉也。此不自觉。不唯众生。凡在悟修。不与第一义相应。皆为不觉。不可不自省察耳。

审知攀缘之心。与生缘之心。无二无别。止争迷悟耳。迷则不能发挥诸缘。为缘所转。遂使识精元明常在终日而当下错过。是可知悟者之日用矣。庞居士云。日用事无别。惟吾自偶谐。偶谐之旨。当人自知。未易指注也。

△四缘见征心。

阿难。汝今欲知奢摩他路。愿出生死。今复问汝。即时如来举金色臂。屈五轮指。语阿难言。汝今见不。阿难言。见。佛言。汝何所见。阿难言。我见如来举臂屈指为光明拳。曜我心目。佛言。汝将谁见。阿难言。我与大众同将眼见。

前请欲诣真际。求示奢摩他路。故今牒示也。五轮指观佛三昧经云。一指端有十二轮现。轮端各有卍字。卍字点间。有千辐轮相。如来举臂屈指。语阿难言。汝今见不。是第一直指也。举臂屈指。现为阿难所见。故又曰。汝何所见。是第二直指也。既昧臂指。复提见者。故又曰。汝将谁见。是第三直指也。而阿难乃曰。我与大众同将眼见。已为当下错过。而复以见属眼。到此始供。

佛告阿难。汝今答我。如来屈指为光明拳。曜汝心目。汝目可见。以何为心。当我拳曜。阿难言。如来现今征心所在。而我以心推穷寻逐。即能推者我将为心。

汝目可见。而不自认。以何为心。而当拳曜。细味斯语。是犹欲即其迷以指悟也。不能于此豁然。而乃才起推寻。误当心性。虽非别有。前后茫然。不免更费商量耳。

△五指能推有体。分三。初斥能推。

佛言。咄。阿难。此非汝心。阿难矍然避座。合掌起立白佛。此非我心。当名何等。佛告阿难。此是前尘虚妄相想。惑汝真性。由汝无始至于今生。认贼为子。失汝元常。故受轮转。

相即前尘。揽彼前尘。成于分别。曰想。此想不真。故云虚妄。迷中执此。误为元常。故云惑汝真性也。七处所酬。皆属所推。今才起即觉。乃是能推。宗镜云。能推是妄心。皆有缘虑之用。然非真心。又云妄心是真心上影像。愚谓此皆形容其迷中。未能当下觉了。号之缘虑。目为影像。而非别有真心在缘虑之先。影像之外耳。即世尊斥为前尘虚妄相想。亦责其不能当下觉了。观下经云。我非敕汝执为非心。益知迷则即子为贼。悟则即贼为子。无第二人也。

△二求开示。

阿难白佛言。世尊。我佛宠弟。心爱佛故。令我出家。我心何独供养如来。乃至遍历恒沙国土。承事诸佛。及善知识。发大勇猛。行诸一切难行法事。皆用此心。纵令谤法。永退善根。亦因此心。若此发明不是心者。我乃无心。同诸土木。离此觉知。更无所有。云何如来说此非心。我实惊怖。兼此大众无不疑惑。惟垂大悲。开示未悟。

承事诸佛。及善知识。行诸难行法事。此乃发菩提心边事。涅盘云。菩提之心。实非佛性。是无常故。乃至相续不断。名为修道。犹如灯焰。虽念念灭。亦能破暗。菩提之心。亦复如是。故知在迷位中。亦能发菩提心。既在迷位。未曾知归。虽非别有。只名菩提之心。不名真心常住也。即使谤法永退。只名阐提。亦非别有。此涅盘所以许阐提当有佛性也。

七处征穷。一切攀缘。俱已顿尽。更承逼拶。才起推寻。忽然磕着。庆喜于此。若能瓦解冰消。纵复千咄万咄。直是无人承当矣。乃闻指良为贱。便生疑网。无上真性。翻成妄想。夫轮转岂属前尘。知归宁论涂路。故谓推寻未脱能所。犹未是如来所诃耳。

△三正示全性。

尔时世尊开示阿难及诸大众。欲令心入无生法忍。于师子座摩阿难顶。而告之言。如来常说诸法所生。唯心所现。一切因果世界微尘。因心成体。阿难。若诸世界一切所有。其中乃至草叶缕结。诘其根元。咸有体性。纵令虚空。亦有名貌。何况清净妙净明心性一切心而自无体。

无生法忍。华严十忍品颂云。观察一切法。悉从因缘起。无生故无灭。无灭故无尽。此忍最为

上。了法无有尽。菩萨住此忍。普见诸如来。同时与授记。斯名称佛职。师子座名。凡如来坐处。若床若地。皆名师子座。清净妙净明心者定林曰。离垢而净曰清净。即垢而净曰妙净。亦即亦离。故曰清净妙净明心。清凉云。心性是一。谓心之性故。是如来藏。谓心即性故。是自性清净心。温陵云。一切因果。指十界正报。世界微尘。指十界依报。依正二报。因心成体。而岂人乃无心。同于土木。此经语意。本酬前文也愚谓实示一切前尘分别。悉无自性。唯心所现。故曰因心成体。所现唯心。故曰咸有体性。此湛然常住。所当自认。不应迷于前尘。妄同生灭。以伏下文离尘有性。即真汝心。离尘无体。斯为影事之旨。

若汝执吝分别觉观所了知性必为心者。此心即应离诸一切色香味触诸尘事业别有全性。如汝今者承听我法。此则因声而有分别。纵灭一切见闻觉知。内守幽闲。犹为法尘分别影事。

吝不舍也。觉观了知即能推之心也。色香等事。能牵内心而成业用。未牵之前。既牵之后。当牵之中。如云与空。云去云来。虚空常在。所谓全性也。因声分别。亦复随声有无。只为未曾发明。声前声后。不得安住。即灭分别之见闻觉知。而幽闲内守。名为别缘。亦同分别。皆属影事。非得全性也。

我非敕汝执为非心。但汝于心微细揣摩。若离前尘有分别性。即真汝心。若分别性离尘无体。斯则前尘分别影事。尘非常住。若变灭时。此心则同龟毛兔角。则汝法身同于断灭。其谁修证无生法忍。

龟毛兔角言绝无也。同者犹如之辞。夫依心之尘难住。则缘尘之心茫然。即此茫然。便同兔角。以其无所据以为修证。同于断灭。非真断灭也。诸师指分别之心。以为与尘俱灭。但据其所谓全性者。舍分别而更有。不知其所谓分别者。舍全性而必无。迷悟暂岐。真妄同体。圣人复起。不易吾言矣。

此如来指人于色香味触中。而识其所谓全性也。离者拣别之义。谓于物我现前。拣别而得之。非远离前尘而绝诸分别也。迷全性者。附分别而暂见。分别同尘。以其同而灭之。其所谓全性者。亦冥然于无所觉知而已。故西域之冥初。此土之太极。不可语于见性者。非拣别于物我而得之者也。自以为灭分别者之为离尘。而不知内守昏默。其为前尘分别更细。愚先谓轮转岂属前尘。知归宁论涂路。正有见此。此所贵乎别有全性矣。

上五指能推有体竟。

△六显见性非眼。分四。初责多闻。

即时阿难与诸大众。默然自失。佛告阿难。世间一切诸修学人。现前虽成九次第定。不得漏尽成阿罗汉。皆由执此生死妄想。误为真实。是故汝今虽得多闻。不成圣果。

九次第定谓四禅四空。加灭想受。前八凡外。第九无漏圣位。此云不得漏尽成阿罗汉者。以二乘罗汉。犹属权诱。即法华所谓非真涅盘也。按此当指大乘。大乘阿罗汉。乃是十地以后。故知二乘变易亦名生死。愚于尔焰。未见初心。皆为妄想。岂到真实。然则凡夫当下发明自性。殆非小缘。谬言担荷。过何可言。

△二叙障求示。

阿难闻已。重复悲泪。五体投地。长跪合掌。而白佛言。自我从佛发心出家。恃佛威神。常自思惟。无劳我修。将谓如来惠我三昧。不知身心本不相代。失我本心。虽身出家。心不入道。譬如穷子。舍父逃逝。今日乃知虽有多闻。若不修行。与不闻等。如人说食。终不能饱。世尊。我等今者二障所缠。良由不知寂常心性。性愿如来哀愍穷露。发妙明心。开我道眼。

二障谓烦恼障。所知障。烦恼分见思二惑。见惑乃作意分别。即后六结使。谓疑。身见。边见。邪见。见取。戒取。思惑乃任运贪爱。即前四结使。谓贪嗔痴慢。所知障亦分取境法爱。取境乃不达外境惟心。见心外有法。法爱乃于所证不达性空。而生爱乐。皆能障自真心。不得常住。无财曰穷。无覆曰露。物不能碍曰妙。物不能混曰明。妙明是本觉。道眼是始觉。有决择之义。

△三放光表说。

即时如来从胸卍字涌出宝光。其光晃昱。有百千色。十方微尘普佛世界。一时周遍。遍灌十方所有宝刹诸如来顶。旋至阿难。及诸大众。告阿难言。吾今为汝建大法幢。亦令十方一切众生获妙微密性净明心。得清净眼。

华严相海品。如来胸前有大人相。形如卍字。名吉祥海云。智德洋广如海。盖物如云。若放此光。将出妙音。宣扬法海。光普佛界者。表如来藏心流出。遍灌诸如来顶者。表佛佛理齐也。旋至阿难及诸大众者。表各各性等也。清凉云。幢有五义。一高出。表三贤十圣位极故。二建立。大悲大智。建立众生及菩提故。三归向。大悲摄生。智愿摄善。归向菩提及实际故。四摧殄。如猛将幢。降伏一切诸魔军故。五灭怖畏。如帝释幢。不怖惑业故。本觉妙明。此妙非十地所见曰微。唯佛究尽曰密。明能自守。不与物类曰净。心既发明。自具择法。故曰清净眼。此酬前请。

△四正指见是心。分三。初以拳例眼。

阿难。汝先答我见光明拳。此拳光明。因何所有。云何成拳。汝将谁见。阿难言。由佛全体阎浮檀金。赩如宝山。清净所生。故有光明。我实眼观。五轮指端。屈握示人。故有拳相。

初征拳相。意在因手。以伏例见必因眼。乃带言曰。汝将谁见。始终不离直指。而阿难仍曰。我实眼观。犹是以见属眼矣。阎浮树名。檀洲名。此洲有河。底出金沙。其色赤焰。比佛身金。胜常金也。

佛告阿难。如来今日实言告汝。诸有智者。要以譬喻而得开悟。阿难。譬如我拳。若无我手。不成我拳。若无汝眼。不成汝见。以汝眼根。例我拳理。其义均不。阿难言。唯然。世尊。既无我眼。不成我见。以我眼根。例如来拳。事义相类。

此以手例眼。以拳例见。盖为反出无手无拳无眼有见之旨。

△二示暗非见无。

佛告阿难。汝言相类。是义不然。何以故。如无手人。拳毕竟灭。彼无眼者。非见全无。所以者何。汝试于涂。询问盲人。汝何所见。彼诸盲人。必来答汝。我今眼前。唯见黑暗。更无他瞩。以是义观。前尘自暗。见何亏损。

此实示无手之拳必灭。无眼之见非无。故以盲人见暗为喻。盖以明见不因眼也。

△三以灯例眼显见。分二。初疑睹暗非见。

阿难言。诸盲眼前。唯睹黑暗。云何成见。

阿难不知暗亦前尘。若无见精。谁知暗者。

△二喻暗光无异。指见是心。

佛告阿难。诸盲无眼。唯观黑暗。与有眼人处于暗室。二黑有别。为无有别。如是。世尊。此暗中人。与彼群盲。二黑校量。曾无有异。阿难。若无眼人。全见前黑。忽得眼光。还于前尘见种种色。名眼见者。彼暗中人。全见前黑。忽获灯光。亦于前尘。见种种色。应名灯见。

有眼无眼。睹暗元同。则眼开灯现。观色岂异。盖欲以灯喻眼。但能显色。而见暗见明。是心非眼。下文自明。

若灯见者。灯能有见。自不名灯。又则灯观。何关汝事。是故当知灯能显色。如是见者。是眼非灯。眼能显色。如是见性。是心非眼。阿难虽复得闻是言。与诸大众。口已默然。心未开悟。犹冀如来慈音宣示。合掌清心。伫佛悲海。

此直指见性即心。将知一切根尘。何曾局碍也。破色心论云。以彼梦中。于无色处。则见有色。于有色处。不见色故。益信一切根尘。皆自心现。山青水绿。岂作他观。夜暗昼明。何人境界。圣凡无别。事理全彰。而诸师乃分显真破妄。渐明究示。恐非当日圣意尔。

光从胸涌遍灌诸如来顶者。示佛佛同一心法也。旋至阿难及诸大众者。示圣凡无二心法也。人同此心。心同此见。见同此眼。眼同前尘。尘有明暗。眼有亏全。所以显见非暂无。是益知心本常住耳。故总而言。则心达于见。见寓于眼。眼显前尘。悟者之内外圆脱。即迷者之根境胶黏。胶黏而后有圆脱。所谓迷以起悟。圆脱而后知胶黏。所谓悟以达迷。如来法喻。如数黑白。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与此上六显见性非眼竟。

△七征客尘二义。以出主空显见。分三。初如来问悟因由。

尔时世尊舒兜罗绵网相光手。开五轮指。诲敕阿难。及诸大众。我初成道。于鹿园中。为阿若多五比丘等及汝四众言。一切众生。不成菩提及阿罗汉。皆由客尘烦恼所误。汝等当时因何开悟。今成圣果。

佛初出家。王遣五人追侍。三父族。一阿[鞞-合+(白-日+田)]。此云马胜。二跋提。此云小贤。三拘利。即摩诃男。长者之称。二母族。一阿若多。此云解本际。即憍陈那。此云火器。其先事火。即以为姓。最先解法。故云若多。二迦叶。此云饮光。佛成道后。在鹿园中。三转法轮。说苦集灭道四谛。客尘即指集谛。分别烦恼。粗动如客。俱生微细如尘。皆烦恼障。此当时所说。今客尘但喻身境。然身即根身。境即器界。审知根身器界。一如客尘。则烦恼所知。同时顿尽。借小镜大。不可拘例。下文以动为身。以动为境。便是此意。盖直指主空。以斥从前遗失真性。认物为己。更无别有耳。

△二述悟客尘二义。分二。初述客义。

时憍陈那起立白佛。我今长老。于大众中。独得解名。因悟客尘二字成果。世尊。譬如行客。投寄旅亭。或宿或食。宿食事毕。俶装前涂。不遑安住。若实主人。自无攸往。如是思惟。不住名客。住名主人。以不住者。名为客义。

德长腊高。故云长老。最初闻法。佛问解不。如云已解。故曰独得解名。俶作也。动也。装束也。裹也。身境变还。刹那不住。诚如旅泊。遄往靡停。谁为主人。甘受流转。观化知归。晏然常寂。

△二述尘义。

又如新霁。清暘升天。光入隙中。发明空中诸有尘相。尘质摇动。虚空寂然。如是思惟。澄寂名空。摇动名尘。以摇动者。名为尘义。佛言如是。

霁晴霁也。暘日也。隙光照空。尘相易见。尘遍法界。空性不摇。心在根境。妄见纷纭。见妄不纷。性空自尔。

上二述悟客尘二义竟。

△三以动静显见。分三。初轮掌开合。征见常住。

即时如来于大众中。屈五轮指。屈已复开。开已又屈。谓阿难言。汝今何见。阿难言。我见如来百宝轮掌众中开合。佛告阿难。汝见我手众中开合。为是我手有开有合。为复汝见有开有合。阿难言。世尊宝手众中开合。我见如来手自开合。非我见性有开有合。佛言谁动谁静。阿难言。佛手不住。而我见性尚无有静。谁为无住。佛言。如是。

以手有开合。反形见无开合。以手有动静。反形见无动静。开合动静。此以喻境。

△二飞光征见无动。

如来于是从轮掌中飞一宝光在阿难右。即时阿难回首右盼。又放一光在阿难左。阿难又则回首左盼。佛告阿难。汝头今日因何摇动。阿难言。我见如来出妙宝光来我左右。故左右观。头自摇动。阿难。汝盼佛光。左右动头。为汝头动。为复见动。世尊。我头自动。而我见性尚无有止。谁为摇动。佛言。如是。

以头自动。反形见性无动。此乃指身。故下有以动为身。以动为境之责。

△三正示见性无有动静卷舒。

于是如来普告大众。若复众生。以摇动者名之为尘。以不住者名之为客。汝观阿难。头自动摇。见无所动。又汝观我。手自开合。见无舒卷。

此因阿难之明。并示大众。若复众生。审知摇动为尘。不住为客。则知在身在境。两无颠倒。又以头手现前发明。使无疑惑。然后总责其遗失之过。下文自明。

云何汝今以动为身。以动为境。从始洎终。念念生灭。遗失真性。颠倒行事。性心失真。认物为己。轮回是中。自取流转。

自体空寂。不能自见。而妄认四大。是以动为身也。牛有兔无。皆非法性。实相现前。而反滋妄计。是以动为境也。此凡夫我执难破。二乘法想尚存。所为念念生灭。常计无常。不觉失真。无常计常。终成认物。故世尊总斥为遗夫真性。颠倒行事。轮回是中。自取流转。

上章以尘显见。以见显心。今乃言此见之本常住。此见之元不动也。众生日用。与一切境憧憧往来。而不能安住者。非我心之水无住也。心不是客。心不是尘。从来久矣。心迷于客。心迷于尘。亦从来久矣。迷则不能自认。客去与去。尘摇与摇。念念生灭。甘同流转。所谓以动为身。以动为境。而不知客中有主。在动不摇。曾无一念还观自得。又安得其不颠倒行事。终其身而不自觉也耶。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一

音释

淼　(音杪水渺茫貌)。　晃　(黄入声光耀也)。　眚　(生上声目病)。　啐(音翠鸟食也)。　谧　(音密安也)。　撤　(音辙除也)。　臊　(音骚膏臭也)。

儱侗　(儱音垄侗音同未成器也)。　碗　(与碗同)。　挃　(音质擿也)。

懵　(音梦不明也)。　隳　(音灰)。　矍　(音钁遽视貌)。　拶(赞入声排迫也)。　吝　(音吝悋也)。　谬　(缪去声差误也)。

昱　(音育日光)。　赦　(音隙大赤也)。　俶　(音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二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七征客尘二义以出主空显见竟。

△八示见性不灭。分六。初求示生灭与不生灭。

尔时阿难及诸大众。闻佛示诲。身心泰然。念无始来。失却本心。妄认缘尘分别影事。今日开悟。如失乳儿。忽遇慈母。合掌礼佛。愿闻如来显出身心真妄虚实。现前生灭与不生灭。二发明性。

阿难虽悟离尘有性。而性体之真妄。未究根源。则动用之虚实。目前难辨。是生灭之心。现在周旋。而不生灭性。尚纡凑泊。良由初获知归。识智未分。故如来更从根中指出。使知无憎爱之晓了。不假思惟。则不生灭之全机。即在当念。此下文观河之见所由明也。

△二匿王启请。

时波斯匿王起立白佛。我昔未承诸佛诲敕。见迦旃延毗罗胝子。咸言此身死后断灭。名为涅盘。我虽值佛。今犹狐疑。云何发挥证知此心不生灭地。今此大众诸有漏者。咸皆愿闻。

迦旃延具云迦罗鸠陀迦旃延。此云翦发。此外道说杀害一切。若无惭愧。不堕地狱。犹如虚空。不受尘水。毗罗胝应云删阇夜毗罗胝子。删阇夜此云正胜。字也。毗罗胝此云不作。母名。略曰毗罗胝子。此外道说道不须求。生死劫数。苦尽自得。如转缕圆于高山。缕尽自止。皆属断见。拨无因果。六师之二也。涅盘声闻未许见性。则所见偏真。犹属七识。未获常住。皆名有漏。是不能无疑耳。

△三征肉身迁变。

佛告大王。汝身现在。今复问汝。汝此肉身。为同金刚常住不朽。为复变坏。世尊。我今此身。终从变灭。佛言。大王。汝未曾灭。云何知灭。世尊。我此无常变坏之身虽未曾灭。我观现前念念迁谢。新新不住。如火成灰。渐渐销殒。殒亡不息。决知此身当从灭尽。佛言。如是。

以肉身无不变灭。起身中有不变灭。汝未曾灭。云何知灭。正动其自知念念迁谢。冀一觉察。返观不远。

△四较颜貌童耄。

大王。汝今生龄。已从衰老。颜貌何如童子之时。世尊。我昔孩孺。肤[胜-力+天]润泽。年至长成。血气充满。而今颓龄。迫于衰耄。形色枯悴。精神昏昧。发白面皱。逮将不久。如何见比充益之时。

以童年颜貌。较之衰老。盖就身变以形身中有不变也。始生曰孩。始行曰孺。皮表曰肤。文理曰[胜-力+天]。龄谓年。年已六十。故云颓。颓衰朽也。八十曰耄。言逼近也。

△五审迁化密移。

佛言。大王。汝之形容。应不顿朽。王言。世尊。变化密移。我诚不觉。寒暑迁流。渐至于此。何以故。我年二十。虽号年少。颜貌已老初十岁时。三十之年。又衰二十。于今六十又过于二。观五十时。宛然强壮。世尊。我见密移。虽此殂落。其间流易。且限十年。若复令我微细思惟。其变宁唯一纪二纪。实为年变。岂唯年变。亦兼月化。何直月化。兼又日迁。沉思谛观。刹那刹那。念念之间不得停住。故知我身终从变灭。

前结身变。此结年变。至于刹那。即与本际相近。然后出身中不灭一句。世人粗犷。不能见此。故下乃以根性相示也。变化密移四句。总叹迁流之易。密移不觉。备极迷况。涅盘云。壮色不停。喻如奔马。人命无常。过于山水。而乃火宅儿嬉。诚可怜愍耳。始由数十年。以限十年。又由十年。以限一年。由年限月。由月限日。以至刹那念念不住。此而不觉。则诚不觉矣。

△六正示不生灭性。分二。初问身中不灭。

佛告大王。汝见变化迁改不停。悟知汝灭。亦于灭时汝知身中有不灭耶。波斯匿王合掌白佛。我实不知。

年变身化。至于刹那。念念迁谢。瞥尔返观。岂同土木。此而不醒。又烦如来别生垂示耳。

△二问见水同异。以表无生灭性。分四。初征见水。

佛言。我今示汝不生灭性。大王。汝年几时。见恒河水。王言。我生三岁。慈母携我谒耆婆天。经过此流。尔时即知是恒河水。

耆婆此云长寿天。西域生子。必谒长寿。久历年所。反观如昨。即见即知。不假思量。

△二征见水同异。

佛言。大王。如汝所说。二十之时。衰于十岁。乃至六十。日月岁时。念念迁变。则汝三岁见此河时。至年十三。其水云何。王言。如三岁时。宛然无异。乃至于今年六十二。亦无有异。

还以岁时迁变。且限十年。诘其见此河时。于十年间。同异何似。盖欲其自觉。所谓不塞悟门也。宛然二字。可谓于粪头边。忽尔拾得。未易语人。

△三单征见同异。

佛言汝今自伤发白面皱。其面必定皱于童年。则汝今时观此恒河。与昔童时观河之见。有童耄不。王言。不也。世尊。

宛然无异。已解自觉。此复勘其童耄差别。可谓再三丁宁。

△四示见精不变。

佛言。大王。汝面虽皱。而此见精。性未曾皱。皱者为变。不皱非变。变者受灭。彼不变者。元无生灭。云何于中受汝生死。而犹引彼末伽黎等。都言此身死后全灭。王闻是言。信知身后舍生趣生。与诸大众。踊跃欢喜。得未曾有。

此乃发明身中有不灭性也。现前生灭如彼。其不生灭如此。真在妄中。实在虚内。分别随缘。知马影之匪他。见性无迁。悟牛鼻之在手。末伽黎此云不见道。皆断见外道。等遍指六师也。

断灭与不断灭。正我法与外道之所岐。阿难之请。其始为天下后世借鉴欤。前云见无亏损。见无动摇。审知根性。不随前尘迁变。而犹疑死后断灭。此皆众生通病。故即其自童至耄。曾所经见。易为证知。而犹藉圣口抑扬。始获自认。故知无上秘密。只在目前。而不觉变熏。流易累劫。夫目必有见。耳必有闻。一人返观。千圣同轨。当念自信。十世靡移。岂更待舍生趣生而后知其不灭耶。波斯匿王曰。刹那刹那。念念之间。不得停住。故知我身终从变灭。夫念念不停。则岂非其心之生灭耶。心惑身世。随其迁流。不遑安住。若当此时。觌面提命。自非夙智。未易憬然。而世尊乃曰。则汝今时观此恒河。与昔童时观河之见。有童耄不。真性所露。不落思量。随见随知。岂异今昔。此如来所为于众生迷中。而择其必不能迷者。一处自觉。则全体宛然。所谓五现量根。与八识同功。常在目前。而不自觉。一遇了缘。便同本得耳。

上八示见性不灭竟。

△九指颠倒所在。分三。初问遗失颠倒。

阿难即从座起。礼佛合掌。长跪白佛。世尊。若此见闻必不生灭。云何世尊名我等辈遗失真性颠倒行事。愿兴慈悲。洗我尘垢。

虽悟见闻本不生灭。而四大胪然。五蕴宛尔。迷色空于目前。揽浮沤为自体。颠倒不知其在。真性谁解偏全。若非大阐无遮。法界何因证入矣。如来开示。单指见性。阿难此请。双举见闻。宗镜谓六根中。惟见与闻。随用常住。易于显了。故罗睺击钟。文殊选耳。皆同此意。

△二如来示臂以征颠倒。

即时如来垂金色臂。轮手下指。示阿难言。汝今见我母陀罗手。为正为倒。阿难言。世间众生以此为倒。而我不知谁正谁倒。佛告阿难。若世间人以此为倒。即世间人将何为正。阿难言。如来竖臂。兜罗绵手上指于空。则名为正。

如来一臂垂示。盖以发眉剑之机。即以出颠倒之状。阿难不知直领。乃推世间以此为倒。复推世间以竖为正。可谓当面错过。母陀罗此云印。证真钞云。结印手也。用以制伏魔外。

佛即竖臂。告阿难言。若此颠倒。首尾相换。诸世间人。一倍瞻视。

若此颠倒。总是如来一臂。不过换首为尾。换尾为首。有何同异。诸世间人。一倍瞻视。而不自觉。各生异见。于此若悟。首尾自换。一臂无殊。直下颠倒名字。无处安着矣。一一人也。倍多人也。

则知汝身与诸如来清净法身。比类发明。如来之身。名正遍知。汝等之身。号性颠倒。随汝谛观。汝身佛身。称颠倒者。名字何处号为颠倒。

如来清净法身。不分报化。现前三十二相。与一切随类应身。即相即性。即有即空。觉自心所现为正知。觉所现唯心为遍知。此所名正遍知也。若执心在身内。山河大地。同居身外。此心外有法。即为颠倒之处。故因处得号。号性颠倒也。比类者比如来一臂垂竖。而世间人各各倒正。乃推类发明耳。故知如来之身。非正遍知。以此称名。汝等之身。性非颠倒。以此得号。名正遍知。号性颠倒。无非颠倒。故曰汝身佛身。称颠倒者。名字何处。号为颠倒。圣名凡号。总是处声。殊相劣形。皆为幻质。愚意与诸解乖谬。然揆之圣意。当有微中。不敢雷同。俟之明哲。

△三正示颠倒。

于时阿难与诸大众。瞪瞢瞻佛。目睛不瞬。不知身心颠倒所在。佛兴慈悲。哀愍阿难。及诸大众。发海潮音。遍告同会。诸善男子。我常说言。色心诸缘。及心所使。诸所缘法。唯心所现。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精妙心中所现物。云何汝等遗失本妙圆妙明心宝明妙性。认悟中迷。

色指十一色法。心指八识。诸缘指二十四不相应行。心所使即五十一心所。诸所缘即六种无为。五位共一百法。摄尽一切。此一切法。悉唯心现。而曰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精妙心中所现物者。指阿难现今想相为身。昏扰为性。同现妙明真精之中。而乃不自觉知。枉同遗失。此所谓悟中迷也。妙心而曰妙明真精者本妙而明。此明真精。拣非虚妄也。本妙圆妙明心者此本妙心。圆融寂照。拣非觉明也。宝明妙性者此明而妙。用全归体也。瞪凝视。瞢不知之貌。

晦昧为空。空晦暗中。结暗为色。色杂妄想。想相为身。聚缘内摇。趣外奔逸。昏扰扰相。以为心性。一迷为心。决定惑为色身之内。

晦昧即根本无明。无明晦昧。本性荡然。所谓迷妄有虚空也。空中结暗。此能变之无明。依空起见。所谓想澄成国土也。又以所变之色。映所成能。故曰色杂妄想。想相为身。既成根身。即此色阴。揽彼六尘。成四名蕴。内摇外逸。所谓昏扰扰者。乃支润无明。一迷为心。则必惑为身内也。大地众生。从是倒执。遂同遗失矣。

不知色身外洎山河虚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譬如澄清百千大海弃之。惟认一浮沤体。目为全潮穷尽瀛渤。汝等即是迷中倍人。如我垂手等无差别。如来说为可怜愍者。

色身即根身。虚空大地即器界。根身器界。皆为内识变似。本无自性。唯是一心。故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也。百千大海即喻妙明真心。一浮沤体喻惑为身内之心。即前所云汝身汝心也。弃即遗失也。倍人即一倍瞻视之人。犹云此一倍迷人。如我垂手。各见倒正。更无差别。

夫人迷于前尘。良由境见不分。故境在见生。境沈见灭。虽生非真生。灭非真灭。然迷中之心性。待因缘而后有。则目前之对现。逐境物以成无。此能推之心。所为离前尘无分别性也。自客尘不住。主空寂然。身限岁时。见无童耄。亦可以悟见闻之必无生灭矣。然乍回之心。虽能脱身世之缘。而离尘之见未易融分别之虑。自以为真性究竟无他。夫安知颠倒诚难自觉。法界元无彼我。渤海不住浮沤。乃以身内为心。讵信色前匪物。自心所现。性海本具波澜。所现唯心。水月全归霄汉。万象体玄。鉴光自满。而顾妄作亲疏。终成同异。则岂非遗失真性。颠倒行事哉。庆喜但谓见闻本无生灭。须知迷悟尚隔偏圆。悟则全悟。会万物而为自己。镜中岂有二三。迷则终迷。守所得而绝前尘。空里难忘一一。迷中倍人。当不但昔贤耳。

上九指颠倒所在竟。

△十拣缘心以示见性无还。分三。初陈所悟不敢自认。

阿难承佛悲救深诲。垂泣叉手。而白佛言。我虽承佛如是妙音。悟妙明心元所圆满常住心地。而我悟佛现说法音。现以缘心允所瞻仰。徒获此心。未敢认为本元心地。愿佛哀愍。宣示圆音。拔我疑根。归无上道。

此言所悟之心。本自妙明。圆满常住。而能悟之心。现领法音。从缘而起。反观所悟。未见真切。故曰徒获而不敢认也。圆音谓一切音即一音。一音即一切音。又一语演尽。又各同一切也。

△二责认指以拣分别之心各还。

佛告阿难。汝等尚以缘心听法。此法亦缘。非得法性。

佛所说之妙圆常住。乃指阿难本元心地。此法性也。若阿难闻说。即领佛指。还得本心。不由分别知见。此得法性也。今以现所缘心。缘佛法音。则此法亦与缘心随有随无。故曰非得法性。宗镜云。阿难尚认缘心。听佛法音。以为常住真心。取佛定旨。愚谓阿难以常住真心。取佛定旨。而实未敢认也。为其自知现以缘心允所瞻仰。是所悟之心。与能悟之心。未尝会归。故有疑问。

如人以手指月示人。彼人因指当应看月。若复观指以为月体。此人岂唯亡失月轮。亦亡其指。何以故。以所标指为明月故。岂唯亡指。亦复不识明之与暗。何以故。即以指体为月明性。明暗二性。无所了故。

如来言教如指。心性如月。标指欲令见月。设教为指心源。因教识心。始知三乘十二分。但为指踪之谈。若因教所诠。徒以心缘所悟。宛在目前。皆为认指。以言教所显故。此所贵乎当下消归也。所诠之理与听者之心。灵昧终别。所标之指。与所指之月。明暗自分。故又有亡指之喻。

汝亦如是。若以分别我说法音为汝心者。此心自应离分别音有分别性。

因说法而生分别。则此分别之心。应有全性。虽离分别。湛然常住。不随声尘起灭。若无全性。则分别都无。便堕冥谛。外道错乱修习。多由于此。下文自明。

譬如有客。寄宿旅亭。暂止便去。终不常住。而掌亭人。都无所去。名为亭主。此亦如是。若真汝心。则无所去。云何离声无分别性。斯则岂唯声分别心分别我容离诸色相无分别性。如是乃至分别都无。非色非空。拘舍离等味为冥谛。离诸法缘无分别性。则汝心性各有所还。云何为主。

此言分别之心。若不发明全性。则所缘之理。与能缘之心。终不能住。如彼旅客。暂止便去也。则何不于未缘法音之前。既缘法音之后。当缘法音之时。瞥尔返观谁为亭主。正须一悟也。若只认声容分别之心。声容既谢。分别亦亡。于此非色非空。鲜不味为冥谛。此拘舍离等所为错乱修习耳。离缘无性。各还无主者。盖以分别之性。缘尘不觉为客。离尘自得为主。此于不觉中。激其自认。非真无主也。

△三示见精无还分五初问无还。

阿难言。若我心性各有所还。则如来说妙明元心。云何无还。唯垂哀愍。为我宣说。

此还即下八还之还。此无还亦即下当欲谁还之无还也。阿难缘心。经客尘开示。已知无始妄认缘影之非。然现在听法。尚用缘心。故所悟者。仍是取佛定旨。犹未销归自己。则此心性。当还法音。不得常住。故复请妙明元心无所还地也。

△二示见精非影。

佛告阿难。且汝见我见精明元。此见虽非妙精明心。如第二月。非是月影。

且汝见我见精明元者。盖指阿难当时见佛之见精也。此之见精。而曰明元。以其根中照了。得无憎爱。实原性觉。但未发明。不可即谓妙精明心。故曰如第二月。若缘尘分别。尘在则生。尘去则灭。此所谓月影也。因阿难已悟缘影之非。而缘心未了。尚滞分别。故复以现前见性。不落思量。使之自认。若当处发明。即为妙精明心。更无别体尔。

△三列八种尘相。

汝应谛听。今当示汝无所还地。阿难。此大讲堂。洞开东方。日轮升天。则有明曜。中夜黑月。云雾晦暝。则复昏暗。户牖之隙。则复见通。墙宇之间。则复观壅。分别之处。则复见缘。顽虚之中。遍是空性。郁[土*孛]之象。则纡昏尘。澄霁敛氛。又观清净。

真际云。欲求无还之性。先指可还之相。

△四示八还。

阿难。汝咸看此诸变化相。吾今各还本所因处。云何本因。阿难。此诸变化。明还日轮。何以故。无日不明。明因属日。是故还日。暗还黑月。通还户牖。壅还墙宇。缘还分别。顽虚还空。郁[土*孛]还尘。清明还霁。则诸世间一切所有。不出斯类。

此列八种还相。以出见精。

△五正示无还。

汝见八种见精明性。当欲谁还。何以故。若还于明。则不明时。无复见暗。虽明暗等种种差别。见无差别。诸可还者。自然非汝。不汝还者。非汝而谁。则知汝心本妙明净。汝自迷闷。丧本受轮。于生死中。常被漂溺。是故如来名可怜愍。

当欲谁还者。分明直指。而后曰种种差别。见无差别。差别可还。彼无差别。岂是别人。汝心即指见性。本字就见性而言。原此见性。本即妙明所露。当处知归。不为分别所误。于此错过。即为丧本。常被漂溺。故可怜愍。

庆喜闻则汝心性各有所还。便憬然见此分别亦还法音。由其自知现以缘心允所瞻仰。深中疑根。不能自昧。故复以妙明元心为请也。世尊曰。汝见八种见精明性。当欲谁还。是离诸相而显根性。亦可离分别而指识心。乃谓其心性各有所还。何也当知八种见性。随见随知。不落思量。虽皆未经发明。无所销归。然彼杂妄识。此同现量。圣意所取。正与妙精净明。体用相似。以冀其当下自认。即同本得。可谓少假方便。疾证菩提。推此而知世所言有得于心。行于事物。明昧两岐。一放一收。纷然断续。是皆心性各有所还者也。

上十拣缘心以示见性无还竟。

△十一拣尘表见。分六。初拣物非我。

阿难言。我虽识此见性无还。云何得知是我真性。

前破能悟缘心。今请所悟妙明。如何即此见精。便当妙明真性。使我得知。仍是不敢自认之意。

佛告阿难。吾今问汝。今汝未得无漏清净。承佛神力。见于初禅。得无障碍。而阿那律见阎浮提。如观掌中庵摩罗果。诸菩萨等见百千界。十方如来穷尽微尘清净国土。无所不瞩。众生洞视。不过分寸。

补遗云。准小罗汉见小千。今阿难初果。乃小千之分齐。初果而能见者。佛神力也。若只单见一初禅。自力可办耳。净名经云。阿那律答严净梵王吾见此释迦牟尼佛土三千大千世界。如观掌中庵摩勒果。此言阎浮提。乃一切阎浮提。华严云。一切阎浮提。皆言佛在中。阎浮提从树得名。庵摩勒果似桃似柰。当时执此。即以为喻。初地见百佛土。二地见千佛土。十地见无量佛土。维摩诘言。有佛世尊。得真天眼。常在三昧。悉见诸佛国土。不以二相。盖二乘在定则见。出定不见。如来未尝不定。未尝不见故曰常在三昧。众生隔纸膜。不见外物。此以众生同列。示所见之广狭不同。而能见之根性无异也。

阿难。且吾与汝观四天王所住宫殿。中间遍览水陆空行。虽有昏明种种形像。无非前尘分别留碍。汝应于此分别自他。今吾将汝择于见中。谁是我体。谁为物象。阿难。极汝见源。从日月宫。是物非汝。至七金山。周遍谛观。虽种种光。亦物非汝。渐渐更观。云腾鸟飞。风动尘起。树木山川。草芥人畜。咸物非汝。

择于见中谓择于所见之中。我体物象。彼此分明。我体即见性也。谁是谁为。使之自择。至于是物非汝。乃为代择。又如来方便耳。

△二显见非物。

阿难。是诸近远诸有物性。虽复差殊。同汝见精清净所瞩。则诸物类自有差别。见性无殊。此精妙明。诚汝见性。

前于我体物象。分明择出。此乃指归见性。复曰诚汝见性。使自承当也。汝见而曰清清者。拣非杂识耳。

庆喜虽知见性不还。而犹不知是我真性。盖由物我不分。故不能于其见精豁然获所知归也。夫众生日用。身在物中。所见皆物。即能返观。又杂识妄。故我世尊确指现前诸有物象。而曰是物非汝。划然不许更余物想。然后曰诸有物性。虽有差殊。同汝见精清净所瞩。见精而曰清净。又复使知此一见性不与物杂。本妙如是。想相俱尽。纯一真心一刹那间。内自证知。不循分别耳。

若见是物。则汝亦可见吾之见。若同见者。名为见吾。吾不见时。何不见吾不见之处。若见不见。自然非彼不见之相。若不见吾不见之地。自然非物。云何非汝。

此言见必非物。故指见是阿难。因及不见。亦是阿难。总不是他物也。若见是物。则汝亦可见吾之见者。言人各有见。必不可互见。以可见即成为物耳。故纵云。若同见此物。即以同见者。名为见吾。反出吾不见时。以穷见必不可见。遂带言见与不见。亦总是阿难也。故再纵云。若见不见。自然非彼不见之相。此阿难见处。不是别人。终纵之云。若不见吾不见之地。此阿难不见之处。总不是别人也。以世尊自言曰吾。代阿难而言曰彼。

△三显物我不杂。

又则汝今见物之时。汝既见物。物亦见汝。体性纷杂则汝与我并诸世间不成安立。

此言物我不杂。以证见必非物也。若见是物。物亦是见。汝能见物。物能见汝。自他不分。体性纷杂。则有情无情。不成安立。诸世间谓众生与器。即指有情无情也。

阿难。若汝见时。是汝非我。见性周遍。非汝而谁。

此正告之辞。盖谓见性虽同。各自受用。千江一月。万影同圆。汝应自知。不相假借。

云何自疑汝之真性。性汝不真。取我求实。

此带责之辞。性汝不真者谓性中有汝。如海上之波。未尝离异。汝在性中。似波还望海。辄见

猜疑。若知汝我同源。各自取实。心目共证。岂假问人。

盖由自证而起见相之后。乃有色心。心即八识。属见。色即根尘。属相。故知见相本自同源。物我难分。从来久矣。阿难不能自认见性。此俱生所执。古今皆然。附物即遗自心。返见仍余分别。若非彻底知归。必不能于万物象前翛然独脱。如水与石。似色投空。本不相离。亦无相入。此固大圣独证之境。即在凡夫日用之间。所谓见色闻声。有何同异。而眼光圆满。宛在现前。听性通玄。声响不杂。此虽不藉修持。亦须一回自得。如来反覆设言。盖有见乎其难。而乃丁宁其易尔。

△四疑见有大小断续。

阿难白佛言。世尊。若此见性。必我非余。我与如来观四天王胜藏宝殿。居日月宫。此见周圆。遍娑婆国。退归精舍。只见伽蓝。清心户堂。但瞻檐庑。世尊。此见如是。其体本来周遍一界。今在室中。唯满一室。为复此是缩大为小。为当墙宇夹令断绝。我今不知斯义所在。愿垂弘慈。为我敷演。

承见性周遍必我非他。此复因所见宽狭。疑见性舒缩也。娑婆此云忍土。伽蓝具云僧伽蓝摩。此云众园。

△五示前尘留碍分二初喻器空。

佛告阿难。一切世间大小内外诸所事业。各属前尘。不应说言见有舒缩。

各属前尘一句。已释疑义。例众生不能返见。皆为前尘留碍。下皆发明此旨。

譬如方器。中见方空。吾复问汝。此方器中。所见方空为复定方。为不定方。若定方者。别安圆器。空应不圆。若不定者。在方器中。应无方空。汝言不知斯义所在。义性如是。云何为在。

定方则为器局。若不定方则空有体。以喻见性不为物碍。亦能随物作则。岂为法界之量所限哉。义性即见性之义。云何为在言见性如是。不随物在也。

△二除器方圆。

阿难。若复欲令入无方圆。但除器方。空体无方。不应说言更除虚空方相所在。

无方圆者空也。以喻见性。入者证入之义。若欲证入见性。但撤前尘之见。见性自如。不须更除虚空方相所在者。为虚空在方圆器中。每因方圆而并疑虚空。心印所谓去妄则兼真并弃也。岂知见对物而显。物自来去。非见有无。无在不在。不用除也。

若如汝问入室之时。缩见令小。仰观日时。汝岂挽见齐于日面。若筑墙宇。能夹见断。穿为小窦。宁无续迹。是义不然。

此言见不可缩。亦不能伸。见不可断。亦复非续。

上五示前尘留碍竟。

△六示转物。

一切众生。从无始来。迷己为物。失于本心。为物所转。故于是中观大观小。

如来藏性。一落转现。心色宛然。迷于本明。所见皆物。始则境从心生。既则心随境转。虚空之性徒在。方圆之见难除。大小之观。所自来尔。

若能转物。则同如来身心圆明。不动道场。于一毛端遍能含受十方国土。

转物者转一切物而为自己。一切万法。唯心所现皆无自性。唯是一心。但离分别。即是般若。般若周遍。身心圆明。心圆明。则摄事归理。常照常寂。八风不摇。身圆明。则体理皆事。一即一切。一切即一。毛端国土廓然现前。不由神用。法尔容摄。

总之阿难。不能自认见性。皆为前尘留碍。世尊于先章指见是汝。今乃发明为物所转四字。是其病原。此病既去。则见性周圆。含受法界。一返观而得之矣。惟不能返观。则此见性。惟见目前。目前寥廓。以为见大。目前迫狭。以为见小。而不知寥廓迫狭。皆属前尘。犹方器中。见空为方。别安圆器。见空为圆。而不知方圆亦皆属器。以空无方圆。悟知见无大小。但能不随前尘所起知见。名为转物。直下圆明。虽在众生身心。与佛无二耳。

上二显根见竟。

△三标见性离是非是。分五。初疑见性现前。

阿难白佛言。世尊。若此见精。必我妙性。今此妙性。现在我前。见必我真。我今身心复是何物。

犹是所悟之妙明。未敢自认。皆由能悟之缘心。分别未宁。虽承如来指出见性无还。前尘留碍。而分别之身心仍在。则现前之见性徒悬。若取现前反余今我。病在物我未融。是非交互。有诸能入。便违清净觉心。无见及缘。自到一真法界。欲垂究竟。聊借当机。

而今身心分别有实。彼见无别分辨我身。若实我心。令我今见。见性实我。而身非我。何殊如来先所难言。物能见我。唯垂大慈。开发未悟。

不能自认妙明。则分别身心。犹作主宰。所谓有实也。虽悟见性无还。随境对现。无分别晰。而不为用。是所悟之见性为客。而身心分别仍为主。主能辨客。客不能辨主也。以此为我。身

心非我。是见与身心分为二体。所谓物能见我。亦极形其不能自认耳。

△二指无是见。分二。初标相征见。

佛告阿难。今汝所言见在汝前。是义非实。若实汝前汝实见者。则此见精。既有方所。非无指示。且今与汝坐只陀林。遍观林渠。及与殿堂。上至日月。前对恒河。汝今于我师子座前。举手指陈。是种种相。阴者是林。明者是日。碍者是壁。通者是空。如是乃至草树纤毫。大小虽殊。但可有形。无不指着。若必其见现在汝前。汝应以手确实指陈。何者是见阿难当知。若空是见。既已成见。何者是空。若物是见。既已是见。何者为物。汝可微细披剥万象。析出精明净妙见元。指陈示我。同彼诸物。分明无惑。

在前之见。穷于无是。将欲夺其所悟。又穷于无非终以夺其能悟。至于所悟之见性顿忘。能悟之分别亦息。则法界现前。无是非是。始为穷竟。此先穷在前之见也。披开。剥析也。

△二答无是见。

阿难言。我今于此重阁讲堂。远洎恒河。上观日月。举手所指。纵目所观。指皆是物。无是见者。世尊。如佛所说。况我有漏初学声闻。乃至菩萨亦不能于万物象前剖出精见离一切物别有自性。佛言。如是如是。

人于日用。所有见闻。皆依声色而得暂现。犹如电光。瞥入明了。分别厘然。此分别性。执为我心。执为我体。亦已久矣。忽而使之离诸分别。还指见闻。虽获所悟。犹故在前。欲舍身心。难忘在我。将究在我之分别匪他。先教在前之见性顿撤。如来所为穷于无所指陈。然后即此身心。帖然仍旧。原夫一切物象。悉由见有。若复此见。同物指陈。则物从何显。见从何附。唯指皆是物。正为全体于物。而无是见。若在迷中。不能自见。设得深悟。还同于物。此理精玄。自非菩萨。弗能证知。庆喜示同声闻。若或于此。可大概见欤。

上二指无是见竟。

△三指无非见。分二。初许无是转征非见。

佛复告阿难。如汝所言。无有见精离一切物别有自性。则汝所指是物之中无是见者。今复告汝。汝与如来坐只陀林。更观林苑。乃至日月种种象殊。必无见精受汝所指。汝又发明此诸物中何者非见。

此先印其无是。然后再诘其无非也。无是见。则所悟既消。无非见。则缘心顿尽。无上法印。下文自见。

△二答无非见。

阿难言。我实遍见此只陀林。不知是中何者非见。何以故。若树非见。云何见树。若树即见。复云何树。如是乃至若空非见。云何见空。若空即见。复云何空。我又思惟。是万象中。微细发明。无非见者。佛言。如是如是。

如梦所见。以为实有诸物。及至于觉。悉我梦现。讵谓即未曾觉。是我非物。只是无人觉知耳。世间现前。亦如梦见。诚非他事。于此颛着。更无与我缘对。不妨全觉即在全梦之中。与一切梦作觉因缘也。法华曰。不如三界见于三界之相。如来明见。无有错谬。若能明见于无非见者。则现前三界。当作何观。不可更有名模也。始则穷其无是见者。以消其在前之见。不同于物。既则穷其无非见者。使知厘然分别。不是别人。若能于此。一时放下。则当处身心。与本无二。皆为下文无是非是。先一荡除耳。

上三指无非见竟。

△四文殊启请发明二种。分三。初大众惶悚。

于是大众非无学者。闻佛此言。茫然不知是义终始。一时惶悚。失其所守。

见性之我顿除。分别之物亦化。非我非物。大智所证。非初心能辨。故有茫然不知是义终始。此即下文云。若是见者。应有所指。若非见者。应无所瞩二义。

△二佛称实语安慰。

如来知其魂虑变慑。心生怜愍。安慰阿难。及诸大众。诸善男子。无上法王。是真实语。如所如说。不诳不妄。非末伽黎四种不死矫乱论议。汝谛思惟。无忝哀慕。

将演大法。先叹佛语。以坚其信。如来有五语。资中云。无伪曰真。称理曰实。不变曰如。心境相应曰不诳。悬见未然曰不妄。四种矫乱谓亦变亦恒。亦生亦灭。亦有亦无。亦增亦减。凡持两可。无有决定。以明佛意乃是非双离。心境俱遣。显真妙性。本无戏论。哀慕者哀其仰慕之情。言须谛思。无辱如来见怜之意。

△三文殊正请发明。

是时文殊师利法王子。愍诸四众。在大众中。即从座起。顶礼佛足。合掌恭敬。而白佛言。世尊。此诸大众。不悟如来发明二种精见色空是非是义。

此出文殊。为借大智以助明大法。非声闻权小所能。精见色空即上于色空上辨见也。二种即指是非是义。是即无是见义。下云若是见者。应有所指。非是即无非见义。下云若非见者。应无所瞩。互看便见。

世尊。若此前缘色空等象。若是见者。应有所指。若非见者。应无所瞩。而今不知是义所归。故有惊怖。非是畴昔善根轻鲜。唯愿如来大慈发明。此诸物象。与此见精。元是何物。于其中间。无是非是。

元是何物默含元是菩提净妙明体。知同一体。则物我浑然。非言可言。非识所识。故曰于其中间。无是非是。

上四文殊启请发明二种竟。

△五正示见性无是非是。分三。初会见相元是菩提。

佛告文殊及诸大众。十方如来。及大菩萨于其自住三摩地中。

宗镜云。若未住三摩地中。不信心外无法。以分别智。解心不亡。但缘他境。未住自地。大菩萨指十地以后。首楞严三昧经云。佛说是三昧。非九地已下及二乘能知。此三摩地。即首楞严三昧。

见与见缘。并所想相。如虚空华。本无所有。此见及缘。元是菩提妙净明体。云何于中有是非是。

见指根。见缘指尘。想相指识。根尘识等三。如幻无生灭。无性非性故。一切总唯心。慧者之所达。于中无有想。言思悉皆离。

△二敕文殊表无二相。

文殊。吾今问汝。如汝文殊。更有文殊是文殊者。为无文殊。如是。世尊。我真文殊。无是文殊。何以故。若有是者。则二文殊。然我今日非无文殊。于中实无是非二相。

佛与文殊。两相映发。证明斯义。诚不虚也。佛云。如汝文殊。文殊云。世尊。我真文殊。佛云。更有文殊是文殊者。文殊云。无是文殊。若有是者。则二文殊。佛云。为无文殊。文殊云。然我今日非无文殊。故知但一文殊。此外更无增减。以例真精妙觉明性。才落意言。便成惑妄也。

△三正发明性出是非。

佛言。此见妙明。与诸空尘。亦复如是。本是妙明无上菩提净圆真心。妄为色空及与闻见。如第二月。谁为是月。又谁非月。文殊。但一月真。中间自无是月非月。

见与空尘。本为妙明真心。则指为色空及与闻见者。皆突然妄发也。既曰第二月。又曰谁是谁非。则知众生现前。根尘交互。当处了然。谁为是非。贬眼错过。斯成捏目也。

是以汝今观见与尘。种种发明。名为妄想。不能于中出是非是。

种种发明犹云此是色空。此是闻见。既不如是。应作何观。智者于此。当自晓然于是非之外矣。

由是真精妙觉明性。故能令汝出指非指。

王鼎舜曰。出指非指。所谓见月忘指也。温陵雪浪皆以指喻指为释。反增葛藤。无上真诠。岂庄子能例。多见其失念耳。

见与见缘。如虚空华。此见及缘。元是菩提妙净明体。一切如来。及大菩萨。住三摩地中。体本如是。本无是非二相。阿难不能自认见性。始则为物所碍。既则见性在前。是见与见缘。不能如虚空华也。不能如虚空华。则闻见不尽。色空枞然。又奚能安住于菩提净明。如镜华水树。宕然于是非之外耶。此古人所云。阳焰空华。不落有无。深玄旨趣。正须一悟。非可言说也。

上三标见性离是非是竟。

△四斥因缘自然以显见见实相。分七。初疑觉性同于神我自然。

阿难白佛言。世尊。诚如法王所说觉缘遍十方界。湛然常住。性非生灭。

温陵云。觉缘即见性。能见明暗通塞遍缘一切者。前云见性周遍。又云身心圆明。遍含国土。即此觉缘遍十方界。湛然常住也。

与先梵志娑毗迦罗所谈冥谛。及投灰等诸外道种说有真我遍满十方。有何差别。

外道不达真唯识性。徒以唯识所变。似境所现。即于第七主宰。第六缘尘。执为实我。遍一切处。似滥真觉含十方界也。不知彼立冥初生觉。即此八识不觉妄动业相。以不觉为冥谛。以妄动业相为神我。迷于无性之理。成于身见之患。随处迁流。只同生灭。投灰即娑毗迦罗遗种。

世尊亦曾于楞伽山。为大慧等敷演斯义。彼外道等常说自然。我说因缘。非彼境界。

佛于楞伽说因缘生法。为破外道自然之计。亦约世间根器之所从起。非第一义。故下又有因缘之疑。

我今观此觉性自然。非生非灭。远离一切虚妄颠倒。似非因缘。与彼自然云何开示不入群邪。获真实心妙觉明性。

与彼自然云何开示不入群邪。当一气读。谓此见性自然周遍。似非因缘。盖意其同于自然也。

故曰与彼自然云何开示使得分别不入群邪也。

△二示非自然。

佛告阿难。我今如是开示方便真实告汝。汝犹未悟。惑为自然。阿难。若必自然。自须甄明有自然体。

旁引曲喻曰方便。究竟不二曰真实。言佛开示。权实悉备也。甄察也。言当推穷自然之体。自体若无。则神我立破。

汝且观此妙明见中。以何为自。此见为复以明为自。以暗为自。以空为自。以塞为自。阿难。若明为自。应不见暗。若复以空为自体者。应不见塞。如是乃至诸暗等相以为自者。则于明时。见性断灭。云何见明。

此言见性无有自体。有自则不能入他。不入则自不能遍。皆入则自不能成。

△三疑因缘。

阿难言。必此妙见性非自然。我今发明是因缘生。心犹未明。咨询如来。是义云何合因缘性。

阿难本疑自然。今见推破。乃举因缘。以因缘义。如来曾说。安于固然。故曰是义云何合因缘性。

△四示非因缘。并结见离名相。

佛言。汝言因缘。吾复问汝。汝今因见。见性现前。此见为复因明有见。因暗有见。因空有见。因塞有见。阿难。若因明有。应不见暗。如因暗有。应不见明。如是乃至。因空因塞。同于明暗。复次阿难。此见又复缘明有见。缘暗有见。缘空有见。缘塞有见。阿难。若缘空有。应不见塞。若缘塞有。应不见空。如是乃至缘明缘暗。同于空塞。当知如是精觉妙明。非因非缘。亦非自然。非不自然。无非不非。无是非是。离一切相。即一切法。汝今云何于中措心。以诸世间戏论名相而得分别。如以手掌撮摩虚空。只益自劳。虚空云何随汝执捉。

汝今因见者盖即现前见性。为能因能缘。以俟征破。故曰此见为复因明等而有。为复缘明等而有。若此发明。不因明有。不缘明有。则此见审非因缘矣。穷于因缘。又非自然。离一切相。即一切法。如摩尼珠。映于五色。非即非离。法界一真。犹存见隔耳。

△五再疑因缘。

阿难白佛言。世尊。必妙觉性。非因非缘。世尊云何常与比丘宣说见性具四种缘。所谓因空。因明。因心。因眼。是义云何。

阿难初疑自然。既蒙开示。以为因缘之说本于楞伽。必无所误。今复承破。故引圣言以求决择也。

△六再斥因缘自然。以表见性离于四相。

佛言。阿难。我说世间诸因缘相。非第一义。

不了第一义。故于空明心眼。成于俗谛。外道不达。以为一切世间。皆由胜性。自然而有。体本如是。如来特以因缘破之。谓因迷有。非自性有也。然悟在迷中。现前发明。亦无真俗。故下即以能见反覆推明。见无所因。见无所缘。然后使之当处自悟。所谓见见也。

阿难。吾复问汝。诸世间人说我能见。云何名见。云何不见。阿难言。世人因于日月灯光见种种相。名之为见。若复无此三种光明。则不能见。

日月灯明。所以显见。非因日月灯明而后有见。外道不能离明自发。同于世人。遂成断灭。

阿难。若无明时。名不见者。应不见暗。若必见暗。此但无明。云何无见。阿难。若在暗时。不见明故。名为不见。今在明时。不见暗相。还名不见。如是二相俱名不见。若复二相自相陵夺。非汝见性于中暂无。如是则知二俱名见。云何不见。

明暗陵夺。非见暂无。示非因缘也。此与盲人睹暗相类。彼示见不属眼。此示见不因境。意各由显。

是故阿难。汝今当知。见明之时。见非是明。见暗之时。见非是暗。见空之时。见非是空。见塞之时。见非是塞。

不是明暗通塞。总以显见非因缘有也。既非因缘。则此见性。不由前尘所起。而又睹暗同明。益信明不循根。寄根明发。则诸暗相。永不能昏。智者于此。可以起悟。故下即出见见。

△七直示见见实相。

四义成就。汝复应知见见之时。见非是见。见犹离见。见不能及。

上见字即觉悟。所谓始觉也。下见字即见明暗空塞而非明暗空塞者。是五现量。既不局根。而又非境。则如来藏性。岂非常露。然未经觉悟。虽犹寄根离尘。只同流布。岂可以觉悟之寄根离尘。而乃即未觉悟之寄根离尘哉。既此觉悟之寄根离尘。犹离未觉悟之寄根离尘。则未觉悟之寄根离尘。终不能及。宜乎终日常在解脱之中。而局根揽境耳故知如来藏性。时时现前。瞥

尔错过。即入分别。忽遇了缘。便同性觉。性觉即本觉。始既合本。本亦无名。一真法界。宁同戏论也。

云何复说因缘自然。及和合相。汝等声闻。狭劣无识。不能通达清净实相。吾今诲汝。当善思惟。无得疲怠妙菩提路。

此结责示诲也。实相者如其自性。非内非外。非知不知。一法界性。言思俱绝。

见见之义。诸疏有以上见为体。下见为用者。约根而言。则下见为用似矣。然在迷位。迷失真性。安得有所谓体也。亦有以上见为用。下见为体。然迷中之根。岂可名体。且现迷之体。安得乎清净之用也。又有以上见为真。下见为妄。然既有其真。何者是妄。总之皆按经文前后。以为实解。如按见不是明。便谓见本离尘。见既离尘。推而上之。应有性觉。是以上见为体也。或即以离尘寄根之见。已同真觉则应有智照之用。还照自体。是又以上见为用。下见为体也。或以离尘之见。仍非性觉。应有真性以鉴其妄。是皆现按经文。克定位次而不达迷悟之理。岂知真性元无体用。悟者之用在体中。即迷者之体在用内夫圆明了知。不因心念。所谓用在体中也。一切众生。遗此本明。虽终日行而不自觉。所谓体在用内也。悟则当处全真。即或未悟。终非别有。前文约见非眼。今显见不因明。皆即众生现前根性。与本性觉。无有二体。亦无二用。但在迷中。有而不觉。暂指为无。更名为妄。故此显出。以待其悟。所云见见即见乎现前见性。本不属眼。本自离尘。此愚以为始觉之所由发也。夫始觉在未觉时。即是妄觉。为不见现前根性元自清净。从缘分别。是称为妄。若承开示。穷于见不循根。见不因境。则分别顿息。即此分别。还择根性。随处会通。成妙观察。所谓始觉。原其所从。悉由本生。迷则为妄。悟则为始。即或未悟。而此分别。岂是别人。如在醉中。为酒所持。忽然而醒。人非别有。醉失其在。亦如梦中。妄见前境。及至于觉。境从何去。人在床褥。更无增损。真性亦然。迷则全体是妄。妄非因真。悟则全体是真真非因妄。楞伽云。外道谓流注生因。非眼识色明集会而生。更有异因。彼异因者。说言若胜妙。此胜妙者。外道以为自性。谓自性自作生因。一切根身器界。皆从性生。性为妄本。妄不可了。此心与境。悉属自然。而自然之心。即是神我。遍十方界。是十方沙界。包裹心外。心外有法。心因法遍又成因缘。自然因缘。二说相依。悉属邪计。总为不达如来藏性。不觉成识。识生见相。见即分别。相为根尘。以分别心。依根揽尘。物我不辨。难于发明。惟有根性。前境对现。无分别晰。暂时透露。故如来于此再三指示。若能觉悟。即与如来藏。更无体用之殊矣。虽然。此亦就未到明了意识。易为体认。非谓与七六二识更有同异也。夫迷中分别。实无自体。惟从不觉。妄自执持。执亦无体。性本如如。境去执融。性真自在。此前文所说无非见者。正使万物胪然。犹非别体。阴入处界。及与七大。许同一性。皆在悟时。自证境界。殆不可以识解蠡测耳。

上四斥因缘自然。以显见见实相竟。

△五出妄见显真。分四。初请示见见非见之义。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佛世尊为我等辈。宣说因缘。及与自然。诸和合相。与不和合。心犹未开。而今更闻见见非见。重增迷闷。伏愿弘慈。施大慧目。开示我等觉心明净。作是语已。悲泪顶礼。承受圣旨。

疑自然。则对现之心犹在。疑因缘。则目前之境尚存。此乃不能顿领见见非见之由也。下文正明根境受迷之始。始迷已豁。则当下释然矣。

△二将演总持。嘱令谛听。

尔时世尊怜愍阿难及诸大众。将欲敷演大陀罗尼诸三摩提妙修行路。告阿难言。汝虽强记。但益多闻。于奢摩他微密观照。心犹未了。汝今谛听。吾当为汝分别开示。亦令将来诸有漏者获菩提果。

大陀罗尼此云总持。然有一字多字无字之异。指下神咒。即多字也。若显实相。即无字义。实相陀罗。即真三摩地。摄诸三摩地。故一切菩萨净妙庄严。皆依此而得成就。观照而曰奢摩他。盖言寂照离诸分别。故曰微密。

△三示二种妄见。分三。初示二颠倒总相。

阿难。一切众生。轮回世间。由二颠倒分别见妄。当处发生。当业轮转。云何二见。一者众生别业妄见。二者众生同分妄见。

此推轮回由于二倒。二倒实本分别。分别即无明不觉心动。动故有见。即见分也。此见无体。故曰妄。二倒属相分。根尘所托。相从见现。见既妄。则相亦应妄。相妄则直下根境如虚空华。真唯识性。而得现前。此直指觉悟之方。以答前问也。当处即当不觉心动之处。妄动即业。业即是苦。故曰当业轮转。别业约根身。同分约器界。妄见是一。约相分二。故下云。例汝今日以目观见山河国土。及与众生。皆是无始见病所成也。宗镜以别业为分别烦恼。同分为俱生无明。与本经旨。未见体贴。

△二示别业妄见。

云何名为别业妄见。阿难。如世间人。目有赤眚。夜见灯光。别有圆影。五色重叠。

目喻真智。灯喻真理。真智无见。真理无境。夜见灯光别有圆影者。是真智因妄动而起分别。故于真理上。妄有能见之根。五色即五根也。真智局见成根则真理惑空为色。同一见妄所生。妄分根尘。自别亲疏。悟妄无因。根性现在。故下文云。然见眚者。终无见咎。

于意云何。此夜灯明所现圆光。为是灯色。为当见色。阿难。此若灯色。则非眚人何不同见。

而此圆影唯眚之观。若是见色。见已成色。则彼眚人见圆影者。名为何等。

此言真智与真理。本无过咎。咎在妄动自生分别也。见圆影者。名为何等。虽在眚中。见非圆影。亦自可悟。非眚人喻佛界。色即影也。

复次阿难。若此圆影。离灯别有。则合傍观屏帐几筵有圆影出。离见别有。应非眼瞩。云何眚人目见圆影。是故当知色实在灯。见病为影。影见俱眚。见眚非病。终不应言是灯是见。于是中有非灯非见。

此言亦不离真智真理而有妄现也。故知真智无性。不觉妄动。真理本空。妄见成色。智不生妄。妄非智离。空不生色。色非空外。悟妄元虚。理智自尔。因是名非。终乖本住。故又曰见眚非病。终不应言是灯是见。于是中有非灯非见也。

如第二月。非体非影。何以故。第二之观。捏所成故。诸有智者。不应说言此捏根元是形非形离见非见。此亦如是。目眚所成。今欲名谁是灯是见。何况分别非灯非见。

此以第二月因捏所成。岂是形见。喻见圆影目眚所成。岂是灯见也。是既无端。非因是立。总以明真智真理。虽在妄中。犹故宛然。悟同本得。非今所造也。

△三示同分妄见。

云何名为同分妄见。阿难。此阎浮提。除大海水。中间平陆有三千洲。正中大洲。东西括量。大国凡有二千三百。其余小洲在诸海中。其间或有三两百国。或一或二。至于三十四十五十。阿难。若复此中有一小洲。只有两国。唯一国人同感恶缘。则彼小洲当土众生。睹诸一切不祥境界。或见二日。或见两月。其中乃至晕适佩玦。彗孛飞流。负耳虹霓。种种恶相。但此国见。彼国众生本所不见。亦复不闻。

水中可居曰洲。括结也。量数也。大国二千三百。此属五天竺。暨此神州。晕适佩玦皆日月旁黑气。环匝曰晕。薄蚀曰适。佩玦玉器。形如佩玦也。彗孛飞流皆妖星。尔雅云。彗星为搀枪。孛形孛孛如扫彗。飞径去。流相连。负耳灾气向日。如负如耳。虹霓阴阳不和所现。尔雅云。虹即[虫*帝]蝀。霓雌虹也。不见之国。喻无见妄。如清明目。观诸晴空。

上三示二种妄见竟。

△四例现前观见。以显见见非见。远离和合。圆满菩提。分三。初以别业例今观见。证成见见。

阿难。吾今为汝以此二事进退合明。阿难。如彼众生别业妄见。瞩灯光中所现圆影。虽似前境。终彼见者目眚所成。眚即见劳。非色所造。然见眚者。终无见咎。

将同例别。以别例同。故曰进退。似境则非。实有非色所造。益彰见劳。所谓真理本空。空不生色。总出见妄如眚。悟眚非见。故无见咎。

例汝今日以目观见山河国土。及诸众生。皆是无始见病所成。见与见缘。似现前境。元我觉明见所缘眚。

以目观见者根也。山河国土者即器世间。众生即众生世间。二皆指境也。合根与境。皆由无始见病。谓无明不觉妄动而有见分。即前文分别见妄也。见即目见。见缘即国土众生。此根与境。皆属相分。原于见分妄发。故似现前。而非实有也。觉明即见分。见所缘即见与见缘。此复原见与见缘之所由眚者。始于觉明。以显根境无咎。下文自明。

觉见即眚。本觉明心。觉缘非眚。觉所觉眚。觉非眚中。此实见见。云何复名觉闻知见。

觉见即觉明。觉见即眚。此领上觉明见所缘眚。而独指觉见。故下急出云。本觉明心。觉缘非眚。盖原本觉乃如来藏。与对缘而现之根性。皆属现量。元无过患。总以归眚于觉见也。所觉即指觉见。能觉此所觉之为眚。即为见见。岂复名觉闻知见耶。众生日用。由有见妄。则当眼光晓了。不能自觉。故滥色名见。滥声名闻。瞥尔知归。岂分本始。此如来所为三致意尔。

是故汝今见我及汝并诸世间十类众生。皆即见眚。非见眚者。彼见真精。性非眚者。故不名见。

此结转阿难现前见与见缘。皆为眚病。非能见眚病者。此能见眚者。亦即现前根性。自知自觉。故曰性非眚者。所谓悟妄即真。故不名见。

△二以同分复例别业。结准十方。

阿难。如彼众生同分妄见。例彼妄见别业一人。一病目人。同彼一国。彼见圆影。眚妄所生。此众同分所现不祥。同见业中瘴恶所起。俱是无始见妄所生。例阎浮提三千洲中。兼四大海。娑婆世界。并洎十方诸有漏国。及诸众生。同是觉明。无漏妙心见闻觉知虚妄病缘。和合妄生。和合妄死。若能远离诸和合缘及不和合。则复灭除诸生死因。圆满菩提不生灭性。清净本心。本觉常住。

总结前文同别二见。进退合明。以例一阎浮提。又以阎浮提。例彼十方。同是无始觉明。致令

无漏妙心。妄为见闻觉知。虚妄和合。若能悟知。当下远离和合与不和合。则见妄顿除。生灭永息。不生灭性。宛然常住也。

如来藏性。不觉妄动。而起见分。遂有相生。根尘对现。互相增长。流转无穷。一切众生。无始以来。至于今日。曾无暂歇。然本觉妙明。常在根中。虽为根局。亦逐境迁。而无分别晰。未尝变易。所为寄根明发。离尘有体。性本如是。一朝觉悟。不循功用。即未觉悟。亦无亏染。但在迷位。无人觉知。枉自流易。譬如云驶月运。舟行岸移。本非实事。然久受驱使。习与性成。在凡夫中。轮回六趣。目为虚妄。在二乘人。留滞变易。情怯偏空。在十地微细所知。仍隔罗谷。此岂位置实有所殊。见妄积熏。忆持难割。所以草庵久卓。宝所徒遥。此经直指根性。但须觉悟目前。正与华严直授初心。岂假勤劳累劫。同一旨趣。宁分顿圆。故知一法界体。自在当人。大地众生。本成佛道。唯证始知。智慧德相。现具凡躯。非关溯源徒以理信也。是以阿难不达见见。如来唯明见妄。知妄动始于不觉。元非实有。则见性本自现成。只须觉悟。所谓本觉明心。觉缘非眚。圣诏昭着。唯当自信。勿阻长途。空役时岁。古今皆然尔。

△三斥和合与非和合。分三。初总牒和合与不和合。

阿难。汝虽先悟本觉妙明。性非因缘。非自然性。而犹未明如是觉元。非和合生。及不和合。

觉元即始觉。即谓般若也。涅盘三德。一法身。一般若。一解脱。法身即本觉妙明。般若即此始觉。今再明证菩提之始觉。亦非和合与不和合。和合即同因缘。不和合即同自然。故须辨之。华严偈云。非是和合不和合。辨性寂灭无诸相疏云。应缘非不合。住体非和合。又缘起修成非不合。契真相尽非和合又合相离故无诸相。非合亦离辨寂灭也。

△二斥和合。

阿难。吾今复以前尘问汝。汝今犹以一切世间妄想和合诸因缘性。而自疑惑证菩提心和合起者。

菩提即始觉。菩提从本觉生。还证本觉。即现前见精。未悟为根性。既悟即菩提。以现前见精。即本觉流露。虽众生日用而不自知。似藉了缘。然实由本觉所熏。故在迷中。终有时节。所谓缘起修成非不合。契真相尽非和合也。若妄想与诸缘和合而成世间。缘在则似生相续。缘散则尘影销沈。妄想无性。岂滥觉元。一对辨而悉耳。

则汝今者妙净见精。为与明和。为与暗和。为与通和。为与塞和。若明和者。且汝观明。当明现前。何处杂见。见相可辨。杂何形像。若非见者。云何见明。若即见者。云何见见。必见圆满。何处和明。若明圆满。不合见和。见必异明。杂则失彼性明名字。杂失明性。和明非义。彼暗与通。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何处杂见。此征杂处。见相相。即明相。杂何形像。此征杂状。既不成杂。亦不相即。故曰若非见者。云何见明。若即见者。云何见见。谓明既即见。不可以见更见于见也。虽不相即。亦复各自圆满。合此二难。总以明不成杂耳。故终曰。见必异明。此乃正言见性异于前尘。若杂则各失名字。何处更有明与见之别耶。性即见性也。

复次阿难。又汝今者妙净见精。为与明合。为与暗合。为与通合。为与塞合。若明合者。至于暗时。明相已灭。此见即不与诸暗合。云何见暗。若见暗时。不与暗合。与明合者。应非见明。既不见明。云何明合了明非暗。彼暗与通。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合明则应不见暗。若见暗而不与暗合。则见明时。既与明合。应不见明。谓不与暗合而能见暗。则与明合应不见明也。此乃明合而仍了明非暗。总以显见性唯不各合。始能各见也。

△三斥非和合。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我思惟。此妙觉元。与诸缘尘。及心念虑。非和合耶。

能缘为根。所缘为尘。念虑为识。盖见此妙觉元常。与三者互相和合。以自消息。今既发明。应不和合。乃疑之也。不知体本不合。幻起从缘。缘起即是无生。心境皆无自性。百门义海云。达无生者。谓尘是心缘。心无尘因。因缘和合。幻相方生。由从缘生。必无自性。何以故。今尘不自缘。起待于心。心不自心。必待于缘。由相得故。则无定属。缘生则名无生。非去缘生说无生也。

佛言。汝今又言觉非和合。吾复问汝。此妙见精非和合者。为非明和。为非暗和。为非通和。为非塞和。若非明和。则见与明。必有边畔。汝且谛观。何处是明。何处是见。在见在明。自何为畔。阿难。若明际中。必无见者。则不相及。自不知其明相所在。畔云何成。彼暗与通。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此以无边畔穷非和合。故以互相容证无边畔也。

又妙见精非和合者。为非明合。为非暗合。为非通合。为非塞合。若非明合。则见与明。性相乖角。如耳与明。了不相触。见且不知明相所在。云何甄明合非合理。彼暗与通。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此以见与明性相差别。反穷非合。引耳显证。谓见若如耳。自不知明。何由甄别合非合义也。

上五出妄见显真竟。

△六总收阴入处界七大归如来藏。以启真悟。分七。初总收。

阿难。汝犹未明一切浮尘诸幻化相。当处出生。随处灭尽。幻妄称相。其性真为妙觉明体。

此指阿难病源。总由不知一切浮尘诸幻化相。当处出生。随处灭尽也。处即心体。不知当处出生。则心外有法。离即俱非。离则惑为自然。即则惑为因缘。不知随处灭尽。则法外有心。动静相涉。动则物我成待。静则分别在前。此凡外二乘。均为法碍。唯当处出生。随处灭尽。益信一切万法。唯心所现。现无自性。唯是一心。诸妄如幻。徒有名相。其性皆为妙觉明体也。华严云。一切法不生。一切法不灭。若能如是解。诸佛常现前。石头云。会万物为自己者。其唯圣人乎。又云。圣人无己。靡所不已。知此者。则知法法如是。心心如是。阴入处界亦如是。但随当人。各立异相。各生异想。便劳大圣多设方便。俱无实法耳。

如是乃至五阴六入。从十二处。至十八界。因缘和合。虚妄有生。因缘别离。虚妄名灭。殊不能知。生灭去来。本如来藏常住妙明不动周圆妙真如性。性真常中。求于去来迷悟生死。了无所得。

此皆不知诸尘幻化。误以为实。随缘颠倒。似有合离。似有生灭。悉非实事。而此生灭去来。亦非别有。心印论云。心不生识。恒涅盘于流注之中。识不离心。徒生死于常住之内也。生灭去来。皆如来藏。人所易知。去来迷悟生死。了无所得。实难自验。盖由未尝安住性真常中。证于当处灭尽之理。所谓信位即是。人位未是也。

总而言之。一法界而已。一法界者。即无二真心。为一法界。一谓如理虚融。平等无二也。良由不识此一法界。则于本无有境。妄见有境。则于本有真心。妄起分别。妄境非有。分别匪无。既迷为有。妄自耽着。随情造业。遍历升沈。厌苦求脱。妄见为无。着意远离。愈乖法体。将空觅空。别立空理。以有遣有。妄起法行。是故凡夫之蕴执既谢。二乘之无我复生。初心之极果易齐。究竟之所知难尽。此皆迷一法界之真如。遂使滥化城为宝所。离尘有体。误作自然。分别皆心。惑成和合。岂知真智无体。似巨海之波澜。真理常澄。犹百川之湿性。波浪在巨海而不离。湿性任百川而岂失。入巨海而息波。舍百川而求湿。虽有智者。难以奏功。不若愚人。安于无事。所以狸奴白牯。现自受用之真常。反笑十地三贤。揽他境界为自证。三科皆假。一心亦亡。生死涅盘。本际无二。菩提烦恼。当念靡移。但亡所知。旷然大道矣。

△二五阴。分五。初色。

阿难。云何五阴本如来藏妙真如性。

五者色受想行识。阴覆也。谓此五者。盖覆真性也。初总征五。后乃分释。皆言虚妄。若知五阴虚妄。则当体全真。不劳转变。故曰本如来藏。

阿难。譬如有人以清净目观晴明空。唯一晴虚。迥无所有。其人无故不动目睛。瞪以发劳。则于虚空别见狂华。复有一切狂乱非相。色阴当知亦复如是。

目喻真智。空喻真理。真智无见。真理无境。无故不动。喻无始不觉妄动。非有因故。瞪直示貌。劳倦也。无见似见。无境似境。故下征穷以明虚妄也。

阿难。是诸狂华。非从空来。非从目出。如是阿难。若空来者。既从空来。还从空入。若有出入。即非虚空。空若非空。自不容其华相起灭。如阿难体。不容阿难。

此以狂华喻色。不从空目者。谓真空无色。真智无见也。从空则应有出入。若有出入。则非虚空。自不容华相起灭者反喻空无自性。岂有他性也。色于真空。本非有无。何有起灭。见起灭者虚妄耳。

若目出者。既从目出。还从目入。即此华性。从目出故。当合有见。若有见者。去既华空。旋合见眼。若无见者。出既翳空。旋当翳眼。又见华时。目应无翳。云何晴空号清明眼。是故当知色阴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从目则出当有见。以得目气分。故当有见也。有见则旋合见眼。无见而翳空。则亦旋当翳眼。眼既不翳。则见华时。目应无过。云何唯见晴空方号清明眼耶。总结虚妄。以见真智真空。现在色阴。未曾移易。华空犹翳空也。

△二受阴。

阿难。譬如有人手足宴安。百骸调适。忽如忘生。性无违顺。其人无故以二手掌于空相摩。于二手中。妄生涩滑冷热诸相。受阴当知亦复如是。

宴安调适四句。总以形容诸受未起。以二手掌四句。极言妄动无因。自生触受也。

阿难。是诸幻触。不从空来。不从掌出。如是阿难。若空来者。既能触掌。何不触身。不应虚空选择来触。若从掌出。应非待合。又掌出故。合则掌知。离则触入。臂腕骨髓。应亦觉知入时踪迹。必有觉心知出知入。自有一物身中往来。何待合知要名为触。是故当知受阴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受因触有。故征触从空从掌也。从空则不择身手。从掌则有出入。既有出入。则合应掌知。离应身觉。觉则不待合然后为触。此推触性本无。以明受阴虚妄。

△三想阴。

阿难。譬如有人谈说酢梅。口中水出。思蹋悬崖。足心酸涩。想阴当知亦复如是。
说梅思崖。本非实事。而水出足酸。妄想通伦。备悉于此。

阿难。如是酢说。不从梅生。非从口入。如是阿难。若梅生者。梅合自谈。何待人说。若从口入。自合口闻。何须待耳。若独耳闻。此水何不耳中而出。想蹋悬崖。与说相类。是故当知想阴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梅不自说。口不能闻。水不耳出。诸妄无因。无可穷诘。
△四行阴。
阿难。譬如暴流。波浪相续。前际后际。不相逾越。行阴当知亦复如是。

行妄心迁流之义。前后中间。念念不到。似生相续。犹如暴流。前后排引。似有次第。不相逾越言次第也。

阿难。如是流性。不因空生。不因水有。亦非水性。非离空水。如是阿难。若因空生。则诸十方无尽虚空。成无尽流。世界自然俱受沦溺。
空喻真理。水喻真智。此言真理不生惑乱也。若惑乱因理。则尽古今无有一人能证理者。
若因水有。则此暴流。性应非水。有所有相。今应现在。
此喻行阴不因真智。若因真智。则智为能相。行为所相。二相应别。现可指陈。
若即水性。则澄清时。应非水体。
此喻真智无有行相。若即行相。则行尽时。应无智体。
若离空水。空非有外。水外无流。是故当知行阴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此喻行阴。不离智理。理智常住。迁流宛然。虚妄之相。从本如是。
△五识阴。

阿难。譬如有人取频伽瓶。塞其两孔。满中擎空。千里远行。用饷他国。识阴当知亦复如是。

人喻众生。瓶喻业。空喻识。众生被业所牵。识随业去。如瓶擎空。现阴喻本国。中后阴喻他国。两孔喻智理。众生不达智理。妄随业迁。如塞两孔。擎空远行也。
阿难。如是虚空。非彼方来。非此方入。
彼方喻前阴。此方喻中后阴。识随业现。无有彼此。亦无出入。

如是阿难。若彼方来。则本瓶中。既贮空去。于本瓶地。应少虚空。若此方入。开孔倒瓶。应见空出。是故当知识阴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喻识不从前阴至于后阴也。本瓶地喻前阴作业之地。开孔瓶倒喻后阴业牵之处。总言识随业现。无有去来出入。妄见区宇。似有如是。

五阴括尽色心等法。色具十一色法。受想行识具心王心所一切心法。该而言之。则根尘识三者。在当人阴中。其始实从无明起行。行增长识。以为名色之缘。自迷如来藏而为识藏。妄见有色。揽色成根。根对外色而生受。受纳尘影而成想。想相流注不断而为行。行积业资惑而归识。一时顿现。循环无终。全体是妄。亦即全妄是真。以妄元无性。而智理常住。如重云罥日。遍空霾翳。而日体不动。遇风因缘。忽然晴朗。日岂新悬。迷人得悟。亦复如是。藉厌苦因。乘师友缘。了知虚妄。正如云散。云散似缘。日本如故。真如无体。受根尘而弗拒。任识变而常然众生成佛。非入界之能遮。佛性迁流。岂一真之所造。常在生死去来。而大智朗然。至理澄寂。真不可为愚者道耳。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二
音释
殒　(音允亡也)。　殂　(音离没也)。　犷　(音拱粗恶貌)。　胪　(音卢陈也)。　瞪　(音撑张目视貌)。　瞢　(音蒙目不明也)。
瞬　(音顺目数摇也)。　[土*孛]　(音孛尘起也)。　觑　(音娶伺视也)。　慑　(展入声怖也)。　晕　(音运)。
适　(音责)。　彗　(音遂)。　欃　(插平声)。　枪　(音锵)。　驶　(音试疾也)。　毅　(音斛细纱)。　酢　(与醋同)。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三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二五阴竟。
△三六入。分六。初眼入。

复次阿难。云何六入本如来藏妙真如性。阿难。即彼目睛瞪发劳者。兼目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六入即六根。谓根为尘所入。故云六入。即彼目睛瞪发劳者此领前色阴文。前以目喻真智。晴空喻真理。其人无故不动目睛。瞪以发劳。喻无始不觉心动。乃有见相二分。今即前文所喻单取相中根见。谓兼目与劳。皆即菩提瞪发劳相也。目即根。劳即根中妄见。菩提瞪发劳相相字。正原本如来藏不觉妄动。乃于此目劳而得其状也。
因于明暗二种妄尘。发见居中。吸此尘象。名为见性。此见离彼明暗二尘毕竟无体。
先标明暗二尘。以显根见所发离尘无体。谓从觉性流露。而无见自体也。

如是阿难。当知是见。非明暗来。非于根出。不于空生。
明暗该色。非空色者。盖以出非根耳。谓寄根而发。本无自性。因缘自然。不破而破。

何以故。若从明来。暗即随灭。应非见暗。若从暗来。明即随灭应无见明。若从根生。必无明暗。如是见精。本无自性。若于空出。前瞩尘象。归当见根。又空自观。何关汝入。

从明则不见暗。从暗则不见明。从根则无明暗时。而此见精。在浮尘内。无有自性。不能显发。从空则归当见眼。又空能观。非关根入。
是故当知眼入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穷诸虚妄。则因缘无托。更疑自然。于何表示。
▵二耳入。

阿难。譬如有人。以两手指。急塞其耳。耳根劳故。头中作声。兼耳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此即本根设喻。以指塞耳。耳劳作声。以喻耳入之妄。现前不塞之耳。所有耳入之妄。皆如能喻。故曰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因于动静二种妄尘。发闻居中。吸此尘象。名听闻性。此闻离彼动静二尘毕竟无体。如是阿难。当知是闻。非动静来。非于根出。不于空生。何以故。若从静来。动即随灭。应非闻动。若从动来。静即随灭。应无觉静。若从根生。必无动静。如是闻体。本无自性。若于空出。有闻成性。即非虚空。又空自闻。何关汝入。
有闻成性者言闻从空出。则空成闻性。不名为空也。
是故当知耳入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同前释。
▵三鼻入。

阿难。譬如有人。急畜其鼻。畜久成劳。则于鼻中闻有冷触。因触分别通塞虚实。如是乃至诸香臭气。兼鼻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亦同耳入。即本根设喻。以见现前鼻入之妄。下三根例此。

因于通塞二种妄尘。发闻居中。吸此尘象。名嗅闻性。此闻离彼通塞二尘毕竟无体。当知是闻。非通塞来。非于根出。不于空生。何以故。若从通来。塞则闻灭。云何知塞。如因塞有。通则无闻。云何发明香臭等触。若从根生。必无通塞。如是闻机。本无自性。若从空出。是闻自当回嗅汝鼻。空自有闻。何关汝入。是故当知鼻入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通例前释。
▵四舌入。

阿难。譬如有人。以舌舐吻。熟舐令劳。其人若病。则有苦味。无病之人。微有甜触。由甜与苦。显此舌根。不动之时。淡性常在。兼舌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因甜苦淡二种妄尘。发知居中。吸此尘象。名知味性。此知味性。离彼甜苦及淡二尘毕竟无体。如是阿难。当知如是尝苦淡知。非甜苦来。非因淡有。又非根出。不于空生。何以故。若甜苦来。淡则知灭。云何知淡。若从淡出。甜即知亡。复云何知甜苦二相。若从舌生。必无甜淡及与苦尘。斯知味根。本无自性。

从舌即浮尘根。知味根指胜义。谓若从浮尘舌根而生。则此知味之胜义。在浮尘内。于无甜淡时。无尝自性。不能显发也。甜苦淡三。而言二种妄尘者。甜苦属有味。淡属无味。故分二对。
若于空出。虚空自味。非汝口知。又空自知。何关汝入。

上言名知味性。此乃承虚空自味。虚空自知。文句便宕。若嫌其重。分贴尘入。板且无义。
是故当知舌入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同前释。
▵五身入。

阿难。譬如有人。以一冷手触于热手。若冷势多。热者从冷。若热功胜。冷者成热。如是以此合觉之触。显于离知。涉势若成。因于劳触。兼身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二手皆身根。故以冷热为触尘。合而顺。则离必违。合而违。则离必顺。是合觉显于离知也。涉势若成因于劳触谓冷势热势。以多与胜之涉而成。乃因于二手之劳触。此见虚妄。亦即本根设喻。以明现在身根。亦复如是。同为菩提瞪发劳相也。

因于离合二种妄尘。发觉居中。吸此尘象。名知觉性。此知觉体。离彼离合违顺二尘毕竟无体。如是阿难。当知是觉。非离合来。非违顺有。不于根出。又非空生。何以故。若合时来。离当已灭。云何觉离。违顺二相。亦复如是。若从根出。必无离合违顺四相。则汝身知元无自性。必于空出。空自知觉。何关汝入。是故当知身入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通例前释。
▵六意入。
阿难。譬如有人。劳倦则眠。睡熟便寤。览尘斯忆。失忆为忘。

一切众生。现在迷中。有意无心。意生则过未分明意灭则现前昧略。念念迁移。终身不觉。此即本根最易明者。如眠寤忆忘。以为全意之喻。盖眠中之梦。以喻假有。梦而忽寤。以喻假无。不了假有。览梦尘而斯忆。不了假无。寤失忆而为忘。此极状意入虚妄。以出下文所喻意根也。

是其颠倒。生住异灭。吸习中归。不相逾越。称意知根。兼意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此承上设喻。以例一切忆忘皆如眠寤。忆即似生。忘即似灭。似生非生。似灭非灭。故曰颠倒。始忆曰生。正忆曰住。始忘曰异。忘竟曰灭。吸习即吸此四相归于意根。四相历然。刹那不杂。故曰不相逾越。称意即称忆忘之意此指六识。根即七识也。七识即见分。众生惑为我体。所谓劳也。故曰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因于生灭二种妄尘。集知居中。吸撮内尘。见闻逆流。流不及地。名觉知性。此觉知性。离彼寤寐生灭二尘毕竟无体。

因于生灭二种妄尘。集知居中。此言过去外尘。与意相应。忆即俨然。所谓落谢影子。是为内尘也。见闻随声色而往为顺流。见闻揽声色而入为逆流。逆流于无所至之处。惟有意根能缘。名觉知性。盖在迷中。缘尘而有。离尘即无。以不能会觉知而归本全性。故曰无体。谓觉知无有自体也。寤寐即借上喻眠寤。以状生灭之假有假无。非实指眠寤耳。

如是阿难。当知如是觉知之根。非寤寐来。非生灭有。不于根出。亦非空生。

寤寐即当忆忘二字。寐中之梦为忆。寤而忽失为忘。正忆为生。失忆为灭。意不对尘。分别何自。离意不觉。岂更从空。

何以故。若从寤来。寐即随灭。将何为寐。必生时有。灭即同无。令谁受灭。若从灭有。生即灭无。谁知生者。

将何为寐。令谁受灭。谁知生者。即此三句。自当警然不为意根所留。

若从根出。寤寐二相。随身开合。离斯二体。此觉知者。同于空华。毕竟无性。若从空生。自是空知。何关汝入。

二体即寤寐二体。盖明觉知无性。因寤寐而显。不能自发也。

是故当知意入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同前释。

兼目与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又云此见离彼明暗二尘。毕竟无体。何瞪发皆收为菩提妙性。而此见反斥其无体耶。夫自是心非眼之示。已明指见为心。则此之无体。乃谓见无自性。全体是心。故以见而言。为无自体。以心而言。为无见体。此直指其离尘脱见憬然自得。六入皆然也。

上三六入竟。

△四十二处。分六。初色见二处。

复次阿难。云何十二处本如来藏妙真如性。阿难。汝且观此只陀树林。及诸泉池。于意云何。此等为是色生眼见。眼生色相。

显宗论云。处谓生门。心心所法。于中生长。故名为处。盖以六根六尘。是识生处。前言根。此言尘。亦因根对尘。故双举推穷也。

阿难。若复眼根生色相者。见空非色。色性应销。销则显发一切都无。色相既无。谁明空质。空亦如是。

此穷色无生处。始言眼不生色。以见空时。能生之色性既销。所生之色相亦殒。谁相对而显其空质也。穷色而极于能所俱尽。显发并亡。益知现前一切。岂容拟议耶。此但穷色。而言空亦如是。以空色本不相离耳。

若复色尘生眼见者。观空非色。见即销亡。亡则都无。谁明空色。

带言色亦不生眼。以明空华不能发清明目也。见空之时。所生之色见既销。能生之色相都尽。能所双泯。空色谁辨。所谓真智无见。真理无色。于斯可想耳。兼言空者。亦犹前义。

是故当知见与色空俱无处所。即色与见二处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此言处。故穷于无处。即成虚妄。既成虚妄。因缘自然。益为戏论。

△二声听二处。

阿难。汝更听此祇陀园中。食办击鼓。众集撞钟。钟鼓音声。前后相续。于意云何。此等为是声来耳边。耳往声处。

声不来耳。耳不往声。而闻响俱办。钟鼓不交参。动静无前后。语虽穷声。意已冥示。读者思之。

阿难。若复此声来于耳边。如我乞食室罗筏城。在只陀林则无有我。此声必来阿难耳处。目连迦叶应不俱闻。何况其中一千二百五十沙门。一闻钟声。同来食处。

穷声来耳边。则应独来。不应遍至。引证如来乞食城中。只林无我。亦就现则俗谛易见。

若复汝耳往彼声边。如我归住祇陀林中。在室罗城则无有我。汝闻鼓声。其耳已往击鼓之处。钟声齐出。应不俱闻。何况其中象马牛羊种种音响。若无来往。亦复无闻。
穷耳往声处。则应独往鼓边。不应更闻钟响。往来俱穷。益显听声俱妄。
是故当知听与音声俱无处所。即听与声二处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同前释。
△三嗅香二处。

阿难。汝又嗅此炉中栴檀。此香若复然于一铢。室罗筏城四十里内同时闻气。于意云何。此香为复生栴檀木。生于汝鼻。为生于空。
此单穷尘生处。不借根对。栴檀一切香木第一。铢者二十四铢为一两。

阿难。若复此香生于汝鼻。称鼻所生。当从鼻出。鼻非栴檀。云何鼻中有栴檀气。称汝闻香。当于鼻入。鼻中出香。说闻非义。

鼻若生香。则香应从鼻出。今从鼻入。乃称闻香也。鼻非栴檀。云作鼻中有栴檀气。领从鼻出。以穷闻义。证非鼻生也。
此枯木。口　　若生于空。空性常恒。香应常在。何藉炉中
以空性常恒。香须然木。穷非空生。

若生于木。则此香质因爇成烟。若鼻得闻。合蒙烟气。其烟腾空。未及遥远。四十里内。云何已闻。
以烟相表木。鼻但闻香。不蒙烟气。烟腾不远。四十里闻。故知木不生香也。
是故当知香鼻与闻俱无处所。即嗅与香二处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四尝味二处。

阿难。汝常二时众中持钵。其间或遇酥酪醍醐。名为上味。于意云何。此味为复生于空中。生于舌中。为生食中。
此亦单穷尘生处也。

阿难。若复此味生于汝舌。在汝口中。只有一舌。其舌尔时已成酥味。遇黑石蜜。应不推移。若不变移。不名知味。若变移者。舌非多体。云何多味一舌之知。
以遇蜜易味。证非舌生。
若生于食。食非有识。云何自知。又食自知。即同他食。何预于汝名味之知。
食无根识。安能知味。设许有知。还同他食。故非食生也。

若生于空。汝啖虚空当作何味。必其虚空若作咸味。既咸汝舌。亦咸汝面。则此界人同于海鱼。既常受咸。了不知淡。若不识淡。亦不觉咸。必无所知。云何名味。

既咸汝舌四句。已穷空生之非。既常受咸。了不知淡。若不识淡。亦不觉咸。又出味必托知。空非有知。味性本无。皆唯识变。
是故当知味舌与尝俱无处所。即尝与味二俱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同前释。
△五身触二处。
阿难。汝常晨朝以手摩头。于意云何。此摩所知。谁为能触。能为在手。为复在头。

此亦单穷尘生处也。能触所触。俱为自身。能觉所觉。还同外境。征能以见触位无定。审知以见所知纷纭。下文自破。

若在于手。头则无知。云何成触。若在于头。手则无用。云何名触。若各各有。则汝阿难应有二身。
能触在手。则头应无知。能触在头。则手应无用。无用即无知也。今皆有知。故应二身。

若头与手一触所生。则手与头当为一体。若一体者。触则无成。若二体者。触谁为在。在能非所。在所非能。不应虚空与汝成触。

头手皆触。故应一体。若一体者。无有能所。触义不成。若二体者。二体皆能。谁为所触。二体皆所。谁为能触。不应虚空与汝成触。即当上文空生之诘。
是故当知觉触与身俱无处所。即身与触二俱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同前释。
△六意法二处。
阿难。汝常意中所缘善恶无记三性。生成法则。此法为复即心所生。为当离心别有方所。

意中既指意根。善恶无记三性即指法尘。法则犹轨范也。法非生成。然无始习气。成于意根。却似克定。此不同色等有实性境。由识变现。故征即心离心。二俱有过。下文自明。
阿难。若即心者。法则非尘。非心所缘。云何成处。
心对尘而成缘。若法即心。便不是尘。既无所缘。处从何立。

若离于心别有方所。则法自性为知非知。知则名心。异汝非尘。同他心量。即汝即心。云何汝心更二于汝。

法尘自性。本非有知。由识变似。故亦可难其知与非知也。知则属心。然既异于汝体。而又非尘相。是乃同于他人心量。异故似他。知故如心。故有此征也。若谓非他是汝。则根尘俱知。岂有汝心而有二相耶。

若非知者。此尘既非色声香味离合冷暖及虚空相。当于何在。今于色空都无表示。不应人间更有空外。心非所缘。处从谁立。

非知而又不同五尘实境。极心所缘。尽于空色。俱无表示。处当何立。

是故当知法则与心俱无处所。则意与法二俱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目前见自见。色自色。空自空。现在森罗。而曰俱无处所。此实难解。良由见为色空所囿。局而成根。根尘相待。心境宛然。空本无质。色亦变迁。正当此时。瞥无所归。见将何附。试一返观。如梦忽觉。循览境界。能所枞然。果谁安置耶。一切诸处。亦复如是。

上四十二处竟。

△五十八界。分六。初眼识界。

复次阿难。云何十八界本如来藏妙真如性。

根尘识各六。依古释。界种族也。各为界限。不相杂乱。下破其界限。会归如来藏性。不同入处穷生处也。

阿难。如汝所明眼色为缘。生于眼识。此识为复因眼所生。以眼为界。因色所生。以色为界。

根尘相对。识于中生。乃因缘生法。凡小以为实有。此破其执。以显唯心。因缘自然。皆为戏论。眼持过去色习气以成界性。因现在色对现以显见性。色因眼曾见。及现在增上力。成色界相。识依眼缘色晓了。以有种子熏习赖耶。现在随见随即分别。是识界相。此各征眼色以穷其无界也。

阿难。若因眼生。既无色空。无可分别。纵有汝识。欲将何用。汝见又非青黄赤白。无所表示。从何立界。

眼生则无色空。分别无托。此眼又非青黄赤白者言单眼无色。不能成中界也。见即眼见也。

若因色生。空无色时。汝识应灭。云何识知是虚空性若色变时。汝亦识其色相迁变。汝识不迁。界从何立。从变则变。界相自无。不变则恒。既从色生。应不识知虚空所在。

色生则在空应灭。不能知空。又色变时。汝识应知。知则识性不迁。孑然孤立。从何成界。从变者。又转计识与色而俱变也。俱变则无界可立。不变则色生之识。能所相类。亦应常不知空耳。

若兼二种眼色共生。合则中离。离则两合。体性杂乱。云何成界。

眼色二合而生中界。则识中界应分知与不知。故曰中离。离则一半从根。一半从境。故曰两合。此所谓体性杂乱。不能成界也。

是故当知眼色为缘。生眼识界。三处都无。则眼与色。及色界三。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根尘识三。相依成界。一处不成。则三不成。故曰都无。此显唯心所现。俱无自性。唯心所现。则非因缘。俱无自性。则非自然。

△二耳识界。

阿难。又汝所明耳声为缘。生于耳识。此识为复因耳所生。以耳为界。因声所生。以声为界。阿难。若因耳生。动静二相既不现前。根不成知。必无所知。知尚无成。识何形貌。

耳因动静而根知始现。动静若无。则根知藉何晓了而生意识。此根知单指胜义也。

若取耳闻。无动静故。闻无所成。云何耳形杂色触尘名为识界。则耳识界。复从谁立。

浮尘成根。以有胜义耳。知既无所附而闻。而耳浮尘根。又杂色法。何名识界。此耳闻指浮尘。总言无动静二相不成耳识界也。

若生于声。识因声有。则不关闻。无闻则亡声相所在识从声生。许声因闻而有声相。闻应闻识。不闻非界。闻则同声。识已被闻。谁知闻识。若无知者。终如草木。

声生则无闻性。谁知声相。纵云既谓识从声生。应许因闻而有声相。则闻声时即是闻识。以识从声生种芽相类也。若不闻识。则非界义。谓声非生识之界也。闻则同声。既能了之识作所闻之境。谁为能知知此闻识。若能闻而无知。则同草木矣。许声因闻盖原声相所由。以补声生之难。闻应闻识乃避闻声。恐滥根尘之常。识已被闻又夺分别以尽闻识之诘。虚纵虚夺。总见虚妄。

不应声闻杂成中界。界无中位。则内外相复从何成。

此即眼色共生之破。杂不成中。界从何定。
是故当知耳声为缘。生耳识界。三处都无。则耳与声及声界三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三鼻识界。

阿难。又汝所明鼻香为缘。生于鼻识。此识为复因鼻所生。以鼻为界。因香所生。以香为界。
阿难。若因鼻生。则汝心中以何为鼻。为取肉形双爪之相。为取嗅知动摇之性。
此穷非鼻生。双举浮尘胜义。
若取肉形。肉质乃身。身知即触。名身非鼻。名触即尘。鼻尚无名。云何立界。
先破浮根。浮根即身。触身名尘。证非生于肉形之鼻也。
若取嗅知。又汝心中以何为知。以肉为知。则肉之知。元触非鼻。
此以下皆破胜义。先破肉知。仍同身触。
以空为知。空则自知。肉应非觉。如是则应虚空是汝。汝身非知。今日阿难。应无所在。
次破空知。空若有知。则空应是汝。肉若非觉。则汝身无知。现前阿难。体当何在。
以香为知。知自属香。何预于汝。
次破香知。香知非汝。此乃指香为知。若闻香之知。又作下文转计。
若香臭气必生汝鼻。则彼香臭二种流气。不生伊兰及栴檀木。

由汝鼻知。而有香臭。故又有香臭生于汝鼻之计也。是则此香臭不生伊兰与彼栴檀。伊兰臭木。伊兰丛中常生栴檀。栴檀成树。则彼伊兰永无臭气。
二物不来。汝自嗅鼻。为香为臭。臭则非香。香应非臭。
汝自嗅鼻为香为臭穷香臭不生汝鼻也。臭则非香香应非臭又作下文俱闻之难。
若香臭二俱能闻者。则汝一人应有两鼻。对我问道有二阿难。谁为汝体。

鼻若全香。应不闻臭。鼻若全臭。应不闻香。今能两闻。故应二鼻。若有二鼻。应有二体。
若鼻是一。香臭无二。臭既为香。香复成臭。二性不有。界从谁立。
若复一鼻。香臭杂闻。则香臭无定。识界何立。
若因香生。识因香有。如眼有见。不能观眼。因香有故。应不知香。
香既生识。则识即是香。故香不复能知香。如眼不复能见于眼也。
知即非生。不知非识。
承上若识能知于香。则识非生于香也。若不知香。则非识体了别。
香非知有。香界不成。识不知香。因界则非从香建立。

承上香臭生于汝鼻。故香应知有。此反香非知有。则香界不成。又承上识因香有应不知香。故云识不知香。因界者以识因香立界。今不知香。则因界非从香建立也。
既无中间。不成内外。彼诸闻性。毕竟虚妄。
上穷根尘不能生识。是无中间。中既不立。内外不成。故为虚妄。
是故当知鼻香为缘。生鼻识界。三处都无。则鼻与香及香界三。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四舌识界。

阿难。又汝所明舌味为缘。生于舌识。此识为复因舌所生。以舌为界。因味所生。以味为界。
阿难。若因舌生。则诸世间甘蔗乌梅。黄连石盐。细辛姜桂。都无有味。汝自尝舌。为甜为苦。
识因舌生。无与五味。则舌具甜苦。何不自尝。
若舌性苦。谁来尝舌。舌不自尝。孰为知觉。舌性非苦。味自不生。云何立界。
舌性若苦。舌已成味。谁知味者。舌若非苦。则无有味。识界何立。
若因味生。识自为味。同于舌根。应不自尝。云何识知是味非味。
前因舌生。舌不自尝。此因味生。即同于舌。应不自尝也。

又一切味。非一物生。味既多生。识应多体。识体若一。体必味生。咸淡甘辛。和合俱生。诸变异相。同为一味。应无分别。分别既无。则不名识。云何复名舌味识界。
味既各生。则识应多体。若识一体。则五味亦应无别。无别非识。舌味混淆。识界何立。
不应虚空生汝心识。
此穷空生。
舌味和合。即于是中元无自性。云何界生。
此穷和合共生。则识无自性。界亦不成。
是故当知舌味为缘。生舌识界。三处都无。则舌与味。及舌界三。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五身识界。

阿难。又汝所明身触为缘。生于身识。此识为复因身所生。以身为界。因触所生。以触为界。
阿难。若因身生。必无合离二觉观缘。身何所识。
此穷根生。既无离合二种触缘觉观。何从而现身识。粗寻曰觉。细伺曰观。
若因触生。必无汝身。谁有非身知合离者。
此穷尘生。则无根身知离合者。
阿难。物不触知。身知有触。
物则不可以触而知。身知则必待有触。此正说以起下文两即两非之难。
知身即触。知触即身。即触非身。即身非触。身触二相。元无处所。

若触能生识。则必身知然后成触。故曰知身即触。又必知其为触始名我身。故曰知触即身。若已为触。则尘必非根。故曰非身。若是我身。则根必非尘。故曰非触。岂不根尘二相原无定位耶。

合身即为身自体性。离身即是虚空等相。

此触合身则全是身觉。离身则同于虚空。此穷内外俱无触位。以为下文中界不立之意。

内外不成。中云何立。中不复立。内外性空。则汝识生。从谁立界。

内外即指根境。根境性空。识体如幻。故知三处都无耳。

是故当知身触为缘。生身识界。三处都无。则身与触及身界三。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六意识界。

阿难。又汝所明意法为缘。生于意识。此识为复因意所生。以意为界。因法所生。以法为界。阿难。若因意生。于汝意中。必有所思。发明汝意。若无前法。意无所生。离缘无形。识将何用。

此穷根生。谓离法则意无所托而生分别也。离缘即离法缘。离法缘。则意之形段尚不可得。而况识耶。

又汝识心。与诸思量。兼了别性。为同为异。

此识心准上应言意识。因下有思量了别二者。是以思量为第七。了别为第六。皆属意根。而意识原本第八。故得言识心也。自如来藏不觉妄动。即全心是识。故知心识本同。只有迷悟之异。迷则揽法成根。乃有思量了别。此征同异。盖欲人不离六七而悟识体。则如来藏不劳别作担荷矣。

同意即意。云何所生。异意不同。应无所识。若无所识。云何意生。若有所识。云何识意。唯同与异二性无成。界云何立。

此言意识若同于意根。同则不应更生。而且有根识混淆之病。意识若异于意根。异则生非其类。应无知觉。纵有知觉。不伦于意。云何识意者。犹云识不生于意也。同异俱非。穷于意生。抑可得体用悟迷之旨矣。

若因法生。世间诸法。不离五尘。汝观色法。及诸声法。香法味法。及与触法。相状分明。以对五根。非意所摄。

五根识从现境生。非意所摄。既非意摄。从何生意识耶。

汝识决定依于法生。今汝谛观法法何状。若离色空动静通塞合离生灭。越此诸相。终无所得。

三法字指内法尘。然此法尘。若离色空等实相亦不可得。以为下文征穷生灭无体也。

生则色空诸法等生。灭则色空诸法等灭。所因既无。因生有识。作何形相。相状不有。界云何生。

色空色尘。动静声尘。通塞鼻尘。合离味触二尘。唯生灭乃指法尘。然生亦因色空等外法而生。灭亦因色空等外法而灭。是五尘落谢影子。离彼诸相。必无实体。所因之法尘既无实体。则能因之意识岂有形状。若无形状。界从何立。

是故当知意法为缘。生意识界。三处都无。则意与法及意界三。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结释同前。

盖自如来藏无有自性。动而成见。因见有相。内似根身。外似器界。外揽内吸。似生分别。若或有知。若或无知。似真非真。似妄非妄。心动成境。境无非心。不可亲疏。中间无主。凡夫之物我不分。即至人之色心无二。故如来为凡小说因缘之所生。为菩萨指意言之戏论。皆为方便。未当真诠。此十八界所为皆如来藏。而终之以三处都无也。楞伽云如来为断愚夫畏无我句故说。离妄想无所有境界如来藏门。此之谓欤。志斯道者思之。

上五十八界竟。

△六七大。分九初疑四大和合请示。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来常说和合因缘。一切世间种种变化。皆因四大和合发明。云何如来因缘自然二俱排摈。我今不知斯义所属。惟垂哀愍。开示众生中道了义无戏论法。

四大因缘和合变化。此世间法。世尊昔为凡小发明缘起之理。使之随缘知返。今说大乘第一义谛。非同戏论。阿难仍执昔说。亦虑众生堕此疑网。故冀开示也。中道了义即第一义谛。

△二总诃大性体非和合。分二。初责多闻不善分别。

尔时世尊告阿难言。汝先厌离声闻缘觉诸小乘法。发心勤求无上菩提。故我今时为汝开示第一义谛。如何复将世间戏论妄想因缘而自缠绕。汝虽多闻。如说药人。真药现前。不能分别。如来说为真可怜愍。汝今谛听。吾当为汝分别开示。亦令当来修大乘者。通达实相。阿难默然。承佛圣旨。

世间妄想。随诸因缘。成一切法。二乘知此。发明无我断三界生因。得除人执。而非大乘了义

。如来因阿难厌离小乘。所有从前开示。直指菩提。阴入处界。皆斥虚妄。悉为祛除法执。所谓真药现前。不能分别也。

△二总明大性非和合。

阿难如汝所言。四大和合。发明世间种种变化。阿难。若彼大性体非和合。则不能与诸大杂和。犹如虚空不和诸色。

就诸大而言。似有和合。而体实非和。故不能杂。犹如虚空。以起下文和合之为妄见也。四大从妄想生。唯心所现。虽随诸缘成一切法。而无性之性。未尝动着。自非深悟。难以语此。

若和合者。同于变化。始终相成。生灭相续。生死死生。生生死死。如旋火轮。未有休息。阿难。如水成冰。冰还成水。

此破和合。而以真如随缘不变。非同变化也。初生为始。灭尽为终。始终即生灭。只取相成相续二义。始以成终。终以成始。为相成。生以续死。死复续生。为相续。生死死生。生生死死。循还无端。如火轮旋转。无有首尾。喻生死无休息也。穷诸和合。则生灭之相。现前如是。宛同变化。不知性非和合。众生迷中。暂时妄见。故曰如。水成冰。冰还成水。

上二总诃大性体非和合竟。

△三收地大。

汝观地性。粗为大地。细为微尘。至邻虚尘。析彼极微色边际相七分所成。更析邻虚。即实空性。

以粗形细。故取极微析至七分。便成邻虚。更析邻虚。即实空性。以起下文色空不相和合也。色边际谓色之极细。与空相近。故言边际。

阿难。若此邻虚析成虚空。当知虚空出生色相。

既可析色成空。自当合空成色。此先约定。后乃征穷。

汝今问言。由和合故。出生世间诸变化相。汝且观此一邻虚尘。用几虚空和合而有。不应邻虚合成邻虚。

若许析色成空。当许合空成色。若合邻虚。便有方分。不成邻虚。

又邻虚尘析入空者。用几色相合成虚空。

既许合空成色。当许合色成空。

若色合时。合色非空。若空合时。合空非色。色犹可析。空云何合。

合色非空。合空非色。言色空不能互合相成也。再言色犹可析空云何合者。极言空不可合。人所易见。而实色不必析。唯佛乃知。盖反覆以起下文真空真色之旨。

汝元不知如来藏中。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净本然。周遍法界。随众生心。应所知量。循业发现。

如来藏中。无有自性。故一切色皆即性色。故一切空皆即性空。性色非色。故为真空。性空非空。故为真色。此真空色。本来清净。不假修为。体周法界。无有挂碍。众生迷此。随知发业。便成十界漏无漏因。因与果殊。无可穷诘。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此无知即不了第一义谛。于第一义。无所了知。便起计度。盖遍指二乘权始。不但凡外也。识心分别计度即所知量。此结因缘自然。亦兼和合。总名虚妄。

楞伽云。渐次俱不生。除自心现。不觉妄想故相生。庆喜云。四大和合。发明世间种种变化。即此渐次俱也。故世尊云。渐欲俱不生。谓一切诸法。无有自性。不相和合。唯不觉自心所现。故妄想计着耳。审知七大皆自心现量。一切能造所造。俱无亲疏。所谓性色真空。性空真色也。夫唯性色。故色无自性。谓之真空。夫唯性空。故空无自性。谓之真色。色既如是。七大皆然。清净本然。周遍法界。和合因缘。俱无实义。

△四收火大。

阿难。火性无我。寄于诸缘。汝观城中未食之家。欲炊爨时。手执阳燧。日前求火。

火性无我。寄于诸缘。此似和合。而实非和合也。故先约定。以待后破。执燧求火。即寄缘之事。阳燧取火镜也。

阿难名和合者。如我与汝一千二百五十比丘。今为一众。众虽为一。诘其根本。各各有身。皆有所生氏族名字。如舍利弗婆罗门种。优楼频螺迦叶波种。乃至阿难瞿昙种姓。

就现前一众。以约和合之相。复举三人各有所生氏族名字。谓非无体性而成和合。反起下文火性无我寄缘非缘之旨。优楼频螺此云木爪窿。迦叶波此云大龟氏。瞿昙此云地最胜。

阿难。若此火性因和合有。彼手执镜。于日求火。此火为从镜中而出。为从艾出。为于日来。阿难。若日来者。自能烧汝手中之艾。来处林木。皆应受焚。若镜中出。自能于镜出然于艾。镜何不镕。纡汝手执。尚无热相。云何融泮。若生于艾。何藉日镜光明相接然后火生。

若火从日来。则日所到处。皆火所到。故应先焚林木。而后然艾。若从镜出。必先然镜。若生于艾。何俟日镜。三处俱穷。后单征火纡屈也。亦云劳。融泮即指镜。

汝又谛观。镜因手执。日从天来。艾本地生。火从何方游历于此。日镜相远。非和非合。不应火光无从自有。

镜日与艾。各有所从。本非和合。火不自生。非不和合。始知火性无我。寄于诸缘。所谓性火真空。性空真火。清净本然。周遍法界。

汝犹不知如来藏中。性火真空。性空真火。清净本然。周遍法界。随众生心。应所知量。阿难。当知世人一处执镜。一处火生。遍法界执。满世间起。起遍世间。宁有方所。循业发现。
一处遍界。总见火性周遍。寄缘非缘。随业所现。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结同前释。
▵五收水大。

阿难。水性不定。流息无恒。如室罗城迦毗罗仙。斫迦罗仙。及钵头摩诃萨多等诸大幻师。求太阴精。用和幻药。是诸师等。于白月昼。手执方诸。承月中水。此水为复从珠中出。空中自有。为从月来。阿难。若从月来。尚能远方令珠出水。所经林木。皆应吐流。流则何待方诸所出。不流明水非从月降。

不定无恒。亦即无自性之旨也。迦毗罗此云黄头。斫迦罗此云轮山。钵头摩此云赤莲华。如日月形。外道定中所见。即以为名。诃萨多此云事水。四皆大幻师也。望前为白月。望后为黑月。光皎如昼。故云白月昼。方诸取水珠也。月珠相去甚远。尚能令珠出水。则先经林木。皆应吐流。流则无待方诸。不流当知珠水非从月降。

若从珠出。则此珠中常应流水。何待中宵承白月昼。若从空生。空性无边。水当无际。从人洎天。皆同滔溺。云何复有水陆空行。汝更谛观。月从天陟。珠因手持。承珠水盘。本人敷设。水从何方流注于此。月珠相远。非和非合。不应水精无从自有。汝尚不知如来藏中。性水真空。性空真水。清净本然。周遍法界。随众生心。应所知量。一处执珠。一处水出。遍法界执。满法界生。生满世间。宁有方所。循业发现。

从珠则不应待月。从空则水应泛没。月珠与空。三处俱无。水无自性。不能自出。非和非合。非不和合。清净本然。周遍法界。循业发现。无可穷诘。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结同前释。
▵六收风大。

阿难。风性无体。动静不常。汝常整衣入于大众。僧伽黎角动及旁人。则有微风拂彼人面。此风为复出袈裟角。发于虚空。生彼人面。阿难。此风若复出袈裟角。汝乃披风。其衣飞摇。应离汝体。我今说法会中垂衣。汝看我衣。风何所在。不应衣中有藏风地。若生虚空。汝衣不动。何因无拂。空性常住。风应常生。若无风时。虚空当灭。灭风可见。灭空何状。若有生灭。不名虚空。名为虚空。云何风出。若风自生被拂之面。从彼面生。当应拂汝。自汝整衣。云何倒拂。汝审谛观。整衣在汝。而属彼人。虚空寂然。不参流动。风自谁方。鼓动来此。风空性隔。非和非合。不应风性无从自有。汝宛不知如来藏中。性风真空。性空真风。清净本然。周遍法界。随众生心。应所知量。阿难。如汝一人。微动服衣。有微风出遍法界拂。满国土生。周遍世间。宁有方所。循业发现。

无体不常。亦即无性随缘之旨。僧伽黎此云大衣。袈裟此云坏色。即指僧伽黎也。风因整衣角动。拂彼人面。故有袈裟虚空人面之征。若生于衣。应离汝体。谓风性不静也。拂衣不动。谓风匪暂藏也。若生于空。衣当常拂。又空性本常。风亦应常。风有灭时。空亦应灭。空无生灭。证非风也。若生于被拂之面。自应拂汝。何汝整衣。倒拂于人。衣面与空。现在寂然。皆不生风。不应风无自性而能自生。故知非和非合。非不和合。清净本然。周遍法界。循业发现。无可穷诘。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结同前释。
▵七收空大。
阿难。空性无形。因色显发。

无空则应无色。无色则应无空。盖空色本不相离从识变似。一时顿现。原无自性。此言因色显发。乃现征空性。但举对待。故云无形。

如室罗城。去河遥处。诸刹利种。及婆罗门。毗舍首陀。兼颇罗堕。旃陀罗等。新立定居。凿井求水。出土一尺。于中则有一尺虚空。如是乃至出土一丈。中间还得一丈虚空。虚空浅深。随出多少。此空为当因土所出。因凿所有。无因自生。阿难。若复此空无因自生。未凿土前。何不无碍。唯见大地。迥无通达。若因土出。则土出时。应见空入。若土先出无空入者。云何虚空因土而出。若无出入。则应空土元无异因。无异则同。则土出时。空何不出。若因凿出。则凿出空。应非出土。不因凿出。凿自出土。云何见空。汝更审谛。谛审谛观。凿从人手。随

方运转。土因地移。如是虚空。因何所出。凿空虚实。不相为用。非和非合。不应虚空无从自出。

刹利此云田主。即王种也。婆罗门此云净志。毗舍此云坐估。即商贾也。首陀此云秽者。即农夫也。颇罗堕此云利根。即婆罗门之喆慧者。旃陀罗此云杀者。即屠脍也。无因自生。应不关凿。若因土出。则出土时。应有空入。若无出入。则空土无异。应与土出。因凿则唯应出空。不应出土。若不因凿则应出土。不应见空。凿随人运。土自地移。凿空二体。了不相到。空无自性。不应自生。非和非合。非不和合也。

若此虚空性圆周遍。本不动摇。当知现前地水火风。均名五大。性真圆融。皆如来藏。本无生灭。

若此乃以虚空例诸大也。五大皆圆周遍。皆不动摇。原本如来藏中之所变似。以明非因缘和合之所能得也。

阿难。汝心昏迷。不悟四大元如来藏。当观虚空。为出为入。为非出入。

此又以虚空之无出入。益见四大之性真圆融。本非生灭。虚空易见。四大难知。故以相例。

汝全不知如来藏中。性觉真空。性空真觉。清净本然。周遍法界。随众生心。应所知量。阿难。如一井空。空生一井。十方虚空。亦复如是。圆满十方。宁有方所。循业发现。

上四大皆云性色等真空。以地水火风皆属有法。以其原本于性。各无自体。故曰真空。而此虚空已属无相。故独原觉性。以觉性真空。与目前虚空无二。译人体会用语之妙。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结同前释。

▵八收见大。

阿难。见觉无知。因色空有。

见有觉而无知。有觉则不同木石。无知则不同分别。此正指根。根元无性。故因色空显也。四大而复加空见识者。以空乃真空所映。故有现前。见则属五现量。真如所露。即前所选见精者。根能照境。识能了境。人知识有分别。而不知分别之中本有无分别体。在分别而不自觉。于此觉悟。始知分别无性。而此真识。体周法界。以此上合四大。摄尽根识器界。同一真心中所现物。无有内外亲疏耳。

如汝今者在只陀林。朝明夕昏。设居中宵。白月则光。黑月便暗。则明暗等因见分析。

见因色空而有。明暗摄色。故下文有明暗虚空三事。此单言明暗。亦即摄空以显见也。此后但举明暗。即当摄空。但举虚空。当摄明暗。

此见为复与明暗相并太虚空。为同一体。为非一体。或同非同。或异非异。

一异亦一亦异非一非异总成四句。以待下破。

阿难。此见若复与明与暗及与虚空元一体者。则明与暗二体相亡。暗时无明。明时无暗。若与暗一。明则见亡。必一于明。暗时当灭。灭则云何见明见暗。若明暗殊。见无生灭。一云何成。

此破一也。相犹互也。先以明暗二体互亡相夺。以显见性当互亡时而乃互有。是相暗虽殊。见无生灭。明非一体矣。

若此见精与暗与明非一体者。汝离明暗。及与虚空。分析见元。作何形相。离明离暗。及离虚空。是见元同龟毛兔角。明暗虚空三事俱异。从何立见。

此破异也。异则俱异。今离三无见。是见无自性。随明暗以有无矣。三事俱异。异当作无。非同异也。

明暗相背。云何或同。离三元无。云何或异。分空分见。本无边畔。云何非同。见暗见明。性非迁改。云何非异。

同即一体。今相背则非亦一。离则各无。今总无则非亦异。空见不分。故非不一。明暗相陵。见无亏损。故非不异。

汝更细审。微细审详。审谛审观。明从太阳。暗随黑月。通属虚空。壅归大地。如是见精。因何所出。见觉空顽。非和非合。不应见精无从自出。

谛审四境。不与见涉。故单征见精也。见本有觉。空自是顽。穷非和合。见无自性。不应自出。兼穷自然。

若见闻知性圆周遍。本不动摇。当知无边不动虚空。并其动摇地水火风。均名六大。性真圆融。皆如来藏。本无生灭。

结会五大归如来藏。俱无生灭。见闻知觉。总言六根。始以见例。

阿难。汝性沉沦。不悟汝之见闻觉知本如来藏。汝当观此见闻觉知。为生为灭。为同为异。为非生灭。为非同异。

长水云。生灭同也。谓同于明暗虚空。互相有无。非生灭异也。谓不与明暗虚空互相有无。为同为异两亦也。为非同异两非也。四句俱超。则体周法界。

汝曾不知如来藏中。性见觉明。觉精明见。清净本然。周遍法界。随众生心。应所知量。如一见根。见周法界。听嗅尝触。觉触觉知。妙德莹然。遍周法界。圆满十虚。宁有方所。循业发现。

性见非别。觉体自明。此根性所以为真现量也。以一见总会六根。同归现量。清净本然。遍周法界。循业发现。无可计度。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结同前释。

△九收识大。

阿难。识性无源。因于六种根尘妄出。

识性无源谓此分别。本无自性。因于根尘。妄有所了。非了知性而实无体。此当细审。不可依文漫无分晓。

汝今遍观此会圣众。用目循历。其目周视。但如镜中。无别分析。汝识于中次第标指。此是文殊。此富楼那。此目犍连。此须菩提。此舍利弗。此识了知。为生于见。为生于相。为生虚空。为无所因突然而出。

将根显识。现前明了。以征所生。

阿难。若汝识性生于见中。如无明暗及与色空。四种必无。元无汝见。见性尚无。从何发识。

根由尘现。识由根发。无尘则根性无托。识于何附。穷非根生也。

若汝识性生于相中。不从见生。既不见明。亦不见暗。明暗不瞩。即无色空。彼相尚无。识从何发。

相由根显。识因相别。无根则明暗色空俱无所瞩。识于何了。穷非相生也。

若生于空。非相非见。非见无辨。自不能知明暗色空。非相灭缘。见闻觉知。无处安立。

此约空生。则无相见。无见则不能分别四境。无相则无所缘。而五根无托。

处此二非。空则同无。有非同物。纵发汝识。欲何分别。

既非见相。则此空同于龟毛兔角矣。又转计不同龟毛兔角。则必有体。有而非物。纵有汝识。无境可托。分别何从也。亦恐人误认缘影。故出此难。

若无所因。突然而出。何不日中别识明月。

此穷无因也。日中无月。识无所附。

汝更细详。微细详审。见托汝睛。相推前境。可状成有。不相成无。如是识缘。因何所出。

分言见相之所从现。以穷识生。睛指浮根。境指明暗。成有即境。成无即空。

识动见澄。非和非合。闻听觉知。亦复如是。不应识缘无从自出。

识分别为动。见照境为寂。言两相背。故非和合。不应自出。再穷无因。

若此识心本无所从。当知了别见闻觉知圆满湛然。性非从所。兼彼虚空地水火风。均名七大。性真圆融。皆如来藏。本无生灭。

会前根性与五大归本如来藏中。本无生灭。了别见闻觉知者。了别是识。见闻觉知是根。言识而带言依起。以明依根而起之识。与根性本自同源。非从所依而有。故曰性非从所。下文自明。

阿难。汝心粗浮。不悟见闻发明了知本如来藏。汝应观此六处识心。为同为异。为空为有。为非同异。为非空有。

般若经云。六识者。本自一心。由遍六根门头。而成六识。从见为眼识。从闻为耳识。从嗅为鼻识。从尝为舌识。从染为身识。从分别为意识。如是根尘三事。和合为十八界。若如实知自性皆空。是能学六根六尘六识。此言不悟见闻发明了知者。盖使从六根门头。返观识性。始知一切分别。随事付物。体非生灭。湛然常住也。同谓同于六处。异谓异于六处。同故为有。异故为空。即两亦也。非同异。非空有。即两非也。

汝元不知如来藏中。性识明知。觉明真识。

此指识即是心。唯识所谓真识也。

妙觉湛然。遍周法界。含吐十虚。宁有方所。循业发现。

含即一真不动。在如来藏中。吐即依妄分别。随处发现。但有纤尘发现之处。即是自心生。不从分别有。

世间无知。惑为因缘。及自然性。皆是识心分别计度。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结同前释。

于十八界。则云眼色为缘。生眼识界。三处俱无。谓识依根尘而生分别。方可言无。而实非识体无也。故此识大。乃云性识明知。觉明真识。妙觉湛然。周遍法界。此固如来藏中一切含裹。俱无剩法耳。循业发现四字。盖见四科七大。总无实性。同是瞪劳。同是菩提。一切众生。应所知量。皆入如来妙净明体。无是非是耳。

上六七大竟。

△七得悟发愿。分二。初阿难述悟。

尔时阿难及诸大众。蒙佛如来微妙开示。身心荡然。得无挂碍。

微妙开示通承四科七大性相交融。真妄不二。波生浪灭。岂离全渤之中。昼朗夜昏。全归太虚之内。一肩担荷。万象靡殊。此所以身心荡然。得无挂碍也。身即法身。拣下文父母所生。心即常住真心。自疑已断。见心初际。只此当念。更无他观。

是诸大众。各各自知心遍十方。见十方空。如观手中所持叶物。一切世间诸所有物。皆即菩提妙明元心。

各各自知正是从迷得觉。知而曰自者。如人饮水。冷暖自觉也。十方即十界。十界在真心中。随缘影现。此言遍者。犹即俗见真耳。举空该诸色法。故又曰一切世间诸所有物。皆即菩提妙明元心。此即唯心所现所现唯心之旨。

心精遍圆。含裹十方。反观父母所生之身。犹彼十方虚空之中吹一微尘。若存若亡。如湛巨海流一浮沤。起灭无从。

上言心遍十方。犹从身内之心。豁然通彻。故始言遍。此言含裹。乃安住心中。含育一切。以此心精反观现前色身。存亡靡计。起灭俱无。微尘浮沤总喻生死去来俱无所得。

了然自知获本妙心。常住不灭。

此乃深明自得。不由他悟。亦结转如来初示常住真心。今始证知也。

总而言之。一心而已。十方虚空。与一切世间诸所有物。同是妙明元心中所现物。若有若无。非虚非实。如镜里像。如水中月。大智湛然。应如是知也。

△二说偈发愿。

礼佛合掌。得未曾有。于如来前。说偈赞佛。

从来不觉。而今乃得。故曰得未曾有。从来不觉。虽在亲承而不能赞。而今乃得从心所悟。始解知恩。

妙湛总持不动尊。

此赞佛。长水以三身分释甚当。妙湛法身也。法身无相湛然常寂。无作无为。遍一切处。不生灭故。总持报身也。谓无量劫修行诸度之所显发。总摄一切无漏功德。尽未来劫。任持不失。无有坏灭。酬彼因故。不动尊应身也。谓随机感。厌求胜劣众生心中之所显现。真如用相。名之为应。佛体不动。无有作意。如月不降。百水不升。慈善根力。法尔如是。如镜随形所现。镜且不动。

首楞严王世希有。

此赞法。首楞严三昧摄一切三昧。故云王。佛为三界大师。故曰世中尊。法具教行理三。大定总持。故曰世希有。

销我亿劫颠倒想。不历僧只获法身。

无始颠倒。一时顿销。此从迷得悟也。本有法身。不因修证。此悟后知迷也。然皆欣逢指示。回向法王。故以为赞。僧只此云无数劫。藏通成佛。须假僧只此指大乘圆证。华严初心。便与佛齐。虽圆融行布二俱无碍。然理则顿悟。于此可见。

愿今得果成宝王。

已获初心。终期究竟。果究竟菩提也。涅盘云。佛性为因。涅盘为果。宝王如来之称。

还度如是恒沙众。

上句是智。此句是悲。智以起悲。悲智互成。此乃真证心源。物我一体。非有所度之众。亦无能度之人。如鸟二翼。缺一不可。

将此深心奉尘刹。是则名为报佛恩。

亦即悲智二者。上承诸佛。下开群品。尽未来劫。不于一事一人一念稍生退屈。故云深心。大论云。假使顶戴经尘劫。身为床坐遍大千。若不传法度众生。毕竟无能报恩者。

伏请世尊。为证明。五浊恶世誓先入。如一众生未成佛。终不于此取泥洹。

不拣秽土。不舍一人。菩萨悲愿弘深。非浅根担荷。故请证明。

大雄大力大慈悲。希更审除微细惑。

威德猛盛。独出三界。曰大雄。十义具足。降伏魔外。曰大力。与乐为慈。拔苦为悲。无缘普济。曰大慈大悲。微细惑即所知障。十一地尚有极微细所知愚。唯佛地故尽。志存极果。故希审除。

令我早登无上觉。于十方界坐道场。

志切度生。故乞早登觉位也。上究尘劫。此互十方。务极时量。坐道场者示八相成佛也。

舜若多性可销亡。烁迦罗心无动转。

舜若多此云空。烁迦罗此云坚固。谓虚空可殒。而我心坚固不可退屈。此明其上求下化之深愿。无有穷尽也。

庆喜愿力坚钜。可谓深感佛恩者矣。愚谓人之不能发雄猛誓者。皆其见性不彻也。同在如来觉海本无自他。共堕生死迷涂。有何同异。仰荷启我之人。下哀待拯之众。在昔切肤。于今膜外。当不如是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三

音释

嗅　(休去声以鼻槛气也)。　舐　(时上声以舌餂也)。　吻　(音刎口边也)。

撮　(窜入声聚而取也)。　枞　(音聪隆起貌)。　爨　(音窜炊爨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四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担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六收阴入处界七大归如来藏。以启真悟竟。

△七明相续妄生。诸大不碍。分八。初满慈赞佛陈疑。

尔时富楼那弥多罗尼子。在大众中。即从座起。偏袒右肩。右膝着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大威德世尊。善为众生敷演如来第一义谛。

长水云。如来藏。不空不有。即性即相。名第一义谛。愚谓此乃指踪之谈。即使意绝言穷。犹非亲证。当知亲证所诣耳。谛真实处也。

世尊常推说法人中我为第一。

智论云。富楼那于四众中。用十二部经种种法门。种种因缘。广譬喻说。能利益众生。当为第一。

今闻如来微妙法音。犹如聋人。逾百步外。聆于蚊蚋。本所不见。何况得闻。佛虽宣明。令我除惑。今犹未详斯义究竟无疑惑地。

微妙即指第一义谛。二乘只解人执。而所知非分。故闻本空周遍。犹如聋人。逾百步外。闻于蚊蚋也。惑即本空周遍二惑。二惑若除。则所知障尽。究竟无疑。亦即指此。

世尊。如阿难辈。虽则开悟。习漏未除。我等会中登无漏者。虽尽诸漏。今闻如来所说法音。尚纡疑悔。

阿难开悟。即指前云获本妙心。常住不灭。然亦大乘法执分别。一闻本空周遍。已得顿忘。而微细俱生。犹未荡尽。故云习漏未除也。二执皆言漏。习漏则唯指二执俱生。满慈虽登无漏。此单指人空。诸漏谓欲漏。有漏。无明漏。然属界内。皆人空摄。显下所疑乃属法执。虽较有学开悟。犹逊一筹。而亦可作其荡除俱生之助。疑即疑法。悔悔二乘之误。

△二设二难。分二。初难清净忽生。

世尊。若复世间一切根尘阴处界等。皆如来藏。清净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诸有为相。次第迁流。终而复始。

初牒所闻。下起疑义。温陵云。清净则宜无诸相。本然则宜无迁流。此指业用也。谓皆如来藏清净本然。则当无此业用。山河大地谓器世间。有为谓众生世间。忽生疑始生。迁流疑相续。

△二难诸大不遍。

又如来说地水火风。本性圆融。周遍法界。湛然常住。世尊。若地性遍。云何容水。水性周遍。火则不生。复云。何明水火二性俱遍虚空。不相陵灭。世尊。地性障碍。空性虚通。云何二俱周遍法界。

此疑四大各有自性。不能相容。不知如来藏妙真如性。本周法界。四大依起。四大无体。唯心所现。故以四大望如来藏。则曰本性圆融。此如来所说。满慈今就四大性言。乃有此疑。

而我不知是义攸往。唯愿如来宣流大慈。开我迷云。及诸大众。作是语已。五体投地。钦渴如来无上慈悔。

是义即本知周遍二义。如来说本空。则大地山河。目前宛尔。如来说周遍。则地水火风。性相乖角。

上二设二难竟。

△三许宣胜义。告众令听。

尔时世尊告富楼那。及诸会中漏尽无学诸阿罗汉。如来今日普为此会。宣胜义中真胜义性。

唯识云。胜义谛略有四种。一世间胜义。谓蕴处界等。二道理胜义。谓苦等四谛。三证得胜义

。谓二空真如。四胜义胜义。谓一真法界。即第一义谛也。

令汝会中定性声闻。及诸一切未得二空回向上乘阿罗汉等。皆获一乘寂灭场地真阿练若正修行处。汝今谛听。当为汝说。富楼那等钦佛法音。默然承听。

涅盘许声闻亦得作佛。一阐提皆有佛性。楞伽五性兼收。五性一声闻性。二辟支佛性。三如来乘性。四不定乘性。五无性。即一阐提。此许定性声闻。及一切未得二空回心上乘阿罗汉等。正与二经同旨。阿练若此云无喧杂。一乘为诸佛大寂灭场。是真阿练若正修行处。大乘本生心地经云。观一切烦恼根原。即是自心。了达此法。堪能止住阿练若处。不悟自心。徒栖远谷。避喧求寂。举世未有其方。若顿了自心。是真阿练若。

△四标性本以显妄元。分二。初标性本。

佛言。富楼那。如汝所言。清净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汝常不闻如来宣说。性觉妙明。本觉明妙。富楼那言。唯然。世尊。我常闻佛宣说斯义。

宗镜云。性觉妙明者。是自性清净心。即如来藏性。在缠真如等。本性清净。不为烦恼所染。名为性觉。本觉明妙者。出缠真如等。从无分别智。觉尽无始妄念。名究竟觉。始觉即本觉。悟本之觉。名曰本觉。故起信论云。于真如门。名为性觉。于生灭门名为本觉。以性觉不从能所而生。非假修证而得。本自妙而常明。故曰性觉妙明。以始觉般若。明性觉之妙。故曰本觉明妙。又真如之性。性自了故。则性觉妙明。以始觉之智。了本性故。则本觉明妙。

性觉浑仑而言之也。本觉是由始觉转合而言之也。妙者无有始终。无有分别。此指性体本自寂照。故曰妙明。由始觉以合回本觉。是由明合妙。故曰明妙。觉范论曰。马鸣云。始觉时即是本觉。无别觉起。立始觉者。以依本觉有不觉。依不觉说有始觉。推马鸣之意。以较此经。乃是升本觉为性觉。升始觉为本觉。故异耳。今所言性觉者。则马鸣以为本觉者也。所言本觉者。则马鸣以为始觉者也。觉范引马鸣。谓此经升本为性。升始为本。以本为性。则体合如是。以始为本。则不能无说。盖由始以识乎本。既已识本。即称本觉。以明合妙。是何必升耶。

△二诘性明为妄。

佛言。汝称觉明。为复性明。称名为觉。为觉不明。称为明觉。

诘意谓汝以觉性本明。自不因明而名为觉。抑以觉性不明。是必藉明而后称为觉。也解深密经如来为始教菩萨。不能担荷八识。以八识有明与不明二义。故别立第九。取其净白偏真。亦随权说。与此正类。

富楼那言。若此不明。名为觉者。则无所明。

谓若不以明而名为觉。则觉无所明。不知真如自体。本照本寂。但只以明一半而为觉性。则明必有所。所立能生。能所宛然。遂成虚妄。华严云。无见即是是。能见一切法。肇论云。般若无知。无所不知。亦概可见。

佛言。若无所明。则无明觉。有所非觉。无所非明。无明又非觉湛明性。性觉必明。妄为明觉。

上二句推满慈之意。若无所明。则无明觉。谓无明固不足见觉体也。有所二句是正破。谓性觉本明。不因所有。所立体亡。故曰有所非觉。若一切无所照了。又非本觉明妙。故曰无所非明。无明一句转纵以出下正告二语。谓性觉本自妙明。若单以明为觉。则明必妄动。此当业相也。

觉体本明。以无自性。不能自守。故有业相。业则转而生所矣。世尊恐人于明处认觉。反落妄缘。特先诘其以性明。抑以不明。而满慈果以觉为所明。乃约其意云。汝谓若无所明。则无明觉矣。乃明指其病曰。夫有所非觉。无所非明。无明又非觉湛明性。然后直告之曰。性觉必明。妄为明觉。谓觉本妙明。然此明不能自守。易于生所。若以明为觉。是以业相为性觉自体。失于本妙。故曰妄也。

问世尊诘满慈。谓汝以性明。称名为觉。此意易晓。而曰为觉不明。称为明觉。岂世尊故为探之耶。抑别有旨也。既以不明。又称明觉。何也答曰。如来藏中。实有明不明二义。明者觉体本明也。无明者觉体无性。以至真故无分别。无分别中。湛然常住。所谓妙也。无分别中。冥然不觉。所谓无明也。然觉体本明。以无分别。不觉妄动。乃有见相。所谓所明也。世尊此问。谓以性觉本明。而名为觉耶。抑以觉体亦有不明。而唯以明者为觉耶。不知觉之不明。觉之无自性。觉之无分别。所谓至真至妙也。若舍此妙。而不能安住。唯以其明者为觉。则此明无性。不能自守。妄生分别矣。故单以无明为觉。即非觉湛明性。单以明为觉。则明必生所。此所为妄也。傅大士云。安住无明之明照。了达明照之无明。是无明之明照。贵乎安住。明照之无明。贵乎了达。二者相须。偏用未见其妙耳。然此第在为道者言之也。若在性觉。则本妙本明。无古无今。在圣人。则覆明覆妙。无终无始。在众生世界。则由觉有明。由明生所由所立能。同异炽然。不妨仍是清净本然耳。

觉非所明。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

觉性本明。不落能所。故曰觉非所明。是原性觉之无能所。以见觉明为妄也。夫真明无性。不能自守。妄有所觉。故曰因明立所。是又原觉明之所由起。以见所立则能必生耳。此当转相。盖以所明犹是真明无性。妄有所动。今则因妄动妄自作主。转所为能矣。

上四标性本以显妄元竟。
△五原器界虚空众生因相分四。初示器界因相。
无同异中。炽然成异。

无因异望性觉而言。今能所既立。境界妄现。故曰炽然成异。自此至无同异。皆当现相也。
△二示虚空因相。
异彼所异。因异立同。

上炽然成异。乃指器界。今异彼所异者。谓异于器界。而起同相。即下文虚空为同。世界为异。以起下文无同无异。
△三示众生因相。
同异发明。因此复立无同无异。
同为虚空。异为器界。色空对现。含识从生。故下文云彼无同异。真有为法。
△四总结因相。
如是扰乱。相待生劳。劳久发尘。自相浑浊。由是引起尘劳烦恼。

如是承上同异与无同异。总摄现相。以有境界对现。故相扰乱。境界扰乱。遂生劳虑。对境分别。而起智相。劳久则分别相续。乃有尘象。尘污染义。谓爱憎污染真性。执取爱憎。循名着相。由是引起尘劳烦恼。此则从人法俱生。而究人法分别。是为四粗。业系二粗。虽出众生业果。然实已具此。所谓惑业苦三。不相离也。
起为世界。静成虚空。虚空为同。世界为异。彼无同异。真有为法。

前在三细现相。未有实境。只言同异。今在智相分别之后。名相判然。夫因中但见其异。而不知世界依起。因中但见其同。而不知虚空自静。对同而显彼无同。对异而显彼无异。因所生能。习成含识。所谓有为法也。华严云。何等名有为法。所谓三界众生。
上五原器界虚空众生因相竟。
△六示三种相续果相。分四。初世界相续果相。
觉明空昧。相待成摇。故有风轮执持世界。

前言世界众生业果之因。此乃分详生起之相。觉性成所。则所立性亡。故外见有空。明所不及则随照失宗。故反观同昧。空昧无主。则动静两衡。故相待成摇。此风轮之所由生也。世界依空。风轮所持。皆由觉明为妄。
因空生摇。坚明立碍。彼金宝者明觉立坚。故有金轮保持国土。
空因迷觉而摇。坚因执明成碍。以摇撼执。明觉益坚。故金轮外应。
坚觉宝成。摇明风出。风金相摩。故有火光为变化性。
取前风金二性。为火大所生。变化者变生为熟。化物成烬。
宝明生润。火光上烝。故有水轮含十方界。

世间之宝。光透内外。如水晶金玉。皆有润气。加以火烝。便成津液。若在所明。光明自爱。爱流为种。是为水因。火从心生。觉心妄动。增长爱河。此大不言觉明。而理当具有。故补出此。

火腾水降。交发立坚。湿为巨海。干为洲潭。以是义故。彼大海中。火光常起。彼洲潭中。江河常注。

交发立坚。有相容互彰之义。湿为巨海。干为洲潭。即二性互彰。不相假借。所谓立坚也。此从坚明所生。海中火起。洲潭常注。又即二性相容之中。而见互彰。犹是立坚之意。海即四大海。洲即四大洲。及诸小洲。潭谓近水沙出。皆可居处。宗镜云。爱心多者即成巨海。执心多者即成洲潭。风性生慢。火性生嗔。于色起爱。潭中流水。违爱生嗔。海中火起。四大唯心。判然可见。下文分出四心轻重之势。
水势劣火。结为高山。是故山石击则成焰。融则成水。
嗔重爱微。故外应高山。击则成火。融则成水。以验二性所成。
土势劣水。抽为草木。是故林薮遇烧成土。因绞成水。

爱重执轻。故外应草木。成土成水。亦见二性之效。然四大唯心。迭相轻重。故所应外相不同。总以明四大与诸相所起。
交妄发生。递相为种。以是因缘。世界相续。

楞伽云。四大种从妄想生。即此觉明为妄也。空昧生风。执明生金。风摩金而火现。火烝宝而水流。由是诸相迭兴。山陵草木。轻重互形。无有一法不由心现。此以迷起。非自心有。故楞伽又有流注异因之斥。
△二众生相续果相。
复次富楼那。明妄非他。觉明为咎。所妄既立。明理不逾。

明而以为妄者非他。谓觉非所明。而以觉为所明之咎。所妄既立。则明为所限。故曰明理不逾。下文见闻觉知。正由此分。
以是因缘。听不出声。见不超色。色香味触。六妄成就。由是分开见觉闻知。

无明妄动。而有见分。即有相分。相为根尘。复引见分以为诸识发挥。即当六根对尘。妄生分

别。起惑造业。所谓六妄成就也。故见闻觉知。虽总指根。而识亦具。
　　同业相缠。合离成化。

温陵曰。同业即胎卵。因父母己三者同业。故相缠着而有生。合离即湿化。不因父母。但由己业。或合湿而成形。即蠢蠕也。或离异而托化。即天狱也。
　　见明色发。明见想成。异见成憎。同想成爱。

见明是见中先成一定分别。故能因色而发。明见想成又因见明与色。而起现行之想。明即当见明。见即当色发也。若男则异见谓父。同想谓母。此中憎即异见。爱即同想。然一切憎爱。即从此生耳。
　　流爱为种。纳想为胎。交遘发生。吸引同业。故有因缘生羯罗蓝遏蒲昙等。

同想故成爱。爱以合体初投而言。故曰种。纳想以既投而言。既投则爱恋不舍。故增长成胎。交遘五句。总承上文以明其同业吸引。羯罗蓝此云凝滑。遏蒲昙此云胞状。胎中凡五七始成。今但举二七略耳。前三节总四生。此与上节先言胎。后乃总结。
　　胎卵湿化。随其所应。卵唯想生。胎因情有。湿以合感。化以离应。

随其所应当兼业与情想合离而言。盖以四生人与旁生皆具。卵想胎情。湿合化离。此举四生之所感。大概如是。其中善恶。各以业应。不可克定。
　　情想合离。更相变易。所有受业。逐其飞沈。以是因缘。众生相续。

更相变易即前所谓人与旁生悉具四生。乃至或先或后。或权现。或实报。皆不可定。其所应受。皆随业善恶以为升沈。由是舍身受身。无有断绝。故曰相续。
　　△三业果相续果相。
　　富楼那。想爱同结。爱不能离。则诸世间父母子孙。相生不断。是等则以欲贪为本。
　　欲贪由于想爱缠绵不舍。故有父母子孙相续。
　　贪爱同滋。贪不能止。则诸世间卵化湿胎。随力强弱。递相吞食。是等则以杀贪为本。
　　杀亦由贪。为爱身命。须赖滋养。则强弱相制。互相吞啖。

以人食羊。羊死为人。人死为羊。如是乃至十生之类。死死生生。互来相啖。恶业俱生。穷未来际。是等则以盗贪为本。

贪乃有盗。故以人食羊。虽用财夺命。亦同不与而取。至人死为羊。羊死为人。生死相啖。展转无穷。乃约责偿而言。因世人食肉不知其祸。故以隔世晓之。杀盗皆本于贪。固本经缘起偏重。然众生由妄明生所。所复生能。结为我体。为有我故。是彼爱着。增长爱心。妨他利己。则杀与盗。皆由贪起。不可不惩也。
　　汝负我命。我还汝债。以是因缘。经百千劫。常在生死。
　　汝负我命。遂我今盗。我还汝债。成汝今杀。杀盗互滋。相酬无已。此总四生转结盗杀。
　　汝爱我心。我怜汝色。以是因缘。经百千劫。常在缠缚。

色在汝。故曰汝爱我心。色在我。故曰我怜汝色。因于爱怜。互相系缚。此结欲贪。单指人道。各为详略。不可拘例。
　　唯杀盗淫三为根本。以是因缘。业果相续。
　　总结三贪为业果相续之本。
　　△四总结三种次第迁流。

富楼那。如是三种颠倒相续。皆是觉明明了知性。因了发相。从妄见生。山河大地。诸有为相。次第迁流。因此虚妄。终而复始。

此原三种相续。皆是觉明明了知性。本如来藏。原非别有。因了发相。从妄见生。此乃忽生之所由也。因明立所。故曰因了发相。所既妄立。生汝妄能。故曰从妄见生。以此无同异中。炽然成异。实结生起之因。以见一念妄动。遂致忽生迁流。既无自性。亦非心外。

此章有三可疑。一疑诸经所标三分。由自证而后见。见而后相。三细亦由迷如来藏。妄有业相。业而后转。转而后现。皆先能后所。今经始叙所明。是先所后能也。不知性觉妙明。即当如来藏。妄为明觉。即当妄动业相。诸疏皆遗妄为明觉一句。而以因明立所。生汝妄能。始准业相。故必致疑先所后能矣。夫所立能生。正属转相。迷于本住。乃生异见。此能承妄动之后。发现相之始。故有同异与无同异之境相继而生也。亦因酬三种忽生之问。故原本言之。若依唯识。则器界根身。皆唯内识变似现前。一时顿现。非由渐次积聚。此意在四科七大之前。隐显互彰。须人自悟。是不可明破耳。二疑世界皆由妄想四大种生。添出金木。诸疏遂有五行之配。夫五行属世论。非如来所说。云栖亦云。温陵谓万法自五行变化。此出日家。经中罕言。当用四大为正。且金因执明而生。所谓坚明立碍。是地大摄。土势劣水。抽为草木。水大所生。目为诸相。此可理通。偶有所类。辄引世论。愚于诸疏论中。所见不少。诸师皆有高识。而故随世谛。殊不可解也。三疑性觉妙明。何故又云妄为明觉。觉海之中。谁为迷者。既云性觉。不应复起妄明。既有所明。岂不能障彼明妙。此疑较上二疑更细。未有发覆。愚唯知之。而不能以文言详释。亦但曰性觉本妙本明。自能自所。圣人知之。以明还妙。妙本自明。凡夫不知。随能生所。因所立能。觉明不碍性觉之常然。性觉岂伤觉明之自异。性觉必明。妄为明觉。如来特为满慈指出。使自深知。殆亦无低昂于其间欤。
　　上六示三种相续果相竟。

△七明觉不生迷。分四。初疑如来妙明世界犹在。

富楼那言。若此妙觉本妙觉明。与如来心。不增不减。无状忽生山河大地诸有为相。如来今得妙空明觉。山河大地有为习漏。何当复生。

此与圆觉金刚藏菩萨云。十方众生。本成佛道。后起无明。一切如来。何时复生一切烦恼。疑同而意各有属。圆觉疑众生已成佛道。此经疑世界众生尚在现前。谓众生即今非佛。不可遂谓已成。如来妙空明觉。不可尚存世界。故知现前不了。犹是法执未忘。观下文迷方翳目之示。但祛其迷。方非南北。若除其翳。华岂有无也。山河大地谓世界。有为谓众生。习漏谓业果。上下语详略俱具。

△二喻迷人惑方。悟不生迷。

佛告富楼那。譬如迷人。于一聚落。惑南为北。此迷为复因迷而有。因悟而出。富楼那言。如是迷人。亦不因迷。又不因悟。何以故。迷本无根。云何因迷。悟非生迷。云何因悟。

聚落喻如来藏。南喻妙明。北喻明觉。惑者喻如来藏不觉妄动而有业相。此明觉之所由起也。因迷即指此。因悟指如来藏。诘此二义。以申下答。明觉之妄。不因如来藏。以如来藏不生明觉。所谓悟非生迷也。亦复不因不觉妄动。以如来藏本无自性。明自生所。生即无生。所谓迷本无根也。满慈之答。正合下文圣意。

佛言。彼之迷人。正在迷时。倏有悟人。指示令悟。富楼那。于意云何。此人纵迷。于此聚落。更生迷不。不也。世尊。

指示令悟者喻十方如来已得妙空明觉也。故知十方如来。同在迷中。藉善友力。还得本悟。此人纵迷者原其先纵似有迷。今得本悟。于此聚落更生迷不。以伏下文觉不生迷也。

富楼那。十方如来。亦复如是。此迷无本。性毕竟空。昔本无迷。似有迷觉。觉迷迷灭。觉不生迷。

此迷即指如来藏不觉妄动。无本者谓藏无自性。妄动即空。无自性故毕竟空也。如来藏性。毕竟空寂。故曰昔本无迷。以有妄觉。故似有迷。以有妄觉。而得始觉。故似有觉。始觉之智。照了妄觉。妄即随灭。始亦无名。唯一性觉。岂复有目前不了者耶。故曰觉不生迷。宗镜云。从来迷悟似迷。今日悟迷非悟。

△三喻华翳既除。华不更出。

亦如翳人。见空中华。翳病若除。华于空灭。忽有愚人。于彼空华所灭空地。待华更生。汝观是人。为愚为慧。

空本无华。因翳妄见。言华灭者。验翳除也。以本无生。不应言灭。灭且不言。待华更生。愚慧可见。翳喻妄见。华喻山河。翳除华灭。妄息见亡。

富楼那言。空元无华。妄见生灭。见华灭空。已是颠倒。敕令更出。斯实狂痴。云何更名如是狂人为愚为慧。

答同示旨。但出见华灭空已是颠倒。益见华本无生。故下文特许其所解之合。

佛言。如汝所解。云何问言诸佛如来妙觉明空。何当更出山河大地。

如来既许其今合。而即责其前疑。满慈未至诸佛。然明镜之像。像当有无。摩尼之色。色为真似。果位虽别。而法眼自圆。

△四喻金矿不杂。

又如金矿。杂于精金。其金一纯。更不成杂。如木成灰。不重为木。

众生似有所迷。如金在矿。诸佛还得本悟。如金一纯。须知金在矿中。元自不杂。此言杂者。归重出矿。金当一纯也。木喻惑障。惑障望诸佛菩提涅盘。如木成灰。前二喻指佛性之在众生。本来清净。妄见生灭。生灭元虚。性体自寂。山河大地。岂更有无。唯当证知也。此二喻指菩提涅盘之在诸佛。清净无垢。还合妙明。性觉不假修持。始觉仍教顿尽。大地众生。从中影现。终当究竟也。合此四喻。方为了义。

诸佛如来菩提涅盘。亦复如是。

菩提智德。涅盘断德。因穷果极之所显现。此答如来今得妙空明觉山河等相何当复生。故终以金木二喻重结问意。

上七明觉不生迷竟。

△八示诸大相容。分五。初牒原问。

富楼那。又汝问言地水火风。本性圆融。周遍法界。疑水火性不相陵灭。又征虚空及诸大地。俱遍法界。不合相容。

次答四大不能相容。先牒问辞。

△二以虚空喻藏性相容。

富楼那。譬如虚空。体非群相。而不拒彼诸相发挥。

虚空喻如来藏。群相喻七大。如来藏清净本然。本非七大。而自性不守。变现随缘。若有自性。则心妨他性。故云不拒。

△三以七事喻诸大不碍藏性。

所以者何。富楼那。彼太虚空。日照则明。云屯则暗。风摇则动。霁澄则清。气凝则浊。土积成霾。水澄成映。

举七事不碍太虚。以喻七大不碍如来藏性。七事不可分贴七大。即下文色空详略俱具。但取其义。勿拘陈迹。屯聚也。风摇则动者以风摇似太虚动。非真空动也。风卷土雨空曰霾。

于意云何。如是殊方诸有为相。为因彼生。为复空有。若彼所生富楼那。且日照时。既是日明。十方世界。同为日色。云何空中更见圆日。若是空明。空应自照。云何中霄云雾之时。不生光耀。当知是明。非日非空。不异空日。

殊方犹云各处。诸有为相即指明等。彼指日等。世界同为日色反见亦有不同日色。空中更有圆日现见圆日同于诸相。穷明非是日也。若空自明。不应复有中宵云雾。穷明非是空也。明非是日。喻四大原本藏性。明非是空。喻藏性不生四大。藏性不生四大。而四大唯藏性现。故又曰不异空。四大原本藏性。而藏性不拒诸相。故又曰不异日。

△四以喻准法。

观相元妄。无可指陈。犹邀空华结为空果。云何诘其相陵灭义。

此以喻准法。观相即观四大诸法之相。亦犹非四大非如来藏所谓妄也。于无可指陈。更欲诘其相陵灭义。是犹邀空华结为空果也。

观性元真。唯妙觉明。妙觉明心。先非水火。云何复问不相容者。

以相之妄。识性之真。唯妙觉明。先非水火。故知水火无性。皆心所现。不相容纳。义穷于此。

△五喻藏性随诸相现。

真妙觉明。亦复如是。汝以空明。则有空现。地水火风。各各发明。则各各现。若俱发明。则有俱现。

真妙觉明亦复如是。如喻太虚各随相现也。举空以尽诸大。谓汝心若发明空相。则藏性随有空现。所谓随众生心。应所知量。循业发现也。各各发明是由一人一大。以推多人多大。若俱发明又由多人多大。以尽大地七大。藏性本空。七大无体。妄动发知。诸相群现。相非实有。知亦元虚。唯一藏性。永无增减。

云何俱现。富楼那。如一水中。现于日影。两人同观水中之日。东西各行。则各有日随云人去。一东一西。先无准的。

日喻真性。水影喻所知之惑。各行各随喻循业发现。唯一性觉。妄有所明。遂起诸相。世间众生业果各有所感。各不相知。于中无主。凭何准的。然皆不离自性而有所现。于此深观。自解契合耳。准谓绳准。的谓射的。

不应难言。此日是一。云何各行。各日既双。云何现一。宛转虚妄。无可凭据。

各行各见。则不应是一。现本是一。则不应见双。故知见一见双。皆为妄觉。妙觉明心。岂堕所知。强说是非。只益虚妄。

上七明相续妄生诸大不碍竟。

△八示妙明合藏。非即双离。分五。初示背觉合尘。

富楼那。汝以色空相倾相夺于如来藏。而如来藏随为色空周遍法界。是故于中风动空澄。日明云暗。众生迷闷。背觉合尘。故发尘劳。有世间相。

随觉明所现。见有色空。则觉明乘权。而藏心匿体。所谓倾夺也。由是藏心亦随觉明而现色空。妄挟真而周遍矣。故知风动空澄。日明云暗。心变成境。境非他物。随尘背觉。迷闷不知。一落世间。尘劳何已。

△二示妙明合藏。

我以妙明不灭不生合如来藏。而如来藏唯妙觉明圆照法界。

我以妙明不灭不生合如来藏者。此妙明不生灭。乃由始觉还合本觉。始觉而称妙明。谓般若之智。照明本妙。至于妙明。则常照常寂。此为本不生灭地也。

是故于中一为无量。无量为一。小中现大。大中现小。不动道场。遍十方界。身含十方无尽虚空。于一毛端。现宝王刹。坐微尘里。转大法轮。

上言妙明之体。此言妙明之用。一谓理法界。无量谓事法界理可遍事。故一为无量。事皆归理。故无量为一。理无不该故大。事有纪极故小。然事即含理。故小中现大。理可摄事。故大中现小。此一多自在。事理无碍法界也。不动二句。会上一多大小之用。全摄体中。以见性觉妙明。本未尝动。而十方遍现。故能身中现土。土中现身。依正无碍。大小双融。此又于用而益

彰体妙。方显事事无碍法界耳。
　　灭尘合觉。故发真如妙觉明性。

此结上体用之妙。良由灭尘合觉之所致也。当知如来藏性。本自如然。觉明妄动。流转至今。非藉大智照了。泯见忘情。虽有真元。无由显发。有志斯道。当不顸颟。
　　△三示如来藏一切俱非。
　　而如来藏本妙圆心。非心。非空。非地。非水。非风。非火。
　　此非七大也。心即识大。亦即五阴。心摄名蕴。地水火风是色蕴。
　　非眼。非耳鼻舌身意。非色。非声香味触法。非眼识界。如是乃至非意识界。
　　此非六入十二处十八界也。已上非六凡。
　　非明无明。明无明尽。如是乃至非老非死。非老死尽。
　　此非十二因缘流转还灭。指缘觉界。
　　非苦。非集。非灭。非道。非智。非得。
　　此非四谛能证所证。指声闻界。
　　非檀那。非尸罗。非毗梨耶。非羼提。非禅那。非般剌若。非波罗蜜多。

檀那此云布施。尸罗此云持戒。毗梨耶此云精进。羼提此云忍辱。禅那此云静虑。般剌若此云智慧。以上六度为能趋之行。波罗蜜多此云到彼岸。此一为所趋之理。合二指菩萨界。
　　如是乃至非怛闼阿竭。非阿罗诃三耶三菩。非大涅盘。非常。非乐。非我。非净。

怛闼阿竭此云如来。阿罗诃此云应供。三耶三菩此云正遍知。举三以该十号。为能证之人。涅盘此云无生灭。常乐我净即涅盘四德。为如来所证之法。此指佛界。已上尽四圣。
　　以是俱非世出世故。

世指六凡。出世指四圣。一切俱非者约如来藏本妙圆心。无有悟迷。绝性离相。不存凡圣之心。谁陟生佛之路。既非有法。岂堕无为。所谓龙袖拂开。益彰象王行处。于此全身放下。便可信手拈来。若是睹影神驹。立见追风千里。
　　△四示如来藏一切俱即。

即如来藏元明心妙。即心。即空。即地。即水。即风。即火。即眼。即耳鼻舌身意。即色。即声香味触法。即眼识界。如是乃至即意识界。即明无明。明无明尽。如是乃至即老即死。即老死尽。即苦。即集。即灭。即道。即智。即得。即檀那。即尸罗。即毗梨耶。即羼提。即禅那。即般剌若。即波罗蜜多。如是乃至即怛闼阿竭。即阿罗诃三耶三菩。即大涅盘。即常。即乐。即我。即净。以是俱即世出世故。

一切俱即者诸疏皆约生灭门。愚谓上承我以妙明不灭不生合如来藏。又摄灭尘合觉故发真如妙觉明心之后。则此皆应在如来分上。随世出世间现凡现圣。应俗应真。皆为全体大用。亦以示世出世间。即妄即真。即相即性。即实即权。指凡夫之当念。拂圣者之殊涂。佛不更佛。无为岂为。入此法门。无转变相。又有分贴空不空如来藏。及三谛之解。似于本经。皆为添足。
　　△五示非即俱离。须凭妙指。分二。初非即俱离妙穷所知。
　　即如来藏妙明心元。离即离非。是即非即。

此又拂非即之意言。以显掩室摩竭杜口毗耶之旨。合此三义。大启无遮。才有承当之人。已同刻舟之剑。大须着眼。莫落今时。

如何世间三有众生。及出世间声闻缘觉。以所知心。测度如来无上菩提。用世语言。入佛知见。

此于三义之后。但斥凡小。勿以所知测度如来无上菩提。则从上来事。可以神会矣。长水引圆觉云。但诸声闻所圆境界。身心语言。皆悉断灭。终不能至彼之亲证所现涅盘。何况能以有思惟心。测度如来圆觉境界。如取萤火烧须弥山。终不能着。以轮回心。生轮回见。入于如来大寂灭海。终不能至。
　　△二示妙音须凭妙指。
　　譬如琴瑟箜篌琵琶。虽有妙音。若无妙指。终不能发。

琴瑟箜篌琵琶喻众生身。妙音喻如来藏性。妙指喻般若智。宗镜释云。我身五阴如箜篌。身中真如佛性是声。六度万行如弦绦。巧便智慧如弹箜篌人。以巧便智慧。修行六度。前来成佛。一尘一毛。皆遍法界。

汝与众生。亦复如是。宝觉真心。各各圆满。如我按指。海印发光。汝暂举心。尘劳先起。

上文所喻既明此当但领其意。不必一一分疏。盖谓宝觉真心。各各圆满。乃如来按指。即海印发光。汝暂举心。则尘劳先起。此为有无妙智。大可明鉴也。故知宝觉真心。本有广大神用。须以大智照了。顿发妙光。所谓我以不生不灭合如来藏。而如来藏唯妙觉明圆照法界。汝若以色空相倾相夺于如来藏。而如来藏随为色空也。海印华严出现品偈云。如海印现众生身。以此称名为大海。普觉普印诸心行。是故说名为大觉。故知海印喻觉海。如来按指发光。当不但显神用耳。
　　由不勤求无上觉道。爱念小乘。得少为足。
　　承上汝但举心尘劳先起。皆由安于权小。不慕大乘。徒滞化城。终非究竟。

满慈疑四大同遍。不相陵灭。而不知诸大无性。唯藏性现。藏性如空。因明发相。色空同妙。昧略成缘所明之相似坚。迷妄之缘元脆。觉明不以性觉而不生。性觉岂因觉明而遂灭。所以性觉至今自妙。觉明从本生所。互相隐显。各立有无。有非实有。本妙圆心。非世出世。无岂真无。元明心妙。即佛即生。悟当念之不移。悔从前之罔觉。妙音各足。要弹指之有人。海印寂然。信发光之匪别矣。

上八示妙明合藏非即双离竟。

△九示迷妄无因。歇即菩提。分三。初疑觉性何因有妄。

富楼那言。我与如来宝觉圆明真妙净心。无二圆满而我昔遭无始妄想。久在轮回。今得圣乘。犹未究竟。世尊诸妄一切圆灭。独妙真常。敢问如来。一切众生。何因有妄。自蔽妙明。受此沦溺。

满慈初疑清净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如来乃云。性觉必明。妄为明觉。已明山河大地皆由明觉所立能生。炽然成异矣。此复疑性觉本妙。何因有此妄明。不知若有所因。则迷为有始。成性觉过。性觉自妙。明自生所。无性之性。悟即固然。下文止明无因。唯当神会。

△二示迷本无因。分二。初喻迷头狂走。

佛告富楼那。汝虽除疑。余惑未尽。吾以世间现前诸事。今复问汝。汝岂不闻室罗城中演若达多。忽于晨朝。以镜照面。爱镜中头。眉目可见。嗔责己头。不见面目。以为魑魅。无状狂走。于意云何。此人何因无故狂走。富楼那言。是人心狂。更无他故。

本头喻性觉。照镜喻妄觉。本头自如。何妨不见。镜头妄现。因照生狂。识狂无端。本头元在。此喻明自生妄。本无所因。答亦同之。演若达多此云祠授。谓从祠神乞育。

△二示性迷自有。本无遗失。

佛言。妙觉明圆。本圆明妙。既称为妄。云何有因。若有所因。云何名妄。自诸妄想。展转相因。从迷精迷。以历尘劫。

此明无因。乃得名妄。一妄既发。诸妄相因。皆从明觉无端展转也。

虽佛发明。犹不能返。如是迷因。因迷自有。识迷无因。妄无所依。尚无有生。欲何为灭。

虽经发明。犹不能返。足见一切众生循明妄驰。而不知归。此因满慈而遍责诸迷也。明觉即迷。故曰自有。自迷自知。自知自返。驰岂因他。返当谁藉。识迷不驰。息驰名返。昔生无生。今灭无灭耳。

得菩提者。如寤时人。说梦中事。心纵精明。欲何因缘取梦中物。况复无因。本无所有。

以寤喻悟者。故知迷人现前。亦如梦中。所见事物。以为实有。梦忽得寤。物今何在。昔亦无从。此正深明尚无有生。欲何为灭也。

如彼城中演若达多。岂有因缘自怖头走。忽然狂歇。头非外得。纵未歇狂。亦何遗失。富楼那。妄性如是。因何为在。

上言狂起无因。以喻觉明自妄。此言狂歇头在。以喻性觉宛然。悟妄即真。如手反覆。非从外得也。因何为在。结前无因。

上二示迷本无因竟。

△三示缘断狂歇。觉性本周。分三。初示缘断。

汝但不随分别世间业果众生三种相续。三缘断故。三因不生。则汝心中演若达多狂性自歇。

不随分别世间业果众生三种相续。则三缘自断也。三种相续。为贪嗔痴之缘。以有分别。便缘三种现行。起种子意业。今不随分别。则意业之缘已断。而身业之因不生。身业能招苦系。是故言因。以能为未来之果也。分别从觉明生。属识。故觉明为发业无明。分别为润生无明也。

△二示性周。

歇即菩提。胜净明心。本周法界。不从人得。何藉劬劳肯綮修证。

歇即不随分别也。楞伽以分别识灭。名为涅盘。起信云。所谓觉义。谓心离念。离念相者。等虚空界。无所不遍。识灭念离。即此不随分别。涅盘与觉。即此胜净明心。此心此觉。本来具足。故曰不从人得。骨间肉曰肯。筋肉结处曰綮。即勤苦修证之意。可见此经下文极其修证。皆非从粗至细实有执惑可除。但能不随分别。真性宛然。涅盘极果。止云识灭则初心究竟。俱从直捷。圆伏永断。空有其名。圆觉亦云。唯有顿觉人。并法不随顺。是皆不可以实法矣。

△三喻结。

譬如有人。于自衣中。系如意珠。不自觉知。穷露他方。乞食驰走。虽实贫穷。珠不曾失。忽有智者。指示其珠。所愿从心。致大饶富。方悟神珠。非从外得。

于自衣中系如意珠喻众生五蕴身中具有性觉妙明。为妄觉所持。不能自守。待缘方了。故曰不自觉知也。穷露乞食喻佛性流转五道。虽在流转。而佛性宛在。故曰虽实贫穷。珠不曾失。智者喻如来。指示其珠。所愿从心。致大饶富。益见妙体既彰。神用具足。不从外得。本性法尔

也。

佛曰。妙觉明圆。本圆明妙。既称为妄。云何有因。又曰。如是迷因。因迷自有。识迷无因。妄无所依。尚无有生。欲何为灭。又曰。汝但不随分别世间业果众生三种相续。又曰。歇即菩提。胜净明心。本周法界。不从人得。又曰。于自衣中。系如意珠。不自觉知。又曰。方悟神珠。不从外得。以此证知性觉本明。何曾有妄。只为明不自守。妄有所觉。明觉即妄。所谓因迷自有也。自有之迷。全真即妄。尚无有生。识妄无因。则全妄即真。欲何为灭。是以明觉自有之迷。无始以来。不自觉知。起为世间众生及与业果。循此自迷。自生分别。起惑造业。不自断绝。一遇了缘。豁然自觉。又以自有之觉。觉自有迷。如梦得寤。犹是昔人。所见现前。宛如昨梦。欲何因缘取梦中物。此所谓不随分别三种相续也。昔随分别。全真即妄。分别若歇。全妄即真。所谓方悟神珠不从外得耳。夫以满慈但得人空。犹有法执。分别俱生。二俱未忘。依大乘圆证。止许八地断分别尽。微细所知。须迟妙觉。而此指示。但云歇即菩提。胜净明心。本周法界。不从人得。故知理则顿悟。乘悟并销。事须渐除。因次第尽。犹为方便。苟非其人。未易神会矣。

上九示迷妄无因。歇即菩提竟。

△十再斥因缘自然以责多闻。分四。初发疑问。

即时阿难在大众中。顶礼佛足。起立白佛。世尊现说杀盗淫业。三缘断故。三因不生。心中达多。狂性自歇。歇即菩提。不从人得。斯则因缘皎然明白。云何如来顿弃因缘。我从因缘心得开悟。

三因即杀盗淫。谓从不随分别三种相续。则意业永断。故三因不生也。此因因缘二字。复起今疑。亦由声闻四谛。知苦断集。证灭修道。皆有因缘之义。故引昔悟。

世尊。此义何独我等年少有学声闻。今此会中。大目犍连。及舍利弗。须菩提等。从老梵志闻佛因缘。发心开悟。得成无漏。

引大目犍连等。以三人皆从老梵志所闻佛因缘。心得开悟。故能舍邪入正。成就圣果。

今说菩提不从因缘。则王舍城拘舍梨等。所说自然。成第一义。唯垂大悲。开发迷闷。

真如无性。随缘建立。而体常不变。因缘自然。二义俱非。既悟复疑。盖为群迷。再详细惑。

△二原所疑。

佛告阿难。即如城中演若达多。狂性因缘。若得灭除。则不狂性自然而出。因缘自然。理穷于是。

此先穷阿难所疑之理。不过谓狂以因缘而生。性因狂歇而出。因缘自然之说。无逾于此。然意重自然。以缘尽性出。似类自然。下文加晢。故有自然心生。生灭心灭。此亦生灭之示。

△三喻本头不失。以出狂妄。分三。初破自然。

阿难。演若达多。头本自然。本自其然。无然非自。何因缘故。怖头狂走。

头本自然。一句约定。而后承云。若本自然。则无有不自然者。故曰本自其然。无然非自。以起何因怖走也。此喻性觉若本妙明。则应无明不妙。何故复有觉明之妄。真如无性。故非声闻所知矣。

△二破因缘。

若自然头。因缘故狂。何不自然因缘故失。本头不失。狂怖妄出。曾无变易。何藉因缘。

此破因缘也。谓自然头。能以照镜因缘而狂。则应亦以因缘而失。何乃本头不失。虽当狂怖。曾无变易。则又何关因缘耶。前喻真如无性。故有觉明之妄。此喻觉明无因。性觉元妙。元妙则何藉因缘矣。

△三总破并释因迷自有之疑。

本狂自然。本有狂怖。未狂之际。狂何所潜。不狂自然。头本无妄。何为狂走。

此因上有因迷自有之示。恐人又以妄为本有。则性觉实有觉明之累。故未狂不狂。皆喻性觉。谓当狂怖未彰。自体妙明。无潜妄处。是性觉又为自然。何为复有明觉。此乃互出不变随缘。随缘不变。默寓无性之旨。使当自悟也。

若悟本头。识知狂走。因缘自然。俱为戏论。

本头喻性觉。狂走喻觉明。盖以性觉无体。无有分别以无分别。则明自常妙。以无分别。则明自生所。能所纷然。空华起灭。妙明常寂。太虚迥如。既非自然。亦非因缘也。

上三喻本头不失。以出狂妄竟。

△四破因缘自然。引入菩提。分三。初破因缘入无功用。

是故我言三缘断故。即菩提心。菩提心生。生灭心灭。此但生灭。灭生俱尽。无功用道。

生灭即分别三种缘心。菩提承上歇即菩提。若执菩提心生。分别心灭。犹属生灭。盖以泯对待之情。亦以绝因缘之迹。故云必使灭生俱尽。方为无功用道。无功用指初地见道之位。

△二破自然成无戏论。

若有自然。如是则明自然心生。生灭心灭。此亦生灭。无生灭者。名为自然。

上文因引三缘断故。三因不生。证成因缘。故如来特以心生心灭为非见道。先以绝因缘之疑。

此则答所说自然成第一义之问。谓若以菩提心为自然者。又只自然心生。生灭心灭。亦生灭耳。无生灭者。名为自然。此防即以前生灭俱尽。而为转计。亦未深悟者应有之疑。故下文详发。以究于无戏论也。

犹如世间。诸相杂和。成一体者。名和合性。非和合者。称本然性。

承上自然。乃以因缘形起。故带破因缘。以结前文也。和合即因缘。本然即自然。此约世间因缘自然名实。以待下破。

本然非然。和合非合。合然俱离。离合俱非。此句方名无戏论法。

本然无有然者。和合无有合者。一切性相。皆如是也。既无然合之人。亦无然合之法。人法俱无。则从上以来。意言俱尽矣。故曰合然俱离。此解亦捐。故又曰离合俱非。合即不离。对离而言也。无戏论即无功用。亦取见道之旨。

△三指菩提勤修。并责多闻留碍。

菩提涅盘。尚在遥远。非汝历劫辛勤修证。虽复忆持十方如来十二部经清净妙理。如恒河沙。只益戏论。

遥远承无戏论言。以下文痛责多闻。自是勤修之意。然华严十住初心。以无作三昧。自体应真。烦恼客尘。全无体性。唯真体用。无贪嗔痴。任运即佛。正与此经不随分别三种相续。则菩提胜净明心。本周法界。同一旨趣。不如权始。心悬劫量。见滞圣阶。故曰非汝历劫辛勤修证。此乃最上乘。解行同时。非十二部经之所诠证。涅盘云。虽能读诵十二部经。不名多闻。唯闻常住二字。深心信解。是名多闻。又当一证。

汝虽谈说因缘自然。决定明了。人间称汝多闻第一。以此积劫多闻熏习。不能免离摩登伽难。何须待我佛顶神咒。摩登伽心淫火顿歇。得阿那含。于我法中。成精进林。爱河干枯。令汝解脱。

此诚多闻不如实证。见解难免业缘也。阿那含此云不来。顿断欲界前六品思惑。不来欲界也。

是故阿难。汝虽历劫忆持如来秘密妙严。不如一日修无漏业。远离世间憎爱二苦。如摩登伽。宿为淫女。由神咒力。销其爱欲。法中今名性比丘尼。与罗睺母耶输陀罗。同悟宿因。知历世因贪爱为苦。一念熏修无漏善故。或得出缠。或蒙授记。如何自欺尚留观听。

不可以心知曰秘密。不可以解会曰妙严。耶输陀罗此云华色。出缠登伽所得。出贪爱缠。位纳三果。耶输曾在法华会记剪。已登四果。此重责勉修。复引登伽耶输速登解脱。以见大根利器。反滞见闻。真成自欺。古今不乏。

阿难曰。世尊现说杀盗淫三缘断故。三因不生。心中达多。狂性自歇。歇即菩提。不从人得。斯则因缘皎然明白。而世尊曰。即如城中演若达多。狂性因缘。若得灭除。则不狂性自然而出。因缘自然。理穷于是。此不但深悉阿难疑义。凡在二乘有学无学。乃至大乘初心。法执未尽。鲜不蹈此深惑矣。盖以菩提之性。显于缘断。将知因缘未断。能障菩提。是菩提之显与障。皆由因缘也。既疑因缘。则必并疑自然。以缘在自障。缘灭自出。则岂非本自其然。无然不自耶。而世尊但曰。头若自然。何故狂走。此一不言其所以非自然也。又但曰。头以因缘故狂。何不因缘故失。本头不失。何藉因缘。此二不言其所以非因缘也。夫菩提之性。为非自然。故有狂怖。是必致疑狂亦自然。为非因缘。故无变易。则又应疑头本无妄。反覆含露。或纵或夺。而终但曰。若悟本头识知狂走。因缘自然。皆为戏论。是亦可以深悟而自得之耳。至于生灭俱尽。无功用道。离合俱非。无戏论法。则又将指人于言语道断。心行处灭。别行一路矣。故曰菩提涅盘。尚在遥远。聊作劝修。以资明悟也。又曰不如一日薰修无漏。又曰如何自欺尚留观听。始知佛道垂成。情纡十劫。华严十地。利生行满。而究于始终无作体性。不移毫念。唯是法界圆明大智之用。无有时节。无有三世。若只如是。修证岂遥。自非别行一路。又安得其所至耶。

上十再斥因缘自然。以责多闻竟。

△十一示决定义。分三。初述请修。

阿难及诸大众。闻佛示诲。疑惑销除。心悟实相。身意轻安。得未曾有。重复悲泪。顶礼佛足。长跪合掌。而白佛言。无上大悲。清净宝王。善开我心。能以如是种种因缘。方便提奖。引诸沉冥。出于苦海。世尊。我今虽承如是法音。知如来藏妙觉明心。遍十方界。含育如来十方国土。清净宝严。妙觉王刹。如来复责多闻无功。不逮修习。我今犹如旅泊之人。忽蒙天王赐与华屋。虽获大宅。要因门入。唯愿如来不舍大悲。示我在会诸蒙暗者。捐舍小乘。毕获如来无余涅盘本发心路。令有学者从何摄伏畴昔攀缘。得陀罗尼。入佛知见。作是语已。五体投地。在会一心。伫佛慈旨。

实相兼心与法内外皆无虚伪。即第一义谛也。既得轻安。重复悲泪。喜今悔昔。感愧交集也。十地以前。悲智互用。十一地以后。纯悲无智。故曰大悲。清净宝即摩尼珠。无垢清净。比如来也。沉没溺。冥昏昧。谓为无明之所沉冥也。桐洲曰。身土圆融曰妙觉王刹。如来藏性。虽知遍含。妙行庄严。还须亲到。故阿难因述所悟。而亟请修门。不知圆修即在圆悟之中。圆悟已究圆修之后。不则心欣极果。悟缺真诠。此如来二决定义。所谓先明因地。次详烦恼。无非此旨耳。陆宿曰旅。水宿曰泊。华屋即指藏性。门谓修证之门也。五住究尽。二死永亡。曰无余涅盘。此本发心。即下文因地。摄伏攀缘。亦即审详烦恼。师资相构。备殚秘现之机。其为

末世借鉴。岂浅鲜哉。陀罗尼此云总持三昧。佛知见亦即平等觉心。生佛无二也。

尔时世尊哀愍会中缘觉声闻于菩提心未自在者。及为当来佛灭度后末法众生发菩提心。开无上乘。妙修行路。宣示阿难及诸大众。汝等决定发菩提心。于佛如来妙三摩提。不生疲倦。应当先明发觉初心二决定义。

二乘为法执所碍。故曰心未自在。妙三摩提为首楞严究竟坚固。即果地觉也。欲求果觉。先辨发心。以始觉发明本觉。故曰初心。二义而曰决定者。决定方便。必无岐路矣。

△二审观因地发心。分四。初以虚空喻不生灭因。

云何初心二义决定。阿难。第一义者。汝等若欲捐舍声闻。修菩萨乘。入佛知见。应当审观因地发心。与果地觉。为同为异。

涅盘云。佛性为因。涅盘为果。涅盘翻无生灭。故知生灭心尽。方见佛性。因正果正。因果同时也。

阿难。若于因地。以生灭心为本修因。而求佛乘不生不灭。无有是处。

宗镜云。绍佛乘人。先须得本。悟自真心不生不灭为因。然后以无生之旨。遍治一切。故知生灭心之不能悟自真心也。若能悟此无生灭之心。即为佛之知见。枣柏云。若有习气。还以佛之知见治之。此即圆成果地修证。更无增减。非别有修证也。

以是义故。汝当照明诸器世间可作之法。皆从变灭。阿难。汝观世间可作之法。谁为不坏。然终不闻烂坏虚空。何以故。空非可作。由是始终无坏灭故。

以虚空喻无作体性。始终常住。不如有为妄心虚伪变灭。

△二分清浊以表妙觉明心。

则汝身中坚相为地。润湿为水。暖触为火。动摇为风。由此四缠。分汝湛圆妙觉明心。为视。为听。为觉。为察。从始入终。五叠浑浊。

本由觉明。生起四大。四大假合。妄有六根。分此湛圆。遂成浑浊。圆觉云。我今此身。四大和合。所谓发毛爪齿。皮肉筋骨。髓脑垢色。皆归于地。唾涕脓血。津液涎沫。痰泪精气。大小便利。皆归于水。暖气归火。动转归风。四大各离。今者妄身当在何处。圆觉各还四大。使悟六根假合。皆为幻灭。以显非幻灭者。岂非视听觉察元一湛圆。所分湛圆。由于四大。四大生起。本于觉明。故知不随分别。则狂性自歇。湛即菩提耳。

云何为浊。阿难。譬如清水。清洁本然。即彼尘土灰沙之伦。本质留碍。二体法尔性不相循。有世间人。取彼土尘。投于净水。土失留碍。水亡清洁。容貌汩然。名之为浊。汝浊五重。亦复如是。

清水喻湛圆觉性。尘土灰沙喻四大。二体不循谓觉性四大。净染相违。法尔如是也。无明不觉。无有主者。有世间人此约投尘汩净。若或使之。非有所指也。土失留碍水亡清洁喻明与无明。非一非异。容貌汩然极色心扰乱之状。

△三示五浊。分五。初劫浊。

阿难。汝见虚空。遍十方界。空见不分。有空无体有见无觉。相织妄成。是第一重。名为劫浊。

觉明妄动之始。止有空见。正当妄动。未分能所。故云空见不分也。无体则未成四大。无觉则未成六根。未有体觉。而空见变现。故曰相织。本无二相。而忽有二相。故曰妄成。正指劫初也。劫翻时分。

△二见浊。

汝身现抟四大为体。见闻觉知。壅令留碍。水火风土。旋令觉知。相织妄成。是第二重。名为见浊。

前犹有空无体。今则现抟四大而为自体。抟纳受也。前犹有见无觉。今则见闻觉知。壅令留碍。水火风土。旋令觉知。是四性本无留碍。而为四大壅令留碍。四大本无觉知。而为四性旋令觉知。有情无情。交相和合。是为相织妄成也。见浊之见。从见分来。最初我体。能现根尘。故次于劫。长水以配现相。故初为业转。亦自有见。

△三烦恼浊。

又汝心中忆识诵习。性发知见。容现六尘。离尘无相。离觉无性。相织妄成。是第三重。名烦恼浊。

忆识诵习三世之境。一时俱现。由忆而过去似现前。由识而现在如曾见。由诵习而未来若预了。此意识之情状也。性谓识性。性发于根。相现于尘。容尘相也。故曰离尘无相。离觉无性。此言虚妄徒相扰乱。是为烦恼。此配六粗前四也。

△四众生浊。

又汝朝夕生灭不停。知见每欲留于世间。业运每常迁于国土。相织妄成。是第四重。名众生浊。

生灭即众生行业。众生执吝生死。故知见欲留。然所作善恶殊涂。故业运常迁。迁流无定。生灭靡停。惑业相织。成众生浊。是为业相。

△五命浊。

汝等见闻元无异性。众尘隔越。无状异生。性中相知。用中相背。同异失准。相织妄成。是第五重。名为命浊。

见闻谓根。性即识性。六根同一识性。而各现声色。各生分别。便成睽异。识性本一。故曰相和。根尘互异。故曰相背。同中有异。异中有同。故曰失准。此业报所限。当苦系相也。身受为识所持曰命。是为命浊。

上三示五浊竟。

△四结成因地。

阿难。汝今欲令见闻觉知。远契如来常乐我净。应当先择生死根本。依不生灭圆湛性成。

见闻觉知根也。此根性属现量。具有常乐我净德相。迷则止名根性。悟则四德宛然。此在悟后。故欲即此见闻觉知远契涅盘四德。言远契者以初心望究竟也。生死根本乃指六识。从根性发。明必不使流入意地。则现前晓了。无别真常。常光圆满。永无生灭。

以湛旋其虚妄灭生。伏还元觉。得元明觉无生灭性为因地心。然后圆成果地修证。

湛即圆湛之性。旋返也。圆湛之性。迷则随顺虚妄。流转生灭。悟则即妄归真。灭生非灭。非实有虚妄。生灭可除也。故曰得元明觉无生灭性。果在因中。因圆果满耳。

如澄浊水。贮于静器。静深不动。沙土自沈。清水现前。名为初伏客尘烦恼。去泥纯水。名为永断根本无明。明相精纯。一切变现不为烦恼。皆合涅盘清净妙德。

不随虚妄生灭。即为静深。非更有止观法也。不随虚妄生灭。则真心自见。所谓清水现前也。自心自见。即准初住。入佛知见。与佛无二。至于泥去水纯。无逾清水。极于所知障尽。始名见心初起。则初心究竟二无别耳。仁王经云。三贤十圣忍中行。惟佛一人到其源。所谓源者。无逾清水澄彻。修穷方知省力也。一切变现不为烦恼者。此为如来随类度生。大悲所感。月印千江。水光不到。即今日用。在了事上。华鸟石人应无差别。唯当自得也。

十方诸佛所以成就菩提者。皆以不生灭为因。不生灭者佛性也。十二类生所以流转六道者。皆以生灭为因。生灭者五蕴也。然五蕴元在佛性之中。则流转不出常住。佛性即在五蕴之内。则不变无碍随缘。智者知其然。故常即五蕴而得佛性之无生灭。非别有所谓不生灭也。圆觉云。一切众生。妄认四大为自身相。此迷法身而为色阴也。六尘缘影为自心相。此迷真心而为受想行识也。圭峰曰。但以空寂为自体。勿认色身。但以灵知为自心。勿认妄念。此悟四大之原自空寂。悟六尘缘影之无别灵知。但离缘尘。即同本有也。涅盘云。灭无常色。而得常住真色。灭无常受想行识。而得常住受想行识。曹溪云。但转其名无实性。亦可谓究竟真诠矣。而此又云。以湛旋其虚妄灭生。伏还元觉。又曰初伏客尘。又曰永断无明。然后乃合涅盘清净者何也。涅盘曰。佛性为因。涅盘为果。是因非果。名为佛性。是果非因。名为涅盘。以要而言。舍佛性无别涅盘。所谓因该果海。舍涅盘无别佛性。所谓果彻因源。今自众生最初发明。亦惟见闻觉知。外不为空见所纷。内不为四大留碍。根识俱泯。三世何从。业运本空。同异顿撤而已。故华严十住初心。便与佛齐。此在大心凡夫。亲绍佛种。非余外人。若因中三德。与果地殊。则圆融行布。不妨互见。与此经湛旋之旨。原非分外。为有虚妄者言之。彼自无疮。犹在当人谛审耳。

上二审观因地发心竟。

△三审详烦恼根本。分四。初审根尘颠倒所在。

第二义者。汝等必欲发菩提心。于菩萨乘。生大勇猛。决定弃捐诸有为相。应当审详烦恼根本。此无始来。发业润生。谁作谁受。

前约不生灭心。以为本修因地。此审烦恼根本。以尽微细所知。所知即分别。属六识。下文烦恼根本。虽指六根。以根能对相发知。目为贼媒。而实则六识为真贼也。发业无明。即妄动发业。润生无明。即爱取为惑。二皆烦恼。作谓六识。受即八识也。七识不流转。以八识为苦乐因。所谓佛性流转五道。皆由分别。分别即无明耳。

阿难。汝修菩提。若不审观烦恼根本。则不能知虚妄根尘何处颠倒。处尚不知。云何降伏取如来位。

烦恼根本为发业润生。悉于虚妄根尘而现。此六根为烦恼出入之处。故当于处审除耳。

阿难。汝观世间解结之人。不见所结。云何知解。不闻虚空被汝镶裂。何以故。空无形相。无结解故。

第一义。以虚空形可作之法。可作变灭。虚空无坏。此第二义。亦以虚空无结。以明结处可见。以起下文。

则汝现前眼耳鼻舌。及与身心。六为贼媒。自劫家宝。由此无始众生世界。生缠缚故。于器世间。不能超越。

由六根为媒。引起六识家贼。劫害真性。孤山曰。众生世界是正报。器世间是依报。以由正报缠缚。故于依报不能超越。下约二报而言。

△二明众生世界缠缚超越。分三。初明世界方位。

阿难。云何名为众生世界。世为迁流。界为方位。汝今当知东西南北。东南西南。东北西北上下为界。过去未来现在为世。方位有十。流数有三。一切众生。织妄相成。身中贸迁。世界相涉。

此承上言众生世界也。世界下言世界之相。一切下结归众生。贸迁谓贸易迁移也。世与界互相更涉。即是身中贸迁。总见众生织妄成身。一刹那间。分位相易。念念流转。故须逆流旋源耳。

而此界性。设虽十方。定位可明。世间只目东西南北。上下无位。中无定方。四数必明。与世相涉。三四四三。宛转十二。流变三叠。一十百千。总括始终。六根之中。各各功德。有千二百。

四数即东西南北。以东西南北之方。与过现未来之世。以三乘四。以四乘三。互成十二。宛转犹互成也。流流数。指世。盖方历世而变始成也。云栖云。界四世三。彼此相涉。以三乘四。以四乘三。俱成十二。是一叠。即此十二。一各变十。成一百二十。是二叠。即此一百二十。十各变百。成一千二百。是三叠。一切众生。身在世界之中。见闻觉知。刹那生灭。粗细之相。乃有如许。古德云。一念中有八万四千尘劳是也。功德犹功能也。此言六根了别是同。各各功能。互有全缺。下文自列。

△二别六根功德。分六。初眼根功德。

阿难。汝复于中克定优劣。如眼观见。后暗前明。前方全明。后方全暗。左右旁观。三分之二。统论所作。功德不全。三分言功。一分无德。当知眼唯八百功德。

克定优劣。以伏下文选根之意。资中云。眼者一方三百。旁观二百。又得二分之余。共成五百。并前三百。总成八百。

△二耳根功德。

如耳周听。十方无遗。动若迩遥。静无边际。当知耳根圆满一千二百功德。

耳之闻根。虽分动静。而意显无遗。所谓十处击鼓。一时俱闻也。

△三鼻根功德。

如鼻嗅闻。通出入息。有出有入。而阙中交。验于鼻根。三分阙一。当知鼻唯八百功德。

阙中交者谓息出尽少停。而后复入。入尽少停。而后复出。是三分阙一也。

△四舌根功德。

如舌宣扬。尽诸世间出世间智。言有方分。理无穷尽。当知舌根圆满一千二百功德。

舌取宣扬。不取尝味。盖从其胜也。世出世智。当在至人分上。然言有方分。理无穷尽。则广摄凡庸。粗言细语。皆第一义。虽当人不觉。非理之过。故为圆满。

△五身根功德。

如身觉触。识于违顺。合时能觉。离中不知。离一合双。验于身根。三分阙一。当知身唯八百功德。

合有违顺。离一合双。是为三分阙一。

△六意根功德。

如意默容。十方三世一切世间出世间法。唯圣与凡。无不包容尽其涯际。当知意根圆满一千二百功德。

意遍十方。通于三世。真俗凡圣。靡不周到。与耳功德当无优劣。然耳返无闻。意归有地。初心方便。同异可见。

上二别六根功德竟。

△三令详六根圆滞。

阿难。汝今欲逆生死欲流。返穷流根。至不生灭。当验此等六受用根。谁合。谁离。谁深。谁浅。谁为圆通。谁不圆满。

流根谓圆湛觉心。即不生灭地也。智论云。菩萨自念。我不应知诸余人常随生死等流。我当逆流以求尽源。入泥洹道。六根揽纳外尘以为受用。故曰六受用根。合离深浅总就六根度量。以见选择圆通之意。不必分贴。

若能于此悟圆通根。逆彼无始织妄业流。得循圆通。与不圆根。日劫相倍。

此言圆通与不圆通。功效迟捷。所谓用少方便。疾证菩提也。

我今备显六湛圆明。本所功德。数量如是。随汝详择其可入者。吾当发明。令汝增进。

六根皆圆湛觉心所露。故曰本所功德。然随方随根。各有相应。故须详择。当为发明也。

十方如来。于十八界。一一修行。皆得圆满无上菩提。于其中间。亦无优劣。但汝下劣。未能于中圆自在慧。故我宣扬。令汝但于一门深入。入一无妄。彼六知根。一时清净。

此见不但六根。即十八界皆如来圆觉妙心之所映发。故上根圆慧。随所触发。皆可明悟。中下之士。一门深入。六用分明。

前第一义。审观因地发心。要在生灭中。明取不生灭性。为本修因。不离五蕴汩浊。指出清洁本然。此第二义。则在审详烦恼根本。以为降伏。亦即六根以明颠倒所在。颠倒想灭。六根宛然。故就众生世界。分别浅深圆滞。虽为下文选根之意。犹属带言。此实在审除烦恼。所谓逆生死流。返穷流根。至不生灭。一正本修因。一除烦恼根本。烦恼根本。既审所除。则本修因地。益彰圆妙。二以成一。总为发觉初心也。

上二明众生世界缠缚超越竟。

△三明六根虚妄。分二。初审根中积习。分二。初问一门深入。

阿难白佛言。世尊。云何逆流深入一门。能令六根一时清净。

阿难疑一门深入。能令六根清净。此执有根法也。夫真性寄发。六根皆然。故能一根返源。六根清净。此疑一六不同。下文既得六销。犹未忘一。乃执有涅盘也。然既执有涅盘。则不能不执有生死。内外法执。一时俱具。更待下释。

△二示修中所断。

佛告阿难。汝今已得须陀洹果。已灭三界众生世间见所断惑。然犹未知根中积生无始虚习。彼习要因修所断得。何况此中生住异灭分齐头数。

见所断惑谓见道分所应断之惑也。思惑属修道分。见思二惑。皆指十使。一身见。二边见。三见取。四戒取。五邪见。为五利使。六贪。七嗔。八痴。九慢。十疑。为五钝使。此十使有分别俱生二种。分别十使。二乘初果准大乘初地圆乘初住断尽。俱生十使。二三果皆断。至四果而尽。准大乘亦地地断。至金刚定。方始断尽。此言烦恼障也。若所知障。二乘无分。大乘入地初断分别。若微细俱生。十一地后断。二障又分现行种子。虚习拣非现行。现行属因。此因习气。根本智断。种子习气属果。此果习气。后得智断。所谓积生无始虚习也。至于分齐头数。微细所知。非初心能办耳。

上初审根中积习竟。

△二明一六虚妄。分八。初辨非一非六。

今汝旦观现前六根。为一为六。阿难。若言一者。耳何不见。目何不闻。头奚不履。足奚无语。若此六根决定成六。如我今会与汝宣扬微妙法门。汝之六根。谁来领受。阿难言。我用耳闻。佛言。汝耳自闻。何关身口。口来问义。身起钦承是故应知。非一终六。非六终一。终不汝根元一元六。阿难。当知是根。非一非六。

六用不通。故不为一。耳闻法音。身口俱动。故不为六。非一则不非六。终六则不终一。岂六一之元是见一六之俱非。须知谁成六根。而曰非一。显觉明之无体也。现见六根。而曰非六。指闻见之非他矣。

△二以空喻一不成。

由无始来。颠倒沦替。故于圆湛一六义生。汝须陀洹。虽得六销。犹未亡一。

此承上觉明无体。故颠倒沦替。圆湛义生。闻见匪他。故见谛六销。犹未亡一。下以虚空为喻。以明六固元虚。一亦不立。

如太虚空。参合群器。由器形异。名之异空。除器观空。说空为一。彼太虚空。云何为汝成同不同。何况更名是一非一。则汝了知六受用根。亦复如是。

空喻圆湛。器喻诸根。以器望空。似为异空。以喻根望圆湛。似异圆湛也。除器观空。说空为一。亦犹除根观湛。说湛为同。此为未入圆湛。旁观一异。若全身于湛。湛外无心。谁同不同。是一非一。真如戏论。

△三原眼根因相。

由明暗等二种相形。于妙圆中。黏湛发见。见精映色。结色成根。根元目为清净四大。因名眼体。如蒲萄朵。浮根四尘。流逸奔色。

此分详诸根。由颠倒沦替。圆湛义生也。夫性觉本自妙圆。觉明妄为黏湛。本湛而黏。是名颠倒。湛黏则所立能生。故能见之妄明。映空成体。旋体成觉。矣。体即四大之体。觉即六根之觉。此胜义根元。所以目为清净四大也。由是浮根托体。流逸奔色。此色在浮根既成之后。当指实色。若发见之前。只有明暗。蒲萄朵浮根之相。四尘色香味触也。

△四原耳根因相。

由动静等二种相击。于妙圆中。黏湛发听。听精映声。卷声成根。根元目为清净四大。因名耳体。如新卷叶。浮根四尘。流逸奔声。

动静只指妄觉时相。既有此相。所以黏湛发听也。因听有声。映声成根。故知一切声色。先由听睹。水火风土。旋令觉知。虽皆虚妄。亦非他事也。

△五原鼻根因相。

由通塞等二种相发。于妙圆中。黏湛发嗅。嗅精映香。纳香成根。根元目为清净四大。因名鼻体。如双垂爪。浮根四尘。流逸奔香。

通塞二相。从觉明妄见空色。空通色塞。遂发嗅精。嗅久闻香。闻即根性成就。如双垂爪窍从下穴。气本上升。形肖其义。

△六原舌根因相。

由恬变等二种相参。于妙圆中。黏湛发尝。尝精映味。绞味成根。根元目为清净四大。因名舌体。如初偃月。浮根四尘。流逸奔味。

恬无味中恰好之相。变即与恬稍戾。由此乃有妄尝。尝即生味。便成根性矣。

△七原身根因相。

由离合等二种相摩。于妙圆中。黏湛发觉。觉精映触。抟触成根。根元目为清净四大。因名身体。如腰鼓颡。浮根四尘。流逸奔触。

此离合亦由妄见空色。空则似合。色则成离。由此发觉。如有所触。相待为身。能觉所觉。想虚形实。根触相成。奔流无状。

△八原意根因相。

由生灭等二种相续。于妙圆中。黏湛发知。知精映法。揽法成根。根元目为清净四大。因名意思。如幽室见。浮根四尘流逸奔法。

生灭不同外法。此妄明中。随觉随昧。似生似灭。发知自映。遂成根性。此根极微。而曰目为清净四大者。盖妙圆无所。一有所觉。冷暖摇碍。当体具足。所谓四大种从妄想生。结想成根。当人不觉。至如幽室见。又浮根奔法。此应自鉴也。

此一段经文。犹是审除烦恼余旨。正以最初悟明。止灭众生世间见所断惑。而无始虚习。要因修断。如来云。当知是根。非一非六。由无始来。颠倒沦替。故于圆湛一六义生。此正指烦恼根本所由起也。所谓虽得六销者。离尘返根也。犹未亡一者。见元未谢也。声闻于六根中。获证无我。断三界因。而所知之障。尚未销停。此就最初圆妙黏湛所发。依湛脱黏。成于实法。是为尔焰。阿难既已捐舍小乘。发大勇猛。故于其请修。搜剔法障。亦即圆满因地之意。

上三明六根虚妄竟。

△四示根妄无体。发明圆脱。分四初明黏妄无体。

阿难。如是六根。由彼觉明。有明明觉。失彼精了。黏妄发光。

此结原六根之由。以约其妄。觉明即妄。原其由于性觉妙明。而妄以明为觉耳。既有所明。则妙明精了。隐而不现。所有照瞩。黏妄而发。不觉不知。下文离暗等无有见体等。意先伏此。

是以汝今离暗离明。无有见体。离动离静。元无听质。无通无塞。嗅性不生。非变非恬。尝无所出。不离不合。觉触本无。无灭无生。了知安寄。

此言无尘则无根。既无根尘。则识无所附。益显根性虽由黏发。止能现境。而无分别。故于离暗明时。若能着眼。始知明不循根。寄根明发。言无体质者。谓此根性黏湛所成。非实以见闻为体质也。

△二示发明圆脱。

汝但不循动静合离恬变通塞生灭明暗如是十二诸有为相。随拔一根。脱黏内伏。伏归元真。发本明耀。耀性发明。诸余五黏。应拔圆脱。

上言离者。显根由尘现。识因根发。无则俱无。以约根尘识三。法尔如是。此言不循者。示进修之士。即当对现。不得诸相。以此脱黏。即以此内伏。直下归真。发本明耀。一根如是。六用皆然。脱脱外黏。伏伏内惑也。

不由前尘所起知见。明不循根。寄根明发。由是六根互相为用。

知见谓根知。此明根知无分别暂。迥然常在。良由前尘外黏。识想内惑。根知茫然。今不由前尘所起。则内惑无附。于此自觉。始知明发非根。寄根为用。岂不互融耶。

△三引证圆脱。

阿难。汝岂不知今此会中。阿那律陀。无目而见。跋难陀龙。无耳而听。殑伽神女。非鼻闻香。骄梵钵提。异舌知味。舜若多神。无身觉触。如来光中。映令暂现。既为风质。其体元无。诸灭尽定得寂声闻。如此会中摩诃迦叶。久灭意根。圆明了知。不因心念。

阿那律陀此云无灭。以多睡被诃。七日不眠。便失两目。如来令修天眼。能照三千大千。如观掌果。跋翻善。难陀翻欢喜。此龙兄弟。常护摩伽陀国。殑伽此云天堂来。主河神女。骄梵钵提此云牛相。谓以牛舌能辨人所食味。故曰异舌知味。舜若多此云空。即主空神。因其所主亦无色质。非人能见。故曰风质。佛光映现。非实无质也。灭尽定即九次第中灭受想定。此概举一切得寂声闻。而以迦叶为证。虽灭意根。而能了知。此见明不循根。不必确指在定出定也。

所引六人。合业报修得发真无出此意。

△四结圆脱成妙。

阿难。今汝诸根。若圆拔已。内莹发光。如是浮尘及器世间诸变化相。如汤销冰。应念化成无上知觉。

诸根圆拔者谓外不缘尘。知见内返。虽现在根身器界。及一切净染苦乐诸相之中。而以外脱内伏之心。应时圆满。处于日用。如长空雁影。不落有无。所谓如汤销冰。不可以事得也。

阿难。如彼世人。聚见于眼。若令急合。暗相现前。六根黯然。头足相类。彼人以手循体外绕。彼虽不见。头足一辨。知觉是同。

上引六人。犹限凡圣。此则近指世人。以见直下知觉。不关根尘。以起下文不明自发之旨。

缘见因明。暗成无见。不明自发。则诸暗相永不能昏根尘既销。云何觉明不成圆妙。

缘见因明。暗成无见。谓明暗于根。只成见与无见而已。不可谓无知觉也。明暗还尘。见与无见还根。根尘两脱。知觉宛然。所谓不明自发。此岂暗相之所能昏耶。故虽现在觉明妄中。而亲得圆妙之体。方悔从前错过耳。

性觉妙明。本无黏脱。所黏者觉明耳。此明必黏。黏则不明。一落见闻。遂为声色所昏。不能自认。是以离色无体。离声无质。汝但不循诸相所起知见。则寄根而发。虽声色枞然。而无分别性。当下自知。不必更寻离尘独耀时节矣。

上十一示决定义竟。

△十二击钟验常。分二。初疑根性无体。分二。初原果位体性常住。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佛说言。因地觉心。欲求常住。要与果位名目相应。世尊。如果位中。菩提。涅盘。真如。佛性。庵摩罗识。空如来藏。大圆镜智。是七种名。称谓虽别。清净圆满。体性坚凝。如金刚王。常住不坏。

菩提知觉智果。涅盘寂灭断果。真显非虚妄。如显无变易。佛性清净常住。庵摩罗此云无垢。离障所显白净识也。空如来藏者楞伽谓无所有如来藏门。大圆镜智者譬如明镜。现众色像。现识处现。亦复如是。此举果位七种名目。德性坚凝。清净常住。望于见闻。离尘无体。疑以断灭为所修因也。下文自详。

△二疑根性不与觉因相酬。

若此见听。离于明暗动静通塞。毕竟无体。犹如念心。离于前尘。本无所有。云何将此毕竟断灭以为修因。欲获如来七常住果。世尊。若离明暗。见毕竟空。如无前尘。念自性灭。进退循环。微细推求。本无我心。及我心所。将谁立因。求无上觉。如来先说湛精圆常。违越诚言。终成戏论。云何如来真实语者。唯垂大慈。开我蒙吝。

犹如念心离于前尘本无所有者。阿难将根同识。是其不能于根中发明晓了前境得无憎爱。虽离明暗。其光圆满。瞥入意地。便成错过。凡在解会。悉同此病。盖以常光现前。不知自认。更拟推求。只增分别。离暗离明无有见体等。真为深中疑根。如来探竿。果非虚设。

上初疑根性无体竟。

△二示闻性常住。分六。初责诚心不伏。

佛告阿难。汝学多闻。未尽诸漏。心中徒知颠倒所因。真倒现前。实未能识。恐汝诚心犹未信伏。

虚妄根尘。为烦恼颠倒之处。此即颠倒因也。如来已经发明。而复言离暗离明。无有见体。使之不循前尘所起知见。于此领旨。则离尘之根。既已外脱。分别之心。又成内伏。现前知见。岂不炯然。而犹惑为断灭。此所谓真倒现前。犹未信伏也。

△二击钟诘闻。

吾今试将尘俗诸事。当除汝疑。即时如来敕罗睺罗击钟一声。问阿难言。汝今闻不。阿难大众俱言我闻。钟歇无声。佛又问言。汝今闻不。阿难大众俱言不闻。时罗睺罗又击一声。佛又问言。汝今闻不。阿难大众又言俱闻。佛问阿难。汝云何闻。云何不闻。阿难大众。俱白佛言。钟声若击。则我得闻。击久声销。音响双绝。则名无闻。

佛现问闻。而阿难大众各随佛语。皆云我闻。钟歇复问。皆云不闻。盖与下文问声同诘。阿修罗食月时。名罗睺罗。谓覆障月也。睺罗六年随胎。为母所障。故以为名。

△三击钟诘声。

如来又敕罗睺击钟。问阿难言。尔今声不。阿难大众俱言有声。少选声销。佛又问言。尔今声不。阿难大众答言无声。有顷。罗睺更来撞钟。佛又问言。尔今声不。阿难大众俱言有声。佛问阿难。汝云何声。云何无声。阿难大众俱白佛言。钟声若击。则名有声。击久声销。音响双绝。则名无声。

佛先问闻。今复问声。而阿难大众果随佛语。皆云有声。亦云无声。便见声闻混淆。根尘不辨

。故下责矫乱。

△四责闻声矫乱。

佛语阿难。及诸大众。汝今云何自语矫乱。大众阿难俱时问佛。我今云何名为矫乱。佛言。我问汝闻。汝则言闻。又问汝声。汝则言声。唯闻与声。报答无定。如是云何不名矫乱。阿难。声销无响。汝说无闻。若实无闻。闻性已灭。同于枯木。钟声更击。汝云何知。知有知无自是声尘或无或有。岂彼闻性为汝有无。闻实云无。谁知无者。

闻实云无谁知无者总缴上语。以显一切前尘。或有或无。而此知见。净圆常住。迷者之黏尘性昏。即悟者之寄根明发。迷悟自殊。根知不异。下以群迷各具。益见悟当自认耳。

是故阿难。声于闻中自有生灭。非为汝闻声生声灭令汝闻性为有为无。汝尚颠倒。惑声为闻。何怪昏迷以常为断。终不应言离诸动静闭塞开通说闻无性。

反覆详明。然后结责惑声为闻。以常为断。又云终不应言离诸动静闭塞开通说闻无性。证知上云离暗离明。无有见体等。愚以为于离暗明而无见体时。若能着眼。始知明不循根。寄根明发。正伏此旨。

△五验杵音以责循声。

如重睡人。眠熟床枕。其家有人。于彼睡时。捣练舂米。其人梦中闻舂捣声。别作他物。或为击鼓。或为撞钟。即于梦时。自怪其钟为木石响。于时忽寤。遍知杵音。自告家人。我正梦时。惑此舂音。将为鼓响。阿难。是人梦中。岂忆静摇开闭通塞。其形虽寐。闻性不昏。纵汝形销命光迁谢。此性云何为汝销灭。

其人梦中。岂忆静摇开闭通塞益证离尘无体时。而根性宛然。至于惑为钟声。及与鼓响。正可喻迷悟虽殊。而知觉不异。生死寤寐。更无二致也。

以诸众生。从无始来。循诸色声。逐念流转。曾不开悟性净妙常。不循所常。逐诸生灭。由是生生杂染流转。

循诸声色。循谓根循。逐念流转。逐谓识逐。无始即觉明。始于觉明。究于分别。此指众生生死流转之所由也。故知性净妙常。常耀六门。不知循悟。以至于此。

△六结弃生灭以成知觉。

若弃生灭。守于真常。常光现前。根尘识心。应时销落。想相为尘。识情为垢。二俱远离。则汝法眼应时清明。云何不成无上知觉。

闻性若悟。即返真常。非别有法弃生灭也。相即尘。而曰想相者。相从忆持过去而有分别。不则对现森罗无法可得耳。识而曰情者。盖分别即成迷执。不则妙观名智。何谓垢心。故二俱远离。皆由根性发明。则现前知觉。即成无上。斯为法眼清明也。

一切众生。于色声中。不能自认。皆因见色不分。声闻无别。是故见随色谢。闻逐响沈。遂使无上妙觉常住真心。与诸前尘。共生共灭。非我真常实有生灭。元彼觉明所立能生。所既迁灭。能亦无归。庆喜此疑。犹是离诸前尘无分别性。几经辨晰。犹故茫然。益知性觉明妙。极难安住。觉明所惑。久而易昏。梦中闻性。明非断灭。正当此际。谁复悄然。不妨更疑三十年也。

决定义科。既列述悟请修。而于大科尚收在圆悟。何也。曰。夫悟所以起修。修所以明悟。未有不圆满乎。悟之本智。而可言修者也。亦未有不详尽乎修之肯綮。而谓之圆悟者也。故悟有浅深。有本末。一端之蔽。承言教而忽彻者。此浅而末耳。根本之智。弗明。虽千百悟。而未可遽言修事。谓修以践乎。其悟。无本之悟。无所为践。即本悟既豁。所有余疑。虽属差别。且当于悟时。务求遍悉。此华严初住。便能预知上位。不同权始。一位不知一位。所谓圆悟也。今阿难述悟请修。而世尊乃曰。应当先明发觉初心二决定义。盖欲其悟之妙圆。而使之审观因地。以为果证。又使之审详烦恼根本。以识结元。凡所为务详进修。皆所以深资明悟。此在大乘顿圆。即于初心备知上位。法尔如是。然此又若有见乎阿难而为之也。世尊曰。汝今离暗离明。无有见体。离动离静。元无听质。而阿难果曰。若此见听。离于明暗动静。毕竟无体。犹如念心。离于前尘。本无所有。云何将此毕竟断灭以为修因。欲获如来七常住果。故知师必明乎资之所诣。而后教不失时。若因其请修。但与明列修事。而不随机默勘。则悟且未圆。修于何践。此愚必于击钟验常。而后许为圆悟。所谓根本之智。非同浅末。若差别之疑。或厘种习。或尽尘沙。犹可于既悟之后。备谈深证。此圆融不碍行布。非初无圆融。而遽言行布也。愚于此处。盖反覆沉思。再三阁笔。自知与诸疏矛盾。而见之所及。不敢雷同。到与不到。俟之高明。随例混收。终非所愿。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四

音释

蚋　(音锐似蛟而小)。　潬　(弹上声沙渚)。　啖　(弹上声食也)。　矿　(音拱金璞石也)。　剌　(音[羊*束])。　箜篌　(箜音空篌音侯)。　絷　(卿上声筋肉盘结处)。　汩　(音掘没也)。　殕　(音擎)。　遄　(音穿速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五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初直示圆悟竟。
△二依悟圆修。分五。初标根以指迷。分五。初请示解结。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来虽说第二义门。今观世间解结之人。若不知其所结之元。我信是人终不能解。

此承前示汝观世间解结之人。不见所结。云何知解。已经指陈根因尘现。识因根起。种种发明。犹未确示云何是结。云何得解。故此复问。

世尊。我及会中有学声闻。亦复如是。从无始际。与诸无明。俱灭俱生。虽得如是多闻善根。名为出家。犹隔日疟。

诸无明指人法二障。然皆从妄动觉明。故曰无始。此生灭之缚。非得觉明顿尽。未易解脱。声闻有学。虽得分别人空。未忘法执。故曰犹隔日疟。

唯愿大慈哀愍沦溺。今日身心云何是结。从何名解。亦令未来苦难众生得免轮回。不落三有。作是语已。普及大众五体投地。雨泪翘诚。伫佛如来无上开示。
云何是结。从何名解。盖欲如来分明拈出。自利利他。哀慕诚切。
△二十方如来放光。同口标根。分二。初放光。

尔时世尊怜愍阿难及诸会中诸有学者。亦为未来一切众生为出世因。作将来眼。以阎浮檀紫金光手摩阿难顶。即时十方普佛世界六种震动。微尘如来住世界者。各有宝光从其顶出。其光同时于彼世界来只陀林。灌如来顶。是诸大众。得未曾有。

金手摩顶盖示哀愍摄受之意。六种震动长水表六情根震动不安。诸疏或表六根当时解除。愚谓六根之局。本于觉明。流润生死。由于分别。虚妄既销。则六门觉知一时顿现。此示根性出现。故有震动也。十方诸佛同放顶光灌如来顶表明不循根。同一超出。无有岐路也。
△二异口同宣。

于是阿难及诸大众。俱闻十方微尘如来异口同音告阿难言。善哉。阿难。汝欲识知俱生无明。使汝轮转生死结根。唯汝六根。更无他物。汝复欲知无上菩提。令汝速证安乐解脱寂静妙常。亦汝六根。更非他物。

十方如来异口同音表同法要。无二指示也。生死轮转。唯汝六根。解脱安乐。亦唯六根者。盖六根无性。知觉同源。迷则六根皆唯染用。悟则六根无异妙圆。故知妙圆真性。常在六门出入。徒以觉明妄生分别。于对境晓了。不能自认。瞥尔错过。便入意思。今欲灭兹分别。即在六门对现。而显悟由。即得迷本。学者思之。
上二十方如来放光同口标根竟。
△三示根尘以拣识妄。

阿难虽闻如是法音。心犹未明。稽首白佛。云何令我生死轮回安乐妙常同是六根。更非他物。
同是六根疑染不应净。净不应染。下文归咎识性。正酬此问。
佛告阿难。根尘同源。缚脱无二。识性虚妄。犹如空华。

尘与根皆属相分。同一现量。故曰同源。凡夫迷故缚。圣人悟故脱。然皆同皆根尘。所不同者识性耳。识性虽非别有。然在迷中。虚妄分别。正与觉明根枝相助。目为结元。故此独出其过。谓如空华者。空本无华。因翳见有。不如根性无有惑乱也。观下文知见立知。知见无见。便见此旨。
阿难。由尘发知。因根有相。相见无性。同于交芦。

知即指根。根本有知。由尘而发。相即指尘。尘本无相。因根而现。此明相见无有自性也。无自性即空。故喻交芦。芦本空。交亦空也。
△四拣妄以显真净。
是故汝今知见立知。即无明本。知见无见。斯即涅盘。无漏真净。云何是中更容他物。

知见根也。立知知字。无见见字皆指第六识。根性对境晓了。得无憎爱。于此不觉。即落分别。取舍纷然。此支润无明。实由发业。所谓结元也。故知无漏真净。因此觉明所立能生。分为六根。对境生识。障自知见。此为妄明。若得发明。则外脱内伏。妙净无亏。涅盘体露。更非他有耳。

合论补注以净觉单指根境释交芦为非。意谓根境相对。则识必同时而起。不知圣意正欲显根境无性。以见识性之妄。然则何不先云使汝轮转生死结根。唯汝六识乎。夫识由根引。引起生死。亦能速证解脱。故毕竟根尘无过也。圣人有世谛流布想。而无倒想。世谛流布。岂非根尘无别。而无倒想。则惑乱不生。楞伽亦云。我所说者。妄想识灭。名为涅盘。妄想识即六识。此言识性虚妄。亦指六识。盖以五识犹依根而起。未至分别。根以显色。识以了色。圆觉云。譬如眼光晓了前境。其光圆满。得无憎爱。故知分别憎爱。斯为无明。八识规矩云。愚者难分识与根。此指五根识也。其不分识与根。才落明了。便以为同于意识。一切蠲除。是去妄则兼真

并弃。何怪其问离明离暗。无有见体。遂以为本无我心耶。

问识性虚妄。经文虽不明说总言六识。然以上言六根。故下言识性知其为具言六也。而此乃单指意识。何也。又八识规矩谓愚者难分识与根。盖言五根识种现不同。五根属相分。而五识则为见分。故不许相能生识。而此引意乃谓其不分根识。恐其疑于意识。不敢认取。似与规矩相违。岂别有所据耶。答曰。凡看经文。须看其意之轻重所属。夫言根者。谓其能招揽五尘。岂意根亦能招揽五尘耶。须知举根则并言六也。六种识谓意识能分别憎爱。非五识事。五识唯青则曰青耳。以其未离现量。及至明了之后。然后竞分取舍。起惑造业。乃为轮回之结。经文浑言识性。须知圣意所重。故此不妨创为指出。即如引圣人有世谛流布想。不但非根中事。且亦非五识中事。所谓世谛流布者。世间说牛。圣人亦说是牛。世间说马。圣人亦说是马。说牛说马。随世间见。固无过咎。以见五根识所有晓了。亦无过咎也。若倒想。则于非色中作色想。于色中作非色想。斯为惑乱。夫于非色中作色想。是凡夫事。于色中作非色想。是二乘事。均落意识。非清净见。楞伽所谓妄想识灭。名为涅盘。即同此旨也。若八识规矩但云愚者难分识与根。诸家注云。五识根种现不同。以根属相分。夫根属相分之说。亦只可言浮根。不可言胜义也。且人知识属见分。浮根与尘属相分。又岂知见分相分同起于自证分乎。则见相已不可言异。而以根识为异何耶。以此而观规矩注意。与此引意。孰是孰非。犹当俟高明耳。总之凡落意识。可以为轮回之本。凡落意识不可以证清净解脱。皆圣意所诃。则知五识依根而了。非诃意所及明矣。至于宗镜谓六识亦有现量。岂非现在分别之中。而无分别暂。犹自宛然。是益知愚谓识性之不指五识之意。亦犹愚者难分识与根。恐其同于意识而不能自认也。一拣其不同惑乱。而使之自认。一指其即惑乱之中。而证无分别暂正可互相发明矣。

△五说偈以叹真妄无性。循圆归觉。

尔时世尊欲重宣此义。而说偈言。

偈十二部之一。谓伽陀。即讽颂也。或以少摄多。或增明前说。俱无实体。

真性有为空。缘生故如幻。无为无起灭。不实如空华。

系有为于真性。见一切有为。本由真现。无有自性。故空也。此有为之空。不如龟毛兔角。从缘而起。同于幻化。所以遣目前现有之过也。无为领有为而言。有为原本真性。即是无为。故无起灭。谓无为起灭。犹如空华。即有而无。当生不生。若能发明根性。常体涅盘。法尔如是也。

言妄显诸真。妄真同二妄。犹非真非真。云何见所见。中间无实性。是故若交芦。

夫以有为而言无为。故曰言妄显诸真。有为既不实。则无为犹强名。故曰妄真同二妄。真与非真。尚不可名。岂更有能见之根。与所见之尘。故曰中间无实性。是故若交芦。

结解同所因。圣凡无二路。汝观交中性。空有二俱非。迷晦即无明。发明便解脱。

结因六根而结。解因六根而解。故曰同因。圣凡无二路者圣即脱。凡即缚。然缚脱无二。则圣凡亦无二也。故知目前根境。不落有无。惟分迷悟。此乃归责识性。故曰迷晦即无明。然无明实性。即是佛性若在迷中。忽能自认。即本解脱。非有二体也。

解结因次第。六解一亦亡。根选择圆通。入流成正觉。

此言结解虽有次第。然六解一亦亡。大乘直破无明。人法二执。顿捐分别。若悟圆根。才当入流。便同正觉。华严初心。许与佛齐。与此同旨。故虽伏下选根。即寓圆顿之意。

陀那微细识。习气成暴流。真非真恐迷。我常不开演。

陀那此云执持。即八识异名。此原根性托体八识。本自深密。但因妄动成习。乃有见相二分。如暴流水。流不知返成于妄动。则应非真。原本藏性。则应非妄。故迷于非妄。则与妄兼收。迷于非真。则兼真并弃。是不宜开演也。

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不收无非幻。非幻尚不生。幻法云何立。

根尘属相分。识性属见分。以根现尘而生分别。故曰自心取自心。同是如来藏无分别体。而妄分根尘。故曰非幻成幻法。若根尘对现。而无分别。则如来藏性。尚不自知。虽在根尘。亦无所得。智者于此。当何名模也。

是名妙莲华。金刚王宝觉。如幻三摩提。弹指超无学。此阿毗达磨。十方薄伽梵。一路涅盘门。

三摩提此云正受亦云三昧。即如幻三昧。阿毗达磨此云无比法。亦即指此三昧。薄伽梵具足六义。谓自在炽盛端严名称吉祥尊贵也。此承上非幻不生。幻法何立。则绝待真心。喻如莲华。出泥不染。亦如金刚王宝剑。所拟皆碎。此根本大智。能破无明。是名如幻三昧。此如幻三昧。即相离相。即念离念大乘真。修不落渐次。顿超定性二乘。十方如来。同一道故。究竟极果。更无二揆矣。

详味偈语。唯讽根性无性。人别圣凡。根性无二。但于迷晦指为无明。以显发明便成解脱。而实无明解脱。原于根中。了无所得。是故真与非真。俱不可言。斯为了义。智者于此。当自着眼。若作防人空有之失。已为错过耳。取故为迷。不取即悟。一了所知。当处超越。此所为入流遂成正觉也。如幻三昧。是真方便。楞伽谓如幻无过。非过量人。孰能知此。

上初标根以指迷竟。

△二绾巾以示结元。分三。初述开明。

于是阿难及诸大众。闻佛如来无上慈诲。只夜伽陀。杂糅精莹。妙理清彻。心目开明。叹未曾有。

只夜此云重颂。即颂上长行。伽陀此云讽颂。略云偈。不因长行。但讽美而颂也。杂糅精莹指上颂能诠之语。妙理清彻指所诠之理。盖述所闻。以快其心目开明也。

△二请舒结伦次。

阿难合掌顶礼白佛。我今闻佛无遮大悲性净妙常真实法句。心犹未达六解一亡舒结伦次。惟垂大慈。再愍斯会及与将来。施以法音。洗涤沈垢。

无遮有二。一人无遮。不拣下根。二法无遮。秘密开殚。性净妙常者。性根性。谓此根性本净本妙。本不变易。此属所诠。了义曰真。无虚曰实。言此法句真实。乃指能诠。舒即解也。上开示解结。如知见立知即无明本。知见无见。斯即涅盘。又曰。迷晦即无明。发明便解脱。又曰。不取无非幻。非幻尚不生。幻法云何立。可谓分明指示。而犹未尝一一条示详悉。如下文云。由汝无始心性狂乱。知见妄发等。又曰。此根初解。先得人空。空性圆明。成法解脱等。故须再恳也。

△三示绾结。并征结元。

即时如来于师子座。整涅盘僧。敛僧伽梨。揽七宝几。引手于几。取劫波罗天所奉华巾。

涅盘僧此云里衣。僧伽梨此云大衣。劫波罗此云时分。即夜摩天也。叠华西天之帛。价重无量。

于大众前。绾成一结。示阿难言。此名何等。阿难大众俱白佛言。此名为结。于是如来绾叠华巾又成一结重问阿难。此名何等。阿难大众又白佛言。此亦名结。如是伦次绾叠华巾总成六结。一一结成。皆取手中所成之结。持问阿难。此名何等。阿难大众亦复如是次第酬佛。此名为结。佛告阿难。我初绾巾。汝名为结。此叠华巾。先实一条。第二第三。云何汝曹复名为结。阿难白佛言。世尊。此宝叠华缉绩成巾。虽本一体。如我思惟。如来一绾。得一结名。若百绾成。终名百结。何况此巾只有六结。终不至七。亦不停五。云何如来只许初时。第二第三不名为结。佛告阿难。此宝华巾。汝知此巾元止一条。我六绾时。名为六结。汝审观察。巾体是同。因结有异。于意云何。初绾结成。名为第一。如是乃至第六结生。吾今欲将第六结名。成第一不。不也世尊。六结若存。斯第六名。终非第一。纵我历生尽其明辨。如何令是六结乱名。佛言。如是。六结不同。循顾本因。一巾所造。令其杂乱。终不得成。则汝六根。亦复如是。毕竟同中。生毕竟异。

我初结时。汝名为结。此叠华巾。先实一条。第二第三。云何汝等复名为结。此喻元一性觉。始于觉明为妄。妄有见相。由是六根一时并现。故六根之结。初自觉明。而觉明之妄。遍于六根。原妄不分体用。语觉亦贯偏全。缚结既无一六。解脱岂有初终。而阿难必执伦次。不得混乱。此二乘法执。未易顿忘。故世尊止言初结不同六结。此初明巾本一条。忽而绾结。盖自一条而言初。非于六结而分先后也。又曰。欲将第六结名。成第一不。此以第六统言六结。显异初结。又云。六结不同。循顾本因。一巾所造。又曰。毕竟同中。生毕竟异。此皆以六望一。以同成异。起于一体。终于名相。妄发有因。了妄元假。勿以方便障于真实。学者思之。

上二绾巾以示结示元竟。

△三示解结先后。分四。初诘示结元。

佛告阿难。汝必嫌此六结不成。愿乐一成。复云何得。阿难言。此结若存。是非锋起。于中自生此结非彼。彼结非此。如来今日若总解除。结若不生。则无彼此。尚不名一。六云何成。佛言六解一亡。亦复如是。由汝无始心性狂乱。知见妄发。发妄不息。劳见发尘。如劳目睛。则有狂华。于湛精明。无因乱起。一切世间山河大地。生死涅盘。皆即狂劳颠倒华相。

此实发明云何是结也。由汝无始心性狂乱。知见妄发。是指觉明为妄也。发妄不息。劳见发尘。如劳目睛。则有狂华。是由能所发生同异及无同异也。本湛精明。无因乱起。以显现前世界。及与众生。如虚空华。本无所因。若悟无因。当下自息。生死涅盘。宛如昨梦。并言涅盘者。伏下一亡之旨。

△二征解法。

阿难言。此劳同结。云何解除。如来以手将所结巾偏掣其左。问阿难言。如是解不。不也。世尊。旋复以手偏牵右边。又问阿难。如是解不。不也。世尊。佛告阿难。吾今以手左右各牵。竟不能解汝设方便。云何解成。

左右偏掣诸疏皆喻空有。愚谓当指根尘。未经发明根性得所迷因。纵使离尘取静。关闭六门。非究竟解。以起下当于结心之意。

△三许除结心。销妄还真。

阿难白佛言。世尊。当于结心解即分散。佛告阿难。如是如是。若欲除结。当于结心。

所谓结心者。心即常住觉心。此觉无性。妄以所明。遂为结始。若于根性现前晓了无憎爱处。当下发明。还符本觉。便能深悉觉明之妄。于外六尘。依前对现。六根所起。分别俨然。人空法解。先后不无。而根本智明。理事无碍。始终因果。唯自证知。不属圆缺耳。

阿难。我说佛法从因缘生。非取世间和合粗相。如来发明世出世法。知其本因随所缘出。如是

乃至恒沙界外一滴之雨。亦知头数。现前种种。松直棘曲。鹄白乌玄。皆了元由。

因即佛性。缘即一切净法。以佛性无性。故当照了所谓了达明照之无明也。佛性本净。盖以无始虚伪习气。从不觉起。依于所明。覆蔽六根。虽当发明。要须净力。即前如幻三昧。弹指圆成。此为方便。不同二乘实法也。推此而知世出世法。无不各有本因。各有所缘。如来发明出世本因。圆满净缘。得一切智。具正遍知。自然尘沙惑尽。尽诸界外。皆了元由矣。

是故阿难。随汝心中选择六根。根结若除。尘相自灭。诸妄销亡。不真何待。

此起选择圆根。所谓旋根返源。虽当发明。犹须净力也。

△四示绾生次第。解应先后。

阿难。吾今问汝。此劫波罗巾。六结现前。同时解紊。得同除不。不也。世尊。是结本以次第绾生。今日当须次第而解。六结同体。结不同时。则结解时。云何同除。佛言。六根解除。亦复如是。

此言解结。不可同时。以伏下文先得人空。次成法解。然能喻似指结解次第。须知所喻别有滞圆。但领其意。不可过拘也。

此根初解。先得人空。空性圆明。成法解脱。解脱法已。俱空不生。是名菩萨从三摩地得无生忍。

阿难自承击钟之示。当是发明根性之后。此云先得人空。亦即空性圆明。便成法解。盖心外无法。但了所知。了无所了。自然法分别尽。此圆乘直捷。非藏通境界也。长水即下文初于入流亡所。所入既寂。动静二相。了然不生。由是渐增闻所闻尽。以当此根初解。先得人空。尽闻不住。觉所觉空。即当法解。生灭既灭。寂灭现前。为当得无生忍。详思相配。亦自稳当。然愚以下文选根。已于方便默示圆融。今于次第亦宜先伏此旨。故不可实法也。

但云此根初解。解何物耶。夫揽色成见。见即我体。若能离色。见不独立。此空乃空其揽色之见执。非空其映色之根性。于此不辨。则离见无我。此涅盘所以不许二乘见佛性也。夫色法也。见人也。色离而后见谢。人空而法犹有待者。揽色之见已离。离见之色未尽。谓有色可离。故未尽也。色既未尽。未可言空性圆明。空性即人空之性。夫法由心生。心若不生。法无能住。故知心外之法执未忘。仍是人空未圆。是必空性圆明。方能成法解脱。此见法空皆由人空之极。极则空相亦泯。如人初觉。不言我觉。所谓六解一亡也。愚尝按诸经所云。二乘证人空而未证法空。但就其断烦恼障言之。若所知未断。岂能心境寂然。故知人法当一时顿空。先后之语。犹是世尊方便也。

上三示解结先后竟。

△四遍征圆通。分二十七。初陈悟请示圆根。

阿难及诸大众。蒙佛开示。慧觉圆通。得无疑惑。一时合掌顶礼双足。而白佛言。我等今日身心皎然。快得无碍。虽复悟知一六亡义。然犹未达圆通本根。世尊我辈飘零。积劫孤露。何心何虑。预佛天伦。如失乳儿。忽遇慈母。

飘零者浮沉六道也。孤露者未有归泊也。已悟六解一亡。未达一门深入。忆昔飘零。欣今所遇。

若复因此际会道成。所得密言。还同本悟。则与未闻无有差别。唯垂大悲。惠我秘严。成就如来最后开示。作是语已五体投地。退藏密机。冀佛冥授。

悟而曰本者。本未曾迷。今亦无悟。故云与未闻等。此正阿难深达实相。下劣惊异。一时俱了矣。首楞严定。秘密妙严。一门深入。方便圆妙。此最后究竟。故须默静冥受也。

△二告众征问。

尔时世尊普告众中诸大菩萨。及诸漏尽大阿罗汉。汝等菩萨及阿罗汉。生我法中。得成无学。吾今问汝。最初发心。悟十八界。谁为圆通。从何方便入三摩地。

二十五圣。悟七大十八界而获圆通。此止言十八界者。识大六识摄。见大六根摄。五大六尘摄。究而言之。则七大十八界总六根摄。故上言生死安乐。均此六根。指示发明。亦唯根性也。生我法中者长水云。从佛口生。从法化生。得佛法分。

△三声尘圆通。

憍陈那五比丘。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在鹿苑。及于鸡园。观见如来最初成道。于佛音声。悟明四谛。佛问比丘。我初称解。如来印我名阿若多。妙音密圆。我于音声得阿罗汉。

佛之音声。从佛口出。而声非口。音遍十方。不落声尘。不可分别。而非无声。是为了声实相。悟此而知四谛亦复如是。涅盘会上。佛为二乘说四谛法。告文殊菩萨曰。有苦有谛有实。有集有谛有实。有灭有谛有实。有道有谛有实。如来非苦非谛是实。虚空非苦非谛是实。佛性非苦非谛是实。所云苦者。为无常相。是可断相。是为实谛。如来之性。非苦。非无常。非可断相。是故为实。所言集者。能令五阴和合而生。亦名为苦。亦名无常。是可断相。如来之性非是集性。非是阴因。非可断相。是故为实。所言灭者。名烦恼灭。亦常无常。二乘所得。名曰

无常。诸佛所得。是则名常。亦名证法。是为实谛。如来之性。不名为灭。能灭烦恼。非常无常。不名证知。常住无变。是故为实。道者。能断烦恼。亦常无常。是可修法。是名实谛。如来非道。能断烦恼。非常无常。非可修法。常住不变。是故为实。此大乘四谛。非二乘所得。然如来说法。唯有一乘。更无二三。随机各领。如天普雨。万物大小。所润各别。又内秘外现。当此无遮普示。不可复有余乘耳。

佛问圆通。如我所证。音声为上。

温陵云。二十五门。初标音声。以此方教体故。

△四色尘圆通。

优波尼沙陀。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亦观佛最初成道。观不净相。生大厌离。悟诸色性。以从不净。白骨微尘。归于虚空。空色二无。成无学道。如来印我名尼沙陀。尘色既尽。妙色密圆。我从色相得阿罗汉。佛问圆通。如我所证。色因为上。

始从不净观。心生厌离。以厌离心。研尘归空。色空无二。得色实相。所谓尘色既尽。妙色密圆。长水曰。了诸色尘。本如来藏。故曰悟诸色性也。观不净相。此是菩萨行九想观。不如声闻厌离求涅盘也。龙树释论云。九想虽是不净观。依是能成大事。菩萨怜愍众生。知众生三毒因缘。为着色众。说是青淤想等。破除内外所着身相。是为菩萨行九想观。章安云。菩萨以大涅盘心。修净业法。如浮囊白骨八苦等观。故非专。为二乘也。尼沙陀此云尘性。因悟得名也。

△五香尘圆通。

香严童子。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闻如来教我谛观诸有为相。我时辞佛。宴晦清斋。见诸比丘烧沉水香。香气寂然。来入鼻中。我观此气。非木非空。非烟非火。去无所着。来无所从。由是意销。发明无漏。如来印我得香严号。尘气倏灭。妙香密圆。我从香严得阿罗汉。佛问圆通。如我所证。香严为上。

香诸有为相之一。非木非空。非烟非火。去无所着。来无所从。所谓离一切相。即一切法。香既如是。诸法亦然。直下意销。性相常住。非识所识矣。香严真香自严。以悟为号。童真表初入佛法。亦显童真入道。如文殊善财诸大菩萨。皆称童子。宴息。晦向暮也。清斋清净之室。

△六味尘圆通。

药王药上二法王子。并在会中五百梵天。

长水云。堪任补处。绍继佛种。令不断故。名法王子。五百梵天。是其徒属。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无始劫为世良医。口中尝此娑婆世界草木金石。名数凡有十万八千。如是悉知苦醋咸淡甘辛等味。并诸和合俱生变异是冷是热。有毒无毒。悉能遍知。承事如来。了知味性。非空非有。非即身心。非离身心。分别味因。从是开悟。蒙佛如来印我昆季药王药上二菩萨名。今于会中为法王子。因味觉明。位登菩萨。佛问圆通。如我所证。味因为上。

此因味有知。悟知味性也。空不能觉。故曰非空。有则无形。故曰非有。身非知因。心同生灭。故曰不即身心。味非空尝。分别非味。故曰不离身心。由是分别味因。发明觉性。体用全彰。湛然圆满。药王药上按观药王经云。过去有佛。号琉璃光。有比丘名日藏。宣布正法。有长者名星宿光。闻说法故。将诃黎勒诸药。奉日藏大众。愿我未来能治众生身心两病。举世欢喜。立名药王。弟名电光明。以醍醐上妙之药供养。立名药上。

△七触尘圆通。

跋陀婆罗。并其同伴十六开士。

跋陀婆罗此云善守。长水云。准法华说。威音王佛。有二万亿。相继出世。此人初佛像法之中。为上慢者。毁常不轻。由是堕狱。经于千劫。罪毕得出。值后威音。出家获悟。随例入浴。观此水性。了不可得。不从因生。故悟水因。十六开士王城在家菩萨。安师云。开士始士。荆溪云。心初开故。始发心故。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等先于威音王佛闻法出家。于浴僧时。随例入室。忽悟水因。既不洗尘。亦不洗体。中间安然。得无所有。宿习无忘。乃至今时。从佛出家。令得无学。彼佛名我跋陀婆罗。妙触宣明。成佛子住。佛问圆通。如我所证。触因为上。

水无能洗之因。尘与体亦无所洗之性。三不相到。中间安然。中间谓觉触之心也。触尘既尽。妙触宣明。妙触亦指觉触。谓直下无有能触所触。能觉所觉则真觉现前。故云妙触宣明也。宿习者前佛初心。今佛究竟。不忘宿因也。长水谓妄习销落。与上下文。恐不相应。

△八法尘圆通。

摩诃迦叶。及紫金光比丘尼等。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于往劫。于此界中。有佛出世。名日月灯。我得亲近。闻法修学。佛灭度后。供养舍利。然灯续明。以紫金光涂佛形像。自尔已来。世世生生。身常圆满。紫金光聚。此紫金光比丘尼等。即我眷属。同时发心。我观世间六尘变坏。唯以空寂。修于灭尽。身心乃能。度百千劫。犹如弹指。我以空法成阿罗汉。世尊说我头陀为最。妙法开明。销灭诸漏。佛问圆通。如我所证。法因为上。

法五尘落谢影子。为意所缘。观法变灭。意念自息。即以空寂之心。成于灭尽。灭尽虽九次第中灭受想定。然以悟明自心。顿空法执。诸漏永绝。固非九次第摄。舍利此云骨身。亦云灵骨

。如五色宝珠。此如来戒定慧力之所熏修。无上福田也。迦叶此云饮光。法中有三迦叶。皆是大人。于同名中。此为最长。行十二头陀难行苦行。大迦叶第一。故标大迦叶。受佛遗嘱。付法传衣。入定鸡足。金光比丘尼。即大迦叶在家时妇。

△九眼根圆通。

阿那律陀。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初出家。常乐睡眠。如来诃我为畜生类。我闻佛诃。啼泣自责。七日不眠。失其双目。世尊示我乐见照明金刚三昧。我不因眼观见十方。精真洞然。如观掌果。如来印我成阿罗汉。佛问圆通。如我所证。旋见循元。斯为第一。

乐见照明谓以根中见精。返观自性。发本明耀也。金刚三昧即指此发本明耀。绝根离尘。坚固深密。故能不因眼根观见十方。复言精真洞然者。以显旋见循元之效。乃精真所彻。非同修得也。阿那律此云无贫。亦云如意。白饭王子。

△十鼻根圆通。

周利盘特迦。

周利此云大路边。昔长者之女。随夫他国。二度产子。皆于路傍。大即周利。此云大路边。小即盘特迦。此云小路边。此言弟而兼言兄。谓周利之弟也。过去为大法师。秘吝佛法。后报愚钝。以宿善故。遇佛出家。五百比丘。同教一经。九十日不得成就。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阙诵持。无多闻性。最初值佛。闻法出家。忆持如来一句伽陀。于一百日。得前遗后。得后遗前。佛愍我愚。教我安居调出入息。我时观息。微细。穷尽生住异灭。诸行刹那。其心豁然。得大无碍。乃至漏尽成阿罗汉。住佛座下。印成无学。佛问圆通。如我所证。反息循空。斯为第一。

调息出入。此如来方便。使心缘息。得毋散乱。然后研极细微。尽诸生灭。至于刹那。穷空无归。返观调者。一时漏尽。不同天台止观。乃成实法。张无尽疑调息。谓诸经所无。敢于删添字句。此措大习气。贻讥识者。不可不慎。华严论谓刹那是极短促念虑不及之际。一念具九十九刹那。一刹那具九十九生灭。由此推穷。悟知一息之外。别无一息可得。正于此时。心光自露不从人觅耳。息属鼻。此鼻根圆通也。

△十一舌根圆通。

憍梵钵提。

此云牛呵。一云牛舌。以舌似牛。故有虚哨之病。食后犹唼喋常嚼。时人称为牛呵。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有口业。于过去劫轻弄沙门。世世生生。有牛呵病。如来示我一味清净心地法门。我得灭心入三摩地。观味之知。非体非物。应念得超世间诸漏。内脱身心。外遗世界。远离三有。如鸟出笼。离垢销尘。法眼清净。成阿罗汉。如来亲印登无学道。佛问圆通。如我所证。还味旋知。斯为第一。

从舌尝味。因味映知。悟此根知。非味非舌。超然独脱。所谓一味清净心地法门也。内脱身心。是由非体而极于身心俱脱。外遗世界。是由非物而极于器界俱遗。如鸟出笼。离垢销尘。亦即应念得超之意。如来示我下至入三摩地总言所得。后乃叙出观味之知而得漏尽。张无尽乃云。静观心地。似分两重。不应本根。

△十二身根圆通。

毕陵伽婆蹉。

此翻余习。如呼恒河神为小婢。由过去世为婆罗门。我慢余习。因此得名。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初发心。从佛入道。数闻如来说诸世间不可乐事。乞食城中。心思法门。不觉路中毒刺伤足举身疼痛。我念有知。知此深痛。虽觉觉痛。觉清净心无痛痛觉。我又思惟。如是一身。宁有双觉。摄念未久。身心忽空。三七日中。诸漏虚尽。成阿罗汉。得亲印记。发明无学。佛问圆通。如我所证。纯觉遗身。斯为第一。

知身痛之觉。即觉觉痛之知。但在迷中。止有觉痛。常人同具。若觉觉痛。此觉清净。无痛可得。亦无痛觉。此在初悟。能所未忘。故须摄念忽空。始得纯觉遗身也。正当此时。犹是知痛之觉。无逾常人。以觉觉痛之知。因迷而起若迷已悟。觉亦无从。此非过量。未易语此。恐认因迷之心。难言解脱矣。

△十三意根圆通。

须菩提。

此云空生。从旷劫来。得空三昧。以此得名。亦常行无诤三昧。人皆喜见。以乐空故。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旷劫来。心得无碍。自忆受生如恒河沙。初在母胎。即知空寂。如是乃至十方成空。亦令众生证得空性。蒙如来发性觉真空。空性圆明。得阿罗汉。顿入如来宝明空海。同佛知见。印成无学。解脱性空。我为无上。

从旷劫来。心得无碍。初在母胎。已知空寂。显此从空入觉。发明觉性真空。顿入如来宝明空海。故知觉性真空。不同二乘见诸空寂。故云得阿罗汉。顿入如来。又云印成无学。则此无学。乃指大乘。涅盘佛亦得称须陀洹。及阿罗汉。此准二乘位次。若称须陀洹。犹重见道初心。与佛无别之意。

佛问圆通。如我所证。诸相入非。非所非尽。旋法归无。斯为第一。

长水云。初以单空空于诸相。故曰诸相入非。次以重空空于空相。故曰非所非尽。无亦尽也。此言单空。对相而言。谓诸相元空也。此言重空。对空而言。谓空相亦空也。无亦尽者。即尽此重空也。不结发明觉性者。先已叙出。故此但言所证。亦在当人自会耳。

△十四眼识圆通。

舍利弗。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旷劫来。心见清净。如是受生如恒河沙。世出世间种种变化。一见则通。获无障碍。

心见清净者此由眼识明利。发世间智。见世出世间一切诸法无不通达者亦自名相而言。非真达出世法也。观下文悟心无际。方称见谛。可以互证。

我于中路。逢迦叶波兄弟相逐。宣说因缘。悟心无际。

因缘偈云。因缘所生法。我说即是空。亦为是假名。亦是中道义。若会中道。即名见谛。此悟因缘。可当初果。

从佛出家。见觉明圆。得大无畏。成阿罗汉。为佛长子。从佛口生。从法化生。佛问圆通。如我所证。心见发光。光极知见。斯为第一。

此由眼识照了。得返妙明。发真性觉。光极知见。无畏即四无畏。谓见彻法源。无所疑畏也。智度为母。从境生智。智即是子。智慧第一。故为长子。本从如来开示。而得所证。故曰从口从法。

△十五耳识圆通。

普贤菩萨。

行弥法界曰普。位邻极圣曰贤。普贤有三位。一位前。即地前资加二位。二当位。即十地及等妙二觉。三位后。既得果后。不舍因门。谓已成佛。不舍悲愿。唯务济生。如文殊普贤观音等菩萨是也。李长者云。文殊为小男。普贤为长子。二圣合体。名之为佛。普贤为长子者。谓依根本智起行。行差别智。治佛家法。诸波罗蜜。各自在故。常以行门建立佛家法。绍佛家事。故称法王子。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已曾与恒沙如来为法王子。十方如来教其弟子菩萨根者。修普贤行。从我立名。

凡菩萨乘。最初发明根本智已。即起差别。依智起行。皆云普贤行愿。故曰从我得名。

世尊。我用心闻。分别众生所有知见。若于他方恒沙界外。有一众生心中发明普贤行者。我于尔时乘六牙象。分身百千。皆至其处。纵彼障深。未得见我。我与其人暗中摩顶。拥护安慰。令其成就。佛问圆通。我说本因。心闻发明。分别自在。斯为第一。

此从耳识旋闻归真。发心真闻。不由耳根与耳识性而能遍闻十方一切众生所有知见及发普贤行者。如自心中所起念虑。自起自觉。其人自见普贤乘六牙象。皆至其前摩顶安慰。而普贤菩萨实不曾至彼人前。而彼人自见。是普贤菩萨心闻所感。大悲所成。纵彼障深。一时不见。而暗中机感。已受疵覆。所谓一法界中。无有二体。无有二用也。

△十六鼻识圆通。

孙陀罗难陀。

孙陀罗此云端正。妻名也。难陀此云欢喜。本名也兼妻称者。拣非放牛难陀。佛之亲弟也。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初出家。从佛入道。虽具戒律。于三摩地。心常散动。未获无漏。世尊教我及拘絺罗。观鼻端白。我初谛观。经三七日。见鼻中气出入如烟。身心内明。圆洞世界。遍成虚净。犹如琉璃。烟相渐销。鼻息成白。心开漏尽。诸出入息。化为光明。照十方界。得阿罗汉。世尊记我当得菩提。佛问圆通。我以销息。息久发明。明圆灭漏。斯为第一。

观鼻端白。意在系心一处。经三七日。身心凝寂。内发圆明。外成虚净。而曰见鼻中气出入如烟。就其凝寂之时所见如此。非以此为得力也。既得内明外虚。心知自发。豁然还得。诸出入息。化为光明。此心光并现。照耀十方。非关息化也。所云烟气自销我以销息。皆自其观久定极。前后所见之异。即如内见圆明。外见虚净。息光息白。悉禅观中所现境界。其旨只在心开发明。明圆漏尽而已。

△十七舌识圆通。

富楼那弥多罗尼子。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旷劫来。辩才无碍。宣说苦空深达实相。

众生见一切法常。佛为二乘说于无常。众生见一切有我。是乐。是净。佛为二乘说于苦空无我。二乘即以此说。引导众生。故曰宣说苦空。而实于无常苦空无我。默寓常乐我净之旨。是为深达实相。非谓苦空外更有实相。此满慈内秘。助扬佛化。不自今日。

如是乃至恒沙如来秘密法门。我于众中微妙开示。得无所畏。世尊知我有大辩才。以音声轮。教我发扬。我于佛前。助佛转轮。因师子吼。成阿罗汉。世尊印我说法无上。佛问圆通。我以

法音降伏魔怨。消灭诸漏。斯为第一。

法本是常。而说无常。说于无常。以显真常。法本是乐。而说于苦。说于法苦。以显真乐。此为秘密法门微妙开示也。以大乘法。权实开遮。随意宣扬。一切魔外。不得其便。是为降伏。于有漏法。不得其疵。是为销灭。皆就辩才方便。见圆通无外也。

△十八身识圆通。

优波离。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亲随佛逾城出家。亲观如来六年勤苦。亲见如来降伏诸魔。制诸外道。解脱世间贪欲诸漏。承佛教戒。如是乃至三千威仪。八万微细性业遮业。悉皆清净。身心寂灭。成阿罗汉。我是如来众中纲纪。亲印我心。持戒修身。众推为上。

优波离此云近执。乃如来为太子时近侍之臣。故始叙近侍。亲见如来出家勤苦降魔制外解脱。以至教戒。此见佛弟子中最先上首也。二百五十戒。各有行住坐卧四威仪。合得一千。对三聚复成三千。又以三千配身口七支。成二万一千。复配四分烦恼。成八万四千。三聚者。谓摄善法。摄律仪。摄众生也。四分烦恼者。谓多贪多嗔多痴及等分也。性业性是体性。谓所戒之法。体性本恶。如杀盗淫妄。犯即成业。不同遮业体性非恶。奉佛制止。以能开诸恶门。如制酒等也。由佛戒故。身得寂灭。身寂灭故。心亦寂灭。身心寂灭。即发空慧。此所为亲印我心也。故知身心寂灭。则净觉现前。此清净觉。真常住心佛之所印。

佛问圆通。我以执身。身得自在。次第执心。心得通达。然后身心一切通利。斯为第一。

执身而曰自在。执心而曰通达。此犹悟本湛圆。能令身心如妙莲华。随顺世间。善入空寂也。

△十九意识圆通。

大目犍连。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初于路乞食。逢遇优楼频螺伽耶那提三迦叶波。宣说如来因缘深义。我顿发心。得大通达。如来惠我袈裟着身。须发自落。

目犍连应云目犍连拘律陀。目犍连此云采菽氏。姓也。拘律陀此云无节树。名也。优楼频螺此云木瓜林。亦云木瓜窿。胸有窿如木瓜状。伽耶此云城。那提此云江。此三迦叶。宣说因缘。与舍利弗同也。圆教发诸神通。依于实相。不以二相。见诸佛土。从真起应。不动真际。遍十法界。故此发心得大通达。即通达实相。发明因缘如幻。则分别心停。自到实相耳。智论云。舍利弗。目犍连。俱到佛所。佛遥见二人。告诸比丘。是我弟子中。智慧第一。神足第一。佛言善来比丘。即时须发自落。法服着身。衣钵具足。受成就戒。

我游十方。得无挂碍。神通发明。推为无上。成阿罗汉。宁唯世尊。十方如来。叹我神力。圆明清净。自在无畏。

此依实相。从实起用。得无挂碍。故能远遍十方。十方如来叹我神力者。目连欲知如来音声远近。飞过西方恒河沙土。当土众中。色身长大。讶其形小。谓人头虫。彼佛乃言。此东方无量佛土释尊神足第一弟子。寻声至此。勿得慢易。

佛问圆通。我以旋湛心光发宣。如澄浊流。久成清莹。斯为第一。

旋湛谓旋意识复于圆湛。从妙湛圆心。发诸神用。故曰如澄浊流。久成清莹。旋湛如澄浊。清莹则心光自发也。

△二十火大圆通。

乌刍瑟摩。

此云火头。观火性得道。因之为名。以火头金刚。示现执金刚神。卫护侍从。故不设本座。

于如来前。合掌顶礼佛之双足。而白佛言。我常先忆久远劫前。性多贪欲。有佛出世。名曰空王。说多淫人。成猛火聚。教我遍观百骸四肢。诸冷暖气。神光内凝。化多淫心。成智慧火。从是诸佛皆呼召我名为火头。我以火光三昧力故。成阿罗汉。心发大愿。诸佛成道我为力士。亲伏魔怨。

百骸四肢属地大。冷水大。暖火大。气风大。遍观四大无主。唯一妄想。妄想无依。神自凝寂。神既凝寂。则智光迸现。此为火光三昧也。

佛问圆通。我以谛观身心暖触。无碍流通。诸漏既销。生大宝焰。登无上觉。斯为第一。

上总观四大。此独谛观身心暖触者。淫性属火。宿习偏重。故加研穷。于无自性。心火自歇。歇即智焰顿生。所谓性火真空。性空真火。无碍流通言智焰遍体。非指暖触也。

△二十一地大圆通。

持地菩萨。

交光云。先平外地。因了心地。遂持本悟。圆证藏心。故名持地。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念往昔普光如来出现于世。我为比丘。常于一切要路津口。田地险隘有不如法。妨损车马。我皆平填。或作桥梁。或负沙土。如是勤苦。经无量佛出现于世。或有众生于阛阓处。要人擎物。我先为擎。至其所诣。放物即行。不取其直。毗舍浮佛现在世时。世多饥荒。我为负人。无问远近。唯取一钱。或有车牛被于泥溺。我有神力。为其推轮。拔其苦恼。

已上皆叙夙因。勤身济物。虽未获悟。已见菩萨舍己利人。以此身心。回向菩提。不取福田。故有下文发明之应。毗舍浮此云遍一切自在。市垣曰阛。市门曰阓。

时国大王。延佛设斋。我于尔时。平地待佛。毗舍如来。摩顶谓我。当平心地。则世界地一切皆平。我即心开。见身微尘。与造世界所有微尘。等无差别。微尘自性。不相触摩。乃至刀兵亦无所触。我于法性悟无生忍。成阿罗汉。回心今入菩萨位中。闻诸如来宣妙莲华佛知见地。我先证明。而为上首。

此叙悟由。由平外地。悟平心地。见内外微尘。皆无自性。唯有一心。故心地平。则世界地一切皆平也。众生心迷。为四大留碍。内见所造。外见能造。一切通塞动摇冷暖种种发挥。互相触扰。悟一切法皆唯心现。见谢识忘。则诸法本寂。法性自圆。法华所谓佛之知见也。妙莲华即以喻此。本于法性悟无生忍。又曰回心今入。此在当时权示。今方实位。更无深浅也。

佛问圆通。我以谛观身界二尘等无差别。本如来藏。虚妄发尘。尘销智圆。成无上道。斯为第一。

身界二尘。本如来藏。此悟一切诸法唯心所现也。既唯心现。则一切法元无自性。本由觉明为妄。知妄无因。性觉元妙耳。

△二十二水大圆通。

月光童子。

长水云。月是太阴。能生于水。与所值佛。皆由所习而得其称。童子菩萨别名。表童真德也。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忆往昔恒河沙劫。有佛出世。名为水天。教诸菩萨修习水观。入三摩地。观于身中。水性无夺。初从涕唾。如是穷尽津液精血。大小便利。身中旋复。水性一同。见水身中。与世界外浮幢王刹诸香水海。等无差别。

准华严经。华藏海中。有大莲华。其莲华中。有诸香水。一一香水海。为诸佛刹世界之种。华藏世界。在香水中。故曰浮幢王刹。华藏二十重。累高如幢。最为广大。故称王。

我于是时。初成此观。但见其水。未得无身。当为比丘室中安禅。我有弟子窥牖观室。唯见清水遍在室中。了无所见。童稚无知。取一瓦砾投于水内。激水作声。顾盼而去。我出定后。顿觉心痛。如舍利弗。遭违害鬼。

增一云。舍利弗在耆阇崛山中。入金刚三昧。有二鬼从虚空过定。伽罗鬼语彼鬼言。我今堪以拳打此沙门头。优婆伽罗鬼语第二鬼。汝勿兴此意。彼鬼再三不听。善鬼即去。恶鬼即打舍利弗头。舍利弗从三昧起。白世尊言。体素无患。唯苦头痛。世尊告曰。有伽罗鬼手打汝头。彼鬼有大力。若以手打须弥山者。山便为二分。今此鬼受其罪报。全身堕阿鼻狱中。世尊告诸比丘。甚奇甚特。金刚三昧力。乃至于斯。正使须弥山打头者。不能动其毛。打头鬼。亦名复害。

我自思惟。今我已得阿罗汉道。久离病缘。云何今日忽生心痛。将无退失。尔时童子捷来我前。说如上事。我则告言。汝更见水。可即开门。入此水中。除去瓦砾。童子奉教。后入定时。还复见水。瓦砾宛然。开门除出。我后出定。身质如初。逢无量佛。如是至于山海自在通王如来。方得亡身。与十方界诸香水海。性合真空。无二无别。今于如来得童真名。预菩萨会。佛问圆通。我以水性一味流通。得无生忍。圆满菩提。斯为第一。

证真自性。则性水真空。性空真水。水既如是。七大皆然。性真空中。一切皆真。一切皆空。投砾心痛。身既未亡。法亦宛在。以心入定。非心即定。以心观水。非水即心也。与十方香水无二无别者。随其所现。更无前后出入。所谓水与性一味流通耳。故知二乘无学。所证人空。犹未忘法者。愚谓法既未忘。则人空亦未圆极。法华谓之化城。又曰唯有一乘。更无二三也。

△二十三风大圆通。

琉璃光法王子。

长水云。具云吠琉璃。此云远山宝。由观身心风力所转。观成得用。身心洞彻。犹如琉璃。故以名焉。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忆往昔经恒沙劫。有佛出世。名无量声。开示菩萨本觉妙明。观此世界及众生身。皆是妄缘风力所转。我于尔时。观界安立。观世动时。观身动止。观心动念。诸动无二。等无差别。我时觉了此群动性。来无所从。去无所至。十方微尘颠倒众生。同一虚妄。如是乃至三千大千一世界内。所有众生。如一器中贮百蚊蚋。啾啾乱鸣。于分寸中。鼓发狂闹。

界无方位。故曰安立。世为迁流。故曰动时。即过现未也。动止谓四威仪。动念谓生灭。开示本觉。而乃教观世界众生。正令当人达此现前根身器界。皆是妄缘。本无所有。则本觉自然出现。故此觉了群动之性。无去无来。当处虚妄。沙界众生。如器中蚊。枉自狂闹。可谓深达诸法无生。但须一回亲证。自与十方诸佛同一圆湛耳。

逢佛未几。得无生忍。尔时心开。乃见东方不动佛国。为法王子。事十方佛。身心发光。洞彻

无碍。佛问圆通。我以观察风力无依。悟菩提心。入三摩地。合十方佛传一妙心。斯为第一。

尔时心开。即亲证本觉。不为风力所转也。迷妄无主。随缘飘忽。目为风力。与外风大。同一体妄。风止浪停。觉海澄湛。即上契诸佛。下启群生。无二妙心。只争迷悟耳。

△二十四空大圆通。

虚空藏菩萨。

清凉云。无阂住檀。施等虚空。即金刚宝菩萨。亦虚空藏菩萨别名。宗镜曰。大集会中。虚空藏来时。纯现虚空相。谓阿难言。我以自身证知。是故如所证知能如是说。何以故。我身即是虚空。以虚空证知一切法。为虚空印所印。尔时五百大声闻。各以自所着郁多罗僧。奉虚空藏。奉上衣已。一时同声说如是言。其有众生深发菩提心者。快得善利。于如是大智法藏中。不堕其外。所上之衣。即便不现。诸声闻问衣何所至耶。虚空藏答言。入我藏中。又虚空藏菩萨。以虚空为库藏。雨十方无量阿僧只世界所有宝物衣服饮食。故偈云。虚空无高故。下亦不可得。诸法亦如是。其性无高下。虚空藏菩萨。得虚空库藏。充足诸有情。此识无穷尽。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与如来。定光佛所。得无边身。尔时手执四大宝珠。照明十方微尘佛刹。化成虚空。又于自心现大圆镜。内放十种微妙宝光。流灌十方尽虚空际诸幢王刹。来入镜内。涉入我身。身同虚空。不相妨碍。身能善入微尘国土。广行佛事。得大随顺。

定光即然灯佛。孤山云。法身如空。遍一切处。是谓无边。此由深悟法身。同于色心。如帝网珠。互相涉入也。珠以表色。而能照明十方微尘佛刹。化成虚空。所谓全色是心。不分主伴。镜以表心。而能光流十方诸幢王刹。来入镜中。涉入我身。所谓全心是色不离本际。此以神力表法。然后实示身能善入微尘国土。广修佛事。得大随顺。华严偈云。佛身充满于法界。普现一切群生前。随缘赴感靡不周。而恒处此菩提座。此菩提座。常应十方。而未常动。

此大神力。由我谛观四大无依。妄想生灭虚空无二。佛国本同。于同发明。得无生忍。佛问圆通。我以观察虚空无边。入三摩地。妙力圆明。斯为第一。

四大种从妄想生。妄想无性。唯心所现。一悟唯心。四大色空。本非他物。故曰于同发明。此即入三摩地。得大总持。圆明遍摄矣。

△二十五识大圆通。

弥勒菩萨。

具云梅怛利曳那。此云慈氏。法华叙品云。日月灯明佛八子。皆师妙光。其最后成佛者。名曰然灯。八百弟子中。有一人号曰求名。贪着利养。虽复读诵众经。而不通利。多所忘失。故名求名。偈曰。是妙光法师。时有一弟子。心常怀懈怠。贪着于名利。求名利无厌。多游族姓家。弃舍所习诵。废忘不通利。以是因缘故。号之为求名。亦行众善业。得见无数佛。供养于诸佛。随顺行大道。具六波罗蜜。今见释师子。其后当作佛。号名曰弥勒。广度诸众生。其数无有量。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忆往昔经微尘劫。有佛出世。名日月灯明。我从彼佛而得出家。心重世名。好游族姓。尔时世尊教我修习唯心识定。入三摩地。历劫已来。以此三昧事恒沙佛。求世名心。歇灭无有。

一切万法。皆由内识变似现前。识亦虚妄。唯是一心。此一如来藏心。即首楞严三昧。是大总持。能摄一切三昧。摧灭一切虚妄。如汤沃冰。故曰求世名心。歇灭无有。此当根本大智。后皆差别成就。

至然灯佛出现于世。我乃得成无上妙圆识心三昧。乃至尽空如来国土净秽有无。皆是我心变化所现。

此以差别之智。圆会秽净有无。灭诸分别。得大随顺。所谓无上妙圆识心三昧。此识心即指真唯识。入真唯识性。自成三昧。

世尊。我了如是唯心识故。识性流出无量如来。今得授记。次补佛处。

前会净秽有无。同是妙圆。此从妙圆流出一切如来。一如觉明所起世界众生。互相建立。迷悟自分。悟迷无别也。

佛问圆通。我以谛观。十方唯识。识心圆明。入圆成实。远离依他及遍计执。得无生忍。斯为第一。

谛观十方唯识谓十方诸相。皆由内识变似。因相达性。性本圆明。入圆明性。一切名相因缘。了无所得。是离依他。入圆明性。一切我及我所。情谓俱亡。是离遍计。二俱远离。唯一圆成宝觉。是为无生法忍。

△二十六见大圆通。

大势至法王子。

法华文句云。得大势者。思益云。我投足之处。震动三千大千世界。及魔宫殿。故名大势至。观经云。以智慧光普照一切。令离三涂。得无上力。是故号此菩萨为大势至。

与其同伦五十二菩萨。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忆往昔恒河沙劫。有佛出世。名无量光。十二如来。相继一劫。其最后佛。名超日月光。彼佛教我念佛三昧。譬如有人。一专为忆。一人专忘。如是二人。若逢不逢。或见非见。

专忆喻佛念众生。专忘喻众生不念佛。若逢不逢若见不见者谓此一人于佛。当必不逢。而犹言或者。以佛念众生故。

二人相忆。二忆念深。如是乃至从生至生。同于形影。不相乖异。

同于形影不相乖异以见生佛同源。虽忆念睽隔。而念想所通。气分自合。

十方如来。怜念众生。如母忆子。若子逃逝。虽忆何为。子若忆母。如母忆时。母子历生。不相违远。若众生心。忆佛念佛。现前当来。必定见佛。去佛不远。不假方便。自得心开。

心之悟迷。亦如母子。本悟如母。未悟如子。本悟所熏。念念觉露。如母忆子。背觉合尘。念念情移。如子逃逝。若情不生。反观自得。如子忆母。立见冥合也。现前见佛。谁解承当。当来见佛。错过不少。所谓去佛不远。不假方便。指示念人。词旨深切。

如染香人。身有香气。此则名曰香光庄严。

此喻念佛。去佛不远。如以能念。庄严所念。本香熏发。故曰香光。

我本因地。以念佛心。入无生忍。今于此界。摄念佛人。归于净土。

以念佛心。念自心佛。心佛双忘。等法界性。此无生法忍也。一人既尔。大地皆然。同一法身。互相摄取。揆因知果。法尔如是也。

佛问圆通。我无选择。都摄六根。净念相继。得三摩地。斯为第一。

一念总摄六根。总摄六根会归一念。念念相继。无有他念。即入三摩。是在当人。自知自肯。古佛楷模。取则不远。

遍观诸圣所谓入三摩地者。岂非根尘识三。是则穷十八界。皆三摩地也。二十五圣。不分大小权实。同一证悟。则大小权实。尽入三摩地人也。故知迷则十八界枞然。大小权实厘然。悟则法法圆通。人人圆通。楞严为声闻启教。人知引权入实。导别归圆。而不知寓实于权。指圆于别。旨更深玄。如曰见与见缘。并所想相。如虚空华。本无所有。此见及缘。元是菩提妙净明体。云何于中有是非是。此所谓引权入实。导别归圆也。至于选根。明舍圆融。独谈行布。而乃真俗互彰。同异各见。吾怪古今诸疏。犹区区于诸圣而必审其所从来。于进修而必限其位置。是犹适秦而首越。俟之精识。定当作何语矣。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五

音释

糅　(柔上声杂也)。　掣　(音彻牵曳也)。　萦　(音荥系也)。　呵(音痴吐而噍也)。　唼　(音霎鸟聚食声)。　蹉　(剉平声)。　啾(酒平声小声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六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二十七耳根圆通。分二。初述因修。分二。初遇佛承教。

尔时观世音菩萨。

梵语阿那婆娄吉底输此云观世音。法华如来释云。苦恼众生。一心称名。菩萨观其音声。即得解脱。此彰菩萨。大悲所成。故能一心称名。菩萨即观。观即解脱。感应自然。不关心念。本经菩萨自释云。由我观听十方圆明。故观音名遍十方界。又自其因地。在闻性中。发本妙明。圆照十方也。听而曰观者。循听脱根。凝于心目。故于果门亦能观众生音声。根门互用耳。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世尊。忆念我昔无数恒河沙劫。于时有佛出现于世。名观世音。我于彼佛发菩提心。彼佛教我从闻思修入三摩地。

闻准华严十信。思准十住。修准十向行地。盖以十信。本从闻解。成信满足。方始入住。住则安住自心。发根本慧。而后起向行地。以至金刚三昧。是为三摩地也。

△二奉教成证。

初于闻中。入流亡所。所入既寂。动静二相。了然不生。

初于闻中即指闻性。初观闻性。便是入流。盖由六根流逸奔尘。此不随流。而返观根性。故曰入流。当入流时。便远尘境。故曰亡所。动即尘境。静即入流时。恐涉静相。此正显深达根性。动静二相。了不相涉也。

如是渐增。闻所闻尽。

上是遣境。以动静二相属境。动静不涉。惟真根性。此乃遣根。会归如来藏心。则能所俱尽矣。

尽闻不住。觉所觉空。

闻根既尽。将恐住于觉慧。故曰尽闻不住。非不住于尽闻也。夫有觉即有所觉。此觉性所为不

能常妙。菩萨于此自知转位。故曰觉所觉空。
空觉极圆。空所空灭。

前空觉慧。盖彰转位之机。以显本觉真空极其圆妙。此复言空所空灭者。正明此旨。非更有空所空而灭之也。
生灭既灭。寂灭现前。

夫动静了闻根尽。觉慧空。空相灭。是生灭既灭。则如来藏真寂灭性。了然常住。故曰寂灭现前。所谓涅盘妙心也。菩萨于此入三摩地。十方如来于此证大涅盘。当无岐路矣。

此自初于闻中。以至寂灭现前。长水孤山皆分配闻思修慧。于理无碍。盖以菩萨总标从闻思修入三摩地。按文可证。然愚以为不必分者。谓从根性发明。初必亡所了根。以显见性明彻。次必尽觉遣空。以极性觉妙圆。此佛知见。因即该果。始必彻终。若进修促延。大有时节。法本圆通。根非克定。或渐或顿。或前后互见。或一时遍阅。固未可一例也。且菩萨自叙。亦当时所历。或此日对机。必约先得人空。后遣法执。务使分照前文。似非择法。聊为拈出。以俟知音。
上初述因修竟。
△二陈果德。分三。初获果德。

忽然超越世出世间。十方圆明。获二殊胜。一者上合十方诸佛本妙觉心。与佛如来同一慈力。二者下合十方一切六道众生。与诸众生同一悲仰。

已上圆满觉性。此乃从性起用。再言本妙觉心者。非谓此时乃合。原此本妙觉心。生佛同体。今与诸佛同体。故能同一慈力。即与众生同体。故能同一悲仰。悲仰谓众生悲仰。亦由觉心所熏。自生悲仰。亦由慈力所召。令生悲仰。惟同悲仰。益显慈力耳。
△二彰妙用。分三。初三十二应分七。初总标。

世尊。由我供养观音如来。蒙彼如来授我如幻闻熏闻修金刚三昧。与佛如来同慈力故。令我身成三十二应。入诸国土。

达一切法如幻。故能息缘反根。由闻思修。成就金刚三昧。亦云如幻三昧。此如幻金刚三昧。十地以后所证。不出正真觉慧。喻如金刚。不可破坏。而能破坏一切烦恼。庄严自他。起如幻用。变化国土。不动道场。随感而应。故三十二应。皆由众生所感。自然而应。非真有身入也。
△二圣身。分四。初佛身。
世尊。若诸菩萨入三摩地。进修无漏。胜解现圆。我现佛身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已入三摩地。犹假进修。尚滞胜解。此当极微细所知愚。故菩萨为现佛身。令其解脱。观音菩萨。为过去古佛。以大悲故。退居权位。此虽述其往因。安知非当时一生补处。长水乃谓登住已久。能现上位。以致诸疏纷辩可讶也。
△二独觉身。
若诸有学。寂静妙明。胜妙现圆。我于彼前现独觉身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独觉厌喧乐静。求自然慧。故曰寂静妙明。此现独觉。为示同事。而实以佛乘默令解脱。菩萨内秘。多出于此。
△三缘觉身。
若诸有学。断十二缘。缘断胜性。胜妙现圆。我于彼前现缘觉身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辟支迦罗此云独觉。亦云缘觉。长水云。前但自悟。此依教悟。观十二因缘。作流转还灭二种观法。缘断胜性谓胜性因缘断而显也。
△四声闻身。
若诸有学。得四谛空。修道入灭。胜性现圆。我于彼前现声闻身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知苦断集。修道证灭。此声闻法。大乘皆有之。华严地上四谛。属圆教收。涅盘为二乘说四谛法。兼示真实。此令解脱。亦因其所习。别寓圆解。非为成就本乘也。以上现圆。皆自其所期。盖于将证之时。指其未证。故云有学。
上二圣身竟。
△三天身。分七。初梵王身。
若诸众生。欲心明悟。不犯欲尘。欲身清净。我于彼前现梵王身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大梵初禅第三天。金光明经云。大梵天王。说出欲论。此现梵王。示方便土。盖就其欲心明悟。诱进归真。若实报梵王。则出欲但成净法。
△二帝释身。
若诸众生。欲为天主。统领诸天。我于彼前现帝释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此为修十善众生。现帝释身。为说上妙十善。成就正因。非但成就天报也。帝释欲界第二天。释此云能。以其能降伏阿修罗故。帝者三十二之主。帝释华梵兼举也。
△三自在天身。
若诸众生。欲身自在。游行十方。我于彼前现自在天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自在欲界顶天。梵语提婆跋提。此云他化自在天。假他所作。以成己乐。即魔王也。或云六天之上。别有魔宫。亦自在天摄。

△四大自在天身。

若诸众生。欲身自在。飞行虚空。我于彼前现大自在天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别行云。大自在即色界顶摩醯首罗也。华严称色究竟。智论云。过净居天。有十住菩萨。号大自在。十住经云。大自在天。光明胜一切众生。涅盘献供。大自在天最胜。清凉云。三乘中。立此为净土。是报身所居。约实是十地菩萨摄报之果。多作彼主也。

△五天大将军身。

若诸众生。爱统鬼神。救护国土。我于彼前现天大将军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天大将军即天帝释神将。又四天王各有八将。而韦驮为上首。国土即指四洲国土。

△六四天王身。

若诸众生。爱统世界。保护众生。我于彼前现四天王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四天王欲界第一天。在须弥山。各居一面。金光明经云。四天王白佛云。我等四王。二十八部。百千鬼神。以净天眼。常观拥护此阎浮提。是故我等名护世主。

△七四天王太子身。

若诸众生。爱生天宫。驱使鬼神。我于彼前现四天王。国太子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大吉义经云。护世四天王。各有九十一子。姿貌端正。有大势力。皆名曰帝。四天王合有三百六十四子。能护十方。

上三天身竟。

△四人身。分九。初人王身。

若诸众生。乐为人王。我于彼前现人王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人王有五种。四转轮。一粟散。谓如粟之多而散处也。金轮王四天下。银轮王三天下。铜轮王二天下。铁轮王一天下。粟散即四天下中各分邦土。教育人民。五王皆修十善深浅轻重之报。亦有菩萨示现。护持正法。诱进天下。于其政治。可以验知。大集经云。国王护法。增长三种精气。一地精气。谓五谷丰熟。二众生精气。谓形貌端严。无诸疾疫。三善气精气。谓修施戒信等。

△二长者身。

若诸众生。爱主族姓。世间推让。我于彼前现长者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长者有十德。法华文句云。一姓贵。则三皇五帝之裔。左貂右插之家。二位高。位则辅弼丞相。盐梅阿衡。三大富。富则铜陵金谷。丰饶侈靡。四威猛。威则严霜隆重。不肃而成。五智深。智则胸如武库。权奇超拔。六耆年。则苍苍棱棱。物仪所伏。七行净。行则白圭无玷。所行如言。八礼备。礼则节度庠序。世所具瞻。九上叹。上则一人所敬。十下归。下则四海所归。内合如来十种功德。

△三居士身。

若诸众生。爱谈名言。清净自居。我于彼前现居士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净名云。若在居士。居士中尊。断其贪着。什曰。外国白衣。多财富乐者。名为居士。按须达维摩诘皆西国长者居士。如此方庞蕴。

△四宰官身。

若诸众生。爱治国土。剖断邦邑。我于彼前现宰官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别行云。宰是主义。官是功能义。三台以功能辅政于王。故曰宰官。郡邑亦称宰官。宰政民下也。净名云。若在大臣。大臣中尊。教以正法。

△五婆罗门身。

若诸众生。爱诸数术。摄卫自居。我于彼前现婆罗门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婆罗门此云净行。净名云。若在婆罗门。婆罗门中尊。除其我慢。什云。广学问。求邪道。自恃智慧。骄慢自在。故名婆罗门。肇曰。秦言外意。其种别有经书。世世相承以道学为业。术数不但占卜推步。一切谈玄说理。不入正道。皆称术数。故凡旁引坚据。以成其说。悉云摄卫。亦非止调养方法也。

△六出家二众身。分二。初比丘身。

若有男子。好学出家。持诸戒律。我于彼前现比丘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梵语尸罗。此云戒。梵语毗尼。此云律。比丘戒凡二百五十条。

△二比丘尼身。

若有女人。好学出家。持诸禁戒。我于彼前现比丘尼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比丘尼戒。凡五百条。尼此云女。即女比丘也。

上六出家二众身竟。

△七在家二众身。分二。初优婆塞身。

若有男子。乐持五戒。我于彼前现优婆塞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五戒谓杀盗淫妄饮酒。优婆塞此云近事男。

△二优婆夷身。

若有女子。五戒自居。我于彼前现优婆夷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优婆夷此云近事女。总上男子。名在家二众。言堪近事大僧也。净名疏云。此云清净士。清净女。

上七在家二众身竟。

△八女主身。

若有女人。内政立身。以修家国。我于彼前现女主身。及国夫人命妇大家。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内政如文王后妃德化。女主即指天子后妃。诸侯妇曰国夫人。卿大夫之妇。受命于国。曰命妇。大家如曹世叔妻。皇后贵人。皆师事之。称为大家。

△九童身。分二。初童男身。

若有众生。不坏男根。我于彼前现童男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不坏男根谓自幼至长。不犯淫戒。此乃发心梵行。回向出世者。

△二童女身。

若有处女。爱乐处身。不求侵暴。我于彼前现童女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处女即闺女。未嫁之称。爱乐处身。愿终不嫁。不随侵暴。此皆有志为道。我法中所谓童真入道者。

上四人身竟。

△五天非天身。

若有诸天。乐出天伦。我现天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此厌天乐不能进修者。法苑珠林云。夫论天报。识复丰华。服玩光新。身形轻妙。而自在天上。便是魔王。无想定。翻为外道。四空之顶。迷执不轻。六欲之间。迷惑殊重。不能受持般若供养涅盘。憍慢转增。我人愈益。所以头华萎髻。腋汗流衿。宝殿歇光。罗衣聚腻。凭斯净心。悉皆忏悔。契经云。人有三事。胜于诸天。一勇猛。二忆念。三梵行。

若有诸龙。乐出龙伦。我现龙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别行云。龙有四种。一守天宫。持令不落。二兴云致雨。利益人间。三地龙。决江开渎。四伏藏龙。守转轮王大福人藏。长阿含云。阎浮提诸龙。有三患。一热风热沙着身。烧皮肉及骨。以为苦恼。二恶风暴起。吹其宫殿。失宝饰衣等。龙身自现。以为苦恼。三诸龙娱乐时。金翅鸟入宫。搏撮始生龙子食之。怖惧热恼。阿耨达池。无此三患。故名无热恼也。

若有药叉。乐度本伦。我于彼前现药叉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药叉此云轻疾。旧讹云夜叉。有三种。一在地。一在虚空。一在天。地药叉但以财施。故不能飞空。天药叉以车马施。故能飞空。佛转法轮时。地药叉唱。空药叉闻。空药叉唱。四天王闻。如是乃至梵天。

若乾闼婆。乐脱其伦。我于彼前现乾闼婆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乾闼婆此云寻香。帝释乐神。在须弥南金刚崛住。帝释宫欲作乐。烧沉水香。此神即寻香气而往。故名寻香。

若阿修罗。乐脱其伦。我于彼前现阿修罗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阿修罗此云非天。以谄诈非天行故。阿毗昙论云。以不能忍善。不能下意。谛观种种教化。以憍慢故非善健儿。又非天故。名阿修罗。

若紧那罗。乐脱其伦。我于彼前现紧那罗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紧那罗此云非人。而头上有角。亦天伎神。小不及乾闼婆。菩萨处胎经云。紧那罗住须弥山北十宝山间。由昔布施之功。居七宝宫殿。寿命甚长。以嗔怒沙门故。八十四劫。常无手足。诸天燕会。与乾闼婆分班上下。天欲奏乐。腋下汗流。便自上天。有紧那罗名头娄磨琴。歌诸法实相。以赞世尊。

若摩呼罗伽。乐脱其伦。我于彼前现摩呼罗伽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摩呼罗伽此云大腹。什公曰地龙也。肇公云。大蟒腹行者。净名疏云。即世间庙神。受人酒肉。悉入蟒腹。毁戒邪谄。多嗔少施。贪嗜酒肉。戒缓堕鬼神。多嗔虫入其身而啖食之。高僧传。安世高同学。以多嗔堕大蟒身。为[邱-丘+共]亭湖神得度。即其类也。

△六人非人身。

若诸众生。乐人修人。我现人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此求不失人身。以为进修者。裴相云。可以整心虑。趋菩提。唯人道为能耳。

若诸非人。有形无形。有想无想。乐度其伦。我于彼前皆现其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长水云。有形有色蕴。如下休咎精明等。无形无色蕴。如下空散消沉等。有想有四蕴。如下神鬼精灵等。无想无四蕴。如下精神化为土木金石等。此皆非人也。温陵云。六凡不举三涂者。此类幽沈。未能闻法。则以无畏力拔之。

△七总结。

是名妙净。三十二应入国土身。皆以三昧闻熏闻修无作妙力。自在成就。

结上三十二应。皆以三昧无作妙力自在成就也。此菩萨如幻金刚三昧。如摩尼珠。映于五色。珠体精莹。此法身清净。大悲所成。能令众生感则必应。如五色入珠。两不相到。而化事周圆

。故曰自在成就。
上初三十二应竟。
△二十四无畏。分十五。初总标。

世尊。我复以此闻熏闻修金刚三昧无作妙力。与诸十方三世六道一切众生同悲仰故。令诸众生于我身心。获十四种无畏功德。

觉心本同。只为情生智隔。遂为境风所动。菩萨得复本妙。常见众生。处其身心。以慈力故。令生悲仰。令获无畏。如彼怖鸽。入如来影。无所复畏。亦可一验。
△二观声解。
一者由我不自观音。以观观者。令彼十方苦恼众生。观其音声。即得解脱。

由此观者本与众生同体。一体必通多体。多体必通一体。闻我音声。即得解脱。理固如是也。故知观听不圆。只无声色所障。脱尘旋觉。感应无方。止在当念耳。
△三入火不烧。
二者知见旋复。令诸众生设入大火火不能烧。
火从心生。起于知见。知见既旋心外无火。我既如是。众生亦然。但解称名。事理无二。
△四入水不溺。
三者观听旋复。令诸众生大水所漂水不能溺。

听为声漂。故外以水应。反听旋真。则心浪自息。众生不觉。唯解称名。他力自力。唯佛能知耳。
△五入鬼不害。
四者断灭妄想。心无杀害。令诸众生入诸鬼国鬼不能害。

妄想如贼。能害涅盘。知心想灭。杀机顿停。众生妄见鬼国。暂尔称名。如归乡土。心鬼已离。谁为害者。
△六被害刀坏。

五者熏闻成闻。六根销复。同于声听。能令众生临当被害刀段段坏。使其兵戈犹如割水。亦如吹光。性无摇动。

熏闻成闻者谓外脱闻根。内返闻性。一根既尔。六根皆然。故曰同于声听也。六根俱亡。性光自寂。直下身心。如太虚空。未有虚空受一切触。众生称名。亦复如是。如失路人。远闻母声。心已自知决无流落。根妄一回。便同真寂。如滴投海。纡巨宁分。
△七鬼不能见。

六者闻熏精明。明遍法界。则诸幽暗。性不能全。能令众生药叉罗刹鸠盘荼鬼及毗舍遮富单那等。虽近其旁。目不能视。

熏发闻性。极于精明。则诸暗相。永不能昏。如日升天。阴霾自灭。众生见闻。为声色所惑。持观音名。闻机即转。与本妙明。自然冥合。如透隙光。暗室俱朗也。罗刹此云可畏。鸠盘荼此云木瓜。此神阴如木瓜。行着肩上。坐便踞之。毗舍遮此云啖精气。啖有情及五谷精气故。富单那此云热病鬼。
△八枷锁不着。
七者音性圆销。观听返入。离诸尘妄。能令众生禁系枷锁所不能着。

离尘返听。性自圆脱。理缚既销。事岂能系。众生体妙。暂尔路岐。称名宛然。与本无异。
△九贼不劫。
八者灭音圆闻。遍生慈力。能令众生经过险路贼不能劫。

声戕听性。如贼劫良。反听离尘。音响俱寂。称名回心。贼亦无性。慈力遍加。自他相摄。
△十离贪欲。
九者熏闻离尘。色所不劫。能令一切多淫众生远离贪欲。
色能劫目。心与目驰。闻既离尘。观随听返。称名众生。上承悲愿。机感应尔。
△十一离嗔恚。
十者纯音无尘。根境圆融。无对所对。能令一切忿恨众生离诸嗔恚。

纯音者得音自相。无有顺逆。故曰无尘。以返闻之根。对无顺逆之境。则无对所对。故曰根境圆融也。随顺根尘。妄见顺逆。乃有嗔恚。持名自反。对待立销。菩萨与众生。同一机杼耳。
△十二离痴暗。

十一者销尘旋明。法界身心。犹如琉璃。朗彻无碍。能令一切昏钝性障诸阿颠迦永离痴暗。

阿颠迦此云极忘。名为毕竟。以毕竟无涅盘性故。即无性阐提。故曰昏钝性障。菩萨返根消尘。则本觉明妙流被身心。内外明彻。自无留碍。且阐提佛性。涅盘已许。只为痴暗。有而不觉。一称观音。信根才具。性障顿销。更无久近耳。
△十三求得男。

十二者融形复闻。不动道场。涉入世间。不坏世界。能遍十方供养微尘诸佛如来。各各佛边为法王子。能令法界无子众生欲求男者。诞生福德智慧之男。

融形融根形也。复闻复闻性也。任性摄入一切世界。而无能入之人。故曰不动道场。一切世界。俱在菩萨性海之中。不落有无。而各随顺。故曰不坏世界。遍供诸佛。绍法空王。世出世间。不二随顺。故一称名。随顺各足。

△十四求女得女。

十三者。六根圆通。明照无二。含十方界。立大圆镜空如来藏。承顺十方微尘如来秘密法门。受领无失。能令法界无子众生欲求女者。诞生端正福德柔顺众人爱敬有相之女。

六根返元。唯一宝觉。自然容现十方。当念不隔。名大圆镜。以显承受十方诸佛一切秘密法门。以一宝明。圆鉴无尽。如女德贞顺。资育群品。有此徽柔。随愿相感。

△十五持名众多无异。并结。

十四者此三千大千世界。百亿日月。现住世间诸法王子。有六十二恒河沙数。修法垂范。教化众生。随顺众生。方便智慧。各各不同。

长阿含经云。一日月行四天下。为一世界。如是千日月。千须弥。千阎罗王。千忉利。千梵天。名为小千。即数小千至满一千。名为中千。即数中千复满一千。名为大千。其中须弥山王。四洲日月。各有万亿。皆是一佛化境。号为娑婆世界。此举娑婆世界中有六十二恒河沙数诸法王子。凡所修法垂范。随顺教化众生。各有方便。智慧不同。以显下根本圆通之为真圆通也。修法约自行。垂范约化他。以自行作范转化也。方便谓权。智慧谓实。即权实二智。皆化他事。

由我所得圆通本根发妙耳门。然后身心微妙含容周遍法界。能令众生持我名号。与彼共持六十二恒河沙诸法王子。二人福德。正等无异。世尊。我一名号。与彼众多名号无异。由我修习得真圆通。

本根菩萨自谓所修圆通之本根。指耳门也。从耳门发妙。谓声听元空。与妙觉体合。如水涵天。天水一色。于此会融身心。含育法界。无有边际。故能会多为一。以一摄多。持名功德。准此可知。得真圆通。为对机语。即伏选根之旨。

是名十四施无畏力。福备众生。

结施无畏。犹在拔苦居多。此云福备。以显十方一切无不依赖菩萨妙德普及。凡有心者。靡不钦仰。宁有不信释尊。未有敢轻菩萨。此土众生。真受洪庇。

三十二应。为上同慈力。十四无畏。为下同悲仰。此菩萨无缘之慈。无所拣择。而非当机亦不能应。正如一人专忆。一人专忘。则或逢不逢。或见不见。未可决定矣。按三十二应。唯菩萨二乘将证未证。即自现身。作不请友。此菩萨慈力。与当人善根。足当两忆。若诸众生。率未有不求而应者。至于悲仰。则全藉称名。长水疏中。唯言菩萨修因。不及众生悲仰。诸疏虽及称名。但归他力。而于众生自力所感。未详其故。揆之经旨。亦一阙然也。夫群情所蔽。惟在声色。故使闻见外驰。妄生分别。虽至憧惶。犹不知反。一解称名。心有所仰。则耳目不纷。此即离尘返根之一刻耳。故知诸法元虚。妄情可易。自力他力应感交彰。若单荷他力。则恒河国土。尽见救疗。尚有升沉。慈力何与矣。

上二十四无畏竟。

△三四不思议。分五。初总标。

世尊。从又获是圆通修证无上道故。又能善获四不思议无作妙德。

四不思议。从极果所获。故曰修证无上道故。此就悲智圆满之后。大悲所现。机感同时。不由心念。自然而然。名不思议。

△二现首臂目。

一者由我初获妙妙闻心。心精遗闻。见闻觉知。不能分隔。成一圆融清净宝觉。故我能现众多妙容。能说无边秘密神咒。

初妙即亡所。后妙即离根。离根合觉。得真根性。故曰闻心。既已合还本觉。以本觉而言。故曰心精遗闻也。此本觉心精。已脱闻性。则六根圆融。即一即六。即六即一。同一宝觉。随众生感。妙容各现。妙口各宣。无二随顺矣。

其中或现一首。三首。五首。七首。九首。十一首。如是乃至一百八首。千首。万首。八万四千烁迦罗首。二臂四臂。六臂。八臂。十臂。十二臂。十四。十六。十八。二十。至二十四。如是乃至一百八臂。千臂。万臂。八万四千母陀罗臂。二目。三目。四目。九自。如是乃至一百八目。千目。万目。八万四千清净宝目。或慈或威。或定或慧。救护众生。得大自在。

烁迦罗此云具足。母陀罗此云印。各有妙印也。长水云。首出众圣。法身也。臂能提接。化身也。目以导明。智身也。此亦表法。然总见六根圆通。或少或多。随感而应。极之八万四千者。由众生有八万四千尘劳。菩萨化粗为妙。化局为圆。法尔如是。非关对治。慈威定慧。亦复如是。众生宜慈。即见慈容。众生宜威。即见威容。众生宜定。即见定容。众生宜慧。即见慧

容。大悲所成。本无容心。而种种神变。随机各现。不可思议也。

△三现形诵咒。

二者由我闻思脱出六尘。如声度垣。不能为碍。故我妙能现一一形。诵一一咒。其形其咒。能以无畏施诸众生。是故十方微尘国土。皆名我为施无畏者。

旋闻入思。迴脱六尘。反同于声。响应自在。所谓不物于物。故能同物。其形其咒。一随众生。无心而应。涅盘云。如来即是施众生无恐畏者。若放一光。若二若三。若有过者。悉令远离一切诸恶。如来今者具有如是无量势力。若有菩萨得住如是无所畏地。则不复畏贪恚痴生老病死。亦不复畏恶道地狱畜生饿鬼。亦不复畏沙门婆罗门外道邪见天魔波旬。亦不复畏二十五有。是故此地名无所畏地。菩萨住无畏地。得二十五三昧。坏二十五有。如得无垢三昧。能坏地狱有情等。

△四舍身求愍。

三者由我修习本妙圆通清净本根。所游世界。皆令众生舍身珍宝。求我哀愍。

由本根入流。则六根圆脱。无有住着。故所感众生。能舍身财。求哀摄受。慈力所召。因地固然。

△五所求皆获。

四者我得佛心。证于究竟。能于珍宝种种供养十方如来。傍及法界六道众生。求妻得妻。求子得子。求三昧得三昧。求长寿得长寿。如是乃至求大涅盘得大涅盘。

此证极果。与佛无二。故能彻见六道众生性相平等。故所供亦平等也。求无不得。既显慈力。而妻子寿命。及大涅盘。犹显世出世间二俱平等。众生见二。菩萨一相。无有二观也。

上二彰妙用竟。

△三结本圆通。

佛问圆通。我从耳门圆照三昧。缘心自在。因入流相得三摩地。成就菩提。斯为第一。

初从闻中得真根性。此真根性。亡所尽闻。后入觉心圆照三昧。此圆照三昧。随心所缘。皆得诸法实相。故曰自在。因入流相得三摩地者。原因入流而得之。明从闻中发明。非无所发明也。菩萨至此重言所因。亦如华严善财童子。历百一十城。学菩萨道。最后至弥勒所。复令还见文殊。谓汝所见诸善知识。闻菩萨行。入解脱门。满足大愿。皆是文殊威神之力。文殊师利。于一切处。咸得究竟也。盖童子于文殊所。得根本智。故穷诸差别。究竟无别。例此可见。

世尊。彼佛如来叹我善得圆通法门。于大会中。授记我为观世音号。由我观听十方圆明。故观音名遍十方界。

结转彼佛。以明宿因。亦彰方便也。观听者观此听闻。盖谓旋听脱根。凝于心目。六门不系。入迴圆明。周遍法界。万应随机矣。

上四遍征圆通竟。

△五正示圆修分五。初放光显瑞。

尔时世尊于师子座。从其五体同放宝光。远灌十方微尘如来及法王子诸菩萨顶。彼诸如来亦于五体同放宝光。从微尘方来灌佛顶。并灌会中。诸大菩萨及阿罗汉。林木池沼。皆演法音。交光相罗。如宝丝网。

一根返元。六根清净。唯一宝觉。体用无二。故从五根同放光明。以一如来与十方诸如来交光相灌。并及诸菩萨阿罗汉顶。林木池沼。皆演法音。显自他不隔。大小齐彰。一多互融。依正法尔。此根性为诸佛菩萨初心究竟之所共证。而耳门一返。六用流辉。内外虚明。当念圆彻。

是诸大众。得未曾有。一切普获金刚三昧。

金刚三昧即首楞严。一切众生。本来具足。自性清净。一时普获。还得本心也。

即时天雨百宝莲华。青黄赤白间错纷糅。十方虚空成七宝色。

万行庄严。如宝华。差别智用。如青黄赤白。虚空成色。色空不二。非有非无。理以事彰。事理无碍也。

此娑婆界大地山河。俱时不现。唯见十方微尘国土。合成一界。梵呗咏歌。自然敷奏。

此表宝明空觉。浑合圆融。依正全销。虚空殒灭。唯寂光土。各得相见。呗乃西方之赞咏。赞者从文以结章。呗者短偈以流颂。经云。以微妙音声。歌咏于佛德。

△二敕文殊选根。

于是如来告文殊师利法王子。汝今观此二十五无学诸大菩萨及阿罗汉。各说最初成道方便。皆言修习真实圆通。彼等修行。实无优劣。前后差别。

唯言所证。齐一真实。故无优劣。若论入门。各随方便。故有前后。

我今欲令阿难开悟。二十五行。谁当其根。兼我灭后。此界众生。入菩萨乘。求无上道。何方便门得易成就。

此因阿难而普及此界将来。故下文云。此方真教体。清净在音闻。

△三拣非圆根。分三。初赞觉元妙。示妄本空。

文殊师利法王子。奉佛慈旨。即从座起。顶礼佛足。承佛威神。说偈对佛。

文殊为法身妙慧。初证本智法身。能生佛家。根本智满。然后依智起行。今正选根修证。当断根本微惑故。又根本智。差别智。无别体用。须从根本发明故。

觉海性澄圆。圆澄觉元妙。

先明觉性。后审差别。觉海者觉体本际。浩瀚静深。如海也。觉海无染无杂曰澄。真妄难名。悟迷莫及。曰圆。又曰圆澄觉元妙。者谓觉体本妙。常照而寂。正见不可以明为觉也。然明必生所。妙亦恒然。当如是知耳。

元明照生所。所立照性亡。

照性即指觉体。谓照之性也。性觉本明。照必生所。是明不守妙。随照用而妄生。妄不离真。对色空而罔觉。罔觉故性亡。非绝无之亡也。

迷妄有虚空。依空立世界。想澄成国土。知觉乃众生。

照背觉而起妄。则必妄见顽空。所谓晦昧为空也。依空立世界者。前文云。觉明空昧。相待成摇。故有风轮执持世界。此世界所由成也。想澄成国土。知觉乃众生者。此原其本一觉性。依妄觉而成迷。迷妄凝结。同于无情。故成国土。然全妄皆真。故众生流转。知觉尚存。此可于日用证知也。

空生大觉中。如海一沤发。有漏微尘国。皆依空所生。

此原觉性望迷。只由一念明觉。遂成空昧。而觉海澄湛。寂照恒然。现前虚空国土。真若太清一点。一念回光。迥然超越也。

沤灭空本无。况复诸三有。

世界众生。是有为相。众生生死。转盼成无。劫火洞然。大千亦坏。惟虚空无边。似无迁变。而不知只在当人向背之间。一念归元。十方销殒。毕竟都无。唯当自证。

△二表方便迟速。

归元性无二。方便有多门。圣性无不通。顺逆皆方便。初心入三昧。迟速不同伦。

归元之性是一。初归之门乃多。一则门门皆可证入。多则顺逆自分疾徐。故初心当求直捷圆通也。顺逆皆方便。故知顺亦方便。圆觉云。唯除顿觉人。并法不随顺。菩萨每于方便门中常露此旨。

△三正拣非圆。

色想结成尘。精了不能彻。如何不明彻。于是获圆通。

结暗为色。故曰想结成尘。观色成空。久乃通彻。如优波尼沙陀。观白骨微尘。析色明空。至尘色既尽。妙色密圆。亦自圆通无碍。然以初心洗发精了。宜于虚豁。故非所选。

音声杂语言。但伊名句味。一非含一切。云何获圆通。

杂犹云兼也。以音声不止语言。又语言亦自超脱名句。一即含多。此憍陈那所证。以易依语。故在所拣。瑜伽云。佛菩萨是能说者。语是能说相。名句文身是所说相。名身犹云瓶。瓶字画为文身。瓶是土作为句身。名句诠义曰味。故名句依文。味依名句。

香以合中知。离则元无有。不恒其所觉。云何获圆通。

香严童子。闻香入鼻。悟香气无所去来。尘气既灭。闻性宛然。此以不恒其觉。谓无依之觉。未易恒一。亦拣初心所难。

味性非本然。要以味时有。其觉不恒一。云何获圆通。

药王药上。了知味性。非有非无。非即身心。非离身心。于分别味。发明本觉。此以味性非本恒然。故离分别无知味性。亦拣初心。离分别味。性觉难住也。

触以所触明。无所不明触。合离性非定。云何获圆通。

跋陀婆罗。忽悟水因。既不洗尘。亦不洗体。中间安然。得无所有。从此发明。妙触宣明。此言触以所触明。以见离所之妙触。离合俱捐。性难恒常。亦拣初心也。

法称为内尘。凭尘必有所。能所非遍涉。云何获圆通。

摩诃迦叶。观尘变坏。悟知空寂。以空寂心修于灭尽。顿空法执。见妙法性。是固能所俱捐也。此拣能所不遍涉者。亦以初心。离于所缘。法性难遍耳。

见性虽洞然。明前不明后。四维亏一半。云何获圆通。

阿那律陀。因修乐见照明三昧。发明见精。不用眼观。洞见十方。此拣明前不明后。四维亏一半。亦就眼根所见不能具全。以见初心。离根独耀之难洞彻也。

鼻息出入通。现前无交气。支离匪涉入。云何获圆通。

出不能交入。入不能交出。出入各行。故曰无交气。即缺中交。支身支。离即离支。谓入则入身。离则离身。两不相涉。亦即无交气也。周利盘特迦。观息微细。穷尽生灭。悟知此心无生灭地。得大无碍。此以鼻息出入不相涉入。拣初心穷息生灭。于无生灭性。极难依持耳。

舌非入无端。因味生觉了。味亡了无有。云何获圆通。

味知非因入则不能无端自有。故曰因味生觉了。既因味生。故味亡即灭也。憍梵钵提。观味之知。非体非物。应念得超世间诸漏。内脱身心。外遗世界。法眼清明。此恐离味之觉心难住。故拣初心未易贯彻也。

身与所触同。各非圆觉观。涯量不冥会。云何获圆通。

觉触之身。与所触之境。望于觉心。知与无知。涯量各异。不能融合也。毕陵伽婆蹉。因觉觉痛。觉清净心。无痛无觉。摄念未久。身心忽空。纯觉遗身。发明无漏。而此乃以身触与觉。涯量不及。盖恐离此身触。则觉性无依。自难冥合。亦拣初机也。

知根杂乱思。湛了终无见。想念不可脱。云何获圆通。

知根即意根。谓意知杂想。想湛知亡。才有所观。想念难脱也。须菩提自旷劫来。已证空寂。后蒙如来获发性觉真空。空性圆明。顿入如来宝明空海。印成无学。此以初心发明性觉真空离想难现。故特拣之。

识见杂三和。诘本称非相。自体先无定。云何获圆通。

见识与根色相杂。故曰识见杂三和。根色不偶。则识无所附。既无自相。亦无自体。舍利弗初悟因缘。从佛发明见觉圆明心见发光。光极知见。今拣见识离二无体。谓此初心见觉。离彼三和。心光圆明。难为独露也。

心闻洞十方。生于大因力。初心不能入。云何获圆通。

普贤用心闻。分别众生所有知见。随有众生发明普贤行者。即与摩顶。此因大行之所感发。非初心所办。故曰不能入也。

鼻想本权机。只令摄心住。住成心所住。云何获圆通。

孙陀罗难陀。观鼻端白。谛观凝寂。内发圆明。外成虚净。光洞十方。此拣权机为摄心住。心住成所。非真常住。正虞初心于身心内明世界外虚时。而此觉心难为圆脱。

说法弄音文。开悟先成者。名句非无漏。云何获圆通。

富楼那以辨才无碍。宣说苦空。深达实相。此为根熟善离言说。所得秘密。一涉名句。只成有漏。故在所拣。

持犯但束身。非身无所束。元非遍一切。云何获圆通。

身谓身识。非但身根。故该身心也。盖以优波离持戒清净。身心寂灭。于此发明。一切通利。今拣非身。乃谓离此身识。无所检束。而此亲印之心。将何遍洽。恐其沦于寂灭耳。

神通本宿因。何关法分别。念缘非离物。云何获圆通。

神通本宿因。此指目连之神通。非法分别识所能发也。以分别缘尘。不能发通。显其因于旋湛。心光发宣。非意识事。法分别者法属意家。故谓法分别。

若以地性观。坚碍非通达。有为非圣性。云何获圆通。

持地菩萨。因平心地。见身微尘。与造世界所有微尘。皆无自性。不相触摩。闻妙莲华。悟佛知见。此拣地性坚碍。属有为法。固自其未证圆通而言。即就初心。虽已发明本智。然离尘空觉。亦非所选。

若以水性观。想念非真实。如如非觉观。云何获圆通。

月光童子。因作水观。见身中水。与外香水。等无差别。忽然亡身。合真空性。一味流通。得无生忍。以月光所证圆通。望于初发觉心。脱根旋习。恐涉觉观。犹非真实。故曰如如非觉观。谓如如之性。非觉观所证。觉观类初禅有觉有观。不离想念也。

若以火性观。厌有非真离。非初心方便。云何获圆通。

乌刍瑟摩。观身暖气。神光内凝。化多淫心。成智慧火。无碍流通。生大宝焰。此拣其以厌离心。非得性离。于初入觉地。反成窒碍。

若以风性观。动寂非无对。对非无上觉。云何获圆通。

琉璃光菩萨。因观身心世界。皆是妄缘风力所动。即于所动发明不动。悟诸实相。今以风观。动寂相待。谓非初心旋习方便。有障圆融。故在所拣。

若以空性观。昏钝先非觉。无觉异菩提。云何获圆通。

虚空藏菩萨。因观四大无依。妄想生灭虚空无二。佛国是同。于同发明。入三摩地。妙力圆明。此拣顽空昏钝。与菩提性。迥然差异。单就空观而言也。若以初心发明性觉真空。所旋习气。不应复作此观。空因背觉而成晦昧。故曰昏钝先非觉。非觉则异菩提矣。

若以识性观。观识非常住。存心乃虚妄。云何获圆通。

弥勒菩萨。因修唯心识定。得成无上妙圆识心三昧。尽空如来国土。净秽有无。皆是我心变化所现。以了如是唯心识故。识性流出无量如来。远离二执得无生忍。今拣识非常住。即使离境存心。亦同生灭。此虽在未曾发明唯心所现所现唯心。然与初入觉心。合觉旋妄之理。亦未圆妙也。

诸行是无常。念性元生灭。因果今殊感。云何获圆通。

念有生灭。念性元无生灭。若净念相继。则是以生灭念合无生灭性。犹子忆母。如母忆时。忆佛念佛。必定见佛。理事无碍也。大势至菩萨。从念佛三昧。都摄六根。净念相继。所谓都摄六根者。并六根以成一念。摄一念以归念性。此真得三摩地者也。今拣念性无常。防净念未易相继。为初入觉心者所障耳。

拣根拣非现前初心可以旋习成证。而非拣圣也。二十四圣。顺逆方便。各及圆通。当其未至圆通。唯随所重。以为对治。故有在此应拣。在彼应选。殊非一定。知当机宜拣之根。即知对机用拣之意。知用拣之意。然后知用选之心。总以成就初心旋习成证。故凡不可洗发本智究竟差别以极于流光宣耀。则心在所拣矣。今按文殊拣中。首举色尘。以为妄想所结。于初心精了之性。未易洗豁。则所谓不能彻者。须照当机。阿难已经皎然。快得无碍。故选根修证。只为蠲除习障。若分别人法。岂不先悟。此犹为色尘所滞。则即闻根亦难成证也。诸疏于此。但据偈文。愚故谓应有会通耳。华严十住初心。发明自性。已与佛齐。而后起行历向。以至极地。究于差别。无异本智。而亦须一回。故知大乘修证。固不可实法也。

上三拣非圆根竟。

△四正选圆根。分六。初依方便教。

我今白世尊。佛出娑婆界。此方真教体。清净在音闻。欲取三摩提。实以闻中入。

我今白世尊六句。结承佛敕。依方选根。拣二十四圣。非此方根机所宜。如他佛国土。有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或以佛菩提树。或以园林台榭。或以众香。不同此方教体必以言宣。众生领解。要因闻入。以所闻之理。对能闻之根。得真闻性。入流亡所。闻尽觉空。成于真寂。此三摩地。实以闻中入也。以言诠教。权实分明。不杂世论。是音清净。以闻听受。得鱼忘筌。会归自己。是闻清净。故有音无闻。有闻无音。皆不成教。音闻互彰。清净各得。此真教体也。教体必顺方宜。选闻乃依根立。故曰欲取三摩提。实以闻中入。

△二赞根主。

离苦得解脱。良哉观世音。于恒沙劫中。入微尘佛国。得大自在力。无畏施众生。妙音观世音。梵音海潮音。救世悉安宁。出世获常住。

初二句叹菩萨得真闻性。至寂灭现前。忽然超越。是五住究尽。二死永亡。所谓离苦得解脱也。又二句叹三十二应。又二句叹十四无畏。又二句叹德号互见。智理双融曰妙。清净无垢曰梵。观世音则纯悲应物。无远弗届。有感斯应。不失其时。如潮之有节也。从闻入妙。不曰妙闻。而曰妙音。闻有彼我。音无自他。尘尘皆真。法法如是也。末二句究极利生。拔苦与乐。等世出世。所谓求大涅盘得大涅盘也。

△三赞闻根。

我今启如来。如观音所说。譬如人静居。十方俱击鼓。十处一时闻。此则圆真实。

此就众生现前。有声皆闻。有闻皆遍。无有远近前后。以显闻性周圆也。以声映闻。以闻涉声。俱无形段。亦无涯畛。性相自他。一时融洽。不因修证。无有等待。耳门之妙。于斯可尽。

目非观障外。口鼻亦复然。身以合方知。心念纷无绪。隔垣听音响。遐迩俱可闻。五根所不齐。是则通真实。

此以五根出闻根之无隔碍。所谓通真实。也遐迩就众生耳根所及。或远或近。俱无障蔽。不如五根乃以圣限也。口鼻与身。皆合方知。亦复然倒下句文耳。

音声性动静。闻中为有无。无声号无闻。非实闻无性声无既无灭。声有亦非生。生灭二圆离。是则常真实。

有声为动相。无声为静相。动静在声。而于闻中原无二相也。既无二相。则无声时。俱谓无闻。非无闻性。故知闻性常在。不随音声生灭。故曰声无既无灭。声有亦非生。所谓圆离者。闻性湛然。从本如是。迥然于动静有无之外。是为常真实。

纵令在梦想。不为不思无。觉观出思惟。身心不能及。

夫以梦想既绝思惟。而犹闻杵宛然。益见闻性出于思惟之外。是岂身心所能及耶。觉乃闻性之体。观乃闻性之用。身摄眼鼻舌三。心指意根。亦五根不齐之意。

△四责多闻劝修。

今此娑婆国。声论得宣明。众生迷本闻。循声故流转。阿难纵强记。不免落邪思。岂非随所沦。旋流获无妄。

声论本以宣明闻性。而众生迷闻日久。但随声教。徒生分别。即使空极玄微。无所销归。反为理障。此即流转。盖责阿难强记。只益多闻。而对境邪思。几随沦坠。旋流即亡所。所亡闻尽。觉性朗然。只在反覆之间耳。

阿难汝谛听。我承佛威力。宣说金刚王。如幻不思议。佛母真三昧。汝闻微尘佛。一切秘密门。欲漏不先除。畜闻成过误。将闻持佛佛。何不自闻闻。

世尊重宣偈云。是名妙莲华。金刚王宝觉。如幻三摩提。弹指超无学。乃知金刚如幻佛母三昧

。即此闻性也。阿难历劫多闻。一切如来诸秘密门。无不强记。独不能尽除欲漏。此见畜闻之误。古今皆然。岂知声教所宣。发明何事。若能返观闻性。始知秘密只在目前。尽闻不住。空觉极圆。自性三昧。犹如金刚。一切法森罗。如幻不思议。诸佛如来。俱从此出。所谓佛母也。

闻非自然生。因声有名字。旋闻与声脱。能脱欲谁名。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脱。

此直指闻性。即真觉心。为在迷位。循声奔逸。名之为闻。若于闻中。入流亡所。则声闻俱尽。声尽则动静不生。闻尽则空觉自朗。谁更复名闻性也。一根既然。六根皆尔。能脱即尽闻不住。此岂非空觉极圆耶。

见闻如幻翳。三界若空华。闻复翳根除。尘销觉圆净。

空华因眼翳而有。喻三界亦因见闻而现。空本无华。眼元无翳。言眼翳者。自觉明一妄。妄有六根。知觉奔逸。不能自复。遂使圆净之体流转根门。无人觉知。瞥尔错过。若解闻中入流亡所。则尘销觉净。岂待销停也。

净极光通达。寂照含虚空。却来观世间。犹如梦中事。摩登伽在梦。谁能留汝形。

此承尘销觉净。净极谓所亡闻尽。故觉体光融。内澄寂照。外含虚空。楞伽所谓性虚空故。迥无所有也。以此虚明寂照之心。观诸世间。岂非梦事。故知三界梦幻。在圆湛体中。如阳焰空华。不落有无。身心超越。如雁过长空。影踪不涉。圆觉云。如器中镤。声出于外。形随心转。心既超越。形影何留。故以在梦之登伽。岂能留汝已寤之阿难矣。

如世巧幻师。幻作诸男女。虽见诸根动。要以一机抽。息机归寂然。诸幻成无性。

长水以幻师喻真性。又以幻师喻无明。愚谓偏一俱非。当合喻也。盖无明即真。不觉成幻。故有六根男女。其实皆由妄见一机抽动。若见亡机寂。则六用旋复。本无自性耳。

六根亦如是。元依一精明。分成六和合。一处成休复。六用皆不成。尘垢应念销。成圆明净妙。

上为能喻。此出所喻之法。并明一根返元。六根清净之义也。尘垢应念销。以见悟迷机括转圜之疾。谓迷则全真即妄。悟则全妄即真。本自明妙。常在六门。觉即宛然矣。

余尘尚诸学。明极即如来。

上言尘垢应念销。成圆明净妙。谓尘垢本无自性。明妙本自圆成。昔本无迷。今亦无悟。初心顿彻。更无剩义。十住初心。所为即与佛齐也。此言余尘尚诸学者。正指二执习气。十地后尽。所谓圆融不碍行布也。明极即如来。不言行极者。须知差别智极。但圆本智。总非别事也。

大众及阿难。旋汝倒闻机。反闻闻自性。性成无上道。圆通实如是。

此劝旋闻归性。因确指闻性即如来真如妙觉。更无别有。此真圆通也。倒闻谓闻性本妙。迷妄循尘。故谓之倒。以显反闻则闻性自妙。与佛无殊耳。

△五会三世普门。重拣方便。

此是微尘佛。一路涅盘门。过去诸如来。斯门已成就。现在诸菩萨。今各入圆明。未来修学人。当依如是法。我亦从中证。非惟观世音。

此赞成反闻为涅盘一路。举过去诸佛。现前菩萨。以为将来龟鉴。引归自己。总见一路涅盘。必无岐路也。

诚如佛世尊。询我诸方便。以救诸末劫。求出世间人。成就涅盘心。观世音为最。自余诸方便。皆是佛威神。即事舍尘劳。非是长修学。浅深同说法。

初四句原奉佛敕之意。又二句结选圆通。耳根第一。又三句明二十四圣。各随尘劳所重。因事舍离。事谓七大十八界。皆佛威神者起信云。诸修行人。若无诸佛菩萨显庇冥加。决不成就。又二句反明耳门乃三根齐摄。浅深俱证。此可长修。同一说法也。

△六礼藏求加。

顶礼如来藏。无漏不思议。愿加被未来。于此门无惑。方便易成就。堪以教阿难。及末劫沉沦。但以此根修。圆通超余者。真实心如是。

十方三世一切诸佛菩萨。及三界二十五有。皆如来藏心之所流现。含真妄以常圆。随迷悟而不立。此不思议境界。文殊菩萨深切着明。念拯未来。愿求加被。毋越此根易为成就。真实心者文殊自谓确从本心。实知实见。非同狗机也。

迷本无因。悟非今有。圆觉曰。一切众生。已成佛道。此三世如来。自十信满心。以至等妙二觉。而后证知其为已成佛道。非以理言也。然则何名众生。曰以不自信故。何不自信。曰已成佛故。夫佛不自佛。乃为真佛。众生亦不自众生。乃真众生。此佛所为穷至妙觉。而后知不自佛也。众生所为流尽三涂。而后知不自众生也。知其不自佛。乃能深信众生。知其不自众生。乃能深信于佛。故众生以信佛为初机。佛以信众生为究竟。夫以信众生为究竟。则必不肯使初心之士不能自信。而重言乎修证之涂。以自惑而惑人也明矣。其奈人不自信。故自导知归。次言涂路。终言到家。而不知夫不行而速。不疾而至者。自知归时。久已知之。而必待到家乃始

深信。然则佛菩萨于此且当胡为耶。文殊选根曰。譬如人静居。十方俱击鼓。十处一时闻。此则圆真实。此言初心所悟闻性。而即于众生现前具足圆听。非别有所谓涂路也。又曰。隔垣听音响。遐迩俱可闻。五根所不齐。是则通真实。夫谁不听音。谁限远迩。亦可以日用而证知矣。又曰。无声号无闻。非实闻无性。声无既无灭。声有亦非生。生灭二圆离。是则常真实。此岂有待修为而后得其常住如是耶。至于梦闻杵音。迥出思惟之外。自闻闻性。俨然三昧之中。垢销应念。明妙圆成。此皆大智所示修证之门。而于耳根反彰直捷。然后知众生已成佛道。始于初心。明知其故。而必至空竟始为亲证。若未究竟。顿捐程涂。苟非其人。只成过误。又或实指行布。终障圆融。夫以如来出世。为一大事因缘。究而言之。唯佛知见。更有过于涅盘。我道必为魔说。详阅诸疏。尽解直捷之谈。一及修持。辄拘位置。即出吾宗。亦未能免。岂亦复有格格耶。

上四正选圆根竟。

△五闻法获证。

于是阿难及诸大众。身心了然。得大开示。观佛菩提及大涅盘。犹如有人因事远游。未得归还。明了其家所归道路。普会大众。天龙八部。有学二乘。及诸一切新发心菩萨。其数凡有十恒河沙。皆得本心。远尘离垢。获法眼净。性比丘尼。闻说偈已。成阿罗汉。无量众生。皆发无等等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

如来将敕文殊选根。从五体放光。灌十方诸佛菩萨。十方诸佛亦从五体放光。灌今如来并在会诸菩萨及阿罗汉等。一时蒙光。普获金刚三昧。至此选根已竟。普会大众。天龙八部。及诸有学二乘。新学菩萨。闻说偈已。皆得本心。远尘离垢。获法眼净。彼获金刚三昧。即此皆得本心也。法眼净准华严十住初心。从十信满足。始云悟本自心。许与佛齐。金刚三昧乃十地所证。初位许与佛齐。则亦应许获是三昧耳。新发心菩萨但当信门。至此入住。自可明证。阿难前已身心皎然。快得无碍。正当初住。今云未得还归。明了其家所归道路。岂非深明地上法行。以几极果耶。发菩提心。是入信位。有讶性比丘尼。先证无学。是又不可以大乘初心较优劣耳。

上二依悟圆修竟。

△三广垂修范。分八。初因阿难乞度未来。总标三决定义。

阿难整衣服。于大众中合掌顶礼。心迹圆明。悲欣交集。欲益未来诸众生故。稽首白佛。大悲世尊。我今已悟成佛法门。是中修行。得无疑惑。常闻如来说如是言。自未得度。先度人者。菩萨发心。自觉已圆。能觉他者。如来应世。我虽未度。愿度未劫一切众生。世尊。此诸众生。去佛渐远。邪师说法。如恒河沙。欲摄其心入三摩地。云何令其安立道场。远诸魔事。于菩提心。得无退屈。

心即已悟之心。迹即将证之迹。悲悲往昔之迷。欣欣今日之悟。因自念他。即今垂后。正菩萨真典型也。有佛则必有魔。有真则必有伪。互相建立。自古如然。但依正悟正修。以作人依人范。摄心之路有门。道场之立从法。事师既往。理启如今。

尔时世尊于大众中称赞阿难。善哉善哉。如汝所问安立道场。救护众生末劫沉溺。汝今谛听。当为汝说。阿难大众。唯然奉教。

安立道场。念后沦溺。正如来本怀。故兴赞词。末世邪说。即出法中。故宜秉戒庄严。作心城堑。事理兼摄。成内外护。是当仰荷慈力耳。

佛告阿难。汝常闻我毗奈耶中宣说修行三决定义。所谓摄心为戒。因戒生定。因定发慧。是则名为三无漏学。

毗奈耶此云调伏。谓调练三业。制伏过非。安法师云。戒律禅定智慧。三者至道之门户。泥洹之关要。什公云。持戒能折伏烦恼。令其势微。禅定能遮烦恼。如四山断流。智慧能灭烦恼。毕竟无余。故涅盘云。有烦恼则无智慧。有智慧则无烦恼。无漏谓不漏落三有。决定谓佛佛如是也。

△二示四决定明诲。分四。初示决定断淫。

阿难。云何摄心我名为戒。

摄心为戒。盖密示一切唯心。非但束身。故下皆云。其心不淫。其心不杀。其心不偷。此以发明自心为本。一切法行。皆庄严自心也。先举淫者。本经缘起当机也。

若诸世界六道众生。其心不淫。则不随其生死相续。

清凉云。淫爱惑业。招润生死。圆觉云。一切众生。皆以淫欲而正性命。此性命谓生死根株也。相续轮转之义。

汝修三昧。本出尘劳。淫心不除。尘不可出。纵有多智禅定现前。如不断淫。必落魔道。上品魔王。中品魔民。下品魔女。彼等诸魔。亦有徒众。各各自谓成无上道。

多智禅定。非异色因。今淫心不除。各各自谓成无上道。则为异色因矣。是安得不作异色因果耶。长水云。虽不断欲。而修定得福。随福优劣。故成三品。以邪定力。故得五通。以有漏业。生天魔界。

我灭度后。末法之中。多此魔民炽盛世间。广行贪淫。为善知识。令诸众生落爱见坑。失菩提路。

具正法眼。令一切人离欲超尘。入佛知见。名善知识。此以贪欲自缚缚他。如来悬记。末世众生。慎宜择法。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先断心淫。是名如来先佛世尊第一决定清净明诲。

此谕阿难转教世人。以先断淫心为第一决定。此戒与小乘不同。虽使执身不行。执心不起。若非明见自心。清净无垢。淫机犹伏。此所为先断淫心也。

是故阿难。若不断淫修禅定者。如蒸沙石。欲其成饭。经百千劫。只名热沙。何以故。此非饭本。沙石成故。

戒定慧从自性生。自性自慧。自性自定。自性自戒。若以淫心修禅定者。非禅定因。岂获成就。故曰此非饭本。沙石成故。

汝以淫身求佛妙果。纵得妙悟。皆是淫根。根本成淫。轮转三涂。必不能出。如来涅盘。何路修证。

佛性为因。涅盘为果。若以淫身。求佛妙果。先非妙悟也。夫真悟佛性。则般若解脱。三德同符。斯为涅盘。如彼妙悟。悉为生死根本。所谓淫因。成轮转果耳。

必使淫机身心俱断。断性亦无。于佛菩提。斯可希冀。

淫机身心俱断。二乘亦能。至于断性亦无。则非真悟佛性极于究竟未易几及。谓俱生习气。非二乘分。此正深勉阿难究竟菩提也。

如我此说。名为佛说。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盖防末世天魔。入我法中。邪说乱正。为此确示。波旬此云恶者。翻译云。魔王名也。

△二示决定断杀。

阿难。及诸世界六道众生。其心不杀。则不随其生死相续。汝修三昧。本出尘劳。杀心不除。尘不可出。纵有多智禅定现前。如不断杀。必落神道。上品之人。为大力鬼。中品则为飞行夜叉诸鬼帅等。下品当为地行罗刹。彼诸鬼神。亦有徒众。各各自谓成无上道。

带杀修禅。报为神道。然此禅即四禅八定之禅。误以为自性真禅。又如心开亦误认生死根本以为修因。依生死因以为禅定。即不犯杀。亦难解脱。犯即沦坠。因果历然。此相续谓负命索偿也。

我灭度后。末法之中。多此鬼神炽盛世间。自言食肉得菩提路。阿难。我令比丘食五净肉。此肉皆我神力化生。本无命根。汝婆罗门地多蒸湿。加以沙石。草菜不生。我以大悲神力所加。因大慈悲。假名为肉。汝得其味。奈何如来灭度之后食众生肉名为释子。

五净谓不见。不闻。不疑为我。加自死鸟残。为五也。楞伽曰。大慧。我有时说遮五种肉。或制十种。今于此经。一切种。一切时。开除方便。一切悉断。又云。一切众生。从本以来。展转因缘。常为六亲。以亲想故。不应食肉。食肉且禁。而况杀乎。

汝等当知。是食肉人。纵得心开似三摩地。皆大罗刹。报终必沉生死苦海。非佛弟子。如是之人。相杀相吞。相食未已。云何是人得出三界。汝教世人修三摩地。次断杀生。是名如来。先佛世尊。第二决定。清净明诲。

鬼神邪定。亦能知过去未来事。起信论云。或令人知宿命过去之事。亦知未来之事。得他心智。辩才无碍。报终犹寿尽也。

是故阿难。若不断杀修禅定者。譬如有人。自塞其耳。高声大叫。求人不闻。此等名为欲隐弥露。

长水云。塞耳修禅。高声行杀。求不闻之道。彰弥露之苦。

清净比丘。及诸菩萨。于岐路行。不蹋生草。况以手拔。云何大悲取诸众生血肉充食。

涅盘云。佛告迦叶。若人掘地刈草斫树。斩截死尸。以是业缘。堕地狱不。迦叶言。应堕地狱。何以故。如佛昔为声闻说法。汝诸比丘。于诸草木。莫生恶心。何以故。一切众生。为恶心故。堕于地狱。

若诸比丘。不服东方丝绵绢帛。及是此土靴履裘毳。乳酪醍醐。如是比丘。于世真脱。酬还宿债。不游三界。何以故。服其身分。皆为彼缘。如人食其地中百谷。足不离地。必使身心于诸众生若身身分身心二涂不服不食。我说是人真解脱者。

补遗云。酬还宿债。只此一生。舍此则长揖三界矣。央掘罗经云。文殊白佛言。珂贝蜡蜜。皮草缯绵。非自界内耶。佛告文殊。若习近世间物者。是方便法。若物展转来者。则可习近。若展转来。离杀者手。则可习近。文殊言。今此城中有一皮师。能作革履。若自死牛。牛主从旃陀罗取皮。付皮师使作革履。施持戒人。此展转可习近不。佛言。若不受者。是比丘法。若受

者非悲。然不破戒。
如我此说。名为佛说。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如淫义释。
△三示决定断偷。
阿难。又复世界六道众生。其心不偷。则不随其生死相续。
偷心推穷极细。过于不与而取。此生灭事。须人自检。

汝修三昧。本出尘劳。偷心不除。尘不可出。纵有多智禅定现前。如不断偷。必落邪道。上品精灵。中品妖魅。下品邪人。诸魅所着。彼等群邪。亦有徒众。各各自谓成无上道。

从名利心生于委曲。皆名偷心。一切智定。悉恶因缘。涅盘所谓善因而得恶果。即指此辈。精灵妖魅。总谓自己侵淫于人。多诸面目。其心无别也。

我灭度后。末法之中。多此妖邪炽盛世间。潜匿奸欺。称善知识。各自谓已得上人法。詟惑无识。恐令失心。所过之处。其家耗散。

长水云。奸欺盈抱。潜护如淳。诈伪充怀。隐藏若拙。此四句亦可尽悉其态矣。恐令失心等者谓显异惑众。偷甚不与也。

我教比丘。循方乞食。令其舍贪。成菩提道。诸比丘等。不自熟食。寄于残生。旅泊三界。示一往还。去已无返。

寄于残生。旅泊三界。示一往还。去已无返。以此处心。即使王候修供。万指围绕。如同行乞。吾人于此。所当内省。

云何贼人假我衣服。裨贩如来。造种种业。皆言佛法。却非出家具戒比丘为小乘道。由是疑误无量众生。堕无间狱。

裨益也。贩买贱卖贵。谓买贱卖贵以自裨益也。涅盘云。我灭度后。是魔波旬。渐当坏乱我之正法。乃至作比丘比丘尼。及阿罗汉等形。以有漏身。称是无漏。坏我正法。乃至说言无四重僧残不定舍堕忏悔众学灭诤等法。亦无偷兰遮五逆一阐提罪。乃至若犯如是等罪。亦无有报。如是说者。并是魔说。

若我灭后。其有比丘发心决定修三摩提。能于如来形像之前。身然一灯。烧一指节。及于身上爇一香炷。我说是人无始宿债一时酬毕。长揖世间。永脱诸漏。虽未即明无上觉路。是人于法已决定心。若不为此舍身微因。纵成无为。必还生人。酬其宿债。如我马麦正等无异。汝教世人修三摩地。后断偷盗。是名如来先佛世尊第三决定清净明诲。

然指然香。舍身微因。即得尽酬宿债。此亦论心。非但论事。盖以正信之心能忍身分也。纵成无为者长水以摩登伽在梦。谁能留汝形。方此必酬宿债。谓成无为后。现有为身。尚还宿债。愚谓如来马麦之报。为示当机。应别具眼。兴起行经云。随罗然国。有婆罗门王名阿耆达。请佛及五百比丘。三月夏坐。时有天魔迷惑王心。使还宫内。耽荒五欲。供养六日便止。诸比丘乞食。三日空还。有波罗国马士。告诸比丘。正有马麦。君能啖不。五百匹马日食二升。分半以给比丘。一良马日食四升。分半供佛。佛言。过去毗婆叶佛时。我为婆罗门。名因提耆利。博达四韦。教五百童子。王设会请佛。有一比丘。病不能行。佛及大众食已。为病比丘请食。过梵志山。梵志闻饭香美。询曰。此髡头沙门。正应食马麦。不应食此。诸童子复曰。此等师主。亦应食马麦。时婆罗门。则我身是。五百童子。五百罗汉是。病比丘。即弥勒是。以是因缘。经历地狱。无数千岁。今虽得道。尔时残缘于毗园邑食马麦九十日也。
是故阿难。若不断偷修禅定者。譬如有人。水灌漏卮。欲求其满。纵经尘劫。终无平复。

修禅定者。其心内外一无所重。稍有微系。纵处山林阒无人处。终不成就。岂更偷耶。非真定因。难为定果。如贮漏卮。必无平复。

若诸比丘。衣钵之余。分寸不畜。乞食余分。施饿众生。于大集会。合掌礼众。有人捶詈。同于称赞。必使身心二俱捐舍。身肉骨血。与众生共。不将如来不了义说回为己解。以误初学。佛印是人。得真三昧。如我所说。名为佛说。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分衣钵余。施与冻馁。于大集会。合掌礼众。尚有其人。若受捶詈。同于赞叹。已少概见。至于捐舍身分。与众生共。实未曾睹。回不了义将为己解。所闻皆然。愿与吾人深切猛省。惩其相似。勉所未能也。
△四示决定断妄。

阿难。如是世界六道众生。虽则身心无杀盗淫。三行已圆。若大妄语。即三摩地不得清净。成爱见魔。失如来种。所谓未得谓得。未证言证。或求世间尊胜第一。谓前人言。我今已得须陀洹果。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罗汉道。辟支佛乘。十地地前诸位菩萨。求彼礼忏。贪其供养。是一颠迦。销灭佛种。如人以刀断多罗木。佛记是人。永殒善根。无复知见。沈三苦海。不成三昧。

求己尊胜。是贪名闻。求彼忏悔。是希利养。智论云。经云已除利养名闻。说法无所怖望。是

利养法如贼。坏功德本。譬如天雹。伤害五谷。利养名闻。亦复如是。坏功德苗。不令增长。如佛说毛绳缚人。断肤截骨。贪利养人。断功德本。亦复如是。大慈怜愍。为众说法。不为衣食声名势利故说。若我以此虚妄而得供养。与恶贼劫盗得食无异。人着利养。则破持戒皮。断禅定肉。破智慧骨。失微妙善心髓。一颠迦即一阐提。多罗木旧名贝多。此树以刀断则不能复活。三苦海即三涂也。

我灭度后。敕诸菩萨及阿罗汉。应身生彼末法之中。作种种形。度诸轮转。或作沙门。白衣居士。人王宰官。童男童女。如是乃至淫女寡妇奸偷屠贩。与其同事。称赞佛乘。令其身心入三摩地。终不自言我真菩萨真阿罗汉。泄佛密因。轻言未学。唯除命终阴有遗付。云何是人惑乱众生成大妄语。

同事四摄之一。菩萨四摄。一布施。二爱语。三利行。四同事。同事有二。谓同其事业。或现同种族。其意总在赞叹佛乘。令其身心入三摩地耳。终不自言者恐类邪人要求利养。示现菩萨。必不如是。轻言未学谓于未学人前轻自泄漏也。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后复断除诸大妄语。是名如来先佛世尊第四决定清净明诲。是故阿难。若不断其大妄语者。如刻人粪为栴檀形。欲求香气。无有是处。

大妄语。较淫杀盗。其罪尤甚。破淫杀盗。只能自害。若大妄语。兼能害人。故真有道人。决无谄曲。以谄曲心现有道相。诬罔圣贤。欺诈善类。岂非刻彼人粪作栴檀形。如来所为深却痛绝也。

我教比丘。直心道场。于四威仪一切行中。尚无虚假。云何自称得上人法。譬如穷人。妄号帝王。自取诛灭。况复法王如何妄窃。因地不真。果招纡曲。求佛菩提。如噬脐人。欲谁成就。若诸比丘。心如直弦。一切真实入三摩地。永无魔事。我印是人。成就菩萨无上知觉。

因地不真果招纡曲者谓因以成果。果如其因。未有因既虚伪果能真实也。所以菩提心行。内外无遮。自见己过。遇人谦下。常处三摩地中。上沐慈光。下远魔事。愚与同道。法合如是。噬脐杜顺云。若啮脐腹。喻不可及。

如我所说。名为佛说。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阿难已悟成佛法门。唯念末劫邪师过误。重请建立。以标法幢。如来悬示四决定义。亦为波旬潜入我法。真伪难分。故于众前正告之曰。如我此说。名为佛说。不如此说。即波旬说。可谓深切着明矣。何虑至今竟符昔记。世尊曰。纵有多智禅定现前。如不断淫。必落魔道。如不断杀。必落神道。如不断偷。必落邪道。又曰。纵得妙悟。纵得心开。亦就波旬各各自谓。众生眩惑。举国失心。设言纵得。以示决非。智者于斯。所宜谛审。未有发明自性而乃岐路若此也。彼所谓妙悟者。亦曰佛之知见而已。夫佛之知见。即众生心是。众生迷心。外逐境缘。起淫怒痴。流转五道。所谓背觉合尘也。若有真悟。自当背尘合觉。而乃随诸境缘。人贪亦贪。人嗔亦嗔。人痴亦痴。揣波旬自谓。亦曰心外无法。总不可得。大用现前。不存轨则而已。然则贪嗔痴法。有耶无耶。有不是无。作业可见。无不应取。作者俨然。现在有中。现同流转。而曰无者。此但借口圣言。以为纵情之助。不知如来所说一切法空。一切法无自性。盖以法从心生。心若不生。法无能住。今生心取法。即是缚因。何逃缚果。楞伽云。受淫怒痴性已。然后妄想计着淫怒痴性非性。彼取有而妄计无。非不取而法自无也。故又曰。宁取有如须弥山。不取无如芥子许。拨无之见。灭佛种性。沦溺后昆。莫此为甚。世有智者。须具择法。当此邪正混淆。稍具正见。岂肯更以口舌起诤。偶疏及此。聊为拈出。以俟天下后世高明自爱。或无河汉吾言。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六

音释

大家　(家音姑女之尊称)。　詨　(悬上声诱也)。　髡　(音坤剃发)。　捶　(音垂击也)。　詈　(音利骂也)。　啮　(音孽啜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七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二示四决定明诲竟。

△三示密教冥资。

阿难。汝问摄心。我今先说入三摩地。修学妙门。求菩萨道。要先持此四种律仪。皎如冰霜。自不能生一切枝叶。心三口四。生必无因。阿难。如是四事。若不遗失。心尚不缘色香味触。一切魔事。云何发生。

戒乃顺性庄严。故为入三摩地之助。妙门即耳门也。淫杀盗妄。是根本戒。二篇以下。皆属枝叶。身业易持。心业习气难尽。前云其心不淫等。又曰直心道场。心如直弦。则心三口四生必无因矣。一切魔事。起于散心。心无所缘。魔事消灭。即天魔亦无能窥耳。

若有宿习。不能灭除。汝教是人一心诵我佛顶光明摩诃萨怛多般怛啰无上神咒。斯是如来无见顶相。无为心佛。从顶发辉。坐宝莲华。所说心咒。

定慧能伏现行。持戒但止业道。无始习气。十地始尽。亦可依凭咒力速证解脱。又夙殃如悟达

事。亦由自心散缓而入。顺假神力。远离更捷耳。温陵曰。现业易制。自行可违。宿习难除。必假神力。今夫行人好正而固邪。欲洁而偏染。不教而能。不愿而为。隐然若有驱策而不能自主者。宿习之使也。顶佛说咒。乃法身大悲所现。不由心念。故曰无为。萨怛多般怛啰此云大白伞盖。义见后释。

且汝宿世。与摩登伽。历劫因缘。恩爱习气。非是一生及与一劫。我一宣扬。爱心永脱。成阿罗汉。彼尚淫女。无心修行。神力冥资。速证无学。云何汝等在会声闻。求最上乘。决定成佛。譬如以尘扬于顺风。有何艰险。

历劫恩爱。闻咒顿除则烦恼障断。现淫女身。速证无学。则报障亦消。彼无心修。此有心求。加之神力。犹如顺风扬尘。难易可见。尘喻宿习。顺风喻咒力。

若有末世欲坐道场。先持比丘清净禁戒。要当选择戒清净者第一沙门。以为其师。若其不遇真清净僧。汝戒律仪。必不成就。戒成已后。着新净衣。然香闲居。诵此心佛所说神咒一百八遍。然后结界。建立道场。求于十方现住国土无上如来。放大悲光。来灌其顶。

戒清净心。可以发慧。然末世众生。业深垢重。应假静居诵咒求加。又须知持咒摄心。乃为三摩钵提之所冥合。盖借他力以资自力。若全藉他力。未易成就。所谓机感相召也。

阿难。如是末世清净比丘。若比丘尼。白衣檀越。心灭贪淫。持佛净戒。于道场中。发菩萨愿。出入澡浴。六时行道。如是不寐经三七日。我自现身至其人前。摩顶安慰。令其开悟。

四众备举。不拣真俗也。单言灭淫者略耳。菩萨愿不越四弘誓。三七日但约其期。然行人至诚。不应克定。止办决定明心。不限迟速见佛。若希感应。则魔境横侵。不可不知。

△四示安立道场修持法则。分三。初请道场轨则。

阿难白佛言。世尊。我蒙如来无上悲诲。心已开悟。自知修证无学道成。末法修行。建立道场。云何结界合佛世尊清净轨则。

居佛座下。获悟妙门。已知心地法行。自解圆修三昧。不入道场。可期极证。末世行人。去佛渐远。宿障弥深。欲建场仪。要遵轨则。

△二示道场仪式。

佛告阿难。若末世人。愿立道场。先取雪山大力白牛。食其山中肥腻香草。此牛唯饮雪山清水。其粪微细。可取其粪和合栴檀。以泥其地。若非雪山。其牛臭秽。不堪涂地。别于平原穿去地皮。五尺已下。取其黄土。和上栴檀沉水苏合薰陆郁金白胶青木零陵甘松及鸡舌香。以此十种细罗为粉。合土成泥。以涂场地。方圆丈六。为八角坛。

此指示建立道场之法也。涅盘云。雪山有草。名曰肥腻。牛若食之。纯出醍醐。又曰。若是牸牛。不食酒糟滑草麦[麸-夫+弋]。其犊调善。放牧之处。不在高原。亦不下湿。饮以清流。不令驰走。不与特牛同共一群。饮饮调适。行住得所。如是乳者。能除诸病。是则名为甘露妙药。合此二段。皆以醍醐甘露喻众生佛性。须假净妙理智水草。不为高下境风之所驰走。不受特群恶友之所惑乱。则当下成就无上等觉醍醐妙药。无有岐路矣。此经安置道场。首取雪山白牛。食以肥腻。饮以清流。即其遗余。和合众香。涂饰场地。准以上喻。而知理智水草。能养法身白牛。以遗余差别之智。穿五蕴地。出本觉真土。和十度妙香。共成一大寂灭无上方广坛场。于理本有。于事无碍也。温陵谓华严一字法门。海墨书而不尽。五位行法。即世谛以彰明。表法更备。各有详略。文繁不载。

坛心置一金银铜木所造莲华。华中安钵。钵中先盛。八月露水。水中随安所有华叶。取八圆镜各安其方。围绕华钵。镜外建立十六莲华。十六香罏。间华铺设庄严。香罏纯烧沉水。无令见火。取白牛乳。置十六器。乳为煎饼。并诸砂糖油饼乳糜苏合蜜姜纯酥纯蜜。于莲华外。各各十六。围绕华外。以奉诸佛。及大菩萨。

莲华华果同时。表佛性涅盘因果同时也。镜表涅盘妙心。光彻内外。成一大圆镜智。八方涵映。体用双融。法化无二也。华外有镜。镜外有华。互相摄入。重重无尽也。香华乳饼。自他受用。主伴交参。身土含容也。

每以食时。若在中夜。取蜜半升。用酥三合。坛前别安一小火罏。以兜楼婆香煎取香水。沐浴其炭。然令猛炽。投是酥蜜于炎罏内。烧令烟尽。享佛菩萨。

每以食时。若在中宵。谓昼一夜一。如十世当念。无二时节。香光庄严。受用无尽。盖取根本方便。圆满归极。匪智所知。匪识所识。以此供养。诸供养最。

令其四外。遍悬幡华。于坛室中。四壁敷设十方如来及诸菩萨所有形像。应于当阳张卢舍那释迦弥勒阿閦弥陀。诸大变化观音形像兼金刚藏安其左右。帝释梵王乌刍瑟摩并蓝地迦诸军荼利与毗俱胝四天王等频那夜迦张于门侧。左右安置。又取八镜覆悬虚空。与坛场中所安之镜。方面相对。使其形影。重重相涉。

悬幡列像。一一周圆。复取八镜悬于虚空。使十方三世报化主伴。智悲相成。内外持护。一时

相见。同一心光。刹海无尽。事理无尽。只在此中。不动本际。音遍圆融矣。卢舍那此云照。报佛。法界主。余十方及菩萨为伴。释迦化佛。当今主。弥勒未来主。阿閟东方佛。表智。弥陀西方佛。表悲。观音上同下合。亦表悲伴。亦取圆通内持之力。其余皆外护也。乌刍瑟摩火头金刚。蓝地迦青面金刚。军荼利陀罗尼集经谓之军荼利菩萨。毗俱胝一字佛顶轮王经谓之毗俱胝菩萨。皆金刚神。频那是猪头。夜迦是象鼻。二使者名。

△三正示修持获证。

于初七中。至诚顶礼十方如来诸大菩萨阿罗汉号。恒于六时诵咒围坛。至心行道。一时常行一百八遍。第二七中。一向专心发菩萨愿。心无间断。我毗奈耶先有愿教。第三七中。于十二时。一向持佛般怛啰咒。至第七日。十方如来。一时出现。镜交光处。承佛摩顶。

一七日礼拜忏悔。二七日发愿回向。三七日一心诵咒旋闻。以自心闻闻自心诵。闻诵互入。声听俱销。十方如来。于镜交光处。一时相见。摩顶授记。自佛他佛。两无隔碍矣。

即于道场修三摩地。能令如是末世修学身心明净。犹如琉璃。

此于诵闻互入处。暂得一时身心明净。于此纯一。经一百日。自然心眼豁开。故有下不起于座之文。

阿难。若此比丘。本受戒师。及同会中十比丘等。其中有一不清净者。如是道场。多不成就。

同一清净。同一心行。同一回向。所入道场。无不成就。有一不尔。九众徒然。

从三七后。端坐安居。经一百日。有利根者。不起于座得须陀洹。纵其身心圣果未成。决定自知成佛不谬。汝问道场。建立如是。

须陀洹以小乘初果。准别初地。圆初住。决定自知成佛不谬当是圆十信满心。以通别皆不能决定自信也。末二句结酬前问。

上四示安立道场修持法则竟。

△五正宣心咒。广示利益。分九。初放光遍示。

阿难顶礼佛足。而白佛言。自我出家。恃佛憍爱。求多闻故。未证无为。遭彼梵天邪术所禁。心虽明了。力不自由。赖遇文殊。令我解脱。虽蒙如来佛顶神咒冥获其力。尚未亲闻。唯愿大慈。重为宣说。悲救此会诸修行辈。末及当来在轮回者。承佛密音。身意解脱。于时会中一切大众。普皆作礼。伫闻如来秘密章句。

小乘以四果为无为。前获冥加。而未亲闻。此为在会将来。复请重宣也。

尔时世尊从肉髻中涌百宝光。光中涌出千叶宝莲。有化如来。坐宝华中。顶放十道百宝光明。一一光明。皆遍示现十恒河沙金刚密迹擎山持杵遍虚空界。大众仰观。畏爱兼抱。求佛哀佑。一心听佛无见顶相放光如来宣说神咒。

顶相无见。表佛法身。不可眼睹。亦非心观。从顶放光。出生化佛。又从化佛顶放宝光。宣说神咒。谓由体起用。用即是体。体佛不说。而以用说。一一化事。皆属妙用。体无动摇也。

△二正宣。

南无萨怛他苏伽多耶阿罗诃帝三藐三菩陀写(一)萨怛他佛陀俱知瑟尼钐(二)南无萨婆勃陀勃地萨跲[鞯-合+(臼-日+田)]弊(三)南无萨多南三藐三菩陀俱知南(四)娑舍啰婆迦僧伽喃(五)南无卢鸡阿罗汉跲喃(六)南无苏卢多波那喃(七)南无娑羯唎陀伽弥喃(八)南无卢鸡三藐伽跲喃(九)三藐伽波啰底波多那喃(十)南无提婆离瑟赧(十一)南无悉陀耶毗地耶陀啰离瑟赧(十二)舍波奴揭啰诃娑诃娑啰摩他喃(十三)南无跋啰诃摩泥(十四)南无因陀啰耶(十五)南无婆伽婆帝(十六)嚧陀啰耶(十七)乌摩般帝(十八)娑醯夜耶(十九)南无婆伽婆帝(二十)那啰野拏耶(二十一)盘遮摩诃三慕陀啰(二十二)南无悉羯唎多耶(二十三)南无婆伽婆帝(二十四)摩诃迦罗耶(二十五)地唎般剌那伽啰(二十六)毗陀啰波拏迦啰耶(二十七)阿地目帝(二十八)尸摩舍那泥婆悉泥(二十九)摩怛唎伽拏(三十)南无悉羯唎多耶(三十一)南无婆伽婆帝(三十二)多他伽跲俱啰耶(三十三)南无般头摩俱啰耶(三十四)南无跋阇罗俱啰耶(三十五)南无摩尼俱啰耶(三十六)南无伽阇俱啰耶(三十七)南无婆伽婆帝(三十八)帝唎茶输啰西那(三十九)波啰诃啰拏啰阇耶(四十)跲他伽多耶(四十一)南无婆伽婆帝(四十二)南无阿弥多婆耶(四十三)哆他伽多耶(四十四)阿啰诃帝(四十五)三藐三菩陀耶(四十六)南无婆伽婆帝(四十七)阿刍[鞯-合+(白-日+田)]耶(四十八)哆他伽多耶(四十九)阿啰诃帝(五十)三藐三菩陀耶(五十一)南无婆伽婆帝(五十二)[鞯-合+(白-日+田)]沙阇耶俱卢吠柱唎耶(五十三)般啰婆啰阇耶(五十四)跲他伽多耶(五十五)南无婆伽婆帝(五十六)三补师毖多(五十七)萨怜捺啰剌阇耶(五十八)跲他伽多耶(五十九)阿啰诃帝(六十)三藐三菩陀耶(六十一)南无婆伽婆帝(六十二)舍鸡野母那曳(六十三)跲他伽多耶(六十四)阿啰诃帝(六十五)三藐三菩陀耶(六十六)南无婆伽婆帝(六十七)剌怛那鸡都啰阇耶(六十八)跲他伽多耶(六十九)阿啰诃帝(七十)三藐三菩陀耶(七十一)帝瓢南无萨羯唎多(七十二)翳昙婆伽婆多(七十三)萨怛他伽都瑟尼钐(七十四)萨怛多般怛嚂(七十五)南无阿婆啰视耽(七十六)般啰帝杨岐啰(七十七)萨啰婆部多揭啰诃(七十八)尼羯啰诃揭迦啰诃尼(七十九)跋啰毖地耶叱陀你(八十)阿迦啰密唎柱(八十一)般唎怛嚂耶儜羯唎(八十二)萨啰婆盘陀那目叉尼(八十三)萨啰婆突瑟吒(八十四)突悉乏般那你伐啰尼(八十五)赭都啰失帝南(八十六)羯啰诃娑诃萨啰若阇(八十七)毗多崩娑那羯唎(八十八)阿瑟吒冰舍帝南(八十九)那叉刹怛啰若阇(九十)波啰萨陀那羯唎(九十一)阿瑟吒南(九十二)摩诃羯啰诃若阇(九十三)毗多崩萨那羯唎(九十四)萨婆舍都嚧你婆啰若阇(九十五)呼蓝突悉乏难遮那舍尼(九十六)毖沙舍悉怛啰(九十七)阿吉尼乌陀迦啰若阇(九十八)阿般啰视多具啰(九十九)摩诃般啰战持(一百)摩诃曇多(一百一)摩诃帝阇(二)摩诃

税多阇婆啰(三)摩诃跋啰盘陀啰婆悉你(四)阿唎耶多啰(五)毗唎俱知(六)誓婆毗阇耶(七)跋阇啰摩礼底(八)毗舍嚧多(九)勃腾罔迦(十)跋阇啰制喝那阿遮(一百一十一)摩啰制婆般啰质多(十二)跋阇啰擅持(十三)毗舍啰遮(十四)扇多舍[鞅-合+(白-日+田)]提婆补视多(十五)苏摩嚧波(十六)摩诃税多(十七)阿唎耶多啰(十八)摩诃婆啰阿般啰(十九)跋阇啰商羯啰制婆(二十)跋阇啰俱摩唎(一百二十一)俱蓝陀唎(二十二)跋阇啰喝萨多遮(二十三)毗地耶干遮那摩唎迦(二十四)啒苏母婆羯啰跻那(二十五)[鞅-合+(白-日+田)]嚧遮那俱唎耶(二十六)夜啰菟瑟尼钐(二十七)毗折嚂婆摩尼遮(二十八)跋阇啰迦那迦波啰婆(二十九)嚧阇那跋阇啰顿稚遮(三十)税多遮迦摩啰(一百三十一)刹奢尸波啰婆(三十二)翳帝夷帝(三十三)母陀啰羯拏(三十四)娑[鞅-合+(白-日+田)]啰忏(三十五)掘梵都(三十六)印兔那么么写(三十七)乌[合*牛](三十八)唎瑟揭拏(三十九)般剌舍悉多(四十)萨怛他伽都瑟尼钐(一百四十一)虎[合*牛](四十二)都嚧雍(四十三)瞻婆那(四十四)虎[合*牛](四十五)都嚧雍(四十六)悉耽婆那(四十七)虎[合*牛](四十八)都嚧雍(四十九)波罗瑟地耶三般义拏羯啰(五十)虎[合*牛](一百五十一)都嚧雍(五十二)萨婆药叉喝啰刹娑(五十三)揭啰诃若阇(五十四)毗腾崩萨那羯啰(五十五)虎[合*牛](五十六)都嚧雍(五十七)者都啰尸底南(五十八)揭啰诃娑诃萨啰南(五十九)毗腾崩萨那啰(六十)虎[合*牛](一百六十一)都嚧雍(六十二)啰义(六十三)婆伽梵(六十四)萨怛他伽都瑟尼钐(六十五)波啰点阇吉唎(六十六)摩诃娑诃萨啰(六十七)勃树娑诃萨啰室唎沙(六十八)俱知娑诃萨尼帝[口*隶](六十九)阿弊提视婆唎多(七十)吒吒罂迦(一百七十一)摩诃跋阇嚧陀啰(七十二)帝唎菩婆那(七十三)曼茶啰(七十四)乌[合*牛](七十五)莎悉帝薄婆都(七十六)么么(七十七)印兔那么么写(七十八)啰阇婆夜(七十九)主啰跋夜(八十)阿只尼婆夜(一百八十一)乌陀迦婆夜(八十二)毗沙婆夜(八十三)舍萨多啰婆夜(八十四)婆啰斫羯啰婆夜(八十五)突瑟叉婆夜(八十六)阿舍你婆夜(八十七)阿迦啰蜜唎柱婆夜(八十八)陀啰尼部弥剑波伽波陀婆夜(八十九)乌啰迦婆多婆夜(九十)剌阇坛茶婆夜(一百九十一)那伽婆夜(九十二)毗条怛婆夜(九十三)苏波啰拏婆夜(九十四)药叉揭啰诃(九十五)啰叉私揭啰诃(九十六)毕唎多揭啰诃(九十七)毗舍遮揭啰诃(九十八)部多揭啰诃(九十九)鸠盘茶揭啰诃(二百)补丹那揭啰诃(二百一)迦吒补丹那揭啰诃(二)悉干度揭啰诃(三)阿播悉摩啰揭啰诃(四)乌檀摩陀揭啰诃(五)车夜揭啰诃(六)醯唎婆帝揭啰诃(七)社多诃唎南(八)揭婆诃唎南(九)嚧地啰诃唎南(十)忙娑诃唎南(二百十一)谜陀诃唎南(十二)摩阇诃唎南(十三)阇多诃唎女(十四)视比多诃唎南(十五)毗多诃唎南(十六)婆多诃唎南(十七)阿输遮诃唎女(十八)质多诃唎女(十九)帝钐萨[鞅-合+(白-日+田)]钐(二十)萨婆揭啰诃南(二百二十一)毗陀耶阇嗔陀夜弥(二十二)鸡啰夜弥(二十三)波唎跋啰者迦讫唎担(二十四)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二十五)鸡啰夜弥(二十六)茶演尼讫唎担(二十七)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二十八)鸡啰夜弥(二十九)摩诃般输般怛夜(三十)嚧陀啰讫唎担(二百三十一)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三十二)鸡啰夜弥(三十三)那啰夜拏讫唎担(三十四)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三十五)鸡啰夜弥(三十六)怛埵伽嚧茶西讫唎担(三十七)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三十八)鸡啰夜弥(三十九)摩诃迦啰摩怛唎伽拏讫唎担(四十)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二百四十一)鸡啰夜弥(四十二)迦波唎迦讫唎担(四十三)毗陀夜阇嗔陀夜弥(四十四)鸡陀夜弥(四十五)阇耶羯啰摩度羯啰(四十六)萨婆啰他娑达那讫唎担(四十七)毗陀夜阇嗔陀夜弥(四十八)鸡陀夜弥(四十九)赭咄啰婆耆你讫唎担(五十)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二百五十一)鸡啰夜弥(五十二)毗唎羊讫唎知(五十三)难陀鸡沙啰伽拏般帝(五十四)索醯夜讫唎担(五十五)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五十六)鸡啰夜弥(五十七)那揭那舍啰婆拏讫唎担(五十八)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五十九)鸡啰夜弥(六十)阿罗汉讫唎担毗陀夜阇嗔陀夜弥(二百六十一)鸡啰夜弥(六十二)毗多啰伽讫唎担(六十三)毗陀夜阇嗔陀夜弥(六十四)鸡啰夜弥跋阇啰波你(六十五)具醯夜具醯夜(六十六)迦地般帝讫唎担(六十七)毗陀夜阇嗔陀夜弥(六十八)鸡啰夜弥(六十九)啰叉罔(七十)婆伽梵(二百七十一)印兔那么么写(七十二)婆伽梵(七十三)萨怛多般怛啰(七十四)南无粹都帝(七十五)阿悉多那啰剌迦(七十六)波啰婆悉普吒(七十七)毗迦萨怛多钵帝唎(七十八)什佛啰什佛啰(七十九)陀啰陀啰(八十)频陀啰频陀啰嗔陀嗔陀(二百八十一)虎[合*牛](八十二)虎吽(八十三)泮吒(八十四)泮吒泮吒泮吒吒(八十五)娑诃(八十六)醯醯泮(八十七)阿牟迦耶泮(八十八)阿波啰提诃多泮(八十九)婆啰波啰陀泮(九十)阿素啰毗陀啰波迦泮(二百九十一)萨婆提[鞅-合+(白-日+田)]獘泮(九十二)萨婆那伽獘泮(九十三)萨婆药叉獘泮(九十四)萨婆乾闼婆獘泮(九十五)萨婆补丹那獘泮(九十六)迦吒补丹那獘泮(九十七)萨婆突狼枳帝獘泮(九十八)萨婆突涩比[(口*禾*刀)/牛]讫瑟帝獘泮(九十九)萨婆什婆唎獘泮(三百)萨婆阿播悉摩[(口*禾*刀)/牛]獘泮(三百一)萨婆舍啰婆拏獘泮(二)萨婆地帝鸡獘泮(三)萨婆怛摩陀继獘泮(四)萨婆毗陀耶啰誓遮[(口*禾*刀)/牛]獘泮(五)阇夜羯啰摩度揭啰(六)萨婆啰他娑陀鸡獘泮(七)毗地夜遮[(口*禾*刀)/牛]獘泮(八)者都啰缚耆你獘泮(九)跋阇啰俱摩唎(十)毗陀夜啰誓獘泮(三百十一)摩诃波啰丁羊乂耆唎獘泮(十二)跋阇啰商羯啰夜(十三)波啰丈耆啰阇耶泮(十四)摩诃迦啰夜(十五)摩诃末怛唎迦拏(十六)南无娑羯唎多夜泮(十七)毖瑟拏婢曳泮(十八)勃啰诃牟尼曳泮(十九)阿耆尼曳泮(二十)摩诃羯唎曳泮(三百二十一)羯啰檀迟曳泮(二十二)蔑怛唎曳泮(二十三)唠怛唎曳泮(二十四)遮文茶曳泮(二十五)羯逻啰怛唎曳泮(二十六)迦般唎曳泮(二十七)阿地目质多迦尸摩舍那(二十八)婆私你曳泮(二十九)演吉质(三十)萨埵婆写(三百三十一)么么印兔那么么写(三十二)突瑟吒质多(三十三)阿末怛唎质多(三十四)乌阇诃啰(三十五)伽婆诃啰(三十六)嚧地啰诃啰(三十七)婆娑诃啰(三十八)摩阇诃啰(三十九)阇多诃啰(四十)视毖多诃啰(三百四十一)跋略夜诃啰(四十二)乾陀诃啰(四十三)布史波诃啰(四十四)颇啰诃啰(四十五)婆写诃啰(四十六)般波质多(四十七)突瑟吒质多(四十八)唠陀啰质多(四十九)药叉揭啰诃(五十)啰刹娑揭啰诃(三百五十一)闭[口*(隶-木+上)]多揭啰诃(五十二)毗舍遮揭啰诃(五十三)部多揭啰诃(五十四)鸠盘茶揭啰诃(五十五)悉乾陀揭啰诃(五十六)乌怛摩陀揭啰诃(五十七)车夜揭啰诃(五十八)阿播萨摩啰揭啰诃(五十九)宅祛革茶耆尼揭啰诃(六十)唎佛帝揭啰诃(三百六十一)阇弥迦揭啰诃(六十二)舍俱尼揭啰诃(六十三)姥陀啰难地迦揭啰诃(六十四)阿蓝波揭啰诃(六十五)干度波尼揭啰诃(六十六)什伐啰堙迦醯迦(六十七)坠帝药迦(六十八)怛隶帝药迦(六十九)者突托迦(七十)昵提什伐啰毖钐摩什伐啰(三百七十一)薄底迦(七十二)鼻底迦(七十三)室隶瑟蜜迦(七十四)娑你般帝迦(七十五)萨婆什伐啰(七十六)室嚧吉帝(七十七)末陀[鞅-合+(白-日+田)]达嚧制剑(七十八)阿绮嚧钳(七十九)目佉嚧钳(八十)羯唎突嚧钳(三百八十一)揭啰诃揭蓝(八十二)羯拏输蓝(八十三)惮多输蓝(八十四)迄唎夜输蓝(八十五)末么输蓝(八十六)跋唎室婆输蓝(八十七)毖栗瑟吒输蓝(八十八)乌陀啰输蓝(八十九)羯知输蓝(九十)跋悉帝输蓝(三百九十一)邬嚧输蓝(九十二)常迦输蓝(九十三)喝悉多输蓝(九十四)跋陀输蓝(九十五)娑房盎伽般啰

丈伽输蓝(九十六)部多毖跺茶(九十七)茶耆尼什婆啰(九十八)陀突嚧迦建咄嚧吉知婆路多毗(九十九)萨般嚧诃凌伽(四百)输沙怛啰娑那羯啰(四百一)毗沙喻迦(二)阿耆尼乌陀迦(三)末啰[鞔-合+(白-日+田)]啰建多啰(四)阿迦啰蜜唎咄怛敛部迦(五)地栗剌吒(六)毖唎瑟质迦(七)萨婆那俱啰(八)肆引伽糅揭啰唎药叉怛啰刍(九)末啰视吠帝钐娑[鞔-合+(白-日+田)]钐(十)悉怛多钵怛啰(四百十一)摩诃跋阇嚧瑟尼钐(十二)摩诃般赖丈耆嚂(十三)夜波突陀舍喻阇那(十四)辫怛隶拏(十五)毗陀耶盘昙迦嚧弥(十六)帝殊盘昙迦嚧弥(十七)般啰毗陀盘昙迦嚧弥(十八)跺侄他(十九)唵(二十)阿那隶(四百二十一)毗舍提(二十二)[鞔-合+(白-日+田)]啰跋阇啰陀唎(二十三)盘陀盘陀你(二十四)跋阇啰谤尼泮(二十五)虎[合*牛]都嚧瓮泮(二十六)莎婆诃(四百二十七)

长水云。此咒四百二十七句。前诸句数。但是皈命诸佛菩萨众贤圣等。及叙咒愿加被。离诸恶鬼病等诸难。至四百十九云。跺侄他。此云即说咒曰。从四百二十唵字去。方是咒。如前云六时行道诵咒。每一时诵一百八遍。即正诵此心咒耳。如或通诵。更为尽善。然此即是秘密首楞严也。自古不翻。略有五意。一是诸佛密语。秘密之地。唯佛与佛自相解了。非是余圣所能通达。二是总持门。一一字句。含多义故。如婆伽婆。具六义故。三或是鬼神王名。呼之敕以守护修行人故。四是诸佛密印。如王印信。无往不通。幽显遵奉。佛佛相传。不得移易故。五不思议力所加持故。但密诵即能灭大过。速登圣位。如王放洪恩。大辟咸赦。有功超升。此亦如是。是故自来不令解释。其本或有异同。皆是前后三藏中边语异。音声小差。但依一本诵持。无得拣择。

△三示诸佛出生。降魔广被。

阿难。是佛顶光聚悉怛多般怛啰秘密伽陀微妙章句。出生十方一切诸佛。十方如来因此咒心。得成无上正遍知觉。十方如来执此咒心。降伏诸魔。制诸外道。十方如来乘此咒心。坐宝莲华。应微尘国。十方如来含此咒心。于微尘国。转大法轮。十方如来持此咒心。能于十方摩顶授记。自果未成。亦于十方蒙佛授记。十方如来依此咒心。能于十方拔济群苦。所谓地狱。饿鬼。畜生。盲聋喑哑。怨憎会苦。爱别离苦。求不得苦。五阴炽盛。大小诸横。同时解脱。贼难。兵难。王难。狱难。风火水难。饥渴贫穷。应念销散。十方如来随此咒心。能于十方事善知识。四威仪中。供养如意。恒沙如来会中。推为大法王子。十方如来。行此咒心。能于十方摄受亲因。令诸小乘闻秘密藏。不生惊怖。十方如来诵此咒心。成无上觉。坐菩提树。入大涅盘。十方如来传此咒心。于灭度后。付佛法事。究竟住持。严净戒律。悉得清净。

悉怛多般怛啰此云白伞盖。白谓无染无杂。伞盖覆荫之义。以义而言。谓此纯白不染之体。能庇覆一切也。咒心者咒即是心。心即是咒。然则凡持咒者。皆应具此心乎。曰具之而不知也。不知故推为如来咒心。而亦能乘如来威神之力。灭一切宿习。成一切心愿。故知咒心即如来藏心。即大般涅盘心。即一切咒心。所谓大总持陀罗尼门。一切十方三世诸佛菩萨。从此出生。以此成正遍知。降魔制外。以此坐宝莲华。应微尘国。转大法轮。以此为诸菩萨声闻受记。即自果未成。即以此蒙佛授记。故此咒因地果地。无不承其恩力。而得圆满。拔一切苦。解一切难。无不依凭。乃至十方如来补处以后。示菩萨为法王子。承事诸佛。四事具足。摄受亲因。权实并用。示现涅盘。传授将来。无有能离咒心而得成办。如此广大。如此遍给。与持咒人。实无两心。只在当人心口之间。能自觉悟。即与如来无二体用。若不觉知。但藉神用。无不满足耳。五阴炽盛谓五阴盖覆真性。不令显发。盛即盛大之义。八苦与诸经不同。此以三涂根缺。配下四苦。为八。诸横余苦所摄。八难亦异诸经。此以贼兵王狱风火水饥为八。贫穷亦摄难余也。

△四示咒心广宣无尽。

若我说是佛顶光聚般怛啰咒。后旦至暮。音声相联。字句中间。亦不重叠。经恒沙劫。终不能尽。亦说此咒名如来顶。

夫咒有说。则有不说时。而此乃云我说佛顶光聚般怛啰咒。从旦至暮。音声相联。字句中间。亦不重叠。经恒沙劫。终不能尽者。于此若悟。始知常在目前。无不说时。故说此咒名如来顶也。此微密开示。不即咒心。不离咒心。学者所当默契矣。

△五示咒力成就世出世间增慧销障。

汝等有学。未尽轮回。发心至诚取阿罗汉。不持此咒而坐道场。令其身心远诸魔事。无有是处。

此言漏未尽者。求得漏尽。必依此咒。方免魔事。此道场即前安置道场教专持诵也。

阿难。若诸世界。随所国土。所有众生。随国所生桦皮贝叶。纸素白氎。书写此咒。贮于香囊。是人心昏未能诵忆。或带身上。或书宅中。当知是人尽其生年。一切诸毒。所不能害。

此为心昏不能忆持者。广明摄受。白氎纸类。出天竺。

阿难。我今为汝更说此咒。救护世间。得大无畏。成就众生出世间智。

此为发心持咒求出世智有决定志者。说离诸障。自此至悟无生忍。于其中间。如法不如法事。皆同清净。然非有决定心者未必能应。

若我灭后。末世众生。有能自诵。若教他诵。当知如是持诵众生。火不能烧。水不能溺。大毒小毒所不能害。如是乃至天龙鬼神精只魔魅所有恶咒皆不能着。心得正受。一切咒诅。厌蛊毒药。金毒银毒。草木虫蛇。万物毒气。入此人口。成甘露味。一切恶星。并诸鬼神。毿心毒人。于如是人。不能起恶。频那夜迦诸恶鬼王。并其眷属。皆领深恩。常加守护。

心得正受。此求出世智者之所感发也。厌蛊正法华经所云蛊狐。维摩亦有妖蛊。金银毒即梵网生金银毒也。频那夜迦此猪头象鼻二使者。乃护法菩萨。领恩即蒙咒力也。

阿难。当知是咒。常有八万四千那由他恒河沙俱胝金刚藏王菩萨种族。一一皆有诸金刚众而为眷属。昼夜随侍。设有众生。于散乱心。非三摩地。心忆口持。是金刚王常随从彼诸善男子。何况决定菩提心者。此诸金刚菩萨藏王。精心阴速。发彼神识。是人应时心能记忆八万四千恒河沙劫。周遍了知。得无疑惑。

以散心忆持。显发心求出世智者。别有感通也。故知菩萨护咒。无有拣择。至于心能记忆。周遍了知。此在三摩地中。如来咒力。行者自力。菩萨加力。所得冥被。若合符节矣。

从第一劫。乃至后身。生生不生药叉罗刹。及富单那。迦吒富单那。鸠盘茶。毗舍遮等。并诸饿鬼。有形无形。有想无想。如是恶处。是善男子。若读若诵。若书若写。若带若藏。诸色供养。劫劫不生贫穷下贱不可乐处。

第一劫谓从现劫发决定心起。至最后一生补处。于其中间。不生不可乐处也。富单那此云辛奇臭饿。如云迦吒者。眷属也。带佩身上。藏藏宅中。

此诸众生。纵其自身不作福业。十方如来所有功德。悉与此人。由是得于恒河沙阿僧只不可说不可说劫。常与诸佛同生一处。无量功德。如恶叉聚。同处熏修。永无分散。

佛与功德。得生佛刹。此虽持心咒者与佛冥通。亦须求出世智。方成感召也。阿僧只此云无数。不可说者又数阿僧只以至于不能知不能说也。

是故能令破戒之人。戒根清净。未得戒者。令其得戒。未精进者。令其精进。无智慧者。令得智慧。不清净者。速得清净。不持斋戒。自成斋戒。阿难。是善男子。持此咒时。设犯禁戒于未受时。持咒之后。众破戒罪。无问轻重。一时销灭。纵经饮酒。食啖五辛。种种不净。一切诸佛菩萨金刚天仙鬼神不将为过。设着不净破弊衣服。一行一住。悉同清净。纵不作坛。不入道场。亦不行道。诵持此咒。还同入坛行道功德无有异也。若造五逆无间重罪。及诸比丘比丘尼四弃八弃。诵此咒已。如是重业。犹如猛风吹散沙聚。悉皆灭除。更无毫发。阿难。若有众生。从无量无数劫来。所有一切轻重罪障。从前世来。未及忏悔。若能读诵书写此咒。身上带持。若安住处。庄宅园馆。如是积业。犹汤销雪。不久皆得悟无生忍。

此乃结转发心持咒决定求出世智之所成就也。悟无生忍大乘圆教当初住位。前了知宿劫。盖就持诵纯一定力之所感发。此乃实证初心。所谓决定自知成佛不谬也。所有破戒众罪。皆指未受戒时。或未忏悔时。自持咒后。皆得销灭。至着破弊衣。及饮酒食辛。不入场。不行道。此皆限于时地。或兼在家出家。或已发明。或未发明。故特开此。此可以意得也。四弃即淫杀盗妄。比丘尼加四。谓触期覆随也。

△六示持咒满愿。得胜生处。

复次阿难。若有女人。未生男女。欲求孕者。若能至心忆念斯咒。或能身上带此悉怛多般怛啰者。便生福德智慧男女。求长命者。即得长命。欲求果报速圆满者。速得圆满。身命色力。亦复如是。命终之后。随愿往生十方国土。必定不生边地下贱。何况杂形。

果报福利果报。盖推求男女长寿余一切果报也。此皆如来方便令持。以植菩提远因。然世谛所愿。身后往生。亦无不遂。大悲随顺。善巧引导。何所不至矣。

△七示咒力能消国难民灾。

阿难。若诸国土州县聚落。饥荒疫疠。或复刀兵贼难斗诤。兼余一切厄难之地。写此神咒。安城四门。并诸支提。或脱阇上。令其国土所有众生奉迎斯咒。礼拜恭敬。一心供养。令其人民各各身佩。或各各安所居宅地。一切灾厄。悉皆销灭。阿难。在在处处国土众生。随有此咒。天龙欢喜。风雨顺时。五谷丰殷。兆庶安乐。亦复能镇一切恶星。随方变怪。灾障不起。人无横天。杻械枷锁不着其身。昼夜安眠。常无恶梦。阿难。是娑婆界有八万四千灾变恶星。二十八大恶星而为上首。复有八大恶星以为其主。作种种形。出现世时。能生众生种种灾异。有此咒地。悉皆消灭。十二由旬。成结界地。诸恶灾祥。永不能入。

自若诸国起。至诸恶灾祥永不能入。极言咒力在处销弭。能使国土安宁。人民康乐也。诸支提此云可供养处。又有舍利曰塔。无舍利曰支提。脱阇此云幢。亦云城台高显处。八万四千恶星准众生八万四千烦恼。夫星辰吉凶。皆应人事。如二十八宿。为四方之纪。以昴推之。昴为先首。常行虚空。历四天下。常行善事。故知皆众生业种深厚。感应乖错。恶煞劫运。相挺而起。善恶固无定耳。天官书凡诸星宿。皆以五星为主。即五行之经。及罗计孛而为八也。有此咒地。首及众生。众生障销。则灾异随灭。古之君相。彗孛见象。可以修德销弭。矧佛法耶。由旬正言逾缮那。此无正翻。是轮王巡守一停之舍。数有大小。或四十里。或二十里。诸经论中。多用小数。

△八示保护初心。离障心开。

是故如来宣示此咒。于未来世。保护初学诸修行者入三摩地。身心泰然。得大安隐。更无一切诸魔鬼神及无始来冤横宿殃旧业陈债来相恼害。汝及众中诸有学人。及未来世诸修行者。依我坛场。如法持戒。所受戒主。逢清净僧。于此咒心。不生疑悔。是善男子。于此父母所生之身

。不得心通。十方如来便为妄语。

佛说此咒。本为加被末劫初学。故今转结再三丁宁。使无疑悔。心通指前端坐安居。经一百日。有利根者。不起于座。得须陀洹。即是生身证初住位。此佛真语实语。所当谛信。

如来藏在众生八识中。穷为见闻。迷于分别。随分别之虚妄。以至升沈六道。出入四生。而声动闻随。色对见现。宛然如昨。十方如来慈力所加。加此而已。一切众生悲仰所召。召此而已。然圣言之谆切。只在见闻。而当机之承训。辄以分别。此因缘自然之疑。经阴入处界。以极七大。洗豁殆尽。而终于梦闻杵音。乃始瞥然。究而言之。亦惟是见闻而已。更无别指也。推穷分别。只在目前。极乎证修。终非他事。如来曰。根尘同源。缚脱无二。识性虚妄。犹若空华。又曰。知见立知。即无明本。知见无见。斯即涅盘。此因地觉心。亦不能舍清净见闻而别有所谓如来藏也。至于自述圆通亦曰。初于闻中。入流亡所。则岂非所谓闻性乎。又曰。由我不自观音。以观观者。又曰。观听旋复。又曰。断灭妄想。则岂非外绝声尘。内伏分别。而孤露闻性乎。文殊曰。众生迷本闻。循声故流转。又曰。将闻持佛佛。何不自闻闻。又曰。反闻闻自性。性成无上道。则又岂非因地觉心。必不能舍此清净闻性而别有所谓如来藏性乎。始于发明。终于修证。无非绝诸分别。独露见闻。入流之闻性。外既脱于声尘。尽闻之觉心。内不住乎空慧。即初心之所诣。极究竟以同圆。至于四诲高悬。防波旬于末世。又复咒心启悟。指秘密于当人。若作如来洪加。已是现前错过。如来曰。是佛顶光聚。悉怛多般怛啰。秘密伽陀。微妙章句。出生十方一切诸佛。十方如来因此咒心。得成无上正遍知觉。以此而观。则所谓发明闻性者。即发明此耳。所谓外绝声尘。内伏分别。而独露闻性者。即独露此耳。初心之所诣。诣此耳。究竟之所圆。圆此耳。微妙伽陀。不觉全身里许。分明旦暮。罔知光遍恒沙。此岂初学之闲邪。实乃菩提之默证。周遍了知。匪因他发。决定成佛。不假道场。始知显以指踪。密须自领。愚故历叙初心究竟之常涂。而归本于咒心之默云。盖有见乎如来之再三丁宁矣。

△九在会金刚善神。发愿弘护。

说是语已。会中无量百千金刚。一时佛前合掌顶礼。而白佛言。如佛所说。我当诚心保护如是修菩提者。

所愿至诚保护修菩提者。以此并例诸天八部善神。故知菩提之心。最尊无上。一切天人。咸奉佛敕。我修行人。所宜自勉。

尔时梵王。并天帝释。四天大王。亦于佛前同时顶礼。而白佛言。审有如是修学善人。我当尽心至诚保护。令其一生所作如愿。

欲天则帝释为统。梵天则梵王为统。此护法垂范也。

复有无量药叉大将。诸罗刹王。富单那王。鸠盘茶王。毗舍遮王。频那夜迦诸大鬼王。及诸鬼帅。亦于佛前合掌顶礼。我亦誓愿护持是人。令菩提心速得圆满。

此八部头首。多是菩萨示现。诸经有以菩萨称者。

复有无量日月天子。风师雨师。云师雷师。并电伯等。年岁巡官。诸星眷属。亦于会中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亦保护是修行人。安立道场。得无所畏。

此属天众摄。师伯举头领也。畏指前一切诸魔鬼神。

复有无量山神海神。一切土地水陆空行万物精只。并风神王。无色界天。于如来前同时稽首。而白佛言。我亦保护是修行人。得成菩提。永无魔事。

山海水陆空行至于万物树木苗稼一切精灵。括尽三界所有神只。风神王非前风师。乃主空神。其形如风。与无色天。皆依如来威神使得暂现也。

尔时八万四千那由他恒河沙俱胝金刚藏王菩萨。在大会中。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世尊。如我等辈。所修功业。久成菩提。不取涅盘。常随此咒。救护末世修三摩提正修行者。世尊。如是修心求正定人。若在道场。及余经行。乃至散心游戏聚落。我等徒众。常当随从侍卫此人。纵令魔王大自在天求其方便。终不可得。诸小鬼神。去此善人十由旬外。除彼发心乐修禅者。世尊。如是恶魔。若魔眷属。欲来侵扰是善人者。我以宝杵殒碎其首。犹如微尘。恒令此人所作如愿。

久成菩提。果位已极。不取涅盘。大悲增胜也。或在道场。或余经行。乃至散心游戏。皆修三摩钵提时节。此金刚藏王菩萨。所谓深知正定。乃真护持。非余外护比也。魔王居大自在天顶。不乐行人求出世智。常作障碍。以其有大势力。菩萨徒众常随。不使得其方便。不同余魔也。

上五正宣心咒。广示利益竟。

△六示修证始终位置。分六。初阿难请示渐次行目。

阿难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我辈愚钝。好为多闻。于诸漏心。未求出离。蒙佛慈诲。得正熏修。身心快然。获大饶益。世尊。如是修证佛三摩提。未到涅盘。云何名为干慧之地。四十四心至何渐次得修行目。诣何方所名入地中。云何名为等觉菩萨。作是语已。五体投地。大众一心伫佛慈音。瞪瞢瞻仰。

二执种习。皆名为漏。当不指二乘无漏也。正熏修谓旋闻空觉。此乃初入三摩。未到涅盘。故

从干慧。起问修行次第。以几等觉穷尽因位。盖即一己以为末世悬镜也。干慧为初因。涅盘为极果。历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四加行。共四十四心。是为修行渐次。然后入地。至于等觉。以究因位之尽。阿难已知其名。而欲详诣其实。故复求示。

△二赞许悬示。

尔时世尊赞阿难言。善哉善哉。汝等乃能普为大众及诸末世一切众生修三摩提求大乘者。从于凡夫终大涅盘。悬示无上正修行路。汝今谛听。当为汝说。阿难大众。合掌刳心。默然受教。

阿难自选根以后。正熏修路。皆已明了。大乘初住。便知极位中事。不同藏通一位不知一位也。观如来所牒问语。谓从凡夫以至涅盘。普为大众及诸末世。于斯可见。刳空也。谓空其心也。

△三示二颠倒因。分三。初总标倒因。

佛言。阿难。当知妙性圆明。离诸名相。本来无有世界众生。

问修行渐次。则有初。有中。有后。此名相所由立也。现前有世界。当下有众生。此生佛所由别也。乃首言妙性圆明。离诸名相。本来无有世界众生。虽为末世初根。不离直指之旨。惟一事实。余二非真。随处露现。人自迷闷。可悲也夫。

因妄有生。因生有灭。生灭名妄。灭妄名真。是称如来无上菩提。及大涅盘。二转依号。

华严云。不了第一义谛。故名无明。前云妙性圆明。离诸名相。此第一义谛也。于此不了。谓之不觉。不觉妄动。而有于念。念即生相。当生即灭。灭已复生。以其当下不能了知。念念相续。故名为妄。了妄即真。更无二体。故曹溪云。前念不生即心。后念不灭即佛。谓了则不随前念相续。当念宛然。更不复迷。此所谓转也。转妄觉而为菩提。转生灭而为涅盘。本同一体。迷觉异名。故曹溪又云。但转其名无实性也。依者如来藏依不觉而有妄动。依妄动而有生灭。今觉了无妄。则无所依。藏性自尔。故名转依。

阿难。汝今欲修真三摩地。直诣如来大涅盘者。先当识此众生世界二颠倒因。颠倒不生。斯则如来真三摩地。

前文三种相续。先世界而后众生者。盖由觉明空昧。相待成摇。故有风轮执持世界。所妄既立。声色枞然。由是明理不逾。听不出声。见不超色。此众生所为后于世界也。今言二种颠倒。盖原妙性圆明本无世界及与众生。由颠倒因。而有生死涅盘之异。故先众生而后世界。此之世界。亦即现前众生目见所感。妄取成业。展转发生一切诸类。非言世界生起也。知二倒所因。不随分别。便入圆明真三摩地。

△二众生颠倒。分三。初众倒因。

阿难。云何名为众生颠倒。阿难。由性明心性明圆故。因明发性。性妄见生。从毕竟无。成究竟有。

性觉本明本寂。明不自守。不觉妄动。是性本无妄。因明而发。故有性妄见生也。性即毕竟无。妄即究竟有。无性之性。一定随缘。有元非有。随缘不变。下皆晓此。

此有所有。非因所因。住所住相。了无根本。

此有承上究竟有。指妄见也。既有能见之妄见。即有所见之妄相。故曰此有所有。所见以妄见为因。是为非因而因。能住之妄见元虚。所住之妄相岂实。故曰了无根本。

本此无住。建立世界。及诸众生。

本此无住即本前了无根本之住相。妄立器界及与根身。以器界根身皆相分摄。故带言世界也。

△二众生倒相。

迷本圆明。是生虚妄。妄性无体。非有所依。

此原众生目前妄见。无体无依。由迷本明。是生虚妄也。悟即元真。目前之世界。非有非空。直下之见闻。岂迷岂觉。于此不了。随诸妄力。惑业何穷矣。

将欲复真。欲真已非真真如性。非真求复。宛成非相。非生非住。非心非法。

将欲复真者谓了妄无体。更非别有。若欲复真。即此一念。便于真如性上。宛成非相。谓非真相而相。故曰非相。由是本非生而曰生。本非住而曰住。本非心而曰心。本非法而曰法。就众生目前妄见。皆是本无妄有。所谓不了第一义谛。故名无明也。从此无明妄力。展转发生。应所知量。循业发现。故下文复云。

△三众生业果。

展转发生。生力发明。熏以成业。同业相感。因有感业相灭相生。由是故有众生颠倒。

众生业同。则爱憎相感。既有感业。则有感果。憎故相灭。爱故相生。此为颠倒。

上二众生颠倒竟。

△三世界颠倒。分三。初世界倒因。

阿难。云何名为世界颠倒。是有所有。分段妄生。因此界立。非因所因。无住所住。迁流不住。因此世成。

是有所有承上此有所有。既有所相。即成隔别。故分段界立。非因所因。无住所住。亦承上非

因所因。住所住相。既有妄因。即有妄果。既成妄住。即成妄灭。因果生灭。迁流成世。
三世四方。和合相涉。变化众生。成十二类。
以世涉方。以方涉世。俱成十二。众生妄见。为界所限。为念所迁。故所感类亦成十二。
△二世界倒相。

是故世界。因动有声。因声有色。因色有香。因香有触。因触有味。因味知法。六乱妄想。成业性故。十二区分。由此轮转。是故世间声香味触。穷十二变。为一旋复。

音声性动静。故动为声相。然声非色因。色非香因。香非触因。触非味因。味非法因。而乃一因一有。此皆众生忆识诵习。妄想融通。一时顿现。故由六乱妄想。根尘相涉。成业性因。故有十二类生区分之果。自相轮转也。穷十二变。即十二区分。先言六想。后言六尘。总见根尘相涉而成变化。旋复即轮转也。
△三类生差别。分二。初总标十二类。

乘此轮转颠倒相故。是有世界卵生。胎生。湿生。化生。有色。无色。有想。无想。若非有色。若非无色。若非有想。若非无想。
乘此轮转即乘上根尘相涉。互为旋复。由是颠倒故有诸类。下文自详。
△二分释十二类。分十二。初卵生。

阿难。由因世界虚妄轮回。动颠倒故。和合气成八万四千飞沉乱想。如是故有卵羯逻蓝流转国土。鱼鸟龟蛇。其类充塞。

卵惟想生。虚妄属想。想轻故动。感气和合。成于飞沈。流转国土。羯逻蓝此云凝滑。入胎初位。俱舍论云。胎中分位有五。入胎初位。胎卵未分。皆同此也。飞沈之类。其数无量。鱼鸟龟蛇。举少以括。
△二胎生。

由因世界杂染轮回。欲颠倒故。和合滋成八万四千横竖乱想。如是故有胎遏蒲昙流转国土。人畜龙仙。其类充塞。

胎因情有。杂染属情。情生于欲。感滋和合。成于横竖。流转国土。遏蒲昙此云疱。即第二位。胎卵已分也。竖为人仙。属正。横为龙畜。属偏。
△三湿生。

由因世界执着轮回。趣颠倒故。和合暖成八万四千翻覆乱想。如是故有湿相蔽尸。流转国土。含蠢蠕动。其类充塞。

湿以合感。执着异趣。因暖和合。成于翻覆。流转国土。蔽尸此云软肉。受湿初相。以不入胎。无前二位。含蠢蠕动飞走不定。闻香趣附。
△四化生。

由因世界变易轮回。假颠倒故。和合触成八万四千新故乱想。如是故有化相羯南流转国土。转蜕飞行。其类充塞。

化以离应。因于厌故。狥爱取新。触想相应。成假和合。变易流转。转蜕飞行但举其类。如天狱皆化生。但纯想纯情。各以业应也。羯南此云硬肉。凡蜕化变托。形质疾成。类皆如此。
△五有色。

由因世界留碍轮回。障颠倒故。和合着成八万四千精耀乱想。如是故有色相羯南流转国土。休咎精明。其类充塞。

坚执精明妄想。成于显着。故上自九曜。下至蚌珠。虽极神曜。但有色相。吉为休征。凶为咎征。皆一类也。涅盘云。八十一神。皆因留碍想元。成其精曜。
△六无色。

由因世界销散轮回。惑颠倒故。和合暗成八万四千阴隐乱想。如是故有无色羯南流转国土。空散销沈。其类充塞。

厌有归无。析色沦空。成于晦昧不觉。上至无色。中如主空神只。下极幽隐鬼魅。皆是类也。
△七有想。

由因世界罔象轮回。影颠倒故。和合忆成八万四千潜结乱想。如是故有想相羯南流转国土。神鬼精灵。其类充塞。

罔昧无主。空有想忆。似明似暗。忽有而无。贪慕灵通。随忆想现。诸幽阴鬼。是其所成。
△八无想。

由因世界愚钝轮回。痴颠倒故。和合顽成八万四千枯槁乱想。如是故有无想羯南流转国土。精神化为土木金石。其类充塞。

此有二种。一者夙习顽钝。一者修习枯槁。灰心灭智。同于土木。上极无想天。八万劫定。终堕泥犁。下至精神化为金石。如华表成精。黄头化石。皆其类应。

△九非有色。

由因世界相待轮回。伪颠倒故。和合染成八万四千因依乱想。如是故有非有色相成色羯南流转国土。诸水母等。以虾为目。其类充塞。

因依者依地自利。巧借虚伪。如水母无色。以虾为眼。揽物成体。假食托命。迷失天真。一至于此。

△十非无色。

由因世界相引轮回。性颠倒故。和合咒成八万四千呼召乱想。如是故有非无色相无色羯南流转国土。咒诅厌生。其类充塞。

本自无色。因咒诅呼召而成精魅。此由自无所主。逐影附声。甚至淫声悲词。互相引动。习成于性。听响而赴。此似有色。而实无色。故非无色。

△十一非有想。

由因世界合妄轮回。罔颠倒故。和合异成八万四千回互乱想。如是故有非有想相成想羯南流转国土。彼蒲卢等。异质相成。其类充塞。

蒲卢即蜾蠃。负他子以为己子。谓之合妄。诬罔相成。随想颠倒。论因则舍重作轻。揽疏为密。世间忘莫大之恩。赴偶同之义。取报如是。

△十二非无想。

由因世界怨害轮回。杀颠倒故。和合怪成八万四千食父母想。如是故有非无想相无想羯南流转国土。如土枭等。附块为儿。及破镜鸟。以毒树果抱为其子。子成父母皆遭其食。其类充塞。

怨害生于恩爱。恩爱是有想。怨害则为无想。推因当从亲义中起嗔杀想。亲义自不能离。嗔杀亦所必泄。如土枭食母。破镜食父。皆夙业所成。随业任运。憎爱互用。其迷如此。

是名众生十二种类。

总结类名。

阿难问修三摩。未到涅盘。始从干慧。以讫等觉。云何渐次得修行目。而世尊乃曰。妙性圆明。离诸名相。本来无有世界众生。然则所谓渐次者。岂非名相。以此欲证妙性圆明。真可谓东行西马首矣。又曰。欲修真三摩地。直诣如来大涅盘者。当识此众生世界二颠倒因。颠倒不生。斯则如来真三摩地。夫始言本来无有世界众生。此言众生世界二颠倒因。则知目前见有世界。当下见有众生。此即颠倒因也。曰由性明心。因明发性。性妄见生。岂不晓然于妄见之非真。因明之为伪耶。悟世间众生之为妄见。妙性圆明之非觉明。则无真可复。无妄可捐。即今日用。外无声色。内匪见闻。岂凡所知。非圣所识。所谓离诸名相。本来无有世界众生也。现在虚妄。非虚妄之可名。现非真如。岂真如之更复。世尊曰。欲真已非真真如性。非真求复。宛成非相。可谓现前直指。转盼即非。于此而悟。始知一切生相。即非生相。一切住相。即非住相。知觉非心。森罗非法。于此不悟。则日在非生。而妄见生相。日在非住。而妄见住相。非心为心。非法为法。展转发生。妄何底极。此十二类生。所谓颠倒流转而不自知者。至于发明自性。晓了现前。不从他觅。故知等妙二觉。无逾初心。然本智止伏现行。差别犹纡种习。究至涅盘。所知方尽。而后知离诸名相。本来无有未可易言已耳。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七

音释

[麸-夫+弋]　(音亦麦壳破碎者)。　阕　(音初)。　桦　(音话皮可作纸)。
碜　(参上声毒也)。　刳　(音拈剖也)。　蠕　(软平声虫微动者)。
蜕　(音退蛇蝉所解)。　枭　(音嚣恶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八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三示二颠倒因竟。

△四结颠倒本因。以起渐次修义。

阿难。如是众生。一一类中。亦各各具十二颠倒。犹如捏目。乱华发生。颠倒妙圆真净明心。具足如斯虚妄乱想。

上言十二类生。各各自成一类。此一一众生。各具十二。原一妙性圆明。本来无有一切。随妄颠倒。无所不具。随其重轻。先后变化。若不当下知归。流转终无底定矣。

汝今修证佛三摩提。于是本因元所乱想。立三渐次。方得除灭。如净器中。除去毒蜜。以诸汤水。并杂灰香。洗涤其器。后贮甘露。

本自净器。本贮甘露。以有毒蜜。权用香汤。毒蜜若除香汤徒设。故曰于是本因元所乱想。立

三渐次。

△五示三种渐次。分四。初总标名。

云何名为三种渐次。一者修习。除其助因。二者真修。刳其正性。三者增进。违其现业。

五辛能资发烦恼业道。故曰助因。修习者谓习中易忘。所当拣择也。淫杀盗妄。为生死根本。故曰正性。真修者谓根本不除。余皆成伪也。离尘脱根。以至尽闻。则现行无余。故曰违其现业。增进者谓以理以事。圆通增胜也。持戒则由粗入细。证理则自浅之深。此自悬示当来未尝发明者依此渐次。非谓已明初心也。

△二除助因。分二。初明食为助因。

云何助因。阿难。如是世界十二类生。不能自全。依四食住。所谓段食。触食。思食。识食。是故佛说一切众生皆依食住。

唯识云。一者段食。变坏为相。香味触三。于变坏时。能为食事。二者触食。触境为相。谓有漏触。裁取境时。摄受喜等。能为食事。三者思食。希望为相。谓有漏思。与欲俱转。希可爱境。能为食事。四者识食。执持为相。谓有漏识。由段触思。势力增长。能为食事。此四欲界全具。色无色界无香味二尘。当亦无触。故唯二遍。地狱唯以业识。不能断命。故亦但思识也。

△二出五辛过患令断。

阿难。一切众生。食甘故生。食毒故死。是诸众生求三摩提。当断世间五种辛菜。

无毒曰甘。非但局甜也。五辛葱蒜韭薤兴渠也。兴渠慈愍三藏云。根如萝卜。出土辛臭。此方所无。

是五种辛。熟食发淫。生啖增恚。如是世界食辛之人。纵能宣说十二部经。十方天仙。嫌其臭秽。咸皆远离。诸饿鬼等。因彼食次。舐其唇吻。常与鬼住。福德日销。长无利益。是食辛人。修三摩地。菩萨天仙。十方善神。不来守护。大力魔王。得其方便。现作佛身。来为说法。非毁禁戒。赞淫怒痴。命终自为魔王眷属。受魔福尽。堕无间狱。阿难。修菩提者。永断五辛。是则名为第一增进修行渐次。

但一五辛。而能发淫发恚。远离菩萨。天仙。亲近魔王饿鬼。既修菩提。岂艰断绝。

上二除助因竟。

△三刳正性。分三。初劝断。

云何正性。阿难。如是众生。入三摩地。要先严持清净戒律。永断淫心。不[(歹*又)/食]酒肉。以火净食。无啖生气。阿难。是修行人。若不断淫。及与杀生。出三界者。无有是处。当观淫欲。犹如毒蛇。如见怨贼。

先重言淫者。众生色身。从淫欲来。更为难断。欲出三界。此为首戒。又本经缘起。再三丁宁也。带言不啖酒肉。遮昏远杀。可以概括耳。

△二示断次第。

先持声闻四弃八弃。执身不动。后行菩萨清净律仪。执心不起。

声闻执身。菩萨执心。就乘之大小而言。非谓声闻竟不执心也。四弃八弃前释。

△三示除累获通。

禁戒成就。则于世间永无相生相杀之业。偷劫不行。无相负累。亦于世间不还宿债。是清净人。修三摩地。父母肉身。不须天眼。自然观见十方世界。睹佛闻法。亲奉圣旨。得大神通。游十方界。宿命清净。得无艰险。是则名为第二增进修行渐次。

断淫则无相生。断杀则无相杀。断贪则无相负。妄贪利养。亦宿债摄也。是清净人。修三摩地。故能观见十方。睹佛闻法。非单以持戒言也。法华论云。眼能见大千。应是天眼。那名肉眼。智者大师云。此是圆教位。因经之力。有胜根用。既未发真。不称天眼。犹名肉眼。是分段之身。故称父母所生。虽云肉眼。具五眼用。见大千内外。

上三刳正性竟。

△四遗现业。分二。初六根返源。

云何现业。阿难。如是清净持禁戒人。心无贪淫。于外六尘不多流逸。因不流逸。旋元自归。尘既不缘。根无所偶。反流全一。六用不行。十方国土。皎然清净。譬如琉璃。内悬明月。

上云是清净人。修三摩地。不须天眼。自然观见十方。睹佛闻法。而此复云。心不贪淫。于外六尘。不多流逸。盖原其持戒之始。故曰因不流逸。旋元自归也。外离动静。内脱根闻。是为旋元自归。所谓一根返元。六根解脱。由是十方皎然。犹如琉璃。内悬明月。此乃亲证空觉。不同前文由戒定所发得相似位也。

△二顿悟无生。

身心快然。妙圆平等。获大安隐。一切如来密圆净妙。皆现其中。是人即获无生法忍。从是渐修。随所发行。安立圣位。是则名为第三增进修行渐次。

前文十方皎然。如净琉璃。是由发明空觉。故能销镕根器。身心快然。于自当念。妙得平等。见如来圆觉果海。顿现因中。不二随顺也。此无生忍。便已成就干慧之体。后乃标示其名。

上五示三种渐次竟。

△六安立圣位。分八。初干慧地。

阿难。是善男子。欲爱干枯。根境不偶。现前残质。不复续生。执心虚明。纯是智慧。慧性明圆。蓥十方界。干有其慧。名干慧地。欲习初干。未与如来法流水接。

欲爱干枯。即上尘既不缘。根无所偶也。根境既不偶。则子缚不生。虽有果缚。尽此报身。更不相续耳。执心虚明。纯是智慧。慧性圆明。蓥十方界。亦犹十方皎然。如净琉璃。内悬明月。此正当圆教初住。初心发明。便与如来同一体性。所谓如来密圆净妙皆现其中也。圆教十信满心。方成此位。此经即于十信所圆真智中用作因位。以与极果相成。究竟初心。二俱不别。然则此位之下。复立十信何也。十信各有行布。此特先标本智。因上增进从离尘脱根。已得旋元。与此相符。故特珍重言之。若圆教即以此位为初住。亦指信极所发耳。

△二十信。

即以此心中中流入。圆妙开敷。从真妙圆。重发真妙。妙信常住。一切妄想。灭尽无余。中道纯真。名信心住。

此即干慧根本智眼。观本觉心。如箭锋拄。故曰中中。此的一破则顺流而入。始本交融。圆妙开敷。言之莫及。故曰重发真妙。妙信常住谓常住真心。从信入妙。分别无明。一时顿灭。唯一中道。智眼纯真。此大乘初心。即能预知极果。尽此十心。同一本智也。

真信明了。一切圆通阴处界三。不能为碍。如是乃至过去未来无数劫中。舍身受身。一切习气。皆现在前。是善男子。皆能忆念。得无遗忘。名念心住。

由一真信。便能圆通一切阴入处界。俱得无碍。此非根本智明。人法二执。分别顿尽。岂能自在也。舍身受身。一切习气。此人法俱生。在分别既尽时。生灭念歇。自尔现前。如人初觉。一切梦境。了了如见也。

妙圆纯真。真精发化。无始习气。通一精明。唯以精明。进趣真净。名精进心。

妙圆纯真。亦指本智。积久益明。虽有习气。了知无碍。故曰通一精明。即以精明。泯智归理。故曰进趣真净。

心精现前。纯以智慧。名慧心住。

智入理而逾纯。此蹑前位所得。

执持智明。周遍寂湛。寂妙常凝。名定心住。

智得理而智益精。理得智而理逾湛。所谓寂妙常凝。非无照而得此。此亦蹑前位而互见也。

定光发明。明性深入。唯进无退。名不退心。

此乃定慧双融。觉心常住。如百川入海。静深不摇矣。

心进安然。保持不失。十方如来。气分交接。名护法心。

亦承上寂照湛澄。心安如海。亦如放舟中流。东西不触。不持之持。用意良深。此乃发真断惑之际。所谓十方如来气分交接也。智者大师云。同除四住。此处为齐。若伏无明。三藏则劣。即指此位。

觉明保持。能以妙力回佛慈光。向佛安住。犹如双镜光明相对。其中妙影重重相入。名回向心。

此保持即蹑上保持安住之妙力。以回佛慈光也诸佛慈光。无不普照。惟行者理智未融。则不能相接。今以本智寂照之力。回佛慈光。以归自心。即以自心光明。向佛安住。如两镜相照。重重涉入。华严论云。无边刹海。自他不隔于毫端。十世古今。始终不离于当念。于斯可证。

心光密回。获佛常凝。无上妙净。安住无为。得无遗失。名戒心住。

心谓自心。光即佛光。密回即互相涉入。自佛他佛。感应道交。成一妙净。无为即无功用道。无遗失谓不暂落有为。盖随念敬慎之意。故名戒心住。

住戒自在。能游十方。所去随愿。名愿心住。

住戒谓住于无为戒心之中。渐至自然。便能随愿所向。不堕有为。总此十信。皆干慧之所显发。融成一心。以入初住。下文自明。

△三十住。

阿难。是善男子。以真方便。发此十心。心精发晖。十用涉入。圆成一心。名发心住。

方便即指前十心。以此十心离妄显真。发智契理。顺彼佛流。圆归自体。安住觉海。以无为心精任运色身。而发晖自在。唯一干慧。妙用无亏。分证十心。发明当念。标于信前。成于住始。究于等觉。无逾此心矣。

心中发明。如净琉璃。内现精金。以前妙心。履以成地。名治地住。

心中发明即前所发之心。如净琉璃内现精金。精金喻真如坚利。琉璃喻智体空净。以空净真智。妙运十心。净治无明。以自依止。故曰治地。

心地涉知。俱得明了。游履十方。得无留碍。名修行住。

心地即前治成之心地。涉知者随所涉历。妙智圆融。所谓文殊普贤。圆成一佛。所向十方。不落空有。在因地中。已无不备。

行与佛同。受佛气分。如中阴身。自求父母。阴信冥通。入如来种。名生贵住。

蹑前行符理智。冥与佛同。虽未究竟。气分相接。密齐果德。入如来种。如人在中阴。于有缘父母。机感冥交。渐成胎育。生贵者将生佛家。为法王子也。

既游道胎。亲奉觉胤。如胎已成。人相不缺。名方便具足住。

上入如来种。此则觉胤已成。虽在胎中。人相不缺。言权实二智。具足方便。故曰方便具足住。

容貌如佛。心相亦同。名正心住。

容貌者谓慈悲摄物。权实互隆。此皆本自觉心。实相如是。内外同符。肇公云。实相之相。即如来相。

身心合成。日益增长。名不退住。

承上心相一如。故曰身心合成。日抵妙圆。任运增进。故曰不退。

十身灵相。一时具足。名童真住。

十身卢舍那。此云净满。十身声闻身。缘觉身。菩萨身。如来身。法身。智身。国土身。业报身。众生身。虚空身。如来身亦自具十种。谓菩提身。愿身。化身。力身。庄严身。威势身。意生身。福身。法身。智身。一时具足者此十妙应在极果位。如摩尼珠。五方各映。今虽未得一切种智。而智体已具。障尽所显。随位而彰也。

形成出胎。亲为佛子。名法王子住。

华严此位菩萨习学法王十种亲密之事。堪任绍续。称法王子。温陵云。自登心至生贵。名入圣胎。自方便至童真。名长养圣胎。长养功成。名出圣胎。

表以成人。如国大王。以诸国事分委太子。彼刹利王。世子长成。陈列灌顶。名灌顶住。

华严十住满足。与十地冥符。故云初发心时。便成正觉。了达诸法真实之相。所有闻法。不由他悟。具修十种智力。究竟离虚妄。无染如虚空。清净妙法身。湛然应一切。此经亦云十身灵相。亲为佛子。陈列灌顶者华严云。转轮圣王所生太子。母是正后。身相具足。坐白象宝妙金之座。张大网缦。奏诸音乐。取四海水置金瓶内。王执此瓶灌太子顶。是时即名受王职位。菩萨受职亦复如是。诸佛智水。灌其顶故。名为受大智职菩萨。彼明十地。此指十住。彼约究竟。此约分得。无生忍中。一位遍具。非同余乘。

△四十行。

阿难。是善男子。成佛子已。具足无量如来妙德。十方随顺。名欢喜行。

具足无量如来妙德。此结上理智权实。修习如来德相。已获满备。此乃起行。故云十方随顺。随顺有二。一能随。菩萨至此。妙智方便。德性慈柔。能舍己意。二所随。众生根欲。种性备悉。迟速大小。随机随时。无有所失。自生法乐。生彼利乐。故曰欢喜。

善能利益一切众生。名饶益行。

既能随顺。即获善利。拔烦恼苦。与菩提乐。俱为实益。故名饶益。

自觉觉他。得无违拒。名无嗔恨行。

曹溪云。若拟化他人。自须有方便。勿令彼有疑。即是自性现。又曰。莫于大乘门。却执生死智。若言下相应。即共论佛义。若实不相应。合掌令欢喜。若曹溪者。真可谓忍力随顺矣。

种类出生。穷未来际。三世平等。十方通达。名无尽行。

上言自觉觉他。得无违拒。此乃随诸种类。对现色身。十方三世。当念圆满。此由菩萨深达法空。发十无尽愿行广大。故曰无尽。

一切合同。种种法门。得无差误。名离痴乱行。

如来种种法门。皆从真实智慧。出生言说三昧。能随自意。种种譬喻。得法实相。无少违误。菩萨至此。一切合同。盖由修习自性三昧。于一切法。无二随顺。所获妙智。与佛冥契也。

则于同中。显现群异。一一异相。各各见同。名善现行。

于同现异。于异现同。即同即异。即异即同。此不思议妙智。事理融通。无非一法界性。自在无碍。故曰善现。

如是乃至十方虚空。满足微尘。一一尘中。现十方界。现尘现界。不相留碍。名无着行。

上言身说善现。此言尘刹相融。乃一切法空。一切法如幻。自心无着。故诸法亦无碍。此由实证。非直圆解也。七行经云。此菩萨以无着心。于念念中。能入阿僧只世界。于诸世界。心无所着。又于毛端遍现世界。于一毛端处。尽不可说不可说刹。教化众生。如一毛端处。一一毫端。皆亦如是。乃至不于一弹指顷执着于我生我所想。

种种现前。咸是第一波罗蜜多。名尊重行。

波罗蜜此云到彼岸。同异之身如是。同异之说如是。能现之尘如是。所现之刹如是。一一各得自相。非可智知。不容言说。是为第一波罗蜜。固可即现前日用证知也。此最尊无上法要。故

云尊重行。
　　如是圆融。能成十方诸佛轨则。名善法行。

如是总承上一切无碍法行。但云能成十方诸佛轨则。此乃回到大悲利生。是为大行。经云。菩萨安住此行。为一切众生作清凉池。能尽一切佛法源故。
　　一一皆是清净无漏。一真无为。性本然故。名真实行。

从性起行。全行是性。故知一切妙用。皆归真实。此无漏清净。不是神通。亦非法尔。璎珞经云。二谛非如非相。非非相。名为真实。证真菩萨。自性缘起。不思议境界。不离自性而有所现也。李长者云。一切自在神通之慧。出入妙定之门。皆不离无尽真心。致兹无碍。
　　△五十回向。

阿难。是善男子。满足神通。成佛事已。纯洁精真。远诸留患。当度众生。灭诸度相。回无为心。向涅盘路。名救护一切众生离众生相回向。

满足神通指八行已前。成佛事已指九行成佛轨则。纯洁精真指第十行一真无为。上虽异同各现。尘刹圆融。犹是以行成理。自利心胜。故于第一回向独回此心。令生广大也。度无度相则能度之智俱亡。是真无为。所度之理亦泯。是真涅盘。菩萨平等悲智。方能救护众生离众生相也。李长者云。以十住初生诸佛智慧家。虽有第七方便波罗蜜。成大悲行。然为创始应真。出世心多。十行位中。以智眼慧眼法眼。观根利生。化令出俗。此十回向位中。明前二位出俗心多。大悲行劣。以将十住初心所得诸佛之智慧。十行之中出世之行门。处俗利生。回真入俗。故名回向。大意以无作法身。无依住智。以十回向大愿调和。令得成就大慈悲利众生之行海。令使一切思量分别。便为智用。令使一切知见。总为禅门。令使理性本寂定门。起差别智身慧身变易身。令使一毛孔中。安立一切佛利众生刹悉皆无碍。令使有为无为。一法界自在。故如是回向。
　　坏其可坏。远离诸离。名不坏回向。

于自性上起一着想。皆为可坏。于法性上起一离想。皆为可离。此于心法皆得实相。以为利生第一广大无碍。涅盘生死。俱为幻化。如是回向。是为不坏。
　　本觉湛然。觉齐佛觉。名等一切佛回向。

本觉妙湛。为三世如来平等觉心。上于利生处得度无度相。离远离幻。益显觉心湛寂。本无起灭。所谓悲智互成也。此以回向佛道。而实以自觉心。等于诸佛。即知一切众生亦无别觉。无有众生得灭度者。心佛众生。三无差别耳。
　　精真发明。地如佛地。名至一切处回向。

精真即指本觉。承上觉湛已能等一切智觉。同诸佛觉。以此发明。亦即等一切理地。同诸佛地。理智一如。等于法界。一切身说。应现无尽。
　　世界如来。互相涉入。得无挂碍。名无尽功德藏回向。

世界即理地。如来即智觉。承上二位理智交融。身土相即。以此发生一切功德。广大无尽。故曰藏。
　　于同佛地。地中各各生清净因。依因发挥。取涅盘道。名随顺平等善根回向。

此亦躡上如来世界理智一同。即于同中圆满清净因地。以此发挥取涅盘果。故知此果具足因中。顺流而至。深得生佛平等善根。用此回向。
　　真根既成。十方众生。皆我本性。性圆成就。不失众生。名随顺等观一切众生回向。

真根即上位平等善根。此根既成。即于圆证自性时。见一切众生已成佛道。故能等观众生。无二解脱。此真度无度相者也。
　　即一切法。离一切相。唯即与离。二无所着。名真如相回向。

一切众生平等。则一切法亦自平等。平等之法。无有高下。即离俱非。唯一觉心。内外无着。净名云。不着世间如莲华。常善入于空寂行。达诸法相无挂碍。稽首如空无所依。此真如自相。随在相应耳。
　　直得所如。十方无碍。名无缚解脱回向。
　　即离俱泯。则真如体性。圆遍十方。任运大悲。自在成就。
　　性德圆成。法界量灭。名法界无量回向。

智理无碍。摄尽真如。此德性圆成也。一真法界。无法界量。等如虚空。是为法界无量。华严云。此菩萨所修愿行。等法界。如虚空量。尽回与一切众生。同向一究竟菩提。不唯此位。前后诸位。无非此义。
　　△六四加行。
　　阿难。是善男子。尽是清净四十一心。次成四种妙圆加行。

此四加行。正与先标干慧之意。互相含摄。盖以干慧从三渐次之后。已得反流全一。六用不行。十方皎然。如净琉璃。内悬明月。此即十信心所获根本真智。以此真智。发真妙用。调和理智。等均定慧。融通体用。至四十一心。然后加行。但曰即以佛觉。用为己心。盖非此时乃知佛觉之为己心也。良由干慧发明。历诸方便。虽皆妙圆。然证心偏胜。不觉佛果高悬。至此益

信初心。更无二佛。一回亲切。比前增彻。今此加行。目为妙圆。乃转功就位之极。不同别经仍作功用也。

即以佛觉。用为己心。若出未出。犹如钻火。欲然其木。名为暖地。

本有觉心。久为功勋所掩。至法界量消。性德圆成。初忘下劣。若现不现。然本智内熏。如有烟气。故立暖地。

又以己心。成佛所履。若依非依。如登高山。身入虚空。下有微碍。名为顶地。

已回佛觉。用作己心。即以己心。履佛觉地。任心所向。无非佛用。然志气初增。稍涉矜重。似依非依者如童稚初行。顿忘依倚。此心相未尽。所谓微碍者非实有法碍也。喻如山顶。足有所履。故以喻名。

心佛二同。善得中道。如忍事人。非怀非出。名为忍地。

心佛二同。则佛心双泯。只此当念。非忘非忆。如忍事人。非怀非出。正喻中道之不可名言也。

数量消灭。迷觉中道。二无所目。名世第一地。

非迷非觉。谓之中道。中道亦非。关楗一转。大道享衢。全彰日用矣。所谓世第一者如转轮圣王。已齐天福。未离人间。此亦可想其理行之极。数量即指迷觉中道也。

△七十地。

阿难。是善男子。于大菩提。善得通达。觉通如来。尽佛境界。名欢喜地。

自四加行后。会佛归己。迷觉中道。二无所目。方于菩提深达源底。故曰觉通如来。不曰通如来觉。此以本自觉心。自然与佛契同。圆彻干慧。实履其地。心眼通明。初得法乐。故云欢喜。此地二空所显。名为遍行真如。谓遍一切诸有为法。无一法而非二空也。华严以此地修檀波罗蜜。以前四十四心一切方便。至此舍尽。任运利生。以悲满智。正与悉檀相符。非此乃修也。下地例此。

异性入同。同性亦灭。名离垢地。

异性即异生之性。异性本同。以有我法二障。故称为异。前地已得断障所显。是深达同性。今言同性亦灭。益信生佛同体之智。即名为垢。所为法界一真。犹存见隔也。由此二地始断所知俱生一分。及彼谨犯微细三业。成就性戒。故称离垢。合戒波罗蜜。

净极明生。名发光地。

净极即躡前地离垢。见尽性彻。由内心净。能发光明。此光明从性净所得。非从定发也。华严配忍波罗蜜。一切忍力。亦由净极所胜耳。

明极觉满。名焰慧地。

明极亦躡前地。既发性明。则一切微细现行二障。能障觉心者。一时净尽。斯觉体圆满耳。此地证无摄受真如。谓不为现障之所摄取。觉心明净犀利。为精进度。

一切同异所不能至。名难胜地。

异谓异性。同谓同性。生佛二途。各有所至。此不能至。极难担荷。故曰难胜。是知不涉二途。得大自在。乃为第一禅波罗蜜。诸疏论皆云。真俗二谛。极难相应。难合能合。此为难胜。似与经文微戾。盖谓同异所不能至。非谓同异之所难合。此有差别。不可不味。

无为真如。性净明露。名现前地。

此于同异所不能至。得无为真如。随处露现。绝一切转合回互之想。所谓大智现前也。此地证无染净真如。若存染净。则现前不得自在。在五地随俗利生。巧达五明之后。故所证更自明决耳。

尽真如际。名远行地。

瑜伽云。第七名有加行有功用无相住。第八名无加行无功用无相住。二位皆无相住。然七以加行功用之尽所现无相。尽真如边际。从功极所显。所有建立。无异如故。现行微细顿尽。远去下位。故云远行。

一真如心。名不动地。

加行功用至此已歇。唯一真如常住不变。唯识云。无分别智。任运相续相用。烦恼不能动故。故云不动。菩萨成就此地。念务皆息。乃至佛心菩提心涅盘心尚不现起。何况起于世间之心。由本愿力。诸佛劝发。然后十身相作。得大自在。

发真如用。名善慧地。

前位舍阿黎耶。住真净如。同于罗汉。断分段身。出三界道。此乃发真如用。从如起智。具四无碍。作大法师。经云。以无量善巧智。起四无碍辩。何等为四。所谓法无碍智。义无碍智。词无碍智。乐说无碍智。以此智故。名为善慧。

阿难。是诸菩萨。从此已往。修习毕功。功德圆满。亦目此地名修习位。慈阴妙云。覆涅盘海。名法云地。

从此已往指干慧以后。此地以前。一切断证之功。至此方毕。盖以功毕而得修习之名也。慈阴悲。妙云智也。悲智圆备。可能阴庇众生。以此因位之极。将合涅盘果海。如云遍虚空。覆含无外。更待霖霪。普润法界矣。法即法身。云该慈阴。楷定上语。以称斯位。

△八结等妙二觉。以显干慧成就。从渐次终于菩提。

如来逆流。如是菩萨。顺行而至。觉际入交。名为等觉。

从因入果曰顺行。从果入因曰逆流。如来果位已极。念众生轮转。示现报化。从真寂界。入生死海。是为逆流。菩萨依如来教。从生死海。发根本智。历五位修行。至于等觉。是为顺行。顺逆皆至觉际。故曰入交。妙觉即佛。佛从此逆。菩萨从此顺。故曰等觉。

阿难。从干慧心。至等觉已。是觉始获金刚心中初干慧地。

是觉即指等觉。谓至此觉乃获也。八识颂云。金刚道后异熟空。无明有生住异灭四十品。从断灭起。至金刚道后。方断无明生相。故此金刚亦指等觉。谓初干慧至等觉心中。始获圆满。前云未与如来法流水接。盖自初心发明。犹是众生佛性。历五位以至等觉。而后知更无别有耳。

如是重重单复十二。方尽妙觉。成无上道。

等觉者。究竟穷尽微细无明。是有所断。名有上士。妙觉者。究竟解脱无上佛智。是无所断。名无上士。如是重重单复十二乃总结上文。从获干慧。转溯所历信住行向加地等妙。如人到家。回忆途路。始知历尽劬劳。却似未出门时更为直捷也。单复云栖云。位各一位为单。一位具十二位为复。以单重复。以复重单。各尽十二。大乘圆位。一位具一切位。不同藏通。一位不知一位也。是故初心便同究竟。至于妙觉。无逾初心。无上道果。即在众生现前日用。直未易谛信耳。

是种种地。皆以金刚观察。如幻十种深喻。奢摩他中用诸如来毗婆舍那清净修证。渐次深入。

种种地即指前十二位也。金刚喻定。不但等觉。地地皆具。方能随位断证。亦即初干慧心也。此金刚如幻三昧。观察一切诸法。与所断证行智。能所皆空。然后于圆定中。用如来圆智。渐次深入。奢摩他翻寂。毗婆舍那翻照。此奢摩他。毗婆舍那。以清净尸罗清净闻思所成正见为因。以善清净心善清净慧为果。从初心以至空竟。对治微细二障。究竟证得无着无碍一切知见。建立最极清净法身。十种深喻。谓幻人阳焰水月空华谷响干城梦影像化也。

阿难。如是皆以三增进故。善能成就五十五位真菩提路。

自干慧历信住行向四加行十地。共五十五位。等妙是果。即菩提路也。皆以三增进者由三增进所发初干慧心。故此转结也。

作是观者。名为正观。若他观者。名为邪观。

此表圆观。为如来真修。若实有则成阶级。实无则成断灭。二皆邪观。毕竟圆融行布。行布圆融。斯真法眼矣。

谛观法界。自凡讫圣。唯一干慧而已。迷此干慧。则流转四生。穷十二类。种种乱想。更非他物。在乱想中。望干慧地。亦犹干慧望于极果。都如分外。而不知舍乱想必无干慧。亦犹舍干慧必无极果也。遂以乱想为干慧。似有悟迷。及至干慧。回观乱想。悔不安住。尚若逊其所不及者。然后知迷之未易得也。迷中之悟。如值木盲龟。悟中之迷。似劳形避影。极果亦然。未至极果。则干慧为因。以果示因。只在目前。以因望果。徒纡心外。淬如幻之剑锋。斩干城之六贼。投水中之月影。合镜里之空明。岂知月本在天。空非观镜。唯瞪目而弗休。始回头而恨晚。明知其故。未免有时。此干慧所为至等觉而始信其无他谬巧也。以乱想为干慧。只贵自知。以干慧为觉心。亦须亲到。历三增进。岂假问人。及四加行。谁为佛觉。终是性慧内熏。力穷自见。虽地上之顺流可至。极金刚而干慧始圆。逆究竟于初心。证佛心于群妄。众生成佛。唯佛乃知。佛即众生。众生不觉。识此而后可无邪观矣。

上六示修证始终位置竟。

△七结经名。

尔时文殊师利法王子。在大众中。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而白佛言。当何名是经。我及众生。云何奉持。

文殊于本经。此为四出。初持咒往护。次问二种发明。次敕选根。今结经目。此经重根本大智。一切众生。循根揽尘。由迷本智。是生颠倒。转识成智。最为直捷。涅盘云。有烦恼则无智慧。有智慧则无烦恼。非以智破烦恼。烦恼即智。为示深义。故须始终归本文殊也。

佛告文殊师利。是经名大佛顶悉怛多般怛啰无上宝印。十方如来。清净海眼。

如来藏性。本不可见。性相无二。故称佛顶。悉怛多般怛啰。出生十方一切诸佛。此即如来无上宝印。十方如来于此具大法眼。清净无为。体用兼备。首标此义。

亦名救护亲因。度脱阿难及此会中性比丘尼。得菩提心。入遍知海。

此约悲度立名也。救护亲因前文云。如来行此咒心。能于十方摄受亲因。令诸小乘闻秘密藏不生惊怖是也。菩提心谓真智。遍知海即涅盘真理。以智入理。斯为究竟。

亦名如来密因修证了义。

因即本修因地。本修因地。不生不灭。本觉秘密。非声闻缘觉之所能知。顺性起修。不落阶级

。是为了义。非不了义。此约人法立名也。
亦名大方广妙莲华王。十方佛母陀罗尼咒。

性体含容法界曰大。楷定凡圣。一路涅盘。即法华所谓唯有一乘。更无二三。曰方。由体表用。权实圆融。大小均齐。曰广。莲华华果同具。喻佛性涅盘。因果相彻。纯一鲜白。如华开敷。曰妙。随处称尊。曰王。出生十方一切如来。曰母。首楞严是大总持。曰陀罗尼咒。此约法体用得名也。
亦名灌顶章句。诸菩萨万行首楞严。汝当奉持。

此约密言。名灌顶章句。有受持者。如来以智水灌其心顶。亦如轮王受职。菩萨万行。于此出生。归于究竟坚固。一切如来。一切菩萨。同入毗卢自性觉海。会因于果。此以果得名也。此经独重根本大智。于修证门。皆寓圆摄。故如来特敕奉持。当为弘广菩萨传教弘通。同于杂华。亦可一证。
△八闻法增进。

说是语已。即时阿难及诸大众。得蒙如来开示密印般怛啰义。兼闻此经了义名目。顿悟禅那修进圣位增上妙理。心虑虚凝。断除三界修心六品微细烦恼。

密印即指此般怛啰。为十方如来密印。了义即指上文显示开悟修证。皆为直指了义。禅那中道妙智。谓获此智。圆入真理。一切心虑。皆得凝寂。此妙智所得断证之验。故曰断除修心六品微细烦恼。长庆云。约四果地地别断。故初果身中断欲界一地九品中前六品惑。证第二果。二果身中断下三品。证第三果。三果身中断上二界七十二品。即得阿罗汉。今阿难证二果。故断六品也。理虽顿悟。位由渐证。故圆修亦准小乘相配。
上三广垂修范竟。
△四细别业果精剔魔外。分九。初问六道生起本有妄习。

即从座起。顶礼佛足。合掌恭敬。而白佛言。大威德世尊。慈音无遮。善开众生微细沈惑。令我今日身心快然。得大饶益。世尊。若此妙明真净妙心本来遍圆。如是乃至大地草木蠕动含灵。本元真如。即是如来成佛真体。佛体真实。云何复有地狱饿鬼畜生修罗人天等道。世尊。此道为复本来自有。为是众生妄习生起。

开微细惑即指前所断六品烦恼也。若此以下盖先原妙心遍圆。后会万法皆真。以起不应复有三途六道。总出为复本来自有为复妄习生起之疑。不知妄见即有。妄灭即无。不可以即无疑于即有。亦不可以即有碍于即无。此为圆义。始于悟修两无所误也。
△二问拨无永陷同分各私。

世尊。如宝莲香比丘尼。持菩萨戒。私行淫欲。妄言行淫非杀非偷。无有业报。发是语已。先于女根生大猛火。后于节节猛火烧然。堕无间狱。琉璃大王。善星比丘。琉璃为诛瞿昙族姓。善星妄说一切法空。生身陷入阿鼻地狱。此诸地狱。为有定处。为复自然。彼彼发业。各各私受。惟垂大慈。开发童蒙。令诸一切持戒众生。闻决定义。欢喜顶戴。谨洁无犯。

问意总在为有定处为复自然也。彼彼发业各各私受盖疑自然。应无定处。故下文云。不断三业。各各有私。因各各私。众私同分。非无定处。即答此意。宝莲香未详所出。交光云。宝莲香尼所犯有三。一犯淫。二谤戒。三误人。渐至极重。故堕阿鼻。琉璃王经云。初迦罗卫国。有舍夷贵姓五百长者。为世尊造讲堂。誓曰。沙门梵志。乃至群黎。不得先佛妄升此堂。舍卫太子琉璃。与梵志子好苦。定省外氏。见堂高广。顿止其上。贵姓骂曰。此婢生物。敢于中坐。催逐令出。太子语好苦。释种辱我至此。我绍位。汝当告我。后即位。好苦来告。集兵伐迦罗国。杀舍夷人三亿。佛言。却后七日。当入地狱。涅盘经云。佛言。善星比丘。虽复读十二部经。坏欲界结缚。得四禅。乃至不解一偈一句之义。亲近恶友。退失四禅。退禅定已。生恶邪见。作如是说。无佛无法。无有涅盘。如来虽复为我说法。而我真实谓无因果。今者近在尼连禅河。如来即与迦叶往善星所。善星遥见佛来。即生恶邪之心。以恶心故。生身陷入阿鼻地狱。
△三示众生内分外分。分四。初总标。
佛告阿难。快哉此问。令诸众生。不入邪见。汝今谛听。当为汝说。

邪见指宝莲善星拨无因果。琉璃见佛讲堂。敢于先登。闻言不悔。反更生嗔。即一阐提。亦为邪见。
阿难。一切众生。实本真净。因彼妄见。有妄习生。因此分开内分外分。

真性本净。由妄见起惑。因惑造业。遂有妄习。惑业为因。故为内分。反此则为外分。下文自详。
△二内分。

阿难。内分即是众生分内。因诸爱染。发起妄情。情积不休。能生爱水。是故众生心忆珍羞。口中水出。心忆前人。或怜或恨。目中泪盈。贪求财宝。心发爱涎。举体光润。心着行淫。男女二根。自然流液。阿难。诸爱虽别。流结是同。润湿不升。自然从坠。此名内分。

众生从无明妄见。结为我体。便有违顺。顺我生爱。损爱生嗔。是嗔亦由于爱。故爱为情本。以此名为内分。谓众生分内所有也。情根凝重。理必从坠。水亦流下。即事可明。情爱不断似

流。牵滞自缚如结。
△三外分。

阿难。外分即是众生分外。因诸渴仰。发明虚想。想积不休。能生胜气。是故众生心持禁戒。举身轻清。心持咒印。顾盼雄毅。心欲生天。梦想飞举。心存佛国。圣境冥现。事善知识。自轻身命。阿难。诸想虽别。轻举是同。飞动不沈。自然超越。此名外分。

众生执我。动念随情。此不随情。外生渴仰。故曰外分。想必从理。对情实而谓之虚。气以理胜。故生胜气。轻清雄毅飞举冥现轻身。皆想虚气胜之验。
△四别情想转重。分八。初纯想。

阿难。一切世间生死相续。生从顺习。死从变流。临命终时。未舍暖触。一生善恶。俱时顿现。死逆生顺。二习相交。

众生执我。谓是我心我体。此平日所习。故生为顺。死为变。谓反其所习。故曰变流也。未舍暖触即现阴之末。中后阴之初。二习者前识为故习。后识为新习。正当此时。现生所作之善恶。与后生所感之升沈。瞥尔现前。如所梦觉。见梦中事。

纯想即飞。必生天上。若飞心中。兼福兼慧。及与净愿。自然心开见十方佛。一切净土。随愿往生。

纯想生天。此为常途。今开纯想兼有福慧愿生佛国者。须知虽兼福慧。未有愿力。亦未遂生佛国。众生以业生。菩萨以愿生。则愿亦不可少耳。
△二情少想多。

情少想多。轻举非远。即为飞仙。大力鬼王。飞行夜叉。地行罗刹。游于四天。所去无碍。其中若有善愿善心。护持我法。或护禁戒随持戒人。或护神咒。随持咒者。或护禅定。保绥法忍。是等亲住如来座下。

情少想多。飞举不远。此但通举。其间一二三四。应有差等。别开善愿善心。则不在此中多寡较耳。
△三情想均等。
情想均等。不飞不坠。生于人间。想明斯聪。情幽斯钝。

明聪幽钝。各就情想中分。如同是一想。此以事胜。彼以理胜。则入理之明。必资聪慧。同是一情。此耽恩爱。彼专阴险。则险诈之幽。必感昏钝。
△四情多想少。
情多想少。流入横生。重为毛群。轻为羽族。

毛群羽族。同是六情。所谓轻重者。亦即六中较量。如上情想均等之中。亦各有聪明昏钝之别也。
△五七情三想。

七情三想。沉下水轮。生于火际。受气猛火。身为饿鬼。常被焚烧。水能害己。无食无饮。经百千劫。

沉下水轮生于火际谓水轮之下。有火轮际。近在地狱。此类属阎罗所领。受火气而生。身依火中。为火烧然。纵得水饮。亦化为火。故为水害。
△六九情一想。
九情一想。下洞火轮。身入风火。二交过地。轻生有间重生无间二种地狱。
风火二交。乃第七热狱。此无间。对有间说。受苦稍重。非下阿鼻也。
△七纯情兼谤等。

纯情即沉入阿鼻狱。若沉心中。有谤大乘。毁佛禁戒。诳妄说法。虚贪信施。滥膺恭敬。五逆十重。更生十方阿鼻地狱。

此在阿鼻常途中。别开谤法犯禁妄说滥施四种。别寄十方。不局一方者。劫数成坏各别。极长久难出耳。
△八结同分各私。
循造恶业。虽则自招。众同分中。兼有元地。
造各自私。受当同分。此答报有定处。元地即定处也。

情想皆心。何名内外。若以情为众生分内。想必勉然。世间一切善行。不由本心。因既不真。果何能致。曰。此由众生妄见有我。从妄见我。见有我心。见有我身。循妄身心。一念一行。无非为己。故众生造恶。是为真恶。众生造善。未为真善。盖谓恶必狥私。随顺妄我。是故为真。善乃从公。无与于己。易邻于伪。世间圣贤若不由发明本性。得本真心。从本真心。出生善业。观其所由。未易穷诘。故有勉力进修。稍涉身名。犹为巧顺妄我之所变现。何以故。真性无我。若发明者。依性起用。所有及人之事。彻见一体。更无近名之意。故知众生情为真情。由妄我生。皆顺我故。想因慕善。皆损我故。若能以损我之想。反顺我之情。增一分损。即

减一分顺。损我之想愈明。则顺我之情益劣。始由勉强。循至自然。以此而望于顺性之业。本源虽别。功用恰齐。此纯想诸天所为光耀无极也。福极慧生。或得心开。见十方佛。或遇善友。方便悟明。则又循想发真。谁复云伪矣。

上三示众生内分外分竟。

△四示十习因六交报。分六。初总标。

阿难。此等皆是彼诸众生自业所感。造十习因。受六交报。

此等承上情想多少之别。皆众生自业所感。非于心外实有报地也。十习六交乃就恶业。以示总别。

△二正示十习因。分十。初淫习。

云何十因。

苦系生于惑业。目之为因。因极于十。以尽恶果。十因唯淫是身业。余皆意口也。

阿难。一者淫习交接。发于相磨。研磨不休。如是故有大猛火光。于中发动。如人以手自相摩触。暖相现前。

此以根境相摩。为发业之因。交接即指根境也。研磨成火。动于心。应于体。喻以自手。但取暖相易见耳。

二习相然。故有铁床铜柱诸事。

即以二习相然。得作受必然之理。铜铁所触之身为根。身所受触之铜铁为境。根境无二。因果宛然。

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行淫。同名欲火。菩萨见欲。如避火坑。

色目者因色名目。因目名色。故曰色目行淫。同名欲火。当知如来根境。无根境相。下皆例此。菩萨深知欲因。又为行人持示远离之鉴。

△二贪习。

二者贪习交计。发于相吸。吸揽不止。如是故有积寒坚冰于中冻冽。如人以口吸缩风气。有冷触生。二习相陵。故有吒吒波波罗罗青赤白莲寒冰等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多求。同名贪水。菩萨见贪。如避瘴海。

淫于贪中别开。以示最重。故此贪专指财物也。计谓计较。计较驰求。有吸取前境之义。坚执此心。如水成冰。揆因知果。乃有八寒地狱。二习相陵。总非他事。

△三慢习。

三者慢习交陵。发于相恃。驰流不息。如是故有腾逸奔波。积波为水。如人口舌自相绵味。因而水发。二习相鼓。故有血河灰河热沙毒海融铜灌吞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我慢。名饮痴水。菩萨见慢。如避巨溺。

陵欺侮也。发于恃心。如恃势恃名。皆有驰骋腾跃之状。此即血河等之所感召也。本文喻如口舌绵味。乃高举自得。遂成流漫。不可不警矣。

△四嗔习。

四者嗔习交冲。发于相忤。忤结不息。心热发火。铸气为金。如是故有刀山铁橛剑树剑轮斧钺枪锯。如人衔冤。杀气飞动。二习相击。故有宫割斩斫剉刺槌击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嗔恚。名利刀剑。菩萨见嗔。如避诛戮。

因在忤结。结心成金。内外二习。交相感发。本所自作。还教自受矣。

△五诈习。

五者诈习交诱。发于相调。引起不住。如是故有绳木绞校。如水浸田。草木生长。二习相延。故有杻械枷锁鞭杖挝棒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奸伪。同名谗贼。菩萨见诈。如畏豺狼。

交诱有调弄牵制之力。故其所受。皆其所施也。如水浸田。草木生长。亦形容其行诈谄挟。用心滋蔓。众生之情。备极于此。

△六诳习。

六者诳习交欺。发于相罔。诬罔不止。飞心造奸。如是故有尘土屎尿秽污不净。如尘随风。各无所见。二习相加。故有没溺腾掷飞坠漂沦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欺诳。同名劫杀。菩萨见诳。如践蛇虺。

诳属于罔。诬罔之心。多诸杂糅。变幻漂沈。如水风荡。此没溺飞坠之所感致也。飞心随风。备悉其态。各无所见。则罔人自罔。正在不觉耳。

△七怨习。

七者怨习交嫌。发于衔恨。如是故有飞石投砾匣贮车槛瓮盛囊扑。如阴毒人。怀抱畜恶。二习相吞。故有投掷擒捉击射抛撮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怨家。名违害鬼。菩萨见怨。如饮鸩酒。

冤成衔恨。则一切阴险。无所不备。其祸必极于飞石槛车等事。投掷擒捉。皆其所欲致于人者。反在目前。众生于此。当无自悔耶。违害鬼。常伺取人。鸠鸟名。其毛羽划酒。皆能杀人。

△八见习。

八者见习交明。如萨迦耶见戒禁取邪悟诸业。发于违拒。出生相反。如是故有王使主吏证执文籍。如行路人。来往相见。二习相交。故有勘问权诈考讯推鞫察访披究照明善恶童子手执文簿辞辩诸有。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恶见。同名见坑。菩萨见诸虚妄遍执。如临毒壑。

见恶见。恶见有五。一身见。执我我所。二边见。执常执断。三邪见。邪悟错解。拨无因果。四见取。谓一切诸见。非因计因。非果计果。执为最胜。能断智慧。五戒取。执自戒定。或邪戒定。谓为最胜。凡此诸见。是己非彼。故曰违拒相反。乃有一切勘问考讯诸感。

△九枉习。

九者枉习交加。发于诬谤。如是故有合山合石碾硙耕磨。如谗贼人。逼枉良善。二习相排。故有押捺捶按蹙漉衡度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怨谤。同名谗虎。菩萨见枉。如遭霹雳。

诬谤为枉。谓本无之事。比之谗贼逼枉良善也。合山合石诸境。皆枉逼之所感现。一切押捺。则见诸事矣。蹙漉谓榨淋出血也。衡度如迫窄孔中衡度其身也。谗虎谗能伤人。惨于虎也。

△十讼习。

十者讼习交谊。发于藏覆。如是故有鉴见照烛。如于日中。不能藏影。二习相陈。故有恶友业镜火珠披露宿业对验诸事。是故十方一切如来。色目覆藏。同名阴贼。菩萨观覆。如戴高山。履于巨海。

讼习本于覆藏。然己心不昧。必生疑悔。本具鉴见照烛之用。故有恶友业镜之果。不敢自发。名为阴贼。戴山履海。适足自压耳。

上二正示十习因竟。

△三总举六报。

云何六报。阿难。一切众生。六识造业。所招恶报。从六根出。

业本识造。初从六根出。还从六根受。故曰报。一根所造。六根同受。此造彼受。彼造此受。故曰交也。业并由心。报多约色。然色之所受。心岂不知。又现生之色。与后生异。要为识变。故知全色皆心也。

△四正示六报。分六。初见报。

云何恶报从六根出。一者见报。招引恶果。此见业交。则临终时。先见猛火满十方界。亡者神识。飞坠乘烟。入无间狱。发明二相。一者明见。则能遍见种种恶物。生无量畏。二者暗见。寂然不见。生无量恐。如是见火。烧听。能为镬汤洋铜。烧息。能为黑烟紫焰。烧味。能为焦丸铁糜。烧触。能为热灰罏炭。烧心。能生星火迸洒。煽鼓空界。

业皆由识。从眼所引。便为见业。故感临终见火。以眼取色为因。即眼见猛火为报。由眼招报。遍于五根。亦犹一根返源。六根清净。悟迷真妄。当无二辙耳。明暗皆属见境。见业已满。尽见境界。无非苦系。由是烧听。烧息。烧味。烧触。烧心。始由一根所造。五根同受妄乐。今由一根招报。五根同受妄苦。苦乐皆妄。要无所逃也。

△二闻报。

二者闻报。招引恶果。此闻业交。则临终时。先见波涛没溺天地。亡者神识。降注乘流。入无间狱。发明二相。一者开听。听种种闹。精神愦乱。二者闭听。寂无所闻。幽魄沉没。如是闻波。注闻。则能为责为诘。注见。则能为雷为吼。为恶毒气。注息。则能为雨为雾。洒诸毒虫。周满身体。注味。则能为脓为血。种种杂秽。注触。则能为畜为鬼。为粪为尿。注意。则能为电为雹。摧碎心魄。

波涛声之最浩淼者。故闻报所招。先见没溺。温陵曰。观听旋复。则水不能溺。依之造业。能感波涛。亦一巧合也。雷吼毒气。皆非见境。亦惧眼周憧之态。不可过泥也。雨雾毒虫。乃闻波蒸变。皆有恶气。与鼻相应。畜鬼阴类。与电雹雷雨。悉晦冥波荡之象。闻业所感。不出斯类。

△三嗅报。

三者嗅报。招引恶果。此嗅业交。则临终时。先见毒气充塞远近。亡者神识。从地涌出。入无间狱。发明二相。一者通闻。被诸恶气。熏极心扰。二者塞闻。气掩不通。闷绝于地。如是嗅气。冲息。则能为质为履。冲见。则能为火为炬。冲听。则能为没为溺。为洋为沸。冲味。则能为馁为爽。冲触。则能为绽为烂。为大肉山。有百千眼。无量[口*(一/巾)]食。冲思。则能为灰为瘴。为飞砂砾。击碎身体。

从地涌出。气自下升上故。质碍也。履通也。即上通闻塞闻二相。见属火。则冲为火炬。闻属水。则冲为没溺。味随气变。则为馁为爽。体受气熏。则为绽为烂。思因气蔽。则为灰瘴。为飞沙。总之一根感报。则五根扰乱。随类各现。

△四味报。

四者味报。招引恶果。此味业交。则临终时。先见铁网猛焰炽烈。周覆世界。亡者神识。下透桂网。倒悬其头。入无间狱。发明二相。一者吸气。结成寒冰。冻裂身肉。二者吐气。飞为猛火。焦烂骨髓。如是尝味。历尝。则能为承为忍。历见。则能为然金石。历听。则能为利兵刃。历息。则能为大铁笼。弥覆国土。历触。则能为弓为箭。为弩为射。历思。则能为飞热铁。从空雨下。

贪味。则罗网烧捕一切羽毛鳞甲。皆如其因施。以为果受。毫发不爽。承领也。忍受也。物之所忍受于我者。今皆领之。遍历诸根。无非贪味取物之事。报何巧欤。

△五触报。

五者触报。招引恶果。此触业交。则临终时。先见大山。四面来合。无复出路。亡者神识。见大铁城。火蛇火狗。虎狼师子。牛头狱卒。马头罗刹。手执枪槊。驱入城门。向无间狱。发明二相。一者合触。合山逼体。骨肉血溃。二者离触。刀剑触身。心肝屠裂。如是合触。历触。则能为道为观。为厅为案。历见。则能为烧为爇。历听。则能为撞为击。为剚为射。历息。则能为括为袋。为考为缚。历尝。则能为耕为钳。为斩为截。历思。则能为坠为飞。为煎为炙。

触有离合二相。合则触合逼体。离则触离分身。道所趋狱路。观狱王门阙。与厅与案。皆为治罪处也。余约文可解。智论云。此触是生结之大因。系缚心之根本。何以故。余四情各当其分。此则遍满身识。生处广故。多生染着。以其难舍。故多作重罪。若堕地狱。一名寒冰。二名炎火。此二部中。皆以身触受罪。苦毒万端。此触名为大黑暗处。危难之险道也。

△六思报。

六者思报。招引恶果。此思业交。则临终时。先见恶风吹坏国土。亡者神识。被吹上空。旋落乘风。堕无间狱。发明二相。一者不觉。迷极则荒。奔走不息。二者不迷。觉知则苦。无量煎烧。痛深难忍。如是邪思。结思。则能为方为所。结见。则能为鉴为证。结听。则能为大合石。为冰为霜。为土为雾。结息。则能为大火车。火船火槛。结尝。则能为大叫唤。为悔为泣。结触。则能为大为小。为一日中万生万死。为偃为仰。

意思生灭。因身坏而见国土倾圮。又意思悠忽如风。舍暖触时。业风吹荡。意思先觉。不觉则荒莽无据。觉则众苦交攻。众生不识自心。随意思流转。业识茫茫。未有果报。且无自主。况当报至耶。方所受罪处也。温陵云。结听则为大合等。水土交感也。车船槛乃息气乘乱思所变也。尝即舌根。声所自发也。大小以下皆言其身。乃乱思见于触业。极其幻出耳。

上四正示六报竟。

△五结因报全缺。再答别造同分。

阿难。是名地狱十因六果。皆是众生迷妄所造。

观迷妄所造一句。尽诸因报。俱非实有。迷自本心。妄见前境。起惑造业。犹如梦中。当下自知。如梦而觉。所有现前。真如残质耳。

若诸众生。恶业同造。入阿鼻狱。受无量苦。经无量劫。六根各造。及彼所作兼境兼根。是人则入八无间狱。

十因六报。兼根兼境。谓之同造。此阿鼻苦与劫数。皆称无量。故与无间别也。各造者时固不同。因亦有间。虽兼根境。在八无间。苦劫俱减。

身口意三。作杀盗淫。是人则入十八地狱。三业不兼。中间或为一杀一盗。是人则入三十六地狱。见见一根。单犯一业。是人则入一百八地狱。

身口意。则三业悉全。杀盗淫。则身业俱犯。以此而入十八地狱。则知三业不兼。身业唯二。应入三十六狱。若现见一根。是为身口意之一。单犯一业。是为杀盗淫之一。当入一百八狱。

由是众生别作别造。于世界中入同分地。妄想发生。非本来有。

别作别造者各各有私也。入同分地者众私同分也。此正结答为复自然为有定处。即前文云众同分中兼有元地也。又曰。妄想发生。非本来有。故知众私若有。同分俨然。如在梦中。觉何所有。决定决定。眨眼从头矣。

△六示余报。分十一。初总标鬼报。

复次阿难。是诸众生。非破律仪。犯菩萨戒。毁佛涅盘。诸余杂业。历劫烧然。后还罪毕。受诸鬼形。

此言余业。举三极重。以例其余。皆于地狱受罪既毕。复受鬼身。以尽余报。非破律仪者破而又非。言无律仪也。菩萨般若。如来涅盘。皆众生慧命。一犯一毁。故为极重。

△二十种鬼类。

若于本因。贪物为罪。是人罪毕。遇物成形。名为怪鬼。贪色为罪。是人罪毕。遇风成形。名为魃鬼。贪惑为罪。是人罪毕。遇畜成形。名为魅鬼。贪恨为罪。是人罪毕。遇虫成形。名蛊毒鬼。贪忆为罪。是人罪毕。遇衰成形。名为厉鬼。贪憿为罪。是人罪毕。遇气成形。名为饿鬼。贪罔为罪。是人罪毕。遇幽为形。名为魇鬼。贪明为罪。是人罪毕。遇精为形。名魍魉鬼

。贪成为罪。是人罪毕。遇明为形。名役使鬼。贪党为罪。是人罪毕。遇人为形。名传送鬼。

于物生贪。故余报鬼趣。仍托于物。凡一切依草附水以为妖怪。是其种类。牝牡相诱谓之风。淫习之余。故遇风成形。魃女鬼。亦曰女妖。此感淫佚而受也。惑即诈因。凭虚惑正。如狐狸能现美男女。此媚惑之鬼。故名曰魅。恨为怨因。怨恨之余。仍为蛊毒。故凡毒蛊。皆鬼所托。怀嗔不已。积抱成忆。乘人衰运。入身为疾。谓之疠鬼。高举陵人。托气为质。中无所有。常自饥饿。此慢余报也。诳罔虚矫。以欺无识。为心幽隐。故遇幽成魇。魇惑寐者也。执见明悟。外道异解。与正相拒。其余报能假日月光华。山川灵气。以自成形。名为魍魉。成枉因。押枉成证。其余报必凭明显。以供役使。名役使鬼。如灵庙使者之属。引党自覆。如鬼附人。今巫祝为鬼所凭。传送吉凶。此讼余报也。

△三结鬼报。

阿难。是人皆以纯情坠落。业火烧干。上出为鬼。此等皆是自妄想业之所招引。若悟菩提。则妙圆明。本无所有。

此结十因余报。而曰若悟菩提。则妙圆明。本无所有。须知妙性圆明。现在地狱三涂。常无间歇。所谓佛性流转五道也。菩萨随类现身。皆为此故。是安知无善根众生。在极苦中。当下发明者。况人而可自弃耶。情报既尽。故云业火烧干。

△四总标畜报。

复次阿难。鬼业既尽。则情与想二俱成空。方于世间与元负人怨对相值。身为畜生。酬其宿债。

此想皆情所摄。非上情坠想升之想也。既云情想俱空。则畜生单为偿负。然余习增上。亦各随类。下文自详。

△五十种畜类。

物怪之鬼。物销报尽。生于世间。多为枭类。风魃之鬼。风销报尽。生于世间。多为咎征一切异类。畜魅之鬼。畜死报尽。生于世间。多为狐类。虫蛊之鬼。蛊灭报尽。生于世间。多为毒类。衰厉之鬼。衰穷报尽。生于世间。多为蛔类。受气之鬼。气销报尽。生于世间。多为食类。绵幽之鬼。幽销报尽。生于世间。多为服类。和精之鬼。和销报尽。生于世间。多为应类。明灵之鬼。明灭报尽。生于世间。多为休征一切诸类。依人之鬼。人亡报尽。生于世间。多为循类。

附物为怪鬼。抱块作枭伦。此贪物余习。咎征如群鼠众雀。兆为荒俭。商羊水灾。鹤舞旱应。诈为魅惑。余生狐身。前鬼附畜。此竟作畜也。毒类蚖蝮蛇蝎。蛔类即蛔蛲。前厉鬼乘衰。此蛔蛲附腹。食类即一切生命。可作饮食。昔为鬼饿。今供人饱。服类今蚕丝兽毛。皆堪服用。应类如社燕宾鸿。皆应时至。此见习精耀之所感。在鬼托明。在畜休征。即麟凤之属。为人兆祥。非彼能致也。依人为鬼。畜仍依人。如世猫犬。凡此畜类。虽偿夙负。悉是余习。故各以类感也。

△六结畜报。

阿难。是等皆以业火干枯。酬其宿债。旁为畜生。此等亦皆自虚妄业之所招引。若悟菩提。则此妄缘。本无所有。

上结鬼趣云。则妙圆明。本无所有。此结畜报。又云则此妄缘。本无所有。是知妙性不染。虚妄元无。再三提命。所应自返耳。

△七带牒前问重示。

如汝所言。宝莲香等。及琉璃王。善星比丘。如是恶业。本自发明。非从天降。亦非地出。亦非人与。自妄所招。还自来受。菩提心中。皆为浮虚妄想凝结。

菩提心中。本无一切业果。故自菩提心观此业系。虚无实事。然以众生妄想凝结。现在迷中。不可言无。所谓无我无作无受者。所作之业亦不亡。心悟业空。境界自别。不可同日语矣。

△八酬剩还征。

复次阿难。从是畜生。酬偿先债。若彼酬者。分越所酬。此等众生。还复为人。反征其剩。如彼有力。兼有福德。则于人中不舍人身。酬还彼力。若无福者。还为畜生。偿彼余直。

分越所酬谓所酬之债。余于所负。此或受负之人。诛求过甚。则此畜生还复为人。以征所余。如羊死为人。人死为羊也。有力谓有能不失人身之力。如宿世护法。受不杀戒。皆为长寿之因。福德亦夙世所作一切三宝福德。此生未尽。故现世酬还。无俟后生。例知富贵之人。偶为人负。当作此想。便无酬上起负耳。

△九偿报相寻。

阿难。当知若用钱物。或役其力。偿足自停。如于中间。杀彼身命。或食其肉。如是乃至经微尘劫。相食相诛。犹如转轮。互为高下。无有休息。除奢摩他。及佛出世。不可停寝。

此言财物力使。酬足即憩。若杀身命。抱恨无穷。今世所酬之畜。即后生征负之人。征复成负

。负复为征。无有了日。除是当人悟本自性。得真三昧。则业惑两空。不则值佛出世。各得解脱。乃可休息。杀戒当严。同于淫欲。不可不铭。

△十人道余感。

汝今应知。彼枭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顽类。彼咎征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异类。彼狐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于庸类。彼毒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很类。彼蛔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微类。彼食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柔类。彼服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劳类。彼应伦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于文类。彼休征者。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合明类。彼诸循伦。酬足复形。生人道中。参于达类。

人道为五戒正因。今以畜生复形。故云参合。因贪物堕者。在鬼附物为怪。在畜抱块为枭。复人为顽。故知心附物则不灵也。贪欲所迷。为魅为咎。得复人身。成于异类。不可与语。淫之能销铄人性灵如此。狐为媚惑。丧失廉耻。近于昏庸。虽复为人。愚昧弥甚。毒伦元鬼为蛊。在人为狠。习性难易。隔世犹在。蛔伏人腹。心志微劣。人之寒贱。良有宿因。食伦历刀砧之余。柔性不振。在人犹尔。服用多出皮毛。牛马余习。劳累见于人身。应类有知时之识。明类有世辩之聪。循类通祸福之故。世智辩聪。八难之一。人之负才詰者。非出性慧。反足障道。其宿感固自有由也。

△十一结余感。

阿难。是等皆以宿债毕酬。复形人道。皆无始来业计颠倒。相生相杀。不遇如来。不闻正法。于尘劳中。法尔轮转。此辈名为可怜愍者。

再结十因六报。皆由众生颠倒。虽宿债暂酬。而相生相杀。终无穷尽。唯有遇佛闻法。见性为道。天上天下。更无可了轮转者。众生懵然。为可怜愍。

上四示十习因六交报竟。

△五别修妄成。分三。初总标。

阿难。复有从人不依正觉修三摩地。别修妄念。存想固形。游于山林人不及处。有十种仙。

正觉即本元自性真觉。三摩地即自性三昧。舍此皆为邪见别修也。妄念谓五蕴身中我体。以此为性。存想摄身。依于山林人不到处。功毕成仙。略有十种。下文各详。

△二别成十种仙。

阿难。彼诸众生。坚固服饵而不休息。食道圆成。名地行仙。

捣合众药。而成膏饵。饵属凝滞。但可固形长年。不能轻举。故为地行。

坚固草木而不休息。药道圆成。名飞行仙。

草木多能永年。但须久服。方得成功。比饵较轻。故得飞行。

坚固金石而不休息。化道圆成。名游行仙。

金石如养炼丹砂。九转大还。自此以上。皆外凭药力。

坚固动止而不休息。气精圆成。名空行仙。

动止谓引导精气。如熊经鸟伸之法。自此以下。皆取足于身也。

坚固津液而不休息。润德圆成。名天行仙。

津液即服津之法。津化而汗液自敛。肤[胜-力+天]凝密。此以阴润销融邪火。而真火自足。故曰润德。

坚固精色而不休息。吸粹圆成。名通行仙。

精色即吸采日精月华。及云霞雾露之属。此虽藉外。亦有内符之法。不则成风邪之疾。通谓与阴阳之气相通也。

坚固咒禁而不休息。术法圆成。名道行仙。

此以符咒愈疾解厄。道家亦重弘济累功之事。兼摄静持。亦敛神聚精之理。故名奉成法。而实资内力。故谓之术。以其及物。亦名为道。

坚固思念而不休息。思忆圆成。名照行仙。

此以澄寂心念。不杂异想。乃抱一守静之常。道家亦谓见性。如朗日晴空。而不知其同是思忆也。

坚固交遘而不休息。感应圆成。名精行仙。

交遘谓水火交遘。所造四大。唯水火相济。则地风从之。此从坎位起火。直透上关。化而为水。以会于离。循此感应环运。自能化血成精。化精成气。至谓男女媾精。又道家之魔说矣。

坚固变化而不休息。觉悟圆成。名绝行仙。

人之一身。有主则变。无主则化。有变无化。则滞于形骸。有化无变。则日就销殒。于此觉悟。则绝地而行。时节若到。自能隐显随意。远近无迹。唯此一类。与前第八。为道家正传。余皆岐路耳。

△三结仙道。

阿难。是等皆于人中炼心。不修正觉。别得生理。寿千万岁。休止深山。或大海岛。绝于人境。斯亦轮回。妄想流转。不修三昧。报尽还来。散入诸趣。

总结仙道。责非正修也。凡此十种。不出妄念。背正知见。以此用心。穷极一生。十不一成。成亦仅延年岁。纵得神变。亦为妄力所持。力尽沦坠。不如一日修无漏业。即未成就。已植正因。终不虚弃。又五戒十善。径得天身。以天视仙。如王与民。天且易尽。而况仙乎。心本无生。始背觉心。趋于生门。其间自有必然之理。得其肯綮。不劳功用。然生则必灭。无生则无灭。别者拣非正修也。

上五别修妄成竟。

△六诸天差别。分四。初欲界。分七。初四王天。

阿难。诸世间人。不求常住。未能舍诸妻妾恩爱。于邪淫中。心不流逸。澄鉴生明。命终之后。邻于日月。如是一类。名四天王天。

六欲皆以十善全缺粗细而为差等。此经不说十善。但举淫断。以准余善。非单一善也。妻妾之外。皆名邪淫。心有所限。即不流逸。由不流逸。故言澄鉴。此亦明理寡欲之俦。以此明邻日月。故生四天。性觉常住。不求常住。即不修正觉也。

△二忉利天。

于己妻房。淫爱微薄。于净居时。不得全味。命终之后。超日月明。居人间顶。如是一类。名忉利天。

淫爱微薄。即无全味。此于世心。更较超越。故生忉利。忉利翻三十三。此天在须弥山顶。四角有三十二天围绕。帝释为主。以上二天。皆依须弥。名地居天。离地八万四千由旬。

△三须焰摩天。

逢欲暂交。去无思忆。于人间世。动少静多。命终之后。于虚空中。朗然安住。日月光明。上照不及。是诸人等。自有光明。如是一类。名须焰摩天。

逢暂去无。可知不逢欲境念必不生。即此类余。情想俱薄。故动少静多。便有空居之应。众生欲心浓厚。遂多滞碍。反此则虚豁朗住。固可比量而知耳。焰摩此云时分。以莲华开合为昼夜。

△四兜率陀天。

一切时静。有应触来。未能违戾。命终之后。上升精微。不接下界诸人天境。乃至劫坏。三灾不及。如是一类。名兜率陀天。

兜率陀此云喜足。后身菩萨。于彼教化。多修喜足之行。得少意悦为喜。更不求余为足也。应触未违。此但随顺。故知一切时静也。精微约天而言。此天一生补处菩萨所居。发弘誓愿。得生彼处。以菩萨无漏力故。三灾不及。此指内院。今经约胜。

△五乐变化天。

我无欲心。应汝行事。于横陈时。味如嚼蜡。命终之后。生越化地。如是一类。名乐变化天。

无欲应彼。同于兜率。在境无味。更过于是。横陈应欲时境也。瑜伽云。由彼诸天。为自己故。化为欲尘。非为他故。唯自变化。变谓转变。变粗为妙。化谓化现。无而忽有。

△六他化自在天。

无世间心。同世行事。于行事交。了然超越。命终之后。遍能出超化无化境。如是一类。名他化自在天。

诸乐欲境。不劳自化。现在受用。故云他化也。前但无味。此已超越。自住心与不住心之别。化指乐化。无化指前四天。

△七结欲界。

阿难。如是六天。形虽出动。心迹尚交。自此以还。名为欲界。

人界于欲。未接已接。身心摇动。天随境到。心止于境。故云出动。心迹尚交。且非绝无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八

音释

薙　(音械)。　蓥　(荥去声磨饰也)。　楔　(音利机楔也)。　淬(音翠坚刀刃也)。　挝　(同撾马棰)。　虺　(音毁蛇属)。

砾　(音力石声)。　鸠　(沈去声毒鸟)。　鞠　(音菊诘也)。　碾硙(碾同辗硙开上声碎物之器)。　蹙　(音促缩也)。　榨　(音诈压物器)。　愁(音茂愚貌)。　[口*(一/巾)]　(咎入声啮也)。　槊　(音朔矛属)。　剿(音恣插刃也)。

眨　(音札动也)。　魃　(音拔)。　魇　(音谒)。　憩　(音器息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九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初欲界竟。

△二色界。分六。一初禅天。
阿难。世间一切所修心人。不假禅那。无有智慧。

清凉三地疏云。禅那西音。此云静虑。静谓寂静。虑谓审虑。静能断结。虑能正观。诸无色有静无虑。虽能断结。不能正观。欲界正持。有虑无静。虽能正观。不能断结。故唯色界独受此称。四禅初一有寻有伺静虑。二无寻无伺静虑。三离喜静虑。四离乐静虑。今言不假禅那。无有智慧。乃谓世间修心。须假禅那。方发智慧。此色界正假禅那时也。故初果以至三果。皆托位于此。以几无学。下文云。虽非真修三摩地。正以此虽在禅那。未发真智。不可比于定慧均等之三摩地耳。

但能执身不行淫欲。若行若坐。想念俱无。爱染不生。无留欲界。是人应念。身为梵侣。如是一类。名梵众天。
想念俱无。爱染不生。此拣非欲界。亦显身心远离。初入静虑。故名梵众。
欲习既除。离欲心现。于诸律仪。爱乐随顺。是人应时能行梵德。如是一类。名梵辅天。
离欲心现。爱乐随顺。此正离生喜乐也。能行梵德。且又助扬德化。故名梵辅。

身心妙圆。威仪不缺。清净禁戒。加以明悟。是人应时能统梵众。为大梵王。如是一类。名大梵天。

身心妙圆。盖指戒心圆脱。形于动止。发于胜解。故曰威仪不缺。加以明悟。此正主张梵教。以解过前天也。

阿难。此三胜流。一切苦恼所不能逼。虽非正修真三摩地。清净心中。诸漏不动。名为初禅。

苦恼生于诸欲。初禅离欲寂静。觉观力胜。不为粗漏所动。此从未到地定发得。此定自离欲后。身心泯然。坐卧虚豁。犹若虚空。能生初禅。故云清净心中。
△二二禅天。
阿难。其次梵天。统摄梵人。圆满梵行。澄心不动。寂湛生光。如是一类。名少光天。

此天从初禅增胜。内寂生光。由初发故。故名少光。初二静虑。光明有别。初如末尼珠。外有光明。内无光明。二如明灯。外发光明。内自照了。若内若外。俱有光明。
光光相然。照耀无尽。映十方界。遍成琉璃。如是一类。名无量光天。
此较前天光明转炽。如净琉璃。光映弥远。十方就本界言。非遍十方世界也。
吸持圆光。成就教体。发化清净。应用无尽。如是一类。名光音天。

此以自光任持教体。以光宣化。应用指机用。诠发无尽也。长水谓二禅地无前五识。当是在定。以凡外二乘。若在定时。俱不能起前五了境故。世界志云。光音既以光为语。则上地诸天。威仪进止。无非言教也。

阿难。此三胜流。一切忧悬所不能逼。虽非正修真三摩地。清净心中。粗漏已伏。名为二禅。

二禅定生喜乐。名极喜地。故无忧悬。初禅粗漏不动。此天已伏。三地疏云。定生喜乐者。初禅厌背欲恶。故名离生。今庆觉观心息。故名定生。如净鉴止水。故身心适悦。欲恶如泥。初禅之定。如静动水。今无欲恶。复灭觉观。如净止水。是则初禅庆其所离。此庆其所得。得亡照故。
△三三禅天。
阿难。如是天人。圆光成音。披音露妙。发成精行。通寂灭乐。如是一类。名少净天。

承上光音。以光诠理。理与行符。故发寂乐。灭前喜心。纯示寂净。初发言通。亦名少净。
净空现前。引发无际。身心轻安。成寂灭乐。如是一类。名无量净天。
净无净相。故定。定即无际。成寂灭乐。身心寂灭。故云轻安。乐岂有量。
世界身心。一切圆净。净德成就。胜托现前。归寂灭乐。如是一类。名遍净天。

前乐无量。止于身心。今遍世界。皆无虚寂。内外寂灭。成所依住。故云胜托现前。归即归此也。

阿难。此三胜流。具大随顺。身心安隐。得无量乐。虽非正得真三摩地。安隐心中。欢喜毕具。名为三禅。

三禅离喜妙乐。喜与忧对。此地离喜。遍体满足。乐无有过。故曰具大随顺也。乐极离喜。而曰欢喜毕具者。在安隐心中。异于喜动。亦乐极毕具耳。智论云。乐有上中下。下者初禅。中者二禅。上者三禅。初禅乐根喜根。五识相应乐根。意识相应喜根。二禅中意识相应喜根。三禅中意识相应乐根。是五识不能分别。不知名字相。眼识生如弹指顷。意识已生。是故五识相应乐根。不能满足乐。意识相应乐根。能满足乐。
△四四禅天。

阿难。复次天人。不逼身心。苦因已尽。乐非常住。久必坏生。苦乐二心。俱时顿舍。粗重相灭。净福性生。如是一类。名福生天。

不逼身心。若因已尽。结初二禅。乐非常住。久必坏生。结三禅。若乐二心。俱时顿舍。乃出本禅。前三厌苦忻乐。皆为粗重。乐俱不受。舍念清净。是为净福也。

舍心圆融。胜解清净。福无遮中。得妙随顺。穷未来际。如是一类。名福爱天。

舍心圆融谓不住舍心。还能熏发无漏。以诸修道圣人。皆依此修愿智无诤三昧。故云得妙随顺。穷未来际即穷此地未来。又若能熏发无漏。则通于三世。无有限量矣。此舍乐之福。转增转胜。于世无二。唯可爱乐也。

阿难。从是天中。有二岐路。若于先心无量净先。福德圆明。修证而住。如是一类。名广果天。

于福爱中。分二岐路者。以四禅舍心偏胜。若从无量光中。资发四无量心。直到广果。则与五净同分安居。发明智慧。或成罗汉。或入菩萨。若一向住舍。即入无想。名为外道矣。无量净先为三禅。以未入舍位。此心圆现。故特原此。广果者清凉云。于异生善果。此最广故。所有功德。胜下二三故。

若于先心双厌苦乐。精研舍心。相续不断。圆穷舍道。身心俱灭。心虑灰凝。经五百劫。是人既以生灭为因。不能发明不生灭性。初半劫灭。后半劫生。如是一类。名无想天。

本觉自性。无有生灭。亦无取舍。良由众生不能直下发明。必由静虑。离欲取净。舍喜忻乐。极于苦乐俱捐。此舍虽细。能障智眼。遂成不返。初半劫灭者灭心所持。非真寂灭。灭已复生。是以生灭为因也。

阿难。此四胜流。一切世间诸苦乐境所不能动。虽非无为真不动地。有所得心。功用纯熟。名为四禅。

瑜伽云。从初静虑。一切下地灾患已断。谓寻伺喜乐。出息入息。是故此中舍念。清净鲜白。由是此禅心住无动。所谓有所得心。功用纯熟。此禅具四支。一不苦不乐支。舍三禅时种种诃责于乐。乐既谢灭。则不动之定。与舍俱发。故内心湛然。无苦乐也。二舍支。既获四禅不动真定。则舍三禅难舍之乐。不生悔心也。三念清净支。既得四禅真定。当念下地之过。复思自己功德。方便将养。令其不退。进入胜品也。四一心支。既得四禅之定。用前舍念二支将护。一心在定。犹如明镜止水。湛然常照也。

△五五净居天。

阿难。此中复有五不还天。于下界中。九品习气。俱时灭尽。苦乐双亡。下无卜居。故于舍心众同分中。安立居处。

九品习气者即欲界初禅二禅三禅各九品也。二乘断三界九地思惑。九九八十一品。成阿罗汉。那含三果。已断欲界三禅四地各九品惑。断欲一地九品。苦亡而欲界无卜居。断上三地各九品。乐亡而色界无卜居。此五天自四禅别立。通名舍念清净。故云舍心同分。涅盘迦叶品云。是四禅中。复有二种。一乐三昧。二乐智慧。乐智慧者。入五净居。乐三昧者。入无色界。如是二人。一修四禅有五阶差。二者不修。云何为五。下中上。上中。上上。修上上者。处无小天。修上中者。处善见天。修上品者。处善可见天。修中品者。处无热天。修下品者。处小广天。复有二种。一者修重禅入五净居。二者不修重禅生无色界。尽其寿命而般涅盘。是名上流般涅盘。若欲入于无色界者。则不能修四禅五差。若修五差。则能诃责无色界定。

阿难。苦乐两灭。斗心不交。如是一类。名无烦天。

苦乐两灭。则忻厌二心。不相对待。故云斗心不交。四禅已离苦乐。不名无烦。谓凡夫暂伏。非毕竟灭。

机括独行。研交无地。如是一类。名无热天。

机弩牙。括矢末。受弦处。独行者言舍放在手。唯有当念。更无交地。盖以能舍所舍。谓之交地。无交地。则慧用圆脱矣。微烦曰热。无热较细。

十方世界。妙见圆澄。更无尘象一切沈垢。如是一类。名善见天。

五净居皆乐智慧。此妙见当由舍极发慧。于慧心中。妙见十方。外无尘象。内无心垢也。

精见现前。陶铸无碍。如是一类。名善现天。

此即前妙见。而言精者。慧用研磨。自在澄露。极于变化。如以水火陶铸。成一切器用也。

究竟群几。穷色性性。入无边际。如是一类。名色究竟天。

色至于微曰几。色尽性现。是为穷色性性。此色性性。无有边际。正当三果圣人发真归元之处也。故知此五不还。乃寄修同分。即于此处诃责无色界定。断上四地思惑。不可以入无边际。谓一概皆入四空。下文自详。

阿难。此不还天。彼诸四禅四位天王。独有钦闻。不能知见。如今世间旷野深山圣道场地。皆阿罗汉所住持故。世间粗人。所不能见。

仁王经云。十地菩萨。作四禅天大净天王。得理尽三昧。同佛行处。尽三界源。教化众生。此即菩萨为诸圣人示现寄迹。发其智慧。故与钦闻。兼诱四禅令出世间也。

△六结色界。
阿难。是十八天。独行无交。未尽形累。自此已还。名为色界。
统言十八天。谓迴出欲境。故曰独行无交。同一色碍。故曰未尽形累。
上二色界竟。
△三无色界。分六。初空处。先拣回心。

复次阿难。从是有顶色边际中。其间复有二种岐路。若于舍心发明智慧。慧先圆通。便出尘界。成阿罗汉。入菩萨乘。如是一类。名为回心大阿罗汉。

有即是色。顶即究竟。色边际谓色界所限也。四禅二种岐路。一乐修三昧。直生四空。一乐修智慧。便入五净。此乃常涂。既入五净。自当发明。发诸尘累。成阿罗汉。入菩萨乘者谓以罗汉入菩萨乘。故曰回心。是以三果成罗汉已而后入也。
若在舍心。舍厌成就。觉身为碍。销碍入空。如是一类。名为空处。

此宜概指四禅。若五净为阿那含。当证须陀洹时。身见已灭。岂更觉身为碍也。然涅盘亦有凡外不由须陀洹。而证二三果者。或即此类。
△二识处。
诸碍既销。无碍无灭。其中唯留阿赖耶识。全于末那半分微细。如是一类。名为识处。

诸碍即前身碍。身碍不销。则一切碍不销。言诸碍销。则身碍销也。此碍销。而灭碍之心亦销。于此不觉。则唯依赖耶。全于末那矣。赖耶之迷。迷于末那。故曰全于末那半分微细。即末那所缘六识之半分微细也。末那不能缘外境。止能缘六识之分别以为分别。此半分微细。罗汉始断。然则既断半分微细。则六识全断。楞伽云。我说分别识灭。名为涅盘。亦许二乘涅盘同于如来耶。夫分别识灭。名为涅盘。此自藏识明白者言之。二乘不知八识。但灭六识所缘五识尘境。则外半分不行。内半分为末那所缘者亦灭。此半分灭。证人无我。而末那所缘八识根本未灭。是为法我之障也。
△三无所有处。
空色既亡。识心都灭。十方寂然。迴无攸往。如是一类。名无所有处。

空色既亡。承前天识心都灭。即灭半分微细也。此半分灭。云何不得二乘涅盘。盖以定力所持。伏而未断。谓未尝证于无我真性也。涅盘谓声闻缘觉。尚不得无我真性。何况有我真性。所谓不得者。谓从无我对有我言。非真不得。得亦无我所证耳。迴无攸往。自灭识所见境界。同于冥谛矣。
△四非非想处。

识性不动。以灭穷研。于无尽中。发宣尽性。如存不存。若尽非尽。如是一类。名为非想非非想处。

此即前所灭之识性。见其实未曾灭。以定力研穷。但于无尽中发宣尽性耳。故曰若存不存。若尽非尽。此识不经发明真性。终不能了。徒极空研。全是妄想。不能自觉。故曰非非想。
△五结四空。并详岐路。

此等穷空。不尽空理。从不还天圣道穷者。如是一类。名不迴心钝阿罗汉。若从无想诸外道天。穷空不归。迷漏无闻。便入轮转。

除从净天圣道穷者。名钝罗汉。不入轮回。盖谓曾经见谛。无轮坠分。但由耽味三昧。障所见道。邻于凡外。况无所见而只甘寂灭。鲜不谬误。所谓穷空不归。归即无咎耳。
△六总结诸天。

阿难。是诸天上。各各天人。则是凡夫业果酬答。答尽入轮。彼之天王。即是菩萨。游三摩地渐次增进。回向圣伦所修行路。

诸天通结欲色无色也。以华严寄报。不及四空。又先结诸天。后结四空。亦一证也。标指云。十地菩萨。寄报为十王。初地为阎浮王。二地四天王。三地忉利王。四地夜摩王。五地知足王。六地化乐王。七地他化王。八地二禅王。九地三禅王。十地四禅王。即摩醯首罗。菩萨进修不为初禅者。带异计故。此皆以权引实。在于天中。化诸实报之天。使脱天业。故得称王。
阿难。是四空天。身心灭尽。定性现前。无业果色。从此逮终。名无色界。

定性现前谓有定果色。显无业果色也。此天身色俱尽。而心不灭。以定力所研。若有非有。故亦云灭。涅盘云。无色界天。折旋俯仰。非声闻缘觉所见。则身亦不灭。但非所见耳。
此皆不了妙觉明心。积妄发生。妄有三界。中间妄随七趣沉溺。补特伽罗。各从其类。

通结六欲以至非非想天。皆为不了妙觉明心。从明生所。妄有三界。中间即指诸天。浪施功用。终亦妄随七趣起惑造业。各趋其类也。瑜伽论八种人执。第六名补特伽罗。谓数取诸趣。或生于彼。或生于此。正能生者。即是人执。六道四生。为依此故。轮转不已。
上三无色界竟。
△四别附非天四种阿修罗。

复次阿难。是三界中。复有四种阿修罗类。若于鬼道。以护法力。乘通入空。此阿修罗。从卵

而生。鬼趣所摄。

法华文句云。鬼趣摄者。居大海边。归佛护法。以护法威力。乘其自有神通。入于虚空。往护佛法。

若于天中降德贬坠。其所卜居。邻于日月。此阿修罗。从胎而出。人趣所摄。

起世经云。须弥山王东面。过千由旬。有设摩娑啻宫城。七重城壁。七宝合成。南西北三面。各有修罗王宫殿。精好相似。降地居天一等。

有修罗王执持世界。力洞无畏。能与梵王及天帝释四天争权。此阿修罗。因变化有。天趣所摄。

观佛三昧经云。质多阿修罗妻。香山乐神女。怀孕八千岁。生一女。名舍支。憍尸迦求女为妻。号曰悦意。帝释至欢喜园。共诸彩女入池游戏。女生嫉妒。遣五夜叉往白父王。即兴四兵往攻帝释。立大海水。踞须弥山顶。九百九十九首。同时俱作。撼善见城。摇须弥山。四大海水。一时波动。帝释惊怖。坐善法堂。烧众名香。发大誓愿。诵般若波罗蜜大明咒。于虚空中。有刀轮自然而下。当修罗上。修罗耳鼻手足。一时俱落。令大海水赤如蚌珠。修罗遁走无处。入藕丝孔中。

阿难。别有一分下劣修罗。生大海心。沉水穴口。旦游虚空。暮归水宿。此阿修罗。因湿气有。畜生趣摄。

正法念经云。毗摩质多罗此云响高。亦云穴居。谓大海底出大音声。彻于海外。故曰穴居。又云。有阿修罗。住大海底须弥山侧。于欲界中。化身大小。随意能作。居光明城。总上四种。果报虽有优劣。其力势受用。各得自在。揆因多在三宝怀猜忌心。常欲胜他。增长嗔恚。故虽有天福。而不及天。虽有人福。障于进道。虽在鬼畜。而轻举远到。故知行人当敬慎修因。毋使岐路耳。

上六诸天差别竟。

△七示七趣虚妄。以勖正修。分五。初示虚妄。

阿难如是地狱饿鬼畜生。人及神仙。天洎修罗。精研七趣。皆是昏沉诸有为相。妄想受生。妄想随业。于妙圆明无作本心。皆如空华。元无所着。但一虚妄。更无根绪。

总结七趣虚妄。精研谛审也。言谛审七趣诸有为相。皆由迷惑。所招受生之果。无非随业之因。惑业苦三。于妙明心。元不相到。犹若空华。更无根绪。揆因度果。不爽丝毫。反妄于真。都成梦幻。

△二示业因。

阿难。此等众生。不识本心。受此轮回。经无量劫。不得真净。皆由随顺杀盗淫故。反此三种。又则出生无杀盗淫。有名鬼伦。无名天趣。有无相倾。起轮回性。

上言一切诸趣。于妙明心。本无所有。此言不识本心。随顺业道。则因果历然。有即有杀盗淫。无即无杀盗淫。故曰有无相倾。起轮回性。本妙明心。本自湛圆。有无俱捐。当人自委。

△三显正修。

若得妙发三摩提者。则妙常寂。有无二无。无二亦灭。尚无不杀不偷不淫。云何更随杀盗淫事。

重言发明本心。则本心自妙。尚无不杀不盗不淫。云何复有。当下圆成三摩钵提。且非二乘。岂同凡外也。

△四结酬同分。

阿难。不断三业。各各有私。因各各私。众私同分。非无定处。自妄发生。生妄无因。无可寻究。

此答众私同分。非无定处。而更言生妄无因。无可寻究。益知一切根器。妄见所成。一念发明。现前何状。寻究根源。实无指注耳。

△五劝断除。

汝勖修行。欲得菩提。要除三惑。不尽三惑。纵得神通。皆是世间有为功用。习气不灭。落于魔道。虽欲除妄。倍加虚伪。如来说为可哀怜者。汝妄自造。非菩提咎。

世间一切。皆由心造。从心所生。无所不现。故曰纵得神通。皆是有为。故知心本无生。生必归灭。所作惑业。终不可亡。心不知业。业不知心。因果始终。自成轮转。非心所受耳。

作是说者。名为正说。若他说者。即魔王说。

更为末世倍加丁宁。以防邪说滥此真修。圣慈深切。行人自审。

上七示七趣虚妄以勖正修竟。

△八拣阴魔。分二。初原魔事因起。分七。初无问自说。

即时如来将罢法座。于师子床。揽七宝几。回紫金山。再来凭倚。普告大众。及阿难言。

将罢法席。悬示阴魔。令诸真修。随证觉察。此一切种智之所遍知。无缘深慈之所护念。勉力洗心。恩大难报耳。

△二指魔事难识。

汝等有学缘觉声闻。今日回心趣大菩提。无上妙觉。我今已说真修行法。汝犹未识修奢摩他毗婆舍那微细魔事。魔境现前。汝不能识。洗心非正。落于邪见。或汝阴魔。或复天魔。或着鬼神。或遭魑魅。心中不明。认贼为子。

本觉妙观。不起分别。稍有所见。非正洗心。认贼为子即下文将作圣证也。阴魔谓诸阴所熏。无量分别习气。于寂照中。瞥尔现前。若不觉察。必生异见。天魔即他化自在天子。一切鬼神。皆其眷属。然皆行人洗心不正。魔得其便。下文详示。

△三诫得少。劝听承诲。

又复于中得少为足。如第四禅无闻比丘。妄言证圣。天报已毕。衰相现前。谤阿罗汉身遭后有。堕阿鼻狱。汝应谛听。吾今为汝子细分别。阿难起立。并其会中同有学者。欢喜顶礼。伏听慈诲。

此诫得少为足。举无闻比丘。以为后车之鉴也。大妄语虽除增上慢。然过执己见。始于好胜。成于自欺。不自知其已遭沦坠。故为子细分别。圣慈垂愍。所当仰体耳。

△四示觉体无二妄起世界。

佛告阿难。及诸大众。汝等当知有漏世界十二类生。本觉妙明。觉圆心体。与十方佛。无二无别。由汝妄想。迷理为咎。痴爱发生。生发遍迷。故有空性。化迷不息。有世界生。则此十方微尘国土。非无漏者。皆是迷顽妄想安立。

此原众生与佛本觉明心。同一圆妙。皆由妄明。背此真智。不见真理。故发空性。所谓迷妄有虚空也。既有虚空国土。非无漏者。拣诸佛方便实报。余皆妄想建立也。

△五示世界元虚。真发空殒。

当知虚空生汝心内。犹如片云点太清里。况诸世界在虚空耶。汝等一人发真归元。此十方空。皆悉销殒。云何空中所有国土而不振裂。

承上妄想建立。此妄于心。如镜上埃。故一发真。大地摧裂。理固如是。因迷有空。因空有界。悟则虚空具灭。世界何存。此在当人自知。魔宫崩拆。理必有事也。

△六示心精通涊。天魔惊扰。

汝辈修禅饰三摩地。十方菩萨。及诸无漏大阿罗汉。心精通涊。当处湛然。一切魔王。及与鬼神。诸凡夫天。见其宫殿无故崩裂。大地振坼。水陆飞腾。无不惊慑。凡夫昏暗。不觉迁讹。彼等咸得五种神通。唯除漏尽。恋此尘劳。如何令汝摧裂其处。是故鬼神及诸天魔魍魉妖精。于三昧时。佥来恼汝。

行人在三昧中。与诸菩萨罗汉觌体无二。此显归元之地。当处湛然也。悟成吻合。迷现乖离。一切魔欲诸天。见其宫殿崩裂。亦迷妄自异之境。昏极随迁。漏尽不恋。惟此魔欲。因有五通。自生振慑。故于三昧。咸相恼乱。魍魉妖怪。是其所遣耳。

△七妙觉难动。因毁诫防。

然彼诸魔。虽有大怒。彼尘劳内。汝妙觉中。如风吹光。如刀断水。了不相触。汝如沸汤。彼如坚冰。暖气渐邻。不日销殒。徒恃神力。但为其客。成就破乱。由汝心中五阴主人。主人若迷。客得其便。

彼尘劳内。汝妙觉中。此魔佛究竟之别也。妙觉如光。如沸。如主。尘劳如风。如冰。如客。觉迷迥异。神力徒劳。若非行人阴分别心自启疑殆。终无所入耳。

当处禅那。觉悟无惑。则彼魔事。无奈汝何。阴销入明。则彼群邪。咸受幽气。明能破暗。近自销殒。如何敢留扰乱禅定。若不明悟。被阴所迷。则汝阿难必为魔子。成就魔人。如摩登伽。殊为眇劣。彼唯咒汝破佛律仪。八万行中。只毁一戒。心清净故。尚未沦溺。此乃镶汝宝觉全身。如宰臣家。忽逢籍没。宛转零落。无可哀救。

此示禅那常当觉察。惑则不觉。觉则无咎也。阴谓阴分别习。此习一销。当处朗然。以明破暗。正如顺风扬尘。有何艰险。若稍疑虑。即为所昏耳。梵咒比魔为劣。彼为咒汝等者盖原彼咒力。只能毁汝一戒。但初果见谛。以见障思。故曰心清净故。尚未沦溺也。此即承上毁戒。乃至镶汝宝觉全身。非心清净。则如宰臣籍没。零落无救矣。宰臣犯国重法。则削没其籍。同于庶人。是为零落。

上初原魔事因起竟。

△二正示阴魔。分七。初色阴。分四。初色阴区宇。

阿难。当知汝坐道场。销落诸念。其念若尽。则诸离念一切精明。动静不移。忆忘如一。当住此处。入三摩地。如明目人。处大幽暗。精性妙净。心未发光。此则名为色阴区宇。

销落诸念。非一切念不生。当念离念。无离念者。故曰则诸离念一切精明。圆觉云。居一切时。不起妄念。于诸妄心。亦不息灭。住妄想境。不加了知。于无了知。不辨真实。即于此处。说动静不移。忆忘如一。方为相应。然作此解。便非真三摩地矣。如明目人。喻入三摩地人。已获精性妙净。而曰处大幽暗者。喻色阴未破。所谓心未发光。非真如在幽暗之中也。然行人至此。精性妙净。当不自知其未发光耳。

△二色阴尽相。

若目明朗。十方洞开。无复幽黯。名色阴尽。是人则能超越劫浊。观其所由。坚固妄想。以为其本。

前喻明目。今定极发光。喻目明朗。十方洞开无复幽暗者此色阴破时境界也。劫浊为四大最初之体。正当空见不分。若色阴破。便能顿超。观其所由是观色阴所由。由觉明坚执。妄想留碍。则知入正定者。用心固有方便耳。

△三色境差别。分十。初身能出碍。

阿难。当在此中。精研妙明。四大不织。少选之间。身能出碍。此名精明流溢前境。斯但功用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精研妙明亦即随顺妙明。不失其候。心无四大。自然不织。不可别有精研也。内外四大。为心所碍。非四大碍。精明流溢。瞥尔融通。出与无出。俱非二境。以此自知。乃无圣解耳。

△二体拾蛔虫。

阿难。复以此心精研妙明。其身内彻。是人忽然于其身内。拾出蛲蛔。身相宛然。亦无伤毁。此名精明流溢形体。斯但精行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妙明自彻。无身内外。见蛔拾出。如取目前。身相宛然。岂自今日。若能如是。圣解何从。

△三空闻密义。

又以此心内外精研。其时魂魄意志精神。除执受身。余皆涉入。互无宾主。忽于空中闻说法声。或闻十方同敷密义。此名精魄递相离合。成就善种。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魂魄志意精神。各有所司。亦如六根。各各有识。今除执受身形。皆相涉入互为宾主者。此由妙明融彻。亦犹六根互相为用。互相宾主也。闻法敷义。此即其验。所谓精魄离合。更非别事也。

△四佛现莲出。

又以此心澄露皎彻。内光发明。十方遍作阎浮檀色。一切种类。化为如来。于时忽见毗庐遮那。踞天光台。千佛围绕。百亿国土。及与莲华。俱时出现。此名心魂灵悟所染。心光研明。照诸世界。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真性发明。彻知内外十方。皆是毗卢遮那大身充满。色心无二。体用同时。揆今所见。总非神异。所谓心魂灵悟也。华严云。佛身充满于法界。普现一切群生前。随缘赴感靡不周。而恒处此菩提座。行者妙明凝结。随所露现。洵非他物。古德云。一切声是佛声。一切色是佛色。深知其故。勿作余观也。

△五宝色满空。

又以此心精研妙明。观察不停。抑按降伏。制止超越。于时忽然十方虚空成七宝色。或百宝色。同时遍满。不相留碍。青黄赤白。各各纯现。此名抑按功力逾分。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此亦一色之所露现。良由行人知见未脱。泯绝力胜。心境异生。若能觉悟。便自平复耳。

△六夜同白昼。

又以此心研究澄彻。精光不乱。忽于夜半。在暗室内。见种种物。不殊白昼。而暗室物。亦不除灭。此名心细密澄其见。所视洞幽。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妙明凝静。静极发光。一切幽翳所不能昏。而暗室物亦不除灭者。目前无法。境界俨然。心光所彻。昼宵何与。三摩地中。本自如是也。

△七斫体不觉。

又以此心圆入虚融。四体忽然同于草木。火烧刀斫。曾无所觉。又则火光不能烧爇。纵割其肉。犹如削木。此名尘并。排四大性。一向入纯。暂得如是。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妙湛遗身。体非知觉。昔则四大为体。旋令觉知。今则五尘并消。四大不织。功用入纯。法尔何异。

△八遍成佛界。

又以此心成就清净净心功极。忽见大地十方山河皆成佛国。具足七宝。光明遍满。又见恒沙诸佛如来遍满空界。楼殿华丽。下见地狱。上观天宫。得无障碍。此名欣厌凝想日深。想久化成。非为圣证。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欣厌凝想。想久化成。此在三摩地中所不应有。然自发明。彻知如是。即此知心。便成境界。即如众生作业。亦复自知。即此知心。现三涂相。始由自私。终入同分。法亦如是也。

△九夜见远方。

又以此心研究深远。忽于中夜。遥见远方市井街巷亲族眷属。或闻其语。此名迫心。逼极飞出。故多隔见。非为证圣。不作圣心。名善境界。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遐迩境界。古今人物。于自心中。原不相隔。举念即是。为色阴所碍。便有十方三世。行人发明。以理证知。今从功用所逼。现如是事。不足为异也。

△十体变通义。

又以此心研究精极。见善知识形体变移。少选无端种种迁改。此名邪心。含受魑魅。或遭天魔。入其心腹。无端说法。通达妙义。非为圣证。不作圣心。魔事销歇。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初心发明。循三摩地。以期渐证。始见形体迁改。次乃通达妙义。皆由观深功极。稍一动念。即为魔娆。前九犹是禅境。此乃克证所招。但自知非。亦无所失耳。

上三色境差别竟。

△四结令传示。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现境。皆是色阴用心交互。故现斯事。众生顽迷。不自忖量。逢此因缘。迷不自识。谓言登圣。大妄语成。堕无间狱。汝等当依如来灭后。于末法中。宣示斯义。无令天魔得其方便。保持覆护。成无上道。

禅心凝定。阴妄坚碍。消息互异。故多所现也。行人明见觉心。觉心随顺。一切境界。无所希求。如乳中有酪。功熟自证。此乃圣凡情尽。方得如是。如来再三丁宁。覆护良切。若大妄语。又禅心粗动。顽迷益甚矣。

上初色阴竟。

△二受阴。分四。初受阴区宇。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提。奢摩他中。色阴尽者。见诸佛心。如明镜中显现其像。若有所得。而未能用。犹如魇人。手足宛然。见闻不惑。心触客邪。而不能动。此则名为受阴区宇。

前云若目明朗。十方洞开。无复幽暗。名色阴尽。此言色阴尽者。见诸佛心。如明镜中显现其像。于未证时。但言境界。此已亲证。唯论其心。初心发明。即佛即心。渐证明露。即心即佛。体本是同。互观成异也。若有所得而未能用者。性体具足。妙用弗齐。魇人手足宛然。见闻不惑。正如亲见佛心。如镜中像也。触邪不动。乃喻有不能用。为受阴区宇。

△二受阴尽相。

若魇咎歇。其心离身。返观其面。去住自由。无复留碍。名受阴尽。是人则能超越见浊。观其所由。虚明妄想。以为其本。

妄见我体。执以为实。此受阴所成也。若受已破。自然离身。去住无碍耳。汝身现抟四大为体。水火风土。旋令觉知。此觉知心。目为虚明。由明坚执。以为根本。

△三受境差别。分十。初见物生悲。

阿难。彼善男子。当在此中。得大光耀。其心发明。内抑过分。忽于其处发无穷悲。如是乃至观见蚊虻。犹如赤子。心生怜愍。不觉流泪。此名功用抑摧过越。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觉了不迷。久自销歇。若作圣解。则有悲魔入其心腑。见人则悲。啼泣无限。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色阴既销。则受阴现前。抑即抑此也。内抑过分。即于是中。见诸众生。元同一体。只为不觉。枉受沦溺。故起忧悲。净名什注云。未能深入定相。见有众生。心生爱着。因此生悲。名为爱见大悲。爱见悲者。则于生死有疲厌心。若能离此。在在所生。不为爱见之所覆也。

△二猛志齐佛。

阿难。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胜相现前。感激过分。忽于其中生无限勇。其心猛利。志齐诸佛。谓三僧只。一念能越。此名功用陵率过越。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觉了不迷。久自销歇。若作圣解。则有狂魔入其心腑。见人则夸。我慢无比。其心乃至上不见佛。下不见人。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受阴明白者深悉受之过咎。乘定力胜相。感激发勇。不自忖量。辄谓顿超僧只。生大我慢。障于正受。故知行人精进。但随三昧。自为消息。唯有一心。更无余念有所希冀。是谓真三摩提。自始至终。当无岐路也。

△三心生沈忆。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前无新证。归失故居。智力衰微。入中隳地。迥无所见。心中忽然生大枯渴。于一切时。沈忆不散。将此以为勤精进相。此名修心无慧自失。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忆魔入其心腑。旦夕撮心悬在一处。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长水云。受阴未空。前无新证。色阴已尽。归失故居。前后失准。堕在两楹。无所依倚。名中隳地。既于此处。心无所措。遂生沈忆。以此名修。认为精进。夫受阴未空。前无新证是矣。色阴已尽。是先所证。而谓失故居可乎。愚谓修三摩地者。唯当随顺本觉。深入三昧。无取证心。不觉不知。自然流入萨婆若海。若取证心胜。则内力必衰。是为归失故居。亦名入中隳地。生心精进。只成于忆。谓非本觉随顺也。

△四得少为足。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慧力过定。失于猛利。以诸胜性。怀于心中。自心已疑是卢舍那。得少为足。此名用心忘失恒审。溺于知见。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下劣易知足魔入其心腑。见人自言我得无上第一义谛。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慧力过定。便受勇猛之失。故曰失于猛利。自其守此胜性。以为究竟。故虽有慧。只成知觉。涅盘谓二乘定多慧少。故不见佛性。十住菩萨慧多定少。故少见佛性。此乃于少见中得少为足者矣。

△五心生艰险。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新证未获。故心已亡。历览二际。自生艰险。于心忽然生无尽忧。如坐铁床。如饮毒药。心不欲活。常求于人令害其命。早取解脱。此名修行失于方便。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一分常忧愁魔入其心腑。手执刀剑。自割其肉。欣其舍寿。或常忧愁。走入山林。不耐见人。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新证未获。故心已亡。于二际中。自生艰险。此即失于方便也。行者修三摩地。当于发明自心时。以大总持力。成于坚忍。证与证者。俱无所受。自然忧喜两亡。忆忘如一。见有二际。便失正受。自其初悟未圆。或途中退失。自生异念。唯当省察也。

△六心悦不止。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处清净中。心安隐后。忽然自有无限喜生。心中欢悦。不能自止。此名轻安无慧自禁。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一分好喜乐魔入其心腑。见人则笑。于衢路傍。自歌自舞。自谓已得无碍解脱。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甚深禅定。几于解脱。安隐轻安。身心利悦。法尔如然。无慧自持。不觉流逸。魔得其便。

△七大我慢起。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自谓已足。忽有无端大我慢起。如是乃至慢与过慢。及慢过慢。或增上慢。或卑劣慢。一时俱发。心中尚轻十方如来。何况下位声闻缘觉。此名见胜无慧自救。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一分大我慢魔入其心腑。不礼塔庙。摧毁经像。谓檀越言。此是金铜。或是土木。经是树叶。或是[叠*毛]华。肉身真常。不自恭敬。却崇土木。实为颠倒。其深信者。从其毁碎。埋弃地中。疑误众生。入无间狱。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此名见胜无慧自救也。谓于禅定忽得胜解。此解亦即佛法中过量之谈。若无真慧。弗达其旨。必生狂妄。近世狂禅。多中此病。自误误人。宜慎决择耳。资中云。此有七慢。恃己陵他。高举为性。名我慢。称量自他。比校同德。但称为慢。于他等谓己胜。名为过慢。于他胜谓己胜。名慢过慢。未得谓得。名增上慢。虽知下劣。返顾自矜。名卑劣慢。若毁经像。即是邪慢。愚谓亦即大我慢也。

△八心生轻安。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于精明中。圆悟精理。得大随顺。其心忽生无量轻安。己言成圣。得大自在。此名因慧获诸轻清。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一分好轻清魔入其心腑。自谓满足。更不求进。此等多作无闻比丘。疑误众生。堕阿鼻狱。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圆悟精理。得大随顺。而发轻安。亦三摩地中应有之境。而曰此名因慧获诸轻清。当亦依于胜解。自觉如是。非真轻安也。又其己言成圣。自谓满足。此及自误误人。与彼无闻。更无有二。

△九归向永灭。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于明悟中。得虚明性。其中忽然归向永灭。拨无因果。一向入空。空心现前。乃至心生长断灭解。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空魔入其心腑。乃谤持戒。名为小乘。菩萨悟空。有何持犯。其人常于信心檀越。饮酒啖肉。广行淫秽。因魔力故。摄其前人不生疑谤。鬼心久入。或食屎尿。与酒肉等。一种俱空。破佛律仪。误入人罪。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此于明悟中。得虚明性。是在禅定。见心内外虚明无碍。以为一切法空。故生邪见。不知法亦本空。人自执有。心在有中。随有味着。既有缚因。岂逃缚果。至于谤戒诬圣。疑误后人。沦坠何已。近世禅病。所见皆然。为可怜愍。

△十爱起狂贪。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见色阴销。受阴明白。味其虚明。深入心骨。其心忽有无限爱生。爱极发狂。便为贪欲。此名定境安顺入心。无慧自持。误入诸欲。悟则无咎。非为圣证。若作圣解。则有欲魔入其心腑。一向说欲为菩提道。化诸白衣。平等行欲。其行淫者。名持法子。神鬼力故。于末世中。摄其凡愚。其数至百。如是乃至一百二百。或五六百。多满千万。魔心生厌。离其身体。威德既无。陷于王难。疑误众生。入无间狱。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此名空境安顺入心。无慧自持。误入诸欲。详味斯语。深切告诫。夫定以约慧。慧乃匪狂。慧以持定。定方不醉。此乃无慧之定。味诸安顺。能发爱心。误成欲境。此由思惑潜伏藏识。巧于流染。一至于此。禅者大须省察。岂唯自误。误人坏法。沦坠何辞。悟则无咎。法本无定。当不甘弃置耳。

上三受境差别竟。

△四结令传示。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现境。皆是受阴用心交互。故现斯事。众生顽迷。不自忖量。逢此因缘。迷不自识。谓言登圣。大妄语成。堕无间狱。汝等亦当将如来语。于我灭后。传示末法。遍令众生开悟斯义。无令天魔得其方便。保持覆护。成无上道。

结同色阴。但色阴交互。多现禅境。受阴交互。多入邪见。盖色属根境。而受为执持。思惑难拔。虽在禅寂。而变现益剧耳。

上二受阴竟。

△三想阴。分五。初想阴区宇。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提。受阴尽者。虽未漏尽。心离其形。如鸟出笼。已能成就。从是凡身。上历菩萨六十圣位。得意生身。随往无碍。譬如有人熟寐寤言。是人虽则无别所知。其言已成音韵伦次。令不寐者。咸悟其语。此则名为想阴区宇。

色为身碍。受为心碍。二阴已尽。自能任心出入。不为形累。虽未漏尽。而能即此凡身。历菩萨六十圣位。得意生身也。此自圆根发明。入三摩地。得受阴破。不同未发明者。则下阴未尽。魔事更伙也。熟寐寤言此喻想阴所覆。日中为想。夜里成梦。即设喻中。亦自有所表也。此概喻想阴未破。在发明圆根。即想阴未尽。亦必不能为障。不寐人指已证极果者。咸悟其语谓不以为谬也。

△二想阴尽相。

若动念尽。浮想销除。于觉明心。如去尘垢。一伦生死。首尾圆照。名想阴尽。是人则能超烦恼浊。观其所由。融通妄想。以为其本。

想从心上忆念过现未来一切境界。而有于念。此念不息。为觉明障。如镜上垢。垢去则圆明照了。生死始末。如在目前。虽生死未尽。不为所惑。伦类也。一伦生死谓指行阴。行阴虽在。不能为碍也。烦恼从想生。所谓忆识习诵。性发知见。故想尽则能顿超也。想能融变。使心随根境。使根境随心。如想酢梅。口中水出。根境识三。同时俱遍。故曰融通妄想。

△三想境差别。分十。初贪求善巧。

阿难。彼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圆明。锐其精思。贪求善巧。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不觉是其魔着。自言谓得无上涅盘。来彼求巧善男子处。敷座说法。其形斯须或作比丘。令彼人见。或为帝释。或为妇女。或比丘尼。或寝暗室。身有光明。是人愚迷。惑为菩萨。信其教化。摇荡其心。破佛律仪。潜行贪欲。口中好言灾祥变异。或言如来某处出世。或言劫火。或说刀兵。恐怖于人。令其家资无故耗散。此名怪鬼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俱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受阴已销。心既虚妙。又由三摩地中。圆明益彻。爱此圆明。更求善巧。善巧谓一切妙用。成利他事。此心一起。魔得其便矣。故知禅者急于功用。生心取着。即无魔事。已失正受。古德云。但得本。莫愁末。非无用末。其末自至也。飞精附人谓别附一人。着令不觉。口出妄言。身现变化。为迷禅者。惑为菩萨。信其教化。以行贪欲。皆由禅者爱善巧心。以致恼乱。觉则自复。无俟方便耳。

△二贪求经历。

阿难。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游荡。飞其精思。贪求经历。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亦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游善男子处。敷座说法。自形无变。其听法者。忽自见身坐宝莲华。全体化成紫金光聚。一众听人。各各如是。得未曾有。是人愚迷。惑为菩萨。淫逸其心。破佛律仪。潜行贪欲。口中好言诸佛应世。某处某人。当是某佛。化身来此。某人即是某菩萨等。来化人间。其人见故。心生倾渴。邪见密兴。种智销灭。此名魅鬼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

师。俱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心爱游荡。亦欲乘此虚妙经历刹土也。变诸听众。皆各成佛。又说某佛菩萨。从某处来。皆就游荡之念。巧为引动。此念自觉。魔事顿消。终非天魔无媒自入也。魅鬼遇风成形。亦与游荡之心相感。

△三贪求契合。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绵密。澄其精思。贪求契合。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实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合善男子处。敷座说法。其形及彼听法之人。外无迁变。令其听者。未闻法前。心自开悟。念念移易。或得宿命。或有他心。或见地狱。或知人间好恶诸事。或口说偈。或自诵经。各各欢娱。得未曾有。见人愚迷。惑为菩萨。绵爱其心。破佛律仪。潜行贪欲。口中好言佛有大小。某佛先佛。某佛后佛。其中亦有真佛假佛。男佛女佛。菩萨亦然。其人见故。洗涤本心。易入邪悟。此名魅鬼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俱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爱绵密者欲密契真理也。禅者心生默契。故魔附人。令彼听者。但自开悟。自识宿命。自觉他心。种种诸事。皆与默契相应。此巧于中人所欲。易生迷惑。修三摩地。一念随重。便受陵灭耳。洗涤本心谓本所初心。从此荡尽。

△四贪求辨析。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根本。穷览物化性之终始。精爽其心。贪求辨析。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先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元善男子处。敷座说法。身有威神。摧伏求者。令其座下。虽未闻法。自然心伏。是诸人等。将佛涅盘菩提法身。即是现前我肉身上。父父子子。递代相生。即是法身常住不绝。都指现在即为佛国。无别净居。及金色相。其人信受。亡失先心。身命归依。得未曾有。是等愚迷。惑为菩萨。推究其心。破佛律仪。潜行贪欲。口中好言眼耳鼻舌。皆为净土。男女二根。即是菩提涅盘真处。彼无知者。信是秽言。此名蛊毒魇胜恶鬼。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俱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禅者欲穷晢万化之本。而魔附人。教在现前肉身。及父子相生。即为法身常住不绝。见若相反。而实暗相投合。见为粗语。而实相似深谈。盖以直下无第二人。无第二法。净染俱空。性相无二。此禅者所为眩惑也。近代狂流。变易其言。而意不能越此。可慨也夫。

△五贪求冥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悬应。周流精研。贪求冥感。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元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应善男子处。敷座说法。能令听众。暂见其身如百千岁。心生爱染。不能舍离。身为奴仆。四事供养。不觉疲劳。各各令其座下人心。知是先师。本善知识。别生法爱。黏如胶漆。得未曾有。是人愚迷。惑为菩萨。亲近其心。破佛律仪。潜行贪欲。口中好言我于前世于某生中。先度某人。当时是我妻妾兄弟。今来相度。与汝相随。归某世界。供养某佛。或言别有。大光明天。佛于中住。一切如来所休居地。彼无知者。信是虚诳。遗失本心。此名厉鬼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俱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厉鬼能入人心。使各暂见。心生爱染。使各自知。心生法爱。至如先世妻妾兄弟。此皆悬应冥感之事。若使先无此心。无从而入。故知修三摩地。常当觉察。

△六贪求静谧。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深入。克己辛勤。乐处阴寂。贪求静谧。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本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阴善男子处。敷座说法。令其听人。各知本业。或于其处。语一人言。汝今未死。已作畜生。敕使一人于后蹋尾。顿令其人起不能得。于是一众。倾心钦伏。有人起心。已知其肇。佛律仪外。重加精苦。诽谤比丘。骂詈徒众。讦露人事。不避讥嫌。口中好言未然祸福。及至其时。毫发无失。此大力鬼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俱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乐处阴寂。贪求静谧。此欲静极发通。故魔得其便。附人种种。皆未然之事。分毫不失。亦鬼通所有。然诳惑邪因。终成沦陷。

△七贪求宿命。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知见。勤苦研寻。贪求宿命。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殊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知善男子处。敷座说法。是人无端于说法处。得大宝珠。其魔或时化为畜生。口衔其珠。及杂珍宝。简册符牒。诸奇异物。先授彼人。后着其体。或诱听人。藏于地下。有明月珠。照耀其处。是诸听者。得未曾有。多食药草。不[(歹*又)/食]嘉馔。或时日[(歹*又)/食]一麻一麦。其形肥充。魔力持故。诽谤比丘。骂詈徒众。不避讥嫌。口中好言他方宝藏。十方圣贤潜匿之处。随其后者。往往见有奇异之人。此名山林土地城隍川岳鬼神。年老成魔。或有宣淫。破佛戒律。与承事者。潜行五欲。或有精进。纯食草木。无定行事。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多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心爱知见亦欲遍知遍见。生心取通。故魔所入。皆以通应。前极未来。此尽十方也。魔化畜生。与藏宝地下。皆在未附之前。先以诱惑所附之人也。

△八贪取神力。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神通。种种变化。研究化元。贪取神力。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诚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通善男子处。敷座说法。是人或复手执火光。手撮其光。分于所听四众头上。是诸听人。顶上火光。皆长数尺。亦无热性。曾不焚烧。或水上行。如履平地。或于空中。安坐不动。或入瓶内。或处囊中。越牖透垣。曾无障碍。唯于刀兵不得自在。自言是佛。身着白衣。受比丘礼。诽谤禅律。骂詈徒众。讦露人事。不避讥嫌。口中常说神通自在。或复令人傍见佛土。鬼力惑人。非有真实。赞叹行淫。不毁粗行。将诸猥媟。以为传法。此名天地大力山精海精风精河精土精。一切草木积劫精魅。或复龙魅。或寿终仙。再活为魅。或仙期终。计年应死。其形不化。他怪所附。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多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研究化元。盖欲穷变化之元。以尽通事。三摩地中。好异心生。自不觉悟。便为所惑。禅者失意。乃至于此。唯于刀兵不得自在。此显邪魅。终为王难所及。

△九贪求深空。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入灭。研究化性。贪求深空。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终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空善男子处。敷座说法。于大众内。其形忽空。众无所见。还从虚空突然而出。存没自在。或现其身。洞如琉璃。或垂手足。作旃檀气。或大小便。如厚石蜜。诽毁戒律。轻贱出家。口中常说无因无果。一死永灭。无复后身。及诸凡圣。虽得空寂。潜行贪欲。受其欲者。亦得空心。拨无因果。此名日月薄蚀精气。金玉芝草。麟凤龟鹤。经千万年。不死为灵。出生国土。年老成魔。恼乱是人。厌足心生。去彼人体。弟子与师。多陷王难。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此以空感。彼以空应。皆心外取法。失正三昧。真可为禅那之鉴。

△十贪求永岁。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不遭邪虑。圆定发明。三摩地中。心爱长寿。辛苦研几。贪求永岁。弃分段生。顿希变易。细相常住。尔时天魔候得其便。飞精附人。口说经法。其人竟不觉知魔着。亦言自得无上涅盘。来彼求生善男子处。敷座说法。好言他方往还无滞。或经万里。瞬息再来。皆于彼方。取得其物。或于一处。在一宅中。数步之间。令其从东诣至西壁。是人急行。累年不到。因此心信。疑佛现前。口中常说十方众生。皆是吾子。我生诸佛。我出世界。我是元佛。出世自然。不因修得。此名住世自在天魔。使其眷属。如遮文荼。及四天王。毗舍童子。未发心者。利其虚明。食彼精气。或不因师。其修行人。亲自观见。称执金刚。与汝长命。现美女身。盛行贪欲。未逾年岁。肝脑枯竭。口兼独言。听若妖魅。前人未详。多陷王难。未及遇刑。先已干死。恼乱彼人。以至殂殒。汝当先觉。不入轮回。迷惑不知。堕无间狱。

二乘无学。始离分段。而得变易。未至无学。生心取证。故有魔惑细相。即圆觉寿者相。于理为极细。不了于事。贪久住世。皆命根不断也。未发心谓彼魔使。已发心则能护法。未发心则能恼人。利其虚明者谓禅者定中虚明。则其精气亦复虚明。此魔使之所利也。不因师者不因魔附之师。而禅者亲见魔现。先以寿惑。后成淫事。枯竭干死。皆利精气之致。遮文荼无翻。自在天王所领。毗舍童子即毗舍遮鬼。此云食精气。

上三想境差别竟。

△四细令传示。

阿难。当知是十种魔。于末世时。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体。或自现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觉。赞叹淫欲。破佛律仪。先恶魔师。与魔弟子。淫淫相传。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则九生。多逾百世。令真修行。总为魔眷。命终之后。必为魔民。失正遍知。堕无间狱。汝今未须先取寂灭。纵得无学。留愿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众生。令不着魔。得正知见。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语。名报佛恩。

如来悬记。此十种魔。于世末时。入我法中。坏正知见。故近世邪见。皆为魔属。此一明证也。学者若不自具择法。稍一错足。噬脐何及矣。圣嘱留愿救度。愍念后人。皆为此辈。唯当悲感而已。

△五重结迷因。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现境。皆是想阴用心交互。故现斯事。众生顽迷。不自忖量。逢此因缘。迷不自识。谓言登圣。大妄语成。堕无间狱。汝等必须将如来语。于我灭后。传示末法。遍令众生开悟斯义。无令天魔得其方便。保持覆护。成无上道。

南岳思大师云。是四念处。有三十七种差别名字。名为道品。观身不净。及能了知此不净身是无明根本。空无生处。不净观法。能破身见。男女憎爱。及中间人。皆归空寂。是名破烦恼魔。观十八界三受法。一切皆苦。舍之不着。观此乐受。能作苦因。舍之不受。初舍苦乐。便得不苦不乐。更复观此不苦不乐受。无所依止。乃至如是观时。空无所得。亦无可舍。亦复不得无可舍法。真假俱寂。是时即破阴界入魔。观心无常。生灭不住。观察是心。本从何生。如此

观时。都不见心。亦无生灭。非断非常。不住中道。如此观已。即无死魔。法念处中。观一切法。善不善无记。皆如虚空。不可选择。于诸法中。毕竟心不动。亦无住相。得不动三昧。即无天子魔。此大师慈悲方便。欲诸禅者假此方便。降伏自惑。以免他惑。总而言之。唯是一心。若能发明。一心之内。不取自相。一心之外。不取他相。一切平等。亦无平等之见。以此简妄。尽诸教义。可以言示。至于深悟。唯人自得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九

音释

勖　(音旭勉励也)。　恣　(音密与沕通微貌)。　坼　(音册裂也)。　吻　(音吻合口也)。　黯　(谙上声不明貌)。

蛲　(音饶腹中短虫)。　瘼　(音艺梦语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十

洞宗三十四世丹霞沙门　函是天然　疏

嗣法门人　今释澹归　阅

今辩乐说　较

上三想阴竟。

△四行阴。分五。初想尽胜相。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提。想阴尽者。是人平常梦想销灭。寤寐恒一。觉明虚静。犹如晴空。无复粗重前尘影事。观诸世间大地山河。如镜鉴明。来无所黏。过无踪迹。虚受照应。了罔陈习。唯一精真。

由寤有想。故寐有梦。今想阴既尽。则寐犹寤。以无想故无梦。无梦故恒一也。粗重谓烦恼也。烦恼皆由想生。觉性本自虚明。为想所覆。想尽则觉性显露。犹如晴空。一切阳焰隙尘。往来空中。无住无着。觉明亦然。想尽觉显。任根尘对现。如空受物。更无系绊。唯一真性矣。陈习谓往昔妄想。了罔谓晓然其无也。

△二行阴区宇。

生灭根元。从此披露。见诸十方十二众生。毕殚其类。虽未通其各命由绪。见同生基。犹如野马。熠熠清扰。为浮根尘究竟枢穴。此则名为行阴区宇。

生灭为行阴根元。想阴未尽。则全身行中。为想所纷。而不能见。今想尽。故能观见十二类生生死之相。未尽各命由绪者谓生灭始相。此相须识空方可顿了。盖行之所缘。即无明也。野马即阳焰。喻行阴微细。于空觉中。非想尽则不能见。三界生因。皆本于此。故曰根尘枢穴。枢之有穴。门由关闭。此同分生基也。熠熠即野马光焰之状。扰而曰清者由想尽故无烦动耳。

△三行阴尽相。

若此清扰熠熠元性。性入元澄。一澄元习。如波澜灭。化为澄水。名行阴尽。是人则能超众生浊。观其所由。幽隐妄想。以为其本。

熠熠清扰而曰元性者。由迷真识而有生灭。则生灭皆为识性变现。行尽归元。元澄习旋。故曰如波澜灭。化为澄水也。众生生灭不停。故行尽即为超众生浊。此生灭微细。最为幽隐。故曰幽隐妄想以为其本。

△四行境差别。分十。初二无因论。分三。初总标。

阿难。当知是得正知奢摩他中诸善男子。凝明正心。十类天魔。不得其便。方得精研穷生类本。于本类中生元露者。观彼幽清。圆扰动元。于圆元中起计度者。是人坠入二无因论。

禅者想阴未空。随想起惑。为魔所中。今想阴尽。则此觉心邪正分明。凝寂不动。即以此心研穷十二类生生灭元绪。于本类生元披露之时。观彼幽清圆扰动元。无有根本。以不知无明所覆。迷真识性。谬以生灭之相圆尽于此。更无所有。故起无因也。夫如来藏不觉妄动。而生于见。由见有相。生灭流注。轮转不已。若不穷破识元。返如来藏。即使行阴空寂。了三界因。证于二乘无学。而无明住地。未尝隳损。犹不名为获正知见耳。

△二本无因。

一者是人见本无因。何以故。是人既得生机全破。乘于眼根八百功德。见八万劫所有众生。业流湾环。死此生彼。只见众生轮回其处。八万劫外。冥无所观。便作是解。此等世间十方众生。八万劫来。无因自有。由此计度。亡正遍知。堕落外道。惑菩提性。

此见本无因也。由研生类之本。穷八万劫。无有起处。此乃不知八识迷因。即使更千万劫。亦无根绪。非眼功德之所不及。亦非定力所不能至也。惑为无因。即背正觉。涅盘云。云何正遍知。正者名不颠倒。遍知者于四颠倒无不通达。又复正者名世界中。遍知者毕竟知修习中得阿耨菩提。今于修习忽起妄计。故曰失菩提性。

△三末无因并结。

二者是人见末无因。何以故。是人于生既见其根。知人生人。悟鸟生鸟。乌从来黑。鹄从来白。人天本竖。畜生本横。白非洗成。黑非染造。从八万劫。无复改移。今尽此形。亦复如是。而我本来不见菩提。云何更有成菩提事。当知今日一切物象。皆本无因。

此从见本无因。故见末亦无因也。盖由未穷识性。但观行阴现前生机一切现成。无有迷悟。八

万劫前。不见菩提。毕竟八万劫后。亦无成菩提事也。如舍利弗观鸽子身。前后八万劫。不改其报。今行阴中。既见此相。便例一切。中间业果转变。智力弗及。谬以各类经八万劫皆无所有也。论云。有阿罗汉知一世。或二世三世。十百千万劫。乃至八万劫。过此以往。亦不能知。然不起计。故无斯失。

由此计度。亡正遍知。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一外道立无因论。

清凉疏云。第十一无因论师。计一切万物无因无缘。自然生。自然灭。故此自然是常。是万物因。是涅盘因。此计一切无染净因。如棘刺自纤。乌色非染。鹄色自白。瑜伽显扬俱云。由如是故。起无因见。立无因论是也。

上初二无因论竟。

△二四遍常论。分五。初总标。

阿难。是三摩中诸善男子。凝明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圆常中起计度者。是人坠入四遍常论。

计行阴中生灭不断。以为遍常。谓遍一切法皆如是也。此以生灭为常住。非常计常。悉属断见耳。清凉云四遍常者。谓我及世间一切皆常。但有隐显。依上中静虑等。起宿住通。随念生四常论。

△二二万劫常。

一者是人穷心境性二处无因。修习能知二万劫中十方众生。所有生灭。咸皆循环。不曾散失。计以为常。

一切万法。唯心所现。此心此境。皆不可得。亦无所失。此研穷至二万劫。计以为常。

△三四万劫常。

二者是人穷四大元。四性常住。修习能知四万劫中十方众生。所有生灭。咸皆体恒。不曾散失。计以为常。

四大种从妄想生。妄想无性。依真而住。以此修习。尽四万劫。见无增减。计以为常。

△四八万劫常。

三者是人穷尽六根末那执受心意识中本元由处。性常恒故。修习能知八万劫中一切众生。循环不失。本来常住。穷不失性。计以为常。

一切根器。皆属相分。末那所执。若不发明转此识藏为如来藏。则此心意意识。终无歇灭。依此修习。穷八万劫。见本无失。计以为常。

△五不生灭常。并结。

四者是人既尽想元。生理更无流止运转。生灭想心。今已永灭。理中自然成不生灭。因心所度。计以为常。

生灭依想。想尽故生理无依。非真永断。因想灭而以为无也。理中自然成不生灭者谓生灭性无散无失。即以生灭不灭为不生灭。计以为常。

由此计常。亡正遍知。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二外道立圆常论。

释同无因。前计无因。亡正遍知。今计圆常。失正遍知。常即无因。谓此无因生灭。本自如斯也。

上二四遍常论竟。

△三一分无常。一分常论。分五。初总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自他中起计度者。是人坠入四颠倒见。一分无常。一分常论。

自即己身。他即众生国土。或我能生他。或他能生我。能生是常。所生无常。是为一分无常一分常论。

△二我常彼无常。

一者是人观妙明心。遍十方界。湛然以为究竟神我。从是则计我遍十方。凝明不动。一切众生。于我心中。自生自死。则我心性。名之为常。彼生灭者。真无常性。

此计我心是常。众生无常。神我为西域数论师所计。即前说有神我遍十方界也。

△三劫坏劫不坏。

二者是人不观其心。遍观十方恒沙国土。见劫坏处。名为究竟无常种性。劫不坏处。名究竟常。

此单观国土。即以现前坏者为无常。现前不坏为究竟常。如三禅以下。三灾可坏。四禅以上。灾不能坏。是为究竟涅盘之处。

△四性常生死无常。

三者是人别观我心精细微密。犹如微尘。流转十方。性无移改。能令此身即生即灭。其不坏性

。名我性常。一切死生。从我流出。名无常性。

此计我心有常无常。其最微细。流转十方。性无移改。能令我身有生有灭。其不灭者。多为常性。从是流出。随缘变易。名为无常也。唯识云。外道执我体常生细。如一极微潜转身中。作事业故。所谓体常。即无改移之性。生细即从我流出。是即我心计常无常也。

△五行常。色受想无常。并结。

四者是人知想阴尽。见行阴流。行阴常流。计为常性。色受想等。今已灭尽。名为无常。

此以生为常性。灭为无常也。行阴未空。现在流动。名之为常。色受想灭。名为无常。常非真常则灭亦非真灭。未尽生元见真性觉。伏断俱非究竟耳。

由此计度一分无常一分常故。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三外道一分常论。

结同前释。

上三一分无常一分常论竟。

△四四有边论。分五。初总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分位中生计度者。是人坠入四有边论。

分位有四。谓三际分位。见闻分位。彼我分位。生灭分位。计此分位以为无边。成于有边。

△二三世。

一者是人心计生元流用不息。计过未者。名为有边。计相续心。名为无边。

此以行心现前流用不息为无边。则必以过未为有边。此以无边成于有边也。不知心无三际。动念即差。此非行识未尽者之所见耳。

△三众生。

二者是人观八万劫。则见众生。八万劫前。寂无闻见。无闻见处。名为无边。有众生处。名为有边。

众生即生灭。此以现见行阴生灭为有边。谓有分别。八万劫前。无闻无见。淼然无涯。为无边也。非实八万劫前寂无闻见。盖以禅者未究识元。见闻不及。妄计于此。作无边相。

△四心性。

三者是人计我遍知得无边性。彼一切人。现我知中。我曾不知彼之知性。名彼不得无边之心。但有边性。

我能遍知彼一切人。是我得无边性也。我曾不知彼之知性。是彼不能现我知中。是彼为有边也。审此则是以所知遍。非以知遍。彼谓无边。适有边耳。

△五生灭。并结。

四者是人穷行阴空。以其所见心路。筹度一切众生。一身之中。计其咸皆半生半灭。明其世界一切所有。一半有边。一半无边。

穷行阴空者谓于行阴披露时。欲穷令空。而尚在生灭。遂计一切众生身中同是半生半灭。世界亦然。即以生为有边。灭为无边也。

由是计度有边无边。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四外道立有边论。

释同前结。

上四四有边论竟。

△五四种不死矫乱论。分五。初总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知见中生计度者。是人坠入四种颠倒不死矫乱遍计虚论。

知见谓于行阴研穷时。现知现见。以为生灭。则想阴已尽。以为无生灭。则圆扰幽清。于此计度。不能自决。遂成矫乱。四种下详。不死矫乱者婆沙论释外道计天常住。名为不死。计不乱答。得生彼天。若实不知。而辄答者。恐成矫乱。有问时。答言秘密言词。不应皆说。或云不定答。我法诃云。此真矫乱。故名不死矫乱虚论。

△二八亦。

一者是人观变化元。见迁流处。名之为变。见相续处。名之为恒。见所见处。名之为生。不见见处。名之为灭。相续之因。性不断处。名之为增。正相续中。中所离处。名之为减。各各生处。名之为有。互互亡处。名之为无。以理都观。用心别见。有求法人。来问其义。答言。我今亦生亦灭。亦有亦无。亦增亦减。于一切时。皆乱其语。令彼前人。遗失章句。

变化元即生灭之元也。行阴生灭。具有八相。谓变恒生灭增减有无。以理都观者谓以禅理则总在一观。用心别见者谓以心分别则有八相。禅者弗达行阴元因。不定前后实义。约答来问。举此六语。矫乱前人。遗失章句谓章句无伦。不可记论也。

△三唯无。

二者是人谛观其心。互互无处。因无得证。有人来问。唯答一字。但言其无。除无之余。无所言说。

当处出生。随处灭尽。心法皆然。观此随生随灭。故云互互无也。于互互无。计以无证。唯以无答。无因有待。非真空义。故为矫乱。

△四但是。

三者是人谛观其心。各各有处。因有得证。有人来问。唯答一字。但言其是。除是之余。无所言说。

此又于念念生处以为实有。故因有证。乃着于有。而答是者。此为矫乱也。

△五有无俱并结。

四者是人有无俱见。其境枝故。其心亦乱。有人来问。答言亦有即是亦无。亦无之中。不是亦有。一切矫乱。无容穷诘。

此在行阴生灭之中。不能深达源底。徒见流注。惑为有无。生此矫乱。无可穷诘。枝枝条。谓无尽也。

由此计度。矫乱虚无。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五外道。四颠倒性不死矫乱遍计虚论。

释同前结。

上五四种不死矫乱论竟。

△六十六有相论。分三。初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无尽流生计度者。是人坠入死后有相。发心颠倒。

迁流无尽行阴之相。现见此相。犹如阳焰。已非实事。况死后乎。发此心者。是为颠倒。

△二释。分二。初本计。

或自固身。云色是我。或见我圆含遍国土。云我有色。或彼前缘随我回复。云色属我。或复我依行中相续。云我在色。皆计度言死后有相。如是循环。有十六相。

色是我是计蕴中我也。我有色是计外色皆我遍也。色属我是计一切色法皆回转我也。我在色是计一切色中有我也。既计色我。共有四相。合受想行。共得十六。皆言死后有相也。不言识者。非其所见。亦全身识中为能计者。

△二别计。

从此或计毕竟烦恼。毕竟菩提。两性并驱。各不相触。

此计烦恼菩提。实有两性。于我无碍。想阴属烦恼。是本有烦恼。由我而尽。烦恼既尽。则菩提在近。由我而证。故云并驱也。不知有烦恼则无菩提。有菩提则无烦恼。一性无二。但转其迷。无有实相耳。

上二释竟。

△三结。

由此计度死后有故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六外道。立五阴中死后有相心颠倒论。

释同前结。

上六十六有相论竟。

△七八无相论。分三。初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先除灭色受想中生计度者。是人坠入死后无相。发心颠倒。

行阴虽尚未灭。因前三阴已灭。比知行阴当灭。于灭生计。故言死后无相。

△二释。分二。初本计。

见其色灭。形无所因。观其想灭。心无所系。知其受灭。无复连缀。阴性销散。纵有生理。而无受想。与草木同。此质现前。犹不可得。死后云何更有诸相。因之勘校。死后相无。如是循环。有八无相。

色为形。想为心。受缘色心。互相连缀。今皆已灭。故云阴性消散也。生理指行阴。以无想受。则行无所托。虽有如无。现因既无。后果亦灭。故成八相。

△二别计。

从此或计涅盘因果。一切皆空。徒有名字。究竟断灭。

此以现前生死之相既无。则将来涅盘之相岂有。良由最初未曾发明觉性。但依禅那深定。破除三阴。今行阴将尽。而真识未现。茫无所归。遂生异计也。

上二释竟。

△三结。

由此计度死后无故。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七外道。立五阴中死后无相心颠倒论。

释同前结。

上七无相论竟。

△八八俱非论。分三。初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行存中。兼受想灭。双计有无。自体相破。是人坠入死后俱非。起颠倒论。

此非有非无之计也。于行现存。计以为有。前三既灭。计以为无。然今无昔有。今有后无。故云双计有无。又以现行之有。破前三之无。以前三之无。破现行之有。故云自体相破。四阴俱非。遂成八计。下文详出。

△二释。分二。初本计。

色受想中。见有非有。行迁流内。观无不无。如是循环。穷尽阴界。八俱非相。随得一缘。皆言死后有相无相。

前三本有。而今已无。行阴亦然。是四俱非有也。行后必无。现见存有。前三亦然。是四俱非无也。循环穷尽谓即推此双非。成八俱非相。随举一阴。以至死后。皆为非有非无也。

△二别计。

又计诸行性迁讹故。心发通悟。有无俱非。虚实失措。

诸行仍指行相。因行相迁讹不定。故心发通悟。谓因此而悟一切阴。一切法。莫不如是。有非定有。实何曾实。无非定无。虚何曾虚。失措者茫然无据也上二释竟。

△三结。

由此计度死后俱非。后际昏瞢。无可道故。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八外道。立五阴中死后俱非心颠倒论。

后际昏瞢无可道者。道遵循也。谓有无俱非。则死后无可遵循。此由不识涅盘生死本际。惑于有无。茫然无主。失菩提性。为可浩叹。

上八八俱非论竟。

△九七断灭论。分三。初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后后无生计度者。是人坠入七断灭论。

观行阴念念迁谢。计为毕竟断灭。故名后后无也。七断灭后详。

△二释。

或计身灭。或欲尽灭。或苦尽灭。或极乐灭。或极舍灭。如是循环。穷尽七际。现前销灭。灭已无复。

身灭谓现身尽。欲界人天也。欲尽谓初禅。苦尽谓二禅。极乐谓三禅。极舍谓四禅及四空。合此七处。皆归灭尽。盖以行阴现前。念念销灭。而知其灭。毕竟灭已无有也。阿含云。或有沙门婆罗门。于末劫。末见。起断灭论。总有七见。或计我身从因缘生。必归磨灭。或计我于欲天断灭。或计我于色身断灭。或计我于无色空处于识处不用处有想无想处断灭。

△三结。

由此计度死后断灭。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九外道。立五阴中死后断灭心颠倒论。

行阴生灭。将灭未灭之间。非先发明。多起无计。然唯此位。作究竟断灭。第十计为涅盘。亦计无转解尔。

上九七断灭论竟。

△十五现涅盘论。分三。初标。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坚凝正心。魔不得便。穷生类本。观彼幽清。常扰动元。于后后有生计度者。是人坠入。五涅盘论。

此于行阴念念生处。谓非终无。名后后有。起涅盘计。而云五现者不待身灭。即于现前生处得涅盘乐也。

△二释。

或以欲界为正转依。观见圆明。生爱慕故。或以初禅性无忧故。或以二禅心无苦故。或以三禅极悦随故。或以四禅苦乐二亡。不受轮回生灭性故。迷有漏天。作无为解。五处安隐。为胜净依。如是循环。五处究竟。

以欲界为正转依者天台释禅。欲界有二定。一欲界定。一未到定。此二定中。心目圆明。依此圆明定境。为安隐处。正转依者转生死为涅盘。此禅者妄计也。初禅离生喜乐故无忧。二禅定生喜乐故无苦。三禅乐极无喜故极悦。四禅无苦无乐。舍心清净。不受轮回生灭者亦禅者妄计也。禅者本修正定。妄以处有漏乐境为安隐净胜。误作无为。实非究竟。妄为究竟耳。

△三结。

由此计度五现涅盘。堕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则名为第十外道。立五阴中五现涅盘心颠倒论。

瑜伽云。妄计清净论者。如有若沙门若婆罗门。起如是见。立如是论。若我解脱心得自在。观得自在。谓于诸天微妙五欲。坚着摄受。嬉戏误乐。随意受用。是则名得现法涅盘第一清净。又有外道起如是见。立如是论。若有离欲恶不善法。于初静虑得具足住。乃至得具足住第四静虑。是亦名为现法涅盘第一清净。

上四行境差别竟。

△五结令传示。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狂解。皆是行阴用心交互。故现斯悟。众生顽迷。不自忖量。逢此现前。以迷为解。自言登圣。大妄语成。堕无间狱。汝等必须将如来语。于我灭后。传示末法。遍令众生觉了斯义。无令心魔自起深孽。保持覆护。销息邪见。教其身心开觉真义。于无上道。不遭枝岐。勿令心祈得少为足。作大觉王清净标指。

前言天魔候得其便。此言心魔自起深孽。盖因想破行现。生灭无依。真际未诣。随一起念。必入邪思。如来于此深切告诫。令知到此各自消息。传示将来。究竟觉路。无上标指。更无枝岐矣。

上四行阴竟。

△五识阴。分五。初行尽胜相。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提。行阴尽者。诸世间性。幽清扰动。同分生机。倏然隳裂。沉细纲纽。补特伽罗。酬业深脉。感应悬绝。

诸世间性即前十二众生种性也。行阴初露。见同生机。犹如野马。今则同分生机。倏然隳裂。此三界生因已断。位准二乘无学。若自大乘初心。功用至此。可当七地也。网上大绳曰纲。衣领结处曰纽。此言十二类生生灭微细之因结已亡。伽罗酬业之果报亦谢。深脉感应皆指因果连络之处。至此因亡果丧。两俱殊绝矣。补特伽罗此云数数取趣。

于涅盘天。将大明悟。如鸡后鸣。瞻顾东方。已有精色。

于涅盘天将大明悟此指大般涅盘。若准二乘。则行阴破时。已证无学。前想阴尽。如鸡初鸣。今行阴尽。是鸡已后鸣。故曰瞻顾东方。已有精色。总为行尽之喻。

△二识阴区宇。

六根虚静。无复驰逸。内外湛明。入无所入。深达十方十二种类受命元由。观由执元。诸类不召。于十方界。已获其同。精色不沈。发现幽秘。此则名为识阴区宇。

行阴既尽。则生灭内停。尘无所召。故得六根虚静。无复驰逸。由是根境不交。则定心自朗。内外湛明者长水谓深深寂照。寂照既深。则内彻源底。故入无所入。此皆就行阴空后。纯是禅境。非由觉心所得。以有识阴。故虽深达十二类生受命元由。而曰观由执元。犹是生基枢纽。此纽不与诸类相召。故于十方界已获其同。亦由生灭既灭。唯一湛寂。此湛不动。如急流水。望如恬静。是为识体。以行破识。现。故云精色不沈。犹未消复。故云发现幽秘。此所谓识阴区宇也。

△三识阴尽相。

若于群召已获同中。销磨六门。合开成就。见闻通邻。互用清净。十方世界及与身心。如吠琉璃。内外明彻。名识阴尽。是人则能超越命浊。观其所由。罔象虚无颠倒妄想。以为其本。

承上行阴已破。诸类不召。已获其同。此同即指识体也。生灭既亡。根尘不偶。虽则外无所入。内无所出。只此六门。纯一寂静。而不能互相为用。以有识在。法执犹存。故须销磨六门。盖销磨其同见。而非销磨其异执也。异执始亡。即能会六归一。同见若泯。乃能即一即六。所谓合开成就。见闻通邻。至此转识为藏。全彰觉性。世界身心。内外明彻矣。见闻元无异性。众尘隔越。无状异生。性中相知。用中相背。是为命浊。命浊即是识阴。今识破。故能顿超罔象虚无。原其迷觉成识。无明生相。无体虚妄。以为其本。

△四识境差别。分十。初因所因执。

阿难。当知是善男子。穷诸行空。于识还元。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能令己身根隔合开。亦与十方。诸类通觉。觉知通溷。能入圆元。若于所归。立真常因。生胜解者。是人则堕因所因执。娑毗迦罗。所归冥谛。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一立所得心。成所归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外道种。

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者。谓如来藏性。本寂本圆。此从生灭初亡。定力所现。非得本寂。故云未圆也。然亦能令根身合开。众觉通溷。入所圆元。盖性识同体。但为生灭所覆。根境异生。今生灭已亡。圆元披露。信知根门无二。万类是同。而无明之始相未捐。所知之细微终障。则所归有路。托化成因。于真常中。妄有所依。即堕冥谛。娑毗外道。认阿赖耶冥然初相。为所归因。此以有所得心。亡正知觉。不背而背。无因所因。枉自岐异。

△二能非能执。

阿难。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所归。览为自体。尽虚空界十二类内所有众生。皆我身中一类流出。生胜解者。是人则堕能非能执。摩醯首罗。现无边身。

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二立能为心。成能事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大慢天我遍圆种。

揽识为体。能生万物。前以识为所归。今以我为能生。此正大自在天所计。现无边身者谓我能现起无边众生。妄执我能。而实非能。故曰能非能执。然既立能为心。则必成能事果。生大慢天。即能事果也。大慢即摩醯。不能谓能。故云大慢。智论云。过净居天。有十住菩萨住处。亦名净居。号大自在天王。经律异相云。色界二十二色究竟天。二十三摩醯首罗天。过五净居而有八处。法华开自在天子。大自在天子。故知摩醯首罗过色究竟。别有一天。故云居色界顶。非色究竟。摩醯首罗。三目八臂。即大自在天。外道所宗。

△三常非常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所归。有所归依。自疑身心从彼流出。十方虚空。咸其生起。即于都起所宣流地。作真常身无生灭解。在生灭中。早计常住。既惑不生。亦迷生灭。安住沉迷。生胜解者。是人则堕常非常执。计自在天。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三立因依心。成妄计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倒圆种。

前计识即是我。一切万物。从我流出。此计我从识生。十方虚空。皆从彼出。彼为真常。我归依处。以识为常。是现在生灭。计为常住。既迷无生之性。又惑生灭之心。非常为常。同于前计。成其伴侣耳。依识已非。计常犹妄。故曰立因依心。成妄计果。

△四知无知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所知。知遍圆故。因知立解。十方草木。皆称有情。与人无异。草木为人。人死还成十方草树。无择遍知。生胜解者。是人则堕知无知执。婆吒靡尼。执一切觉。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四计圆知心。成虚谬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倒知种。

观识有知。见一切万物皆识变现。故谓十方草木皆为有情。与人无异。草木为人。人为草木者。为择有情无情。咸一知遍也。草木无知。执为有知。故曰知无知执。以无知为知。亦云倒知。清凉疏云。经云。佛性除于瓦石。论云。在非情数中。名为法性。在有情数中。名为佛性。明知非情非有觉知。故应释言以性从缘。则情非情异。为性亦异。婆吒靡尼二外道也。涅盘有梵志姓婆罗吒。又有梵志名曰先尼。如来为广说常无常法。涅盘常乐我净。皆得正法眼。证阿罗汉。

△五生无生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圆融根互用中。已得随顺。便于圆化一切发生。求火光明。乐水清净。爱风周流。观尘成就。各各崇事。以此群尘。发作本因。立常住解。是人则堕生无生执。诸迦叶波。并婆罗门。勤心役身。事火崇水。求出生死。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五计着崇事。迷心从物。立妄求因。求妄冀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颠化种。

上言识阴若破。便能六门合开。互用清净。此言根互用中。已得随顺。即于随顺中。睹此唯识圆融变化之境。以为一切四大。皆可发化。此未深达觉元。不知四大种从妄想生。本非常住。岂能发常住果。故曰生无生执。以修心之人。而反从物求效。真所谓颠倒化理矣。

△六归无归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圆明。计明中虚。非灭群化。以永灭依为所归依。生胜解者。是人则堕归无归执。无想天中。诸舜若多。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六。圆虚无心。成空亡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断灭种。

此于识阴圆明中。见生灭已尽。罔象虚无。计此虚无为依归处。便欲隳灭群化。群化谓根身器界也。此即无想四空诸天。归非所归。故曰归无归执。舜若多空处也。以空为涅盘。只成断灭。

△七贪非贪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圆常。固身常住。同于精圆。长不倾逝。生胜解者。是人则堕贪非贪执。诸阿斯陀求长命者。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七执着命元。立固妄因。趣长劳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妄延种。

识体圆常。非真常住。为行尽而显。湛入合湛。误以为常。已非明悟。更欲固身。同于精圆。贪留虚幻。久住尘劫。故曰贪非贪执也。固因已妄。趣果徒劳。成于虚妄。失正知见。阿斯陀此云无比。古仙名也。

△八真无真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观命互通。却留尘劳。恐其销尽。便于此际。坐莲华宫。广化七珍。多增宝缓。纵恣其心。生胜解者。是人则堕真无真执。吒枳迦罗。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八发邪思因。立炽尘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天魔种。

识为命元。互通有连持之意。恐识灭尽。身受俱亡。故于此际。广化欲尘。以自安隐。将欲复

真。反留于俗。故曰真无真执。由此邪因。起尘劳事。吒枳迦罗欲顶自在天也。

△九定性声闻。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于命明中。分别精粗。疏决真伪。因果相酬。唯求感应。背清净道。所谓见苦断集。证灭修道。居灭已休。更不前进生胜解者。是人则堕定性声闻。诸无闻僧。增上慢者。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九圆精应心。成趣寂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缠空种。

识为命元。体自圆明。故曰命明。此识圆明。自能分别苦集有漏。为粗为伪。道灭无漏。为精为真。以知断因。成证修果。因感果应。此定性声闻。更不前进。如来目为愚法。亦名上慢。缠空者为空所缚。迷违宝觉。同于无闻。为可深叹。

△十定性缘觉。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已灭生灭。而于寂灭精妙未圆。若于圆融清净觉明。发研深妙。即立涅盘。而不前进。生胜解者。是人则堕定性辟支。诸缘独伦。不回心者。成其伴侣。迷佛菩提。亡失知见。是名第十圆觉溆心。成湛明果。违远圆通。背涅盘城。生觉圆明不化圆种。

行尽识露。唯一清净觉明。即于此处。安立涅盘。不知湛入合湛。非真涅盘也。圆觉而曰溆心者。谓此湛明遗于妙用。故曰不化圆种也。诸缘缘觉。独伦独觉。定性缘觉。依教观缘。但离缘生虚妄。名为解脱。定性独觉。不随佛教。独居山野。观四时荣枯。即立究竟涅盘。说妙法决定业障经云。佛言。若三界中。梵释四王。沙门婆罗门。皆与修行为善知识。唯除声闻非善知识。声闻缘觉。为己利故。劝引初修行菩萨回入小乘。一切破戒邪行之人。不能障于菩萨佛道。声闻缘觉以世谛无我。复无烦恼。以是智故。能令初学菩萨入于声闻教道。非菩萨善知识也。又华严十种魔业。所谓忘失菩提心。修诸善根。是为魔业。乃至乐求二乘。不乐受生。志向涅盘。离欲清净。是为魔业。菩萨当速远离。勤求佛业。以是故声闻缘觉亦随魔数也。

上四识境差别竟。

△五结令传示。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中涂成狂。因依迷惑。于未足中。生满足证。皆是识阴用心交互。故生斯位。众生顽迷。不自忖量。逢此现前。各以所爱先习迷心。而自休息。将为毕竟所归宁地。自然满足无上菩提。大妄语成。外道邪魔所感业终。堕无间狱。声闻缘觉。不成增进。

前八误入魔外。后二安于二乘。所感禅业若终。一堕泥犁。一穷增进。详究其由。各以所爱先习境界现前。顿生魔见。众生福慧有限。狂发中途。如来知见无边。心难究竟。所赖大觉冥加。禅那悬示。初心发明。无上觉心。不落境界。随缘观察。二三岐路。岂滥真修。但使爱见不生。可知初终无二矣。

五十阴中。皆禅那用心交互。自宜初浅后深。经中色阴初入禅那。止有禅境差别。未遭魔扰。故自受阴以后。禅那渐深。乃有魔事。此在魔惊慑。恼乱三昧。所不能免。然细观后阴魔境愈粗。禅者之失意亦益下劣。又疏于色阴之初。所释经文。一一发挥见性。极于精到。见性既精到。则禅那渐深。自宜性体稳炼。即有魔境。亦宜微细。不应更见狂荡。曰。五十禅那差互。实兼发明初心与未发明初心二种。故圣意互为详略。夫初心发明。方入禅那。则根本之智宜明。疏宗此意。特于经文所有欲发者。皆极披悉。盖以便初心览义觉察。此所为宜详也。详于初心。则渐入深禅。魔事不扰。此宜略即在宜详中默为消停。若未发明初心。而但依定破阴。则三昧所醉。必生异见。自魔他魔。各于禅那渐深。境界弥露。故经独于破后阴时。倍加搜剔。此为未发明初心者。使知随处省察。若已发明。则根本智明。差别亦究。此于发明者宜略。故于未发明者之宜详也。人但见其详于魔境。粗犷叠见。而不知圣意乃有所属。至于二乘未破识阴。但阻前进。余皆沦坠。此岂已发明者犹有岐路乃至于此。互观当自无疑尔。

上五识阴竟。

△六总结阴尽。以成金刚干慧。果地圆满。以劝进修。

汝等存心。秉如来道。将此法门。于我灭后。传示末世。普令众生觉了斯义。无令见魔自作沈孽。保绥哀救。销息邪缘。令其身心入佛知见。从始成就。不遭岐路。

此以佛之知见。嘱累现前大众。专为后世保绥身心。无堕岐路。如来慈旨深切。凡有斯道之责。所宜仰体矣。

如是法门。先过去世。恒沙劫中。微尘如来。乘此心开。得无上道。

此于结五阴。而并溯五十五位。以归重干慧。如是正指破阴法门。三世如来。无有不从破阴而得成无上菩提也。故下乃显识尽之效。

识阴若尽。则汝现前诸根互用。从互用中。能入菩萨金刚干慧。圆明精心。于中发化。如净琉璃。内含宝月。如是乃超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四加行心菩萨所行金刚十地等觉圆明。入于如来妙庄严海。圆满菩提。归无所得。

金刚干慧。盖在识破之后。乃能证入。则五十阴中。皆由禅那逐阴研审。至于识破。方始圆现。故知此干慧。同于华严最初发明。究竟不别。所有后位。一时俱彻。而亦不碍行布。不言顿超。此顿超乃在识破。证悟同时也。或谓从三渐次。已得干慧。然后破阴。不应阴中魔见。精粗俱备。愚谓五十阴中。不论先已发明。与未发明。总悉禅境差别。以便行人洗心。若到识破

。亦不论先已发明。与未发明。皆得顿超。盖由功极而证。不同利根。直获本心。便与佛齐。盖理顿事渐。更须历位。但异藏通。一位不知一位耳。圆明精心。皆言果体。发化则果上妙用。前云十方皎然。如净琉璃。内含宝月。犹是因中。此乃实证果德。无别体用。黄金增色。更自一翻境界也。妙庄严海谓福足。圆满菩提谓慧足。归无所得者般若云。我于然灯佛所。无有一法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到此可知一切众生。已证圆觉。是为真语实语矣。

△七再结洗心剔邪。以遵垂范。

此是过去先佛世尊。奢摩他中毗婆舍那觉明分析微细魔事。魔境现前。汝能谙识。心垢洗除。不落邪见。阴魔销灭。天魔摧碎。大力鬼神。褫魄逃逝。魑魅魍魉。无复出生。直至菩提。无诸少乏。下劣增进。于大涅盘。心不迷闷。若诸末世愚钝众生。未识禅那。不知说法。乐修三昧。汝恐同邪。一心劝令持我佛顶陀罗尼咒。若未能诵。写于禅堂。或带身上。一切诸魔所不能动。汝当恭钦十方如来究竟修进最后垂范。

此更再三丁宁。当依先佛因中所用定慧均等。觉了微细魔事。使诸心魔天魔。一切鬼神。同时销灭。诸上中下根。俱无岐路也。若诸末世以下。又为愚钝众生。乐修三昧者。恐同邪见。犹令诵持书写咒心。以相保护。如来慈诲。最深切矣。

上八拣阴魔竟。

△九明阴销次第因界边际。分二。初伸问求示。

阿难即从座起。闻佛示诲。顶礼钦奉。忆持无失。于大众中。重复白佛。如佛所言。五阴相中。五种虚妄。为本想心。我等平常未蒙如来微细开示。又此五阴。为并销除。为次第尽。如是五重。诣何为界。唯愿如来发宣大慈。为此大众清明心目。以为末世一切众生作将来眼。

前五阴中。皆说妄想为本。承此复开名目。又问除阴顿渐。与五边界。于此详尽。则行者心目清明。于禅那中。微细觉了。庆喜可谓济世慈航。无遮悉檀。岂可言喻。

△二如来正答。分五。初显真出妄。

佛告阿难。精真妙明。本觉圆净。非留死生。及诸尘垢。及至虚空。皆因妄想之所生起。斯元本觉妙明真精。妄以发生诸器世间。如演若多。迷头认影。妄元无因。于妄想中。立因缘性。迷因缘者。称为自然。彼虚空性。犹实幻生。因缘自然。皆是众生妄心计度。阿难。知妄所起。说妄因缘。若妄元无。说妄因缘元无所有。何况不知推自然者。是故如来与汝发明五阴本因。同是妄想。

性觉妙明。元无生死。及与色空。显一切生死色空。于性觉上。无因妄起。知妄无因。因迷自有。立因缘性。已为虚妄。更惑自然。重复虚妄。故曰因缘自然。皆是众生妄想计度也。知妄所起者是知觉体无性。妄动发业。而有转现。夫觉体无性。则妄动亦无。乃至转现。及与现前根身器界。于觉自心。如幻如影。故曰说妄因缘。元无所有。因缘既非。更何对待。而说自然耶。益信五阴亦本无有。皆是妄想自有自无。于菩提心。未尝摇动也。

△二示五阴本因。分五。初色阴。

汝体先因父母想生。汝心非想。则不能来想中传命。如我先言。心想酢味。口中涎生。心想登高。足心酸起。悬崖不有。酢物未来。汝体必非虚妄通伦。口水如何因谈酢出。是故当知汝现色身。名为坚固第一妄想。

父母交合。精血流溢。是父母先在想中。汝心若无此想。则必不来父母想中传命。所谓同想成爱。三处和合。而成此体也。体既想生。则全体成妄。想酢口涎。想登足酸。此见虚妄通伦。坚固者憎爱想中。最为坚固。色相质碍。亦有坚固之义。

△二受阴。

即此所说临高想心。能令汝形真受酸涩。由因受生。能动色体。汝今现前顺益违损。二现驱驰。名为虚明第二妄想。

由因真受酸涩。故知受能动体。违顺即苦乐二受。现驱驰者亦为受能动体也。虚故领纳。明故了味。皆尽受妄之态。

△三想阴。

由汝念虑。使汝色身。身非念伦。汝身何因随念所使。种种取像。心生形取。与念相应。寤即想心。寐为诸梦。则汝想念摇动妄情。名为融通第三妄想。

此举色身常为念虑所役。以显想阴融通。遍于形体。通于寤寐。全体觉心。妄情摇动。众生迷中。真不能自觉耳。

△四行阴。

化理不住。运运密移。甲长发生。气销容皱。日夜相代。曾无觉悟。阿难。此若非汝。云何体迁。如必是真。汝何无觉。则汝诸行念念不停。名为幽隐第四妄想。

行阴密移。当人不觉。如甲长发生。气销容皱。皆密移不觉之中。非汝体迁。是真无觉正显全体是妄。微细幽隐。自非想尽。极难披露也。

△五识阴。

又汝精明湛不摇处。名恒常者。于身不出见闻觉知。若实精真。不容习妄。何因汝等曾于昔年睹一奇物。经历年岁。忆忘俱无。于后忽然覆睹前异。记忆宛然。曾不遗失。则此精了湛不摇中。念念受熏。有何筹算。阿难。当知此湛非真。如急流水。望如恬静。流急不见。非是无流。若非想元。宁受妄习。非汝六根互用开合。此之妄想。无时得灭。故汝现在见闻觉知。中串习几。则湛了内。罔象虚无。第五颠倒微细精想。

精明恒湛。此在已灭生灭所见如是。以有串习。念念受熏。似湛非湛。昔见复睹。验忆持之宛然。非关故忆。亦非可忘。此明记忆持。为其识性。非汝六根合开。此之妄想。无时得停。盖识尽而后六根合开。非六根合开而后识尽也。夫六根本非隔绝。为识所分。即当生灭已亡。而细微记忆。犹存胶滞。故必识尽始圆耳。同此见闻觉知。未经反源。虽现前湛了。而一分罔象。如隔縠纹。所谓微细精想也。

上二示五阴本因竟。

△三示因界。

阿难。是五受阴。五妄想成。

因妄得阴。阴受想成。此结五阴。而起下阴界也。

汝今欲知因界浅深。唯色与空。是色边际。唯触及离。是受边际。唯记与忘。是想边际。唯灭与生。是行边际。湛入合湛。归识边际。

前问如是五重。诣何为界。此乃答因界也。盖五阴无界。相因成界。如色因空。成色边际也。故知色真尽者。空亦俱尽。乃至湛入尽者。合湛亦尽。夫识旋生灭。而入湛明觉体。则入与合。皆识边际。非为识尽也。以此而知性觉妙明。非分别之所能诣耳。

△四示悟除顿渐。

此五阴元。重叠生起。生因识有。灭从色除。理则顿悟。乘悟并销。事非顿除。因次第尽。

迷藏为识。乃有一切见相发生。故曰生因识有。若知因识。则一切内外所有生相。俱无分别。分别既无生相随灭。故曰灭从色除。禅者发明自心。见本觉性。唯一觉性。更无余事。则一切色性。即是觉性。一切受想行识性。即是觉性。非色非空。不触不离。无记无忘。不生不灭。无有湛入。无合湛者。唯一觉性。本来如是。同于未悟。所谓理则顿悟。乘悟并销也。然华严初发心时。即成正觉。三贤十圣。次第证修。一念不生。知非别有。六根互用。应亦有时。目前物象。非境界之可思。界外尘沙。信因中之有待。所谓事非顿除。因次第尽耳。

△五结令传示。

我已示汝劫波巾结。何所不明。再此询问。汝应将此妄想根元。心得开通。传示将来末法之中诸修行者。令识虚妄。深厌自生。知有涅盘。不恋三界。

此嘱阿难于阴中。深悉妄想根元。使心精详。善为消息。然后传示末世。令达虚妄。反于真常。五蕴之色心有尽。三界之火宅难安。本有涅盘。莫随生死上二正宗分竟。

三流通分。分二。初本经流通。分三。初集福胜。

阿难。若复有人。遍满十方所有虚空盈满七宝。持以奉上微尘诸佛。承事供养。心无虚度。于意云何。是人以此施佛因缘。得福多不。阿难答言。虚空无尽。珍宝无边。昔有众生施佛七钱。舍身犹获转轮王位。况复现前虚空既穷。佛土充遍。皆施珍宝。穷劫思议。尚不能及。是福云何更有边际。

较量福胜。无过财田心而已。今财满虚空。财胜莫过也。微尘诸佛。田胜莫过也。供养承事。心无虚度。心胜莫过也。以此三胜。尽施之量。复引七钱施佛。报转轮王。以劣较胜。总见其福之不可具说耳。

△二销罪胜。

佛告阿难。诸佛如来。语无虚妄。若复有人身具四重。十波罗夷。瞬息即经此方他方阿鼻地狱。乃至穷尽。十方无间。靡不经历。能以一念将此法门。于末劫中。开示末学。是人罪障。应念销灭。变其所受地狱苦因。成安乐国。得福超越前之施人。百倍千倍。千万亿倍。如是乃至算数譬喻所不能及。

此又较量罪逆。亦无过四重十波罗夷。有一于此。岂免泥犁。一身全具。阿鼻何尽。其人能以一念将此法门开示末学。其罪立销。转苦为乐。转罪为福。比前施人。千万亿倍。至不可说。总之福大有尽。罪重终穷。而此佛心。过于虚空。圆裹三世。经以示人发明根性。尽闻空觉。此岂罪福之可抑扬。故虽一念回光。已同本得。而况以众生为己任者哉。

△三遣魔胜。

阿难。若有众生能诵此经。能持此咒。如我广说。穷劫不尽。依我教言。如教行道。直成菩提。无复魔业。

此更丁宁诵经持咒之所获益。而终归重于依教行道之免魔业。如来属望初心。无非此一大事因缘。恩大难酬。凡有心者。所当[樊-大+心]勉。

上初本经流通竟。

△二诸经流通。

佛说此经已。比丘。比丘尼。优婆塞。优婆夷。一切世间天人阿修罗。及诸他方菩萨。二乘。圣仙。童子。并初发心大力鬼神。皆大欢喜。作礼而去。

文殊所问经云。有三种义欢喜奉行。一说者清净。不为取着利养所染故。二所说清净。以如实知法体故。三得果清净。即说益故。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直指卷第十

音释

殚　(丹上声尽也)。　熠　(音揖盛光也)。　霰　(音线)。　搜　(音搜索也)。　褫　(音耻夺也)。　魑　(音痴)。

南无阿弥陀佛，分享给您国内外最新的无量寿经研究成果，补全缺失的理论
https://pan.baidu.com/s/1qhjM7EGFjU7ZUtA4AUmKCA
师兄，您好，分享给您学佛精品好书，建议使用电子书阅读器，保护视力，需网盘保存、下载、解压缩，欢迎流通赠阅！

念佛殊胜法门弘扬中华大地2.0（佛菩萨名号专集）
https://pan.baidu.com/s/1RoEgdDoQEouK1ELJNDt90A

传统文化、戒淫修福、中医养生等
https://pan.baidu.com/s/1U9YMnBw6kd1ZylFGHvZQwQ

乾隆大藏经（龙藏）txt全-精排版
https://pan.baidu.com/s/18KcqTApwbS8m0lJ1ZQm8Fw

分享给您国内外最新的无量寿经研究成果，补全缺失的理论
https://pan.baidu.com/s/1DmMqgmVAhZuDaDB8CxqrZw

https://pan.baidu.com/s/1NcY19feLvDZm739KrGqe5A

般若文海txt
http://pan.baidu.com/s/1xM8Ou

好听的佛号，分享给您
https://pan.baidu.com/s/1XOnbMzMfFluY1h2mlfJTsw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弘愿寺，为纯依善导大师之教、专修净土的念佛道场；寺名「弘愿」，典出善导大师《观经疏》「别意之弘愿」，意为：乘弥陀弘誓大愿力，一切众生得生净土。弘愿寺殿堂建制、本尊安奉、牌匾楹联、念诵仪规，皆完全依善导大师「五正行」为标准，唯突出一个「专」字——专净土，专念佛，专善导。
https://www.hongyuan.si/
以善导大师的净土思想为弘法理念，所有法宝均为免费结缘，免费邮寄。欢迎索请！

佛教净土宗(上面有很多TXT格式经论)
http://www.pureland-buddhism.org/

净宗讲堂 在线观看
http://www.jingzongfashi.com/

戒色义工收集整理
戒色百科全书
https://pan.baidu.com/s/1U9YMnBw6kd1ZylFGHvZQwQ

东方人生智慧珍品系列丛书（共10册）已绝版
http://pan.baidu.com/s/1tJAWi

请勿堕胎反堕胎宣传单和书籍（请转发，功德无量，利益无量）
http://pan.baidu.com/s/1ntNwL4l

排版助手软件（电脑版，可以排版TXT格式文档，优化格式错误，提升阅读体验）
https://pan.baidu.com/s/1CsLovq0G1JeztEAJuFewwg